一同奔跑的人

[以色列]大卫·格罗斯曼 著
王建国 译




它是一只狗，他是一个男孩子。

他们没有共同语言。但是他感觉到，带他来这里游泳，是它给他的一个礼物。

也许在狗的心里，这是一种报答方式，感谢他没有放弃，继续寻找它的塔玛尔。

译林出版社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PHOENIX PUBLISHING & MEDIA, INC.

我喜欢写孩子，也喜欢给孩子写东西。因为我有一个通道，让我可以自由地回到童年。

——大卫 · 格罗斯曼

男孩被一条陌生的拉布拉多牵着，跑遍耶路撒冷的大街小巷，寻找它的主人。

原来主人是个和他同年的女孩，修女说她像个天使，警察却咬定她买了毒品。

他必须找到她，因为她肯定身处险境，而且，请原谅情窦初开的十六岁吧，他好像爱上这个素昧平生的女孩了……

上架建议：文学 · 名家作品



ISBN 978-7-5447-373
9 787544 737340 >
凤凰出版传媒网：www.ppm.cn
定价：38.00 元

一同奔跑的人

[以色列] 大卫·格罗斯曼　著
王建国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同奔跑的人 / （以）格罗斯曼著；王建国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2013.11
（格罗斯曼作品）
ISBN 978-7-5447-3734-0

Ⅰ. ①一… Ⅱ. ①格… ②王… Ⅲ. ①长篇小说-以色列-现
代 Ⅳ. ①I38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59599号

书　　名　一同奔跑的人
作　　者　[以色列] 大卫・格罗斯曼
译　　者　王建国
责任编辑　胡晓平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南通印刷总厂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9.5
插　　页　2
字　　数　239千
版　　次　2013年11月第1版　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3734-0
定　　价　3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025-83658316）

目 录

1

“我的影子和我一起上路”

大街上，一只狗在狂奔，身后跟着一个男孩子。一根长长的绳子连着男孩子和狗。那根绳子不断地缠绕过往的行人，引来他们的愤怒和责骂。男孩子不停地道歉：“对不起，对不起。”他一边道歉，一边对狗大喊：“停下！停下！”可是那只狗根本不听他的，继续奔跑。

狗在前面飞奔，穿过车来车往的公路，闯过一个个红色信号灯。它金色的皮毛在过往行人密集的大腿之间穿来穿去，在男孩儿眼前时隐时现，似乎在寻找着什么秘密。“慢点。”男孩儿大声喊道。他想，要是知道狗叫什么名字就好了，喊它的名字，它会停下来，至少可以跑得慢一点。但是他深深感觉到，即便如此，这只狗还是会继续跑，哪怕绳子把它的脖子勒到几乎窒息，它也还会继续跑下去，直到到达它要去的地方。一旦到达目的地，它一定会离开我。

这一切都发生得那么不合时宜。男孩子阿萨夫身体在前面奔跑，思绪却在后面纠结。他不愿意去想，他必须集中精力跟着狗跑。他感觉到思绪好像一串叮当作响的铁皮盒子牵扯着自己。父母远行是这串铁皮盒子中的一个。此刻，他们正在大西洋上空，这是他们有生以来第一次飞行。为什么一定要这个时候突然去旅行呢？他的姐姐是另外一个铁皮盒子，他简直害怕去想她，因为凡是她的事情都只有麻烦。还有一些铁皮盒子，大大小小，在他

脑海里相互碰撞。最后一个铁皮盒子已经拖在后面两个星期了，铁皮盒子的声音让他抓狂，它似乎一遍一遍重复着，“必须爱上达菲，不要再等了”，“必须爱上达菲，不要再等了”。阿萨夫知道，他必须稍稍停一会儿，把这些让人抓狂的盒子整理一下。可是，那只狗却有它自己的计划。

见鬼！办公室的门被打开的那一刻，阿萨夫几乎决定要爱上达菲了。他感到自己终于降服了内心深处那股拒绝爱情的魔力。正是那股魔力，一直悄声对自己说：“那个达菲，她不适合你。她那么饶舌，总是在说别人的坏话，特别是说你的坏话。你有什么必要一晚又一晚地继续这种愚蠢的表演呢。”就在他几乎成功地压制住这些让他心烦意乱的声音的时刻，办公室的门打开了，有人喊他去看一只狗。最近一个星期，每天早上八点到下午四点，他一直坐在这间办公室。站在门口的是达努赫，市政府兽医处副主任，算是父亲的一个朋友吧，一个身材瘦瘦、皮肤黝黑的男人。是他给阿萨夫安排了整个八月份的工作。达努赫对他说，别闲待着了，跟我下去到狗舍。

终于有事情给他做了。

达努赫一边快步往前走，一边向他讲一只狗的情况。阿萨夫没有仔细听。通常情况下，从一种场景走进另一种场景，他需要几秒钟适应时间。他跟在达努赫身后，穿过市政府走廊。走廊里，有人在缴水费，有人在缴市政税，还有人在告发邻居无证私建阳台。阿萨夫跟着达努赫，走下应急楼梯来到后院，盘算着怎样消除内心对达菲的最后一点排斥，晚上该怎样对罗伊说。罗伊一直要求他别再犹犹豫豫，要像个男子汉一样。远远的，他听到一只狗在狂叫。一般来说，狗的叫声是一呼百应的，叫声有时候会打断他的美梦。可奇怪的是，现在只有一只狗在狂叫。达努赫打开栅栏门走进去，对阿萨夫说了些什么。然后打开第二道门，做个手势让阿萨夫走进狗笼之间狭窄的通道。

不可能误会，不可能认为达努赫领阿萨夫是来看另外一只狗的。尽管那里关着八九只，每一只关在各自的笼子里，但那里似乎真的只有一只狗，其他狗都悄无声息，智障残疾。这只狗不是特别大，但是体格强壮，野性十

足。然而，它的眼神却十分绝望。这种眼神，阿萨夫从来没有在其他狗的眼睛里看到过。它一次次用身体撞向狗笼的铁网，整个一排狗笼随之抖动，随后它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高声吼叫，叫声中带着高傲和悲哀。其他狗或站或卧，沉默而惊恐，甚至有些敬畏地注视着它。阿萨夫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如果看到人类有这样的举动，他应该马上走上前去帮助他，或者立刻离开那里，让他独自消化自己的痛苦。

在这只狗疯狂吼叫和冲撞狗笼的短暂间隙，达努赫轻声迅速地说，一个城管前天在市中心锡安广场附近发现它，卫生防疫的最初以为它处在狂犬病初期，但是后来没有发现任何症状，除了有点外伤有点脏之外，身体状况良好。阿萨夫注意到，达努赫是用嘴角在说话，似乎害怕这只狗听到是在谈论它。“已经四十八小时了，一直这样，”达努赫轻声说，“电池还有用完的时候呢，可它是个动物，不是吗？”他接着说，“这不是普通的街边野狗。”那只狗瞥了他一眼，他全身一阵紧张。

“可它是谁家的呢？”阿萨夫问道，同时身体向后一缩，因为那只狗又用身体冲撞铁网，整个狗笼一阵颤动。“问题就在这里，”达努赫鼻子哼了一声，“这个你必须找到。”“我怎么找？”阿萨夫困惑了，“我去哪儿找？”达努赫说，等这只狗安静下来之后，我们问它。阿萨夫看着他，没有听懂。达努赫接着说，很简单，通常遇到这种情况我们都是这么做的：给狗拴上绳子，任它在前面跑，人跟在后面，过上一两个小时，它自己就会把你带到主人那里，准没错。

阿萨夫觉得他在开玩笑，谁听说过这样的事。可是达努赫从口袋里掏出一张折好的纸，对他说，重要的是，在把狗交给主人之前，一定要让他在这张表格上签字，76号表格。把它放在口袋里，阿萨夫，记住别弄丢，我看你有点马虎。你还要向他，向尊敬的狗主人解释，他须缴纳一百五十块钱罚款，不交罚款要上法庭。他必须缴，第一，他疏于看护自己的狗，缴了罚款下次他会记取教训，第二，也算是为他给市政府带来麻烦、浪费市政府人力而做的“一点点”（达努赫一字一顿说出这三个字）补偿！他拍拍阿萨夫的肩

膀说，找到狗主人之后，他阿萨夫可以回到他在水务处的办公室，继续在那里无所事事，过完他的大假，由纳税人买单。

“但是我怎么……”阿萨夫不同意，“你看它……它好像疯了……”

就在这时，怪事发生了：那只狗听到阿萨夫的声音，突然站住不动了。它停止在狗笼里跑动。慢慢靠近铁网，注视着阿萨夫。它身体两侧的肋骨仍然因为气喘吁吁而上下起伏，但显然它的动作慢了下来，眼神也暗淡下来，而且很专注。它把头转向一侧，似乎能更好地倾听阿萨夫在说什么。阿萨夫觉得他现在应该张开嘴，用人类语言大声告诉它：你简直疯了。

狗伸开四腿，趴在地上，低下头，两条前腿不停地在铁网围栏下面做刨土的动作，喉咙里发出新的轻柔而细弱的声音，像小动物或者小孩子在哭泣。

阿萨夫从铁网围栏的另一侧对着它弯下腰，他没有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连一贯不苟言笑、本来不热心给阿萨夫安排工作的达努赫，看到阿萨夫注视着狗的双腿低下身去，也露出了浅浅的笑容。阿萨夫看着那只狗，静静地对它说话。“你是谁家的？”他说，“你怎么了？为什么这么狂躁？”他说得很慢，留下回答的时间。他没有太长时间盯着狗的眼睛，以免它不安。他知道对狗说话和与狗交谈的区别是什么，姐姐莱丽的男朋友教过他。狗急速喘着气，伏下身子。此刻，它第一次看上去显得有些疲惫和虚弱，似乎比先前小了一些。狗舍终于安静下来，其他狗开始在笼子里面踱步，恢复了正常活动。阿萨夫从网洞伸进一根手指，轻轻摸摸那只狗的头。狗不摇不动。阿萨夫用手指抚摸狗身上一缕缕粘结在一起、肮脏不堪的皮毛。狗迅速激动地不停抽泣，似乎极力想向别人诉说些什么，它已经无法继续在心里保留。它鲜红的舌头在颤抖，眼睛睁得大大的，传达出丰富内容。

正是由于这样一种情景，阿萨夫才不再与达努赫争辩什么。达努赫赶紧利用狗安静下来的功夫，进到狗舍里，在埋藏在厚厚皮毛下面的项圈上拴了一根长长的绳子。

“好啦，带它走吧，”达努赫命令道，“现在它会带着你走的，像个小宝

宝一样。”狗突然站起身，走出狗舍，吓得达努赫后退一步。它似乎抖掉了身上的疲倦和依恋，然后以全新的眼神左顾右盼，嗅一嗅空气，听一听远方的声音。“现在你们两个相互适应了”，达努赫试图说服阿萨夫和他自己，“跟它在城里转的时候，注意安全，我答应过你爸爸。”最后几个字在喉咙里声音越来越小。

现在，狗已经全神贯注，准备上路了。它的脸部十分硬朗，一瞬间，似乎有狼一般的表情。“听着，”达努赫稍微有点后悔，“让你带它去没问题吧？”阿萨夫没有回答，只是吃惊地注视着这只即将奔向自由的狗身上发生的变化。达努赫再一次拍了拍阿萨夫的肩膀：“你是个大小伙子，你看，比我高，比我壮。你能管住它，对吧？”

阿萨夫想问，如果这只狗没有带他到主人那里他该怎么办，他要跟在狗后面跑到什么时候（桌子抽屉里还有三个午餐三明治等着他呢），要是狗和他的主人有矛盾不打算回到主人家里怎么办。

这些问题阿萨夫当时都没有问，后来也没有问。阿萨夫当天没有见到达努赫，后来也没有见到他。有时候，一件事就那样轻易地做了，可是它却产生了无穷无尽的后果。阿萨夫的生活就是这样。

阿萨夫把绳子的一头套在手上。狗猛力从原地跃起，拖着阿萨夫向前奔跑。达努赫惊慌地挥挥手，跟着被拖的阿萨夫向前走了几步，随后又跟着跑起来。这一切，毫无效果。阿萨夫已经在市政府的院子里飞起来，越过楼梯，冲向大街，然后绕过停放的汽车、垃圾箱、行人，奔跑，奔跑……

一条大尾巴在眼前扫来扫去，穿过人群，穿过汽车。阿萨夫跟在后面，跟着那条大尾巴。狗时时停下来，低下头，闻一闻，然后转向另一条街道，继续奔跑。看来，它知道到底要去哪里。这样的话，阿萨夫有希望很快停下来，不再奔跑。狗会找到它的家，阿萨夫会在那里把它交给它的主人，谢天谢地，结束了。可是，阿萨夫一边跑一边想，如果狗主人不想交罚金怎么办。阿萨夫会告诉他，先生，我的职责不允许我在这种情况下有任何灵活性。你要么交罚款，要么去法庭！那个人会讨价还价，但阿萨夫也会态度坚决，决

不妥协。他一边跑一边在心里默默念叨，自己给自己打气。他知道这没什么用，每次争论，他从不占上风，最后他总觉得举手投降好过固执己见。恰恰因此，在达菲·卡普兰这件事上，他一晚又一晚向罗伊投降，只是不想固执己见而已。他很在意高挑单薄的达菲会怎么想，恨自己太软弱。

他发现有个高个子、浓眉毛、戴白色厨师帽的男人在问他问题。阿萨夫看着他，有点茫然。他仿佛看到达菲清晰的面孔，带着一贯的嘲笑表情和忽闪忽闪的长睫毛，她的面孔与另外一张肥大的带着怒气的面孔迅速重叠在一起。阿萨夫一阵惊慌。他看到对面有一个狭窄的房间，那房间好像是在墙上凿出来的一样，里面有一个燃烧的火炉。狗不知什么原因决定停在这个小比萨店旁边。比萨店老板从柜台后面探出身子，问阿萨夫关于另一个女孩子的事，问了两遍，也许三遍。“她在哪儿？”他问，“好久没看到她，已经有一个月了。”阿萨夫小心翼翼地左右看看，看比萨店老板是不是在和别人说话。但是周围没有别人，比萨店老板是在和他说话，想知道他的姐妹或者女朋友的事情。阿萨夫尴尬地啊啊几声，不知该说什么。在市政府工作这一星期的经验告诉他，在市中心工作的人，有时候各自带着自己的说话习惯和风格，也有一种奇怪的幽默感。也许因为经常与形形色色的客户打交道的原因，因为与来自各个国家的游客打交道的原因，他们说话时往往有点舞台的味道，说话时不看对方，倒像是对台下的观众说话。他想躲开那里，继续跟着狗跑路。但是那只狗却坐下来，两眼充满希望地看着比萨店老板，舌头伸出老长。老板友好地对它吹个口哨，似乎他们是老相识，然后用一个飞快的篮球动作从背后扔给那只狗一块黄奶酪。狗在空中叼住，吞了下去。

接着是第二块，第三块……

比萨店老板长着两道像野生灌木一样的眉毛，让阿萨夫感到不安。那人说，他从没有见过这么饥饿的母狗。“母狗？”阿萨夫吃惊地小声问。到现在为止，他还不知道这是只母狗。他以为它是一只超级狗，它的速度，它的力量，它的坚强。在疯狂奔跑中，阿萨夫愤怒而困惑，偶尔也有些享受，似乎自己和这只狗成了一个团队，一个默契的团队。可是现在，他觉得更奇怪了，

原来自己跟在一只母狗身后奔跑啊。

比萨店老板两道眉毛锁在一起，带着怀疑的眼神上下打量阿萨夫，问道："怎么，她决定让你到她那里去？"一边说，一边开始在空中旋转那个用薄面团做成的飞盘，很专业地一扔一接，一扔一接。阿萨夫做了个模棱两可的回答，介于是和不是之间。他不想撒谎。比萨店老板继续在面团上涂抹番茄酱，然后撒上橄榄、洋葱、蘑菇、芝麻和香叶，尽管除了阿萨夫之外没有看到别的顾客。他不时看也不看地向阿萨夫身后扔去小块奶酪。那只母狗——刚才还以为是公狗——在空中接住奶酪，似乎事先知道他会这么做。

阿萨夫站在那里吃惊地注视着他们俩和谐地舞动着。他极力想弄明白自己在那里做什么，在等待什么。他脑海里闪过要问这比萨店老板的问题，关于那个带着母狗来过这里的年轻姑娘的情况。但是他想到的任何一个问题，听上去都有点荒唐，都必须做一番复杂的解释才可以，因为这关系到寻找失踪宠物狗主人的方法，关系到他假期在市政府的工作。阿萨夫终于开始理解他这个任务的复杂性了，因为他要在街上向每一个人提问，问他是否认识狗的主人。这是他工作的一部分吗？他怎么会在达努赫派他这么一个差事的时候欣然同意没有反对呢？他脑海里飞速闪过他们在狗舍时本应该对达努赫提出的问题，像一个语言犀利甚至有点傲气的律师一样，找到无数理由把这项无法完成的任务推掉。可那个时候，他像以往遇到这种情况时一样，稍稍蜷缩身体，头埋在宽大的肩膀里，一言不发。

挤压到心里的大大小小的所有愤怒混合在一起，像火焰一样从内心深处爆发，变成对罗伊的仇恨。是罗伊说服阿萨夫今晚四个人一起出去，不知道这是第几次了。罗伊还对他解释说，慢慢地，他阿萨夫会发现达菲是多么适合他，不论是内心还是外表。他罗伊就是那么说的。他眼睛一眨不眨地长时间看着阿萨夫，那眼光，你碰上不得不投降。阿萨夫看到罗伊双眼围绕瞳孔有一圈淡淡的金黄色，带有嘲笑意味。阿萨夫沮丧地觉得，他们的友谊这几年来有点变了味儿，但是怎么定义这种味儿呢。他心里一阵惊慌，似乎什

么东西咬了他一下。他答应今晚还要来。罗伊那天拍着他的肩膀说："我喜欢你，哥们儿。"阿萨夫离开他的时候心里想，真希望自己有勇气折回去，把"自己内心世界"真实的一面展示给罗伊。罗伊想要的，就是希望阿萨夫和达菲在一起时跟他和梅塔尔在一起时一样亲密。在路上，罗伊和梅塔尔走两步便亲吻一下。而阿萨夫和达菲却总是默默地跟在他们身后，相互间有些厌恶。

"你怎么啦？"比萨店老板生气了，"和你说话呢！"

阿萨夫看到，比萨饼已经打好包，装在一个白色硬纸盒里，切成八块。比萨店老板强调了一句，似乎他不愿意多说话："看好了，和平常一样：两块蘑菇的，一块玉米的，两块原味的，两块橄榄的，一块洋葱的。走快点，趁热送到，四十块钱。"

"送到哪儿？"阿萨夫小声问道。

"你没有骑车？"老板吃惊地，"你姐姐，她把这个放在托架上。你怎么拿呢？先拿钱来！"他向阿萨夫伸出长长的手臂。阿萨夫吓一跳，连忙把手伸进口袋。他突然怒火中烧：父母走之前给他留下了足够的钱，但是他已经给自己的花费做了详细计划，每天的午餐他都是到市政府的小餐厅凑合，省下钱想再买一个佳能镜头，父母答应从美国给他带回来。现在这笔预算外开支让他十分生气，简直火冒三丈。但是他没有别的办法，很显然，那个比萨饼是特意为他准备的，也就是说，特意为牵这只狗来的人准备的。要不是因为阿萨夫当时十分恼火，他肯定会问，这只狗的主人到底是谁。但是由于他太生气了，或者说由于他就是那样的性格，从来都是别人为他立规矩，别人替他决定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所以他什么也没有问，付过钱，飞快地转过身去。他这一转身，意味着他对损失那点钱不再计较。那只狗不管他情绪好与坏，又继续冲了出去，牵狗绳被拉到最大长度，阿萨夫一边叫喊一边跟在后面猛跑。他一只手拿着大比萨饼盒，另一只手牵着狗绳，全神贯注地保持身体平衡。幸运的是，高举比萨饼盒的手没有碰到行人身上。他知道，在这件事上，没有任何选择，他现在与卡通片里的送餐员丝毫不差，只不过

比萨饼的香味真的正从盒子里飘出来。阿萨夫从早晨到现在只吃了一个三明治。他完全有权利从举过头顶的盒子里拿出比萨饼吃，因为那是他出钱买的，每个蘑菇每个橄榄都是他出的钱。但是，从另外一方面来说，他又觉得这饼根本不是他的，某种意义上说，是另外一个人买了它，是给另外一个人的，而他们两人并不认识。

就这样，手里托着比萨饼，阿萨夫在那个上午穿大街走小巷，走过了一个个红灯绿灯。他从来没有在街上这样跑过，从来没有一下子违犯这么多法律。四周都是喇叭声、谩骂声和叫喊声，但是听多了，他已经不在乎。慢慢地，他不再那么生气，因为没有想到的是，他现在更自由，不用坐在办公室里发呆，无所事事，令人窒息。在外面，他摆脱了几天来缠在身上的大大小小的麻烦，就像一颗流星，冲破轨道，划过太空，留下一道长长的光芒。又过一会儿，阿萨夫什么都不想了，周围一切都是静悄悄的，他只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呼吸声和心跳声。尽管他本性不喜欢冒险，但是现在却越来越享受这种新鲜的神秘的感觉，向着未知的前方奔跑的感觉。他的心，像一只充满气体、弹性十足的篮球，狂跳不已。但愿，但愿这一切不要结束。

在阿萨夫见到那只狗一个月之前，确切说，在三十一天之前，在耶路撒冷城边的山谷中一条不宽的公路上，从公共汽车上下来一个姑娘。姑娘不大，看上去十分疲惫，黑色鬈发几乎遮满姑娘的面孔。她走下台阶，身上的巨大背包几乎把她压垮。司机小心地问她要不要帮忙，姑娘一抖，身体缩了缩，咬紧嘴唇，摇摇头说：不。

下车后，姑娘站在空荡荡的车站，目送公共汽车远去，直到消失在弯弯曲曲的公路尽头。她站在那里几乎没有动，左看看，右看看，午后的阳光照在她一只耳朵上的蓝色大耳环上，一闪一闪。

车站旁边有一只生锈的汽油桶，满身是洞。一块褪了色的硬纸板挂在左边电线杆上，上面写着“去往萨莉和莫迪的婚礼”，箭头却指向天空。姑娘最后一次左右看了看，一个人都没有，也没有汽车经过。姑娘来回踱几

步，绕到车站后面，向山谷下眺望。她的头没有转动，眼睛却左顾右盼，欣赏山下的风景。

如果这时有人看到她，一定以为姑娘是来郊游的，她的确想给人这种印象。但是，如果有汽车经过那里，司机肯定会感到惊讶，姑娘单身一人，掉下山谷可怎么办呢？也许他会十分困惑，为什么姑娘单独一个人中午出来到离市区不远的山谷郊游，却带着那么大的一个背包，倒像是出门远行的样子。但是，那里没有汽车经过，山谷里也没有人。姑娘踩着黄色的芥子花，穿过烫手的岩石向山下走去，消失在茂密的黄连树和地榆树丛中。

姑娘走得很快，由于树枝刮蹭背包，她有些磕磕绊绊，散乱的头发在脸前飘来飘去。她行动困难但很坚决，嘴唇依然紧闭，之前只对司机说过一个“不”字。过了一会儿工夫，她开始气喘吁吁，心跳加快，胡思乱想。这是最后一次单独来这里，她想，下一次，下一次——

是否还有下一次。

现在她来到下面，来到山谷底下。她不时地朝四周瞭望，似乎被风景陶醉了。一只松鸦飞过，留下迷人的倩影，扫去了她身体的疲倦。在这里，有一段路她是完全暴露在外的。这时如果有人在高处，在车站旁边或者公路上，一定可以看到她。也许碰巧他还会注意到，昨天和前天她也下到这里来过。这一个月里，她至少来过十次。

她最后一次（好像是吧）坐下来整理鞋带，整整两分钟默默地坐着没有动，把每块岩石，每棵大树，每丛灌木都察看一遍。

突然间，像魔术一样，她不见了。即便有人紧跟在她身后，也不可能理解发生了什么：刚刚她还坐在那里，从肩上取下背包，靠在上面，大口吸气。风依然吹动灌木，山谷却空空如也。

她在一条隐秘的通道奔跑，试图抓住那个像柔软的岩石一样在前面滚动、压过燕麦和蓟草的背包。背包停在一棵黄连树旁边。已经到季节了，树枝开始干枯，红褐色的树叶飘落各处。

她从背包的侧袋里掏出手电，熟练地扒开一些干枯的树枝，露出一个

低矮的洞口。

她猫腰走了两三步。耳朵眼睛同时调动起来，仔细地倾听和辨别每一个响动和阴影。她像动物一样嗅来嗅去，皮肤的每一个细胞都已经张开，感受着黑暗的环境：昨天到现在有没有人来过这里，某个黑影会不会突然跳出来扑倒她。

再往前，山洞陡然变得宽阔高大，人可以在里面站立，从一面墙到对面的墙有几步距离。微弱的光线从覆盖着浓密灌木的顶部的某个地方散射进来。

她迅速把包里的东西倒在草铺上：罐头，蜡烛，塑料杯，盘子，火柴，电池，手纸，水罐，填字游戏书，巧克力，云斯顿香烟。还有一条裤子和一件衬衫，这是她最后一刻决定带上的。背包掏空了。罐头是在午后买的。到达艾西科尔高地之前，她没有遇到熟人，后来碰到一个曾经和妈妈一起在大卫王饭店首饰屋工作过的女人。这个女人热情地和她打招呼，问她为什么买这么多东西。姑娘说她明天要去旅行，她说话时脸都没有红。

她飞快地把带来的东西分类放好，又数了一遍矿泉水瓶，她数过上百次了。水最重要。她已经有五十多升水，足够了。水必须够这段时间用的，白天晚上都需要，晚上尤其难。她需要充足的水。她又打扫了一遍岩石地面，这是最后一次，她要让这里像家一样。这里直到大约一个月之前，还是她最最喜爱的隐秘处所。现在，想想将要发生的事，她的胃里翻江倒海。

她把厚床垫靠墙移了移，躺在上面，看是不是足够舒服。即便躺在这里，她也不能允许自己稍有松懈，大脑一刻不停地在转动。她把他带到这里之后，将会怎样呢？她将独自与他相处，这里将会发生什么事？

上方的墙壁上，贴了一张曼联队员赢得世界杯后欢聚的照片。这是她为他准备的一个小小的惊喜，为了让他高兴，如果他能注意到的话。她暗自笑了，思想开了小差。但她旋即又回到现实，开始思考可能发生的不测，她的胃仍在翻江倒海。

我是否在犯一个可怕的错误？她想。

她站起来，来回踱步，双手用力压住胸部；他将躺在这张床垫上。而她，则坐在这里，坐在这把塑料折叠椅上。她为自己也准备了一个薄床垫，但是对她来说，这没有什么用处。她要坐在这里，一刻也不能闭眼，就这样坐上几个昼夜，三天，四天，或者五天。独立公园的那个没牙的人这样警告她："你一刻不看住他，他就会逃跑。"她盯着他那张没有牙齿却在对她微笑的嘴，盯着他那双打量她身体特别是她手里那张二十元纸币的眼睛。"告诉我，"她要求说，竭力隐藏声音中的颤抖，"逃跑是什么意思？为什么他要逃跑？"他嘲笑说："你没看过那个魔术吗？无论关在哪里他都能逃跑。哪怕你把他锁在上着一百把锁的箱子里，放在银行的保险柜里，放在他娘肚子里，他都能逃跑，他必须逃跑。没办法！别去找法官，法院没有用！"

怎么坚持下来，她没有想好。也许和他待在一起，她会产生新的从未意识到的力量。可惜这一切十分渺茫，毫无希望。而她如果这个时候开始考虑前景的话，马上便会心灰意冷的。在小小的山洞里，她有点不知所措。不去想了。只有不想才能平静。她现在需要一点点疯狂。执行自杀任务的战士出征前不必考虑后果。她再一次，也许是第十次，检查食品等必需品，再一次计算食品是不是足够这些天使用。她坐在床垫对面的折叠椅上，想象着那时会是什么样子，他会对她说什么，他会怎样越来越恨她，这种恨每个小时都会加深，他会企图对她做什么。想到这里，她有些不寒而栗，连忙跑到山洞最里面，察看壁龛上的纱布、胶布和碘酒。她平静不下来，挪开一块大石头，找到一块平滑的木板，木板下面是一个在地下挖出的小洞，里面并排放着电击器和手铐。这些是她在户外用品店买到的。

我有点神经质，她想。

出山洞之前，她站在那里，再一次仔细看了看一个月来一直为之忙碌的山洞。这里曾经——几百年前——有人类居住过。她发现过居住痕迹。动物也在这里住过。现在，这将是他和她的家，既是医院也是疯人院，她想，最主要这里是监狱。好啦，该走啦。

一个月之后，一个男孩子和一只母狗在耶路撒冷大街上奔跑。他们俩互不相识，由一根绳子紧紧连结，却又似乎拒绝承认确确实实在一起。不管怎么说，他们已经开始相互学习，理解对方一些动作。激动时竖起耳朵的样子，鞋子踏在柏油路上的力度，流汗的气味，尾巴晃动可能表达的情感，牵绳子力度的大小，身体前倾时表达的渴望程度……他们穿过喧闹的大街，来到一条狭窄弯曲树荫遮蔽的小巷，那只狗依然没有慢下来。阿萨夫觉得有一种巨大的磁力在吸引这只狗。他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只要他停止思考，只要他放弃自己的意愿，他自己也可能会跟它一起被吸引到她那个地方。过了一会儿，他突然惊醒，原来狗在一扇绿色大门外停下来，大门两侧是石头高墙。狗用两条后腿站起身来，两条前腿压住门的铁把手打开了大门。阿萨夫左右看看，街道上空无一人。狗喘着粗气向前拉，阿萨夫跟在后面走进去。他立即陷入深深的寂静之中，那是一种大海深处的寂静。

院子很大。

乳白色碎石覆盖地面。

一排排果树。

古朴的圆形大石头房。

阿萨夫慢慢地小心地轻移脚步，仍然可以听见自己的鞋底摩擦出轻轻的沙沙声。他惊讶不已：在距离市中心这么近的地方，怎么会隐藏一个如此美丽宽敞的去处。他经过一口圆形水井，一只拴着绳子的水桶挂在井边，几只大瓷杯摆放在旁边的树墩上，似乎在等人从井里打水喝。阿萨夫朝井里看看，投下一颗石子，过了许久，才听到石子掉进水里轻轻的声音。再向里走，是一架枝叶茂盛的葡萄，葡萄架下有五排椅子，每把椅子前面是一块大石头，供人在上面歇脚。

他停下来端详这座石头房子。开满紫色花朵的花藤缠在房子上，遮盖着墙壁，一直攀缘到房顶高高的尖塔上，尖塔顶上有一个十字架。

这是修道院，他突然明白了，看来这只狗是属于修道院的。看来这是一只修道院狗，他试图说服自己相信这一点。一时间，他仿佛看到耶路撒冷大

街上有许许多多修道院狗。

那只狗没有犹豫，好像这里就是它的家，它飞快地引着阿萨夫走到房子后面。尖塔上有一扇弧形小窗，像是在九重葛藤蔓后面露出一只睁开的眼睛。狗抬起头，向天空发出几声短促而洪亮的吼叫。

过了一会儿，阿萨夫听到上面有椅子挪动的声音。在塔顶，有人在那里走动。小窗打开了，一个女人——也许是男人，听声音很难辨别——发出一声激动的尖叫。那声音十分沙哑，似乎很久没有发过声了。也许是在叫这只狗的名字，狗一声声不停地叫起来。上面的喊声又出现了，声音尖细，带着惊喜，似乎不相信会有这么好的运气。阿萨夫觉得他和这只狗短暂的旅程到这里该结束了。它回到了自己的家，回到了塔顶上的主人那里。结束得真快。他等待有人探出窗外，招呼他上楼。但是他没有看到脸，看到的却是一只纤细的手——一时间他觉得这是一只孩子的手。然后出现一只树枝编成的小篮子，上面系着一根细绳。篮子一点点吊下来，在空中飘飘荡荡，最后正好停在他面前。

那只狗已经失去理智。在篮子向下吊的过程中，它一直在狂叫，刨地，先跑到修道院门口，又返回来找阿萨夫。在小篮子里，阿萨夫找到一把巨大沉重的铁钥匙。他犹豫了。钥匙意味着开门，而门后等待他的是什么呢？（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是处理这类问题的适当人选。他已经接受过几百小时训练，恰恰就是为了应对这类情况：大铁钥匙、高塔、神秘小村庄，还有魔剑、魔戒、宝盒、护宝神龙，通常从三扇门中选择一扇门走过去，另外两扇门后埋伏着各种各样的致命武器。）但是，这里只有一把钥匙一扇门。阿萨夫跟在狗的身后，来到门前，打开了它。

他站在黑洞洞的大厅尽头，希望房子主人从塔顶上下来。但是没有人下来，也没有听到脚步声。他走进去，身后的门慢慢关上。他的眼睛逐步适应了大厅里暗淡的光线。他看到，大厅里有几个高柜、几个矮柜和几张桌子，还有书。几千本书。墙边，书架上，柜子里，桌子上，地板上，到处堆满书籍。还有大捆大捆的报纸，报纸用细绳捆扎，每一捆上面贴着一张纸，纸上的

数字是1955，1957，1960……那只狗又在牵引他，他只得一步步跟着走。他看到，在一个书架上有一些儿童书籍。他突然有点困惑甚至有点害怕，这里怎么会有儿童书籍，教士和修女从什么时候开始阅读儿童书籍了。

大厅中央摆放着一个大盒子，他从旁边绕过去。可能是放古董的盒子，或者是祭台。他好像听到上面的声音，轻柔细碎的脚步声，甚至还有刀叉的叮当声。墙上挂着一些身披斗篷的男人画像，光束照在他们的头上，坚毅的眼神直直地注视着阿萨夫。

大厅里有回声，他和狗的每一个动作、每一次呼吸、狗爪的指甲每次划过地板，都会产生两次声音。他试图向后转。一种强烈的预感告诉他，这是他最后的逃离机会，也许还可以得救。那只狗已经没有耐心等着他犹豫不决了。它嗅到了它喜欢的人的气味。这种气味马上就要变成身体，变成抚摸，变成一只狗的天性所期待的一切。绳子又被拉紧，狗走到门前，抬起前爪用指甲拼命挠门。它两腿站起来几乎和他一样高。透过脏兮兮打了卷的毛发，他发现这只狗非常漂亮。他的心一紧，事实上他还没有好好了解它。他从小喜欢狗，一直央求父母给自己养一只。但是因为母亲有过敏症，这个愿望无法实现。现在他有了一只狗，可时间却这么短暂，而且一直在奔跑。

我在这里干什么，他一边问自己，一边上前压下门把手。门开了，他站在一条走廊上。这条走廊弯弯曲曲，似乎把整个修道院围了起来。我不该待在这里，他心里想。狗已经跳到前面去了，走过三道关着的门，像风一样从两堵厚厚的刷着白色石灰的墙壁之间穿过，来到一条巨大的石阶。如果我在这里出什么事的话，他想，世界上没有人会想到来这里找我。他仿佛看到面容冷峻的机长从驾驶舱走出来，走到父母身边，贴在他们的耳朵上低声说了些什么。

在石阶另一端，在上面，还有一扇门，不大，天蓝色的。那只狗在门边叫着，呻吟着，像是在说话，鼻子贴近门槛拼命地闻。门后边响起一阵喜悦的声音，听起来有点像母鸡在唱歌。里面有人用奇怪的带有古代腔调的希伯来语喊道："好啦好啦，我的心肝儿，马上给你开门，马上马上！"

钥匙转动门锁，刚刚打开一道门缝，狗便冲了进去，扑到里面的人身上。阿萨夫留在门外，门又关上了。怎么总是这个样子啊，他感到心里酸酸的，为什么最后留在门外的总是我？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他这次放大胆子，推开门，向里面张望。他看到一条弯下去的后背，黑色圆形羊毛帽下面梳着一条长长的辫子。一开始，他以为这是个梳辫子的女孩子，身材小小、穿个灰色大斗篷的那种。可是后来他看清了，这是个女人，个子不高，年龄不小。她笑着，头埋在狗的脖子里。她用两只细细的手给它梳毛，用别人听不懂的语言和它说话。阿萨夫站在那里，不想打扰他们，直到那个女人笑着把狗推开招呼说："好了，够啦够啦，斯堪达亚丽萨，你该向塔玛尔去问好啦！"说完她转过身，脸上的笑容顿时僵住了。

"可是你，"她吓了一跳，"你是谁？"她感到惊讶，两手抓住斗篷的领子，脸上露出失望和担心的表情，"你在这儿找什么？"

阿萨夫想了想，"我不知道。"他说。

她又吓了一跳，后退两步靠在墙边摆放的书架上。那只狗站在她和阿萨夫之间，一会儿看看她，一会儿看看阿萨夫，舌头从嘴里伸出来，发出低沉的呼噜呼噜声。在阿萨夫看来，这只狗很失望；它把他带到这里来，不希望出现这样的场面。

"对不起，啊，我真不知道我来这里做什么。"阿萨夫重复了一遍，他感到，与其解释半天让自己难堪，倒不如干脆什么都不说。以往通常都是这样，他总是拙于言辞。他不知道该怎么安慰这个修女，只见她呼吸急促，豆大的汗珠从额头流下来。"这是比萨饼。"他和气地说，看了一眼手里那个盒子，希望至少这个能让她平静，比萨饼的含义很简单，不会有歧义。但是她在书架上靠得更紧了。阿萨夫感到自己变得高大、强壮、有威慑力，自己任何一个动作都是不适当的，都会吓到这个修女。修女把手贴在胸前，紧紧靠在书架上，像一只胆怯的小鸟，竖起自己的羽毛吓唬来犯者。

他注意到，餐桌已经摆好了，两个盘子，两只杯子，金属刀叉。修女盯着

客人。他不知道该怎么解释才能消除她的极度恐惧、失望和震撼。

“那么我走吧。”他小心地说。还有表格和罚款的事呢。他不知道该怎么说这个话，怎么要求别人缴纳罚款。

“你要走？”女人叫喊道，“塔玛尔在哪里？为什么她不来？”

“谁？”

“塔玛尔，塔玛尔！我的塔玛尔，它的塔玛尔！”她失去耐心，接连指了三次那只狗。狗瞪大眼睛看着他们的对话，目光时左时右，像是在看乒乓球比赛。

“我不认识她，”阿萨夫咕哝着，“我真不认识她，真的。”

长时间沉默。阿萨夫和修女你看我我看你，像是两个不同国家的人互相听不懂对方语言，需要有人给他们做翻译。那只狗突然叫了一声，两人似乎从梦中惊醒。阿萨夫的思绪缓缓流动起来：塔玛尔看来就是卖比萨饼的人说的那个“年轻姑娘”，骑着自行车的那个。也许是她一直给这修道院送外卖。现在一切都清楚了，他想。他知道，其实什么都不清楚，可这又关他什么事呢。

“你看啊，我给你送来了，”他把白色纸盒放到桌上，马上走开，省得她以为他也打算留下来在这里吃呢，谢天谢地，“只是这比萨——”

“比萨，比萨！”修女愤怒地喊道，“别提你的比萨了！我在问塔玛尔，你却跟我说比萨！你在哪里碰到她的？快说！”

他站在那里耸了耸肩膀。她对他的恐惧迅速消失，问题一个接一个提出来，好像用小拳头在捶他：“你怎么能说‘不认识她’？你不是她男朋友吗？不是她好朋友或者亲戚吗？你眼睛瞎啦！”他抬眼望着她，不知道为什么，面对她刻薄的表情，他觉得自己好像是个骗子。“她没有让你向我问好？让我不要担心她？等等！信！我肯定糊涂了，信！”她冲到纸盒那里，打开纸盒，在里面翻找。她拿起每一块比萨，在下面翻找，用奇怪的语调念比萨店广告，似乎想从字里行间找到某种暗示。她的脸色变黄了。

“连张小纸片也没有？”她一边自言自语，一边神经质地梳理黑色羊

毛圆帽下面散乱在耳朵周围的银发。“也许有口信吧？她让你说什么吗？想想，想想，求求你，这很重要：她肯定让你告诉我什么，对不对？”她的眼睛盯着他的嘴，似乎要从他的嘴唇读出些什么。“可能她只是让你告诉我，她那里一切都好吧？对吗？有危险吗？她对你说了吗？没有吗？”

阿萨夫知道，这是他的命。姐姐莱丽跟他说过：“你有福气，阿萨夫，凭你这张脸，总会有惊喜的。”

“等一等！”修女的眼睛眯成一条缝，“也许你本来就是他们一伙的吧？上帝保佑，千万别哟！说话呀，你和他们一样？告诉你，我不怕，先生！”她真的抬起一只脚要踢他。阿萨夫吓一跳，“你们把她怎么了？只要你敢碰这姑娘，我用两手把你撕烂！”

这时，那只狗叫起来，叫声中带着悲伤。已经吓坏的阿萨夫俯下身子，双手抚摸它，安慰它。可是它仍然悲伤地叫着，身体蜷缩在一起，像是小孩子看到父母争吵却无能为力一样。阿萨夫在它身边坐下，和那只狗一样高低，不断抚摸它，轻轻拍打它，贴近它的耳边跟它说话，完全忘记自己是在哪里，忘记了这个地方，忘记了这个修女，只想把自己所有的温柔传递给这只惊慌失措心情沮丧的狗。修女沉默了，她吃惊地看着这个大孩子，被他那副认真的样子感动了。一绺黑发落在他的额头，面颊上还有成长中留下的伤痕。她感觉到一股说不清的东西不可遏止地从男孩传递给那只狗，十分震撼。

阿萨夫回想起刚才说过的话，他抬起头问道：“那女孩儿是谁？”

“什么？谁？对，女孩儿，不，姑娘。像你一般大……”她在寻找自己丢掉的声音，手指轻轻地挠挠头，让自己清醒起来。她看着他怎样安慰那只狗，轻轻地、耐心地抚平它的阵阵哭泣，直到它彻底安静下来。这个时候，男孩子那深褐色的眼睛又放出光芒。

“好啦，好啦。你看，全都好啦。”阿萨夫对狗说着，同时站起身来。可当他意识到自己在什么地方、陷入什么样困境的时候，他的眼神又黯淡下来。

“可是至少你该解释一下，”修女喃喃地说，她的语气完全软下来，带有一点歉意和失望，“如果你不认识她，你怎么知道把礼拜天的比萨带到这儿来？这只狗怎么拴上绳子让你牵着？要知道，在这个世界上，它还没有让别人拴过它呢，除了塔玛尔。也许是所罗门王昭示它了吧。你懂兽语？”

她翘起小小的尖尖的下巴，等待他的答复。阿萨夫犹犹豫豫地说，不，不懂兽语，这是，怎么解释呢……实际上她说的话他并没有完全听懂。她说话很快，一种奇怪的希伯来语，AIN和HEIT这两个字母发音特别重，像老耶路撒冷人说话一样，有的字母她发重音，而阿萨夫从来不知道是要发重音的。好多时候她几乎不等阿萨夫回答，只是一个劲儿地提出一个又一个问题。

“你也该开口说话了吧，”她失去了耐性，“我的圣母！[1]你要装聋作哑到什么时候？”

阿萨夫想了想，按照他以往的习惯，用简短明了的语气告诉她，他在市政府工作，今天早上——

“停停停，”她打断他，“你突然进去的？我不懂，你这么年轻就工作啦？”阿萨夫心里觉得好笑。他告诉她这只是为度假而工作。而她说：“度假？你在那里度假？告诉我哪里有这么好的地方！”阿萨夫解释说，他在为度大假做准备。这时候她笑了：“哦，你准备度假，好好好，接着说。告诉我，你怎么找到这么一份有意思的工作的？”这个问题问得阿萨夫好吃惊。“这只狗是怎么回事，来这里之前发生过什么？”不堪回首啊，可是看来她很感兴趣。她拉过一个小凳子坐在上面，活动着身子让自己舒服些，两脚分开，双手放在膝盖上。她问阿萨夫是不是特别享受在那里的工作。阿萨夫说实际上不是那样。他在那里只是对居民的投诉做个登记，公路和公共区域的水管有时候会发生爆裂。但是大多数时候，他坐在那里无所事事，做白日梦——

“做梦？”修女跳起来，好像他乡遇故知似的，“真的就是坐在那里做

---

1 原文为希腊语。

梦？还拿工资？你接着讲。谁说你不会讲话啊？你做什么梦啊？告诉我。”她用手指敲着自己的膝盖。阿萨夫很窘，他解释说不是真的在做梦，只是这样，头脑清醒地思考各种各样的事情……“但是思考什么事情，这是个问题！”修女瞪大了眼睛，一种探其究竟的眼神，很严肃的样子。阿萨夫不知该说什么好。怎么对她说呢？告诉她自己在思考达菲的事？告诉她自己在思考怎么才能成功摆脱达菲而又不得罪罗伊？他看看修女，只见她审视的眼睛盯着他的嘴唇，等待他说话。一时间他有些冲动，想要告诉她一些自己真正的想法，反正她什么也不会明白的，他和她之间隔着一堵几千年的墙，完全生活在两个世界。修女说：“怎么了，又哑巴了？突然没有力气讲话了？上帝保佑，你别刚开头就停下来呀！”

阿萨夫嘟囔着说，没什么，是个愚蠢的故事。“不，不，不，”小女人拍着掌说，“没关系，没什么愚蠢故事。告诉你，任何一个小故事都和大事件有深层联系，只不过有时候我们不理解而已！”但这真是一个愚蠢的故事，阿萨夫认真地对她说，还天真地孩子气地对她笑了笑，因为她的嘴唇也松弛了一些。“好吧，”她说，她把身体放松，两手交叉放在一起，“给我讲讲你的愚蠢故事。你怎么还站着？你们听过这样的事吗？”她对周围说，“主人坐着，客人站着！”她从自己坐的地方跳起来，给他搬来一把高背椅，“请坐，我去给你倒一杯水，一点点招待，你觉得我去切新鲜黄瓜和西红柿怎么样？”她把西红柿说成了“鲜”红柿，“我这里不是每天都能来你这等重要客人的，从市政府来的！坐吧，丁卡，你知道，你也要受到款待的。”

“丁卡？”阿萨夫问，“这是它的名字？”

“对。丁卡。塔玛尔叫它丁库什。而我——”她蹲下来，用鼻子碰碰狗鼻子，“我叫它小暴风，堕落女，精神病，金毛，斯堪达亚丽萨，还有一百二十一个名字，对吧，闺女？”

那狗温顺地看着她，每次听到一个名字，它的耳朵就动一下。一种不熟悉的东西从遥远的地方轻轻地触动了阿萨夫的内心：丁卡和塔玛尔，塔玛尔的丁卡，丁卡的塔玛尔。抬起眼，他看到坐在对面的修女和狗，相互依偎在

一起。

但是这已经和他没有关系了，他回过神来，竭力挥去这个画面。

“你呢，什么？”

“我什么？”

“你叫什么？”

“阿萨夫。”

“阿萨夫，阿萨夫，歌曲献给阿萨夫……”她自言自语，飞快朝厨房走去，几乎是跑过去的。他听到她切东西的声音。片刻之后，她返回来，在桌上摆了一个大玻璃水罐，水面上漂着柠檬片和薄荷叶，一个盘子，里面有切好的黄瓜和西红柿，还有泡在橄榄油里的橄榄、洋葱片和奶酪。然后她在他对面坐下，用围裙擦干手，伸手给他：“希奥多拉，来自希腊里克苏斯岛。这座不幸的岛屿上最后一个岛民现在和你坐在一起吃饭。请吃吧，我的孩子。”

在拉哈维亚住宅区一个小理发店对面，塔玛尔站了好长时间。她不敢进去。现在是傍晚时分，七月初紧张而燥热的一天就要过去了。她在门前人行道上已经徘徊一个小时，自己的身影在橱窗大玻璃上反映出来。老理发师给三个和他年龄相仿的男人一个接一个剪发。这是老人理发馆，塔玛尔想，正合我意。这里没有人会认识我。两个人在排队等候，其中一个在看报纸，另一个几乎光头——他在这里干什么——长着一双水汪汪的圆眼睛，正没完没了地和理发师闲聊。塔玛尔的头发已经垂到眉毛。为了怀念他和她，从十岁开始，她已经六年没有剪发。即便在她想忘记自己是个女孩子的那几年，她依然对自己的头发无法释怀。头发对她来说，有时是一道舒适的屏障，有时是一个藏身的小帐篷，在狂风大作时，头发又是她自由的呐喊。每过几个月，她会给自己做个发型，她会把头发高高盘起，或者在头顶做个发卷，让自己感觉更成熟，更女人，更漂亮。

她终于推开门走进理发店。肥皂、香波和消毒水的味道扑面而来，店

里所有人的目光一下子投向她，一阵沉默。她坚定地坐下去，对他们视而不见，大背包放在脚下，黑色录音机放在旁边椅子上。

“告诉你吧，”圆眼睛顾客企图接着和理发师聊天，“知道我的女儿，她对我说什么？她说要给刚出生的外孙女取名叫贝乌拉丽，为什么？就这样。说她姐姐们想要这么叫。”

但是他的话显然没有人听进去，热脸贴上了冷屁股。他尴尬地不再说话，用手摸摸自己的光头，似乎能从上面拔出点什么。男人们的目光都投向这个女孩子，然后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他们的表情好像说好了一样，迅速齐刷刷变得十分冷淡。她不正常，他们的表情说明，她来的不是地方，是她不对。理发师默默地工作，不时抬头看看镜子。他看到她有一双蓝色的安静的眼睛，他手指关节突然没了力气。

“到此为止吧，希麦克，”他用奇怪的语调对安静下来的那个人说，“以后再告诉我吧。”

塔玛尔拢起她的头发，放在鼻子和嘴旁边，用力闻着它的味道，和它亲吻告别。她一直很喜欢头发带给自己的温暖的抚摸，甚至挑逗，喜欢它拢在一起的重量，喜欢它带给自己的那种证明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存在、长大和成熟的感觉。

“全剃光。”轮到她的时候，她对理发师说。

“全剃？！”他惊讶地叫起来。

“全剃。”

“不后悔？”

“我让你全剃光。”

在她后面进入理发店的两个男人直起了腰。另一个人，希麦克，打了个响嗝。

“等等，等等，”理发师声音颤抖，眼镜片上泛起一片雾气，“也许你该回家先问一问你的爸妈？”

“告诉我，”她立刻回答说，好像面对的是拳击对手，“你是理发师还

是教育顾问？”他们的目光透过镜子短暂交流。这样的强硬态度她从来没有过，是她在无数个地方徘徊犹豫之后才产生的，她不喜欢这样。“我说过全剃光，就这样。我给你钱，对不对？”

“但是这里是男人理发店。”理发师争辩道。

“那你就用剃须刀给我把头刮干净。”她生气地说，然后两手放在胸前，闭上眼睛。

束手无策的理发师把目光投向坐在身后椅子上的男人们。他的表情在说：“你们给我作证，我可是尽力说服她不要这么做的。从现在开始，这里发生的一切，都由她自己负责！”男人们朝他点点头。他用手向后拢了拢稀疏的头发，然后拿起大剪刀，在空中咔咔试一两下，觉得不太顺手，好像有点生锈，于是又反复试了几下，直到觉得声音正常，可以使用才停下来。他用手指解开一个发卷，柔软、乌黑的发卷，咔嚓一声剪掉。

她一直没有睁开眼睛，不论是在换成小剪刀的时候，在换成电推子的时候，还是最后换成锋利的剃刀的时候。她不想看见男人们那死死盯着自己的表情。他们放下手里的报纸，伸长脖子看着她，一个个目瞪口呆地看着长长的黑色秀发从她头上落下，留下一颗光秃秃的脑壳。地板上散落着她的秀发，理发师小心翼翼地避开，不要踩到。理发店里又热又闷，可是她脑袋周围的空气凉爽极了。也许这并不那么可怕吧，她想。她脸上露出笑容，因为她仿佛听到那个上年纪的老师哈琳娜的声音。哈琳娜有时候批评她，说她太散漫，太放纵自己。“头发也要认真对待，孩子，照料好你的头发，你的心情就会好，不是吗？可以用点护发素，用点乳液，打扮得漂亮并不可耻……”

“理好了。”理发师轻声说了一句，然后走到一边用酒精棉擦拭剃刀，收拾剪刀套，主要是为了在她睁开眼睛时背对着她。

她慢慢地睁开眼，看到眼前是一个难看的小女孩儿，有点慌张，还有点恐惧。这个女孩儿好像是从收养院出来的孩子，好像是大街上流浪的孩子，好像是个疯疯癫癫的孩子。她有一对太过尖尖的耳朵，鼻子也太长，两只眼

睛很大可是相互之间距离太宽，好奇怪的样子。她从来没有注意到自己的眼睛是多么与众不同的，现在眼睛没有遮挡，倒有点吓到自己了。她首先想到的是，她长得很像爸爸，脸上的纹路和爸爸一模一样。然后她想到，这一副模样，再配上相应的脏衣服，在大街上走个对面，有可能连父母也不会认出她来。

理发店里的人一个也没有走。她长时间打量着自己，丝毫没有觉得可惜。在她看来，光头就像是一个树桩。她感觉到，现在每一个人都能读懂她的想法。

“你会习惯的，”她听到理发师在远处喃喃地说，“在你这个年龄，头发长得很快。”

“别为我担心。”她立刻高声回答。她给自己的表现吓了一跳。没了头发，好像连自己的声音听起来也怪怪的，高了许多，音色变了。她达到了一个新的境界。

交钱的时候，理发师用指尖接过来，她觉得他可能担心自己会碰到她。她慢慢迈开脚步，挺直腰板，好像头上顶着一个水罐似的。她的每一个动作都给自己带来新感觉，太喜欢了。四周的空气围绕着她的头在跳舞，一会儿靠近，一会儿离开，好像在查看她到底是谁。

她把背包背在肩膀上，提上录音机走出理发店。在门口，她停了一下。像她这样有经验的舞台演员知道，他们在这里看过演出之后，该给他们一个亮相；也许她有点吓人，但她还是很有魅力，甚至是有挑逗性的；她挺直腰，头向后一甩，像歌剧演员卡比拉甩动头上的花冠一样的动作。她模仿托斯卡在最后一幕心潮澎湃、纵身跳下房顶之前那一刻的动作，向天空举起一只手，停顿一会儿，然后走出去，砰地关上门。

“蘑菇还是橄榄？”

他不知道这确切是在哪一刻发生的：从什么时候希奥多拉不再怀疑他，他是怎样坐在她对面的，手里拿着刀叉准备吃比萨。他稀里糊涂的，只

知道在几分钟之前，有那么一刻，房间里发生过什么事情。她的表情变了，好像她的心为他打开了一扇小窗。

“你又做梦了？”

阿萨夫说，蘑菇和洋葱。她径自笑出来，“塔玛尔喜欢橄榄，你喜欢蘑菇。她喜欢黄奶酪，你喜欢洋葱。她身材小巧，你身材高大。她爱说话，你沉默寡言。”

他脸红了。

“现在说吧，告诉我一切！你坐在哪个地方，做梦——”

“在哪个地方？”

“在市政府啊！哪个地方！你还没告诉我你梦见谁呢。”

他怕她，她脸上的皱纹吓到他。她的额头好像树皮，嘴唇周围也布满皱纹，其他部分也一样，下半部尤为明显；但是她的面颊很光滑，很圆润。由于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的面颊突然有些泛红。

她的脸红让他有些不解。他挺直身子，把话题引到正轨：“那么我可以把狗留在这里吗？你可以把它交给塔玛尔吗？”

他知道她在等待完全不同的答案，关于他做什么梦的。她立刻摇摇头打断他的话：“不，不！不能！”为什么不能，他不解地问。她快速地、有点生气地回答说：“不能，就是不能。我希望我能。别管那些了！请你听好，”看到他失望的表情，她的声音软下来，“我很愿意把可爱的丁卡留在我这里。但是有时候要带它出去，必须的吧？带它到院子里到大街上散步，必须的吧？它肯定也想再到大街上去寻找塔玛尔，对吧？我呢，我怎么办？我不会从这里出去的。”

“为什么？”

“为什么？”她慢慢摇着头，似乎在考虑什么，“你真想知道？”

阿萨夫说是。也许她感冒了，他想，也许她对阳光过敏。

“从里克索斯突然来了朝圣的人怎么办？你觉得如果我不在这里接待的话，会出什么事？”

水井，阿萨夫想起来了，木凳，水杯，歇脚的石头。

“你上来时看见休息厅了吗？”

“没有。”因为丁卡拉着他跑得很快。

这时，修女希奥多拉站起身，拉住他的手。她的手纤细而有力。她拉起他跟她走，还招呼上丁卡。他们三个快步走下楼梯，阿萨夫注意到她手上有一大块伤疤，黄色的，像蜂蜡。

她在一扇高大宽阔的门前停下来：“站在这里。等一等。请闭上眼睛。”

他闭上眼睛。令他好奇的是，她的希伯来语是谁教给她的，这是在哪个世纪啊。他听到开门的声音：“现在睁开眼吧。”

他眼前是一个狭窄的圆形厅堂，里面有几十张高大的铁床，井然有序地摆成两排，两两相对。每张床上铺着厚厚的床垫，上面整齐地叠放着床单、被褥和枕头。最上面，像句号一样，是一个黑色的数字。

“一切就绪，敬请光临。”希奥多拉轻声细语。

阿萨夫向里面走去。他的脚步踏在床铺之间，每一步都扬起轻轻的尘土。淡淡的光线透过高高的窗户洒进来。他打开一本书，上面印着他不认识的字符。他试图想象出一个住满兴奋的朝圣者的大厅，但是这里的空气却是那样冰冷和潮湿，似乎可以触摸到。不知为什么，阿萨夫感到不安。

他抬起眼，看到希奥多拉站在门口，依稀中有一种奇怪的感觉：他向她走去，但无法走到她身边；他被关在这里，时间停滞，不再走动。突然，他几乎跑着回到她身边，有一个急切的问题要问，“他们，朝圣者……”他看着她的表情，知道必须把每个字说清楚，“实际上……什么时候应该到来？也就是说，你什么时候等他们，今天？这个星期？”

她平静地转过身去：“来吧，孩子。我们回去。比萨凉了。”

他随她走上楼去，疑惑，不安。“我的塔玛尔，”她说道，他们走在楼梯上，她的鞋后跟和他的眼睛平齐，“在那里做清洁，在休息厅，一周来一次，擦桌子拖地。可是你看现在，到处是灰尘。”

他们又坐回到餐桌旁边，但是他们的关系发生了变化，不再那么纯粹，阿萨夫不知道那是什么。他为某些一带而过没有说出口的东西耿耿于怀。而修女也有些心不在焉，不再看着他。她低下头去，颧骨显得愈加突出，加上她的眼睛又细又长，越看越像中国老太太。他们静静地吃着东西，或者说假装在吃东西。阿萨夫不时偷眼看看周围：一张小床摆在那里，上面堆满书籍。书桌摆在墙角，上面有一部古老的黑色电话，带一个圆形拨盘。接着看下去，一样东西吸引了阿萨夫的目光：一个用生锈的废旧金属线做成像驴一样形状的东西。

“不，不，不！”修女突然发怒，两手用力拍在桌子上。阿萨夫嘴停下来不再咀嚼。“怎么可以这样？只吃东西不说话？像两头牛一样嚼东西？不说说心里的事情？你的比萨饼味道怎么样，先生，怎么不说话？！”她推开眼前的盘子。

他迅速吞下口里的东西，不知道怎样摆脱困境：“说说塔玛尔吧……”说这个名字的时候他噎了一下，“你和她说话，是吗？”他的声音现在听起来已经足够大，有点做作。

她显然听出来，阿萨夫企图避谈他自己的事，两眼一动不动地盯着他看。但此时他已经在想别的事情了。他不知道怎么才能有尊严地离开，因为他实在不擅长谈话艺术，更不擅长骂人（有的时候他跟罗伊、梅塔尔和达菲在一起，大家想要谈点轻松的话题或者干脆闲扯些什么，他会觉得是赶鸭子上架）。

“这么说她，塔玛尔，每星期都会来你这里？对吗？”

他觉得她并不急于回答他的问题，可是当他提到塔玛尔的时候，她的眼睛一亮。“已经一年零两个月来我这里了，”她说，“她在工作，因为她需要钱。最近，她需要很多钱。塔玛尔从父母那里拿不到钱，”阿萨夫注意到，她提到塔玛尔父母时，鼻子在轻轻抽动，但是他没有问下去，这是人家私事。“在我这里，活儿很多。你看，整理休息厅，给床铺吸尘，每周擦亮厨房的大锅……”“但是这是为了什么？”他打断她的话，“所有这些床，还有

大锅。他们，那些朝圣者，什么时候来这里，他们什么时候……”他明智地闭上了嘴，他觉得这个时候必须停下来。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油然升起：在暗房里，当照片在显影液中逐渐清晰，线条逐渐明朗时，他也有这样的感觉，他喜欢的感觉。现在在这里，他听到的事情和他猜测的事情逐渐联系在一起，再过一会儿，再过一会儿他就明白了。

“工作之后，我们两人坐下来，解下围裙，洗手，吃比萨饼，”她笑着说，“比萨饼！是因为塔玛尔我才学会喜欢吃比萨饼……那时我们会聊好多话题。她给我讲全世界的事，小东西。”他仿佛又听到她话音中自豪的语气。他好奇怪，塔玛尔这个和他年龄相仿的女孩子，能有什么让希奥多拉如此自豪呢。“有的时候我们也争论，面红耳赤，但都是朋友之间的那种，”此刻她看上去像个小女孩儿，“特好的朋友之间的那种。”

“但是你们之间聊得最多的是什么呢？”他的问题突然难堪地冒出来，他心中有些嫉妒，也许是因为他想起达菲两天前对他说过的话吧。达菲告诉他，每当他讲故事的时候，她都有一种要看手表的莫名的冲动。“关于上帝？”他问，他希望是这样。因为如果他们只谈论上帝，那会比较合乎情理，他也可以接受。

“上帝？”希奥多拉沉默一会儿，“为什么……当然……肯定的，上帝有时也会来的，会成为我们的话题，可以不是吗？”她把两臂交叉在胸前，用惊讶的目光注视着阿萨夫，反思自己是否在他身上犯了严重错误。他熟悉，他太熟悉这目光了。他想跳起来避开这目光。“说真的，我告诉你，亲爱的，我不喜欢谈论上帝……我们好像已经不再是朋友，我和上帝。他是他，我是我。这世界上谈论他的人还少吗？灵魂？爱情？爱情在你心里已经不重要了吗，年轻的先生？要不然就是你已经破解了爱情的全部密码？”（阿萨夫脸红了，心里极力否认。）“不要以为我们在比萨饼上会谈论哲学问题，啵，啵。”她冒出两个小感叹词，估计是希腊语吧。她的手轻轻摇着：“不要以为我们会争论天塔坍塌之类的宇宙问题！你在问我们聊些什么是吧？”阿萨夫拼命点头，“我们聊些什么呢？我们聊善与恶，聊是否有自由，是否有真正的

自由，”她轻轻地诱惑地一笑，“我们有选择自己道路的自由吗？事先早给我们安排好了吧？我们聊波利卡尔，塔玛尔给我带来好多他的卡带，带来他的每一首新歌！我这里用索尼录音机全录下来了！如果在电影院有好看的新电影，我马上会说，塔玛尔，快去，拿上钱，带上朋友去看，看完马上回来给我讲，一个画面一个画面给我讲。这么一来，她很享受，我也受益。”

他突然问到：“你自己去看过电影吗？”

“没有。这个新东西，电视，也没有。”

碎片开始完整了：“你，你说过你不出门，对不对？”

她点点头，报以微笑，像是看一个从自己身边跑开的孩子。

“这就是说……你一次也没有从这里出去过。”他再一次惊讶地说。

“从我来到这块圣地那天起，”她骄傲地告诉他，“我加迪亚十二岁时被带到这里来，已经过去五十年了。”

“你在这里五十年了？”他的声音突然听起来有点像小孩子，“你一次都没有？等等，一次都没有到院子外面去？”

她再次点点头。他一下子觉得无法在那里再待下去了。他想站起来，打开窗户，跑到熙熙攘攘的大街上。他颤抖地看着修女，觉得她实际上没有那么老，甚至没有自己的老爸年龄大。许是因为她长年不出门才这样的。没有经过生活的历练，女人会减慢衰老的速度。

修女耐心地等待他想完，然后平静地说：“塔玛尔在一本书里给我找到非常美丽的一句话：‘一个可以把自己独自关在房子里的人是幸福的。’按照这句话，我是幸福的。”她的嘴角微微上翘，“非常幸福。”

阿萨夫在椅子上动了一下，眼睛寻找门口在哪里，脚掌好像扎了一根刺。倒不是他不能单独一个人待在房间里，待上好几个小时，但条件是那里要有先进的电脑，有难解的题目。这样，他可以自己关在房间里四五个小时，不吃不喝。但是长期像这样生活？整整一生？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年复一年？**五十年？**

“谢谢你什么都没有说，”修女说，“沉默是金……”

阿萨夫不知道现在是应该问些什么呢，还是应该沉默到底。

“现在，”她说，她吸足了空气，“现在轮到你了。一个对一个。但是不要停，不要总是那么小心谨慎。我的圣母！为什么你那么害怕说自己的事？你难道很了不起吗？”

“可是，可是我说什么呢？”他难堪地问，因为关于上帝他不想说，关于波利卡尔他知道得不多，他的生活平淡无奇，总而言之，他不喜欢谈自己。和她说什么呢？

“你如果给我讲你的故事，”她恳求道，“我也给你讲我的故事。”她这么说着，露出一点苦笑。

在阿萨夫碰到希奥多拉二十八天之前——当时他还没有开始在市政府工作，甚至不知道世界上有希奥多拉这样一个人，也没有想到过塔玛尔——这天，塔玛尔出门上街了。像以往的假期一样，阿萨夫那天睡到中午十二点，起床后给自己弄了点早餐，三四片面包，两个鸡蛋摊成饼，看一会儿报纸，给荷兰网友发一封电子邮件，随后在《英雄传奇》游戏论坛参加热烈讨论。罗伊或者班上别的同学给他打来电话（他一般不主动给别人打电话），一起商量晚上去干什么。没有商量出个所以然，大家决定都想一想，然后再约。妈妈从单位打来电话，提醒他取出洗衣机里的衣服，放到干衣机里，两点的时候到夏令营去接穆琪。插空看了一会儿国家地理频道，做了每天的身体锻炼，然后坐到电脑旁。时间过得很悠闲，没有什么事情发生。

同一时间，塔玛尔正把自己关在埃格德汽车公司公共厕所一个写满污言秽语的小隔间里。她迅速脱掉衣服——LEVIS牛仔裤和印度薄丝上衣，这是父母在伦敦给她买的。脱掉凉鞋，站在上面。身上只剩下胸罩和内裤，厕所里污浊的空气瞬间包裹了她每一寸肌肤。她从大包里取出一个小包，里面有一件毛线衣和一身蓝色工作服，工作服脏兮兮的，有破洞，没有补，划在皮肤上有些痛。“你要习惯。”她心里想，把自己塞了进去。犹豫片刻，她从胳膊上取下了成人礼上得到的小银手镯。这手镯不安全，因为自己的全

名刻在上面。她取出一双运动鞋穿在脚上。她本来喜欢穿凉鞋的，可是她有一种感觉，接下来几个星期她会非常依赖这双鞋的，这样她会有包裹和支撑的感觉，有人追的时候，还能跑得更快。

还有日记本。一共六本，放在一个深色纸袋里。第一本比较薄，封面上画着心和小鸟的彩色图案。另外几本厚很多，字迹也很密。这几本日记增加了不小的分量，但是她必须从家里拿出来，因为她知道父母很快就会看到的。她把日记本埋在大包里。过了片刻，她忍不住拿出第一本，一页页翻看那稚气的笔迹。她笑了，完全忘了自己是坐在马桶上。看这里，记着她七年级的时候，第一次从家里逃出来，和两个伙伴一起去察马赫看蒂佩科斯的表演。那是一个多么疯狂的夜晚啊。接着往下翻。"丽雅特穿黑色带亮片的连衣裙参加晚会，热情如火。""丽雅特和吉里跳舞，太漂亮了，我哭了。"伤口还没有痊愈，怎么又随时揭开伤疤？（她现在必须离开这里。）她取出另外一本，两年半之前的："这让她好紧张，她长大的方式。'发育了'（可恶！！！他们的话！）。谁需要这样啊？"她停下来，努力回想当时为什么用第三人称。她苦笑：当然了。那段时间她正进行疯狂训练，让自己一点点坚强，让皮肤一层层增厚。她训练自己抵御诱惑，在冰天雪地脱去外套、毛衣甚至衬衫，或者光着脚在外面，在大街上和野地里走路。用第三人称写日记也是训练内容的一部分："喜欢狭小的地方，比如她房间的衣柜与墙壁之间的缝隙，一个月之前她还可以钻进去蜷缩在里面待几个小时，现在这简直让她发疯，一辈子也不想再回到那个地方了！！！"

在下面一页，不知道什么原因，也许是因为在学校受了惩罚，正好是第一百次吧，她写道："我是一个空虚的女孩儿，我是一个空虚的女孩儿。"

上帝啊，她把头贴在马桶上，心想，我不相信我曾经这么落寞啊。

但是不久之后，她马上在阿米西的书《拳头曾经是张开的手掌》里找到共鸣。"小鱼苗都有自己的一小袋蛋白质。我知道这本书将是伴随我一生的那一小袋蛋白质。"一星期之后，她下定决心：为了拥有A.G.，"我发誓从今往后一生都要带着好奇看世界。"

她露出一丝苦笑。这个世界最终确确实实迫使她十分好奇，然后是愤怒，最后是彻底失望。唯一一件值得称道的事情，就是她的新发型。

她继续前前后后翻看着。一会儿微笑，一会儿叹气。太幸运了，出发前又翻看一遍以前的日记。好像有人给她拍了一组照片，照出了生活的方方面面，使她彻底看清自己。她该离开了，莱雅在餐馆等她吃告别饭，那是最后的午餐。但是她不能走，不能再到大街上去，不能再看人们的眼神。自从她剃光头之后，人们总用异样的眼神看着她。在这里，至少没有这样的眼神，单独一人，四面墙壁。看这里，她十四岁时，已经开始写自己刻意隐瞒的事情了："可怜的母亲，她多么想生个女儿，和她分享一切，面对一切，告诉她女人的一切秘密。做女人多么神奇啊。上帝的杰作。她得到了什么？我。"

我的母亲。我的父亲。她闭上眼睛，不去想他们，可他们还是浮现在眼前。生活中很多情况下，人和人是无法沟通的，父亲最后一次吵架时还这么说。算了，撇开这一切吧，等一切都结束再想他们；从我的角度说，事情结束了，父亲说，我不想再参与。他似乎很平静地看着她，但是他的后背在微微颤抖。慢慢地，她强迫自己从眼前抹去他们的形象。此时此刻，她不能再这样纠结下去了，父母只会让她变得软弱，只会让她失去信心。对她来说，他们不存在。她又掏出另外一本日记，这是大约一年半之前的，这时伊丹和阿迪已经走进她的生活，一切开始变得好起来。至少她是这么认为的。她不曾相信，直到几个月之前，这些事还会让她如此疲于应付。伊丹说到做到。有一次去理发，他叫上她却没有叫上阿迪跟他一起去，他让她盯着理发师，说她更实用。她不知道伊丹是在讽刺还是在奉承，她奇怪有人会认为她更实用。那次他们三人一起参加阿拉德音乐节，装着他们三个人钱包的背包被人偷走。三人剩下的钱加在一起总共就十块；伊丹表现了他的领袖才能：他用九块钱在文具店买了一本收据，然后派她们俩去向人募捐，募捐名义是"抗臭氧层空洞协会"。

她当时高兴得晕头转向，为了捞钱，竟然敢犯欺诈罪。那天他们腐败了一番，点了一桌丰盛的饭菜，还要了一瓶好酒。她吸着烟，什么感觉都没有。

伊丹和阿迪则不停地说呀说的，一直在说他们的疯狂举动。在回去的路上，在公交车里，阿迪和伊丹坐在她前面一排椅子上，一路上两人歇斯底里地笑个没完没了。

家里发生越来越多乱七八糟的小事情，只不过她没有往心里去。开始时他们只是悄悄议论，直到有一天，事情终于暴发：父亲母亲发现挂在门后的阿富汗挂毯没有了。他们马上解雇了在家里工作七年之久的女佣。随后，父亲的抽屉里又丢失了几百美元，他们于是把阿拉伯人园丁解雇了。再后来家里的汽车又出事了：在父母到国外度假时，汽车的里程表显示这辆车有过长距离旅行。还有就是她家墙后总有一些莫名其妙的身影，大家竟然不敢用强光去照。

有人在用力敲门。是清洁工。她朝塔玛尔喊道，你已经在里面坐一个多小时了。塔玛尔马上厉声回应道，我愿意坐多久就坐多久。她非常气恼别人这时候来打扰她。

在她开始看最后一本日记的时候，她觉得一切都清晰可见，一目了然：计划、岩洞、必需品清单、可预见风险和不可预见的风险，等等。她知道，这本日记必须马上销毁，藏起来绝对不行。她一页页飞速翻过去，一下子就找到了她想找的那一页——那天夜里，她在里夫拉夫酒吧旁边碰到一个柔弱的鬈发男孩儿，给她看了他骨折的手指，马上便逃开了，好像她也会这样对他似的——从这里开始，她的日记便惜字如金，每个字好像都是秘密部队的命令：任务、问题、风险。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

她合上日记本。她的眼睛盯着门上粗俗的图案。要是能把日记带到那里去多好啊。不能带。但是没有这本日记该怎么办呢？不写日记她怎么能理解自己。她撕下日记本的第一页，从两腿之间扔进马桶。然后又一页，又一页。等等，这是啥？“我曾经痛哭，我曾经充满希望。今天我大笑，大笑却绝望。”“看来我总是爱上爱别人的人。为什么？就这样，因为我擅长进入毫无前景的境况。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专长。”她撕掉了。“我的专长呢？什么，你不知道？去死吧。”她撕掉了，撕得粉碎。她起身站了一会儿，头晕目眩。

还剩下最后几天的日记。与父母无休止的争论。她哭喊，哀求，最后终于明白，她的父母真的什么都不能做，根本帮不到她，根本不能阻止她去那里；面对灾难，他们选择沉默，好像魔术师已经把他们掏空了。她撕心裂肺般疼痛。父母只是一个空壳。现在，她做什么都是单打独斗，如果她敢去做的话。

但是，在她想要去的地方，一定会针对她展开调查；调查到一定时刻，或者找到她的物品之后，他们会想方设法弄明白她是谁，我是谁，我留下了什么。她放水一冲，马桶里的碎纸片被吸走消失了。什么也没有剩下。

她迅速混到涌入车站的人群中，走过餐馆时，透过餐馆玻璃窗，她看到了自己的形象，也注意到人们的表情。她看到，人们都在向她撇嘴。直到昨天，人们还在完全用另外一种眼神看她。直到昨天，她还在鼓励人们的眼神，因为她的衣着一直有点叛逆，有点诱惑。塔玛尔知道：这是过于羞怯的人的一种疯狂叛逆。这种叛逆十分大胆而且咄咄逼人，突破了自己的底线。例如在周末告别派对上，她会身穿一件透明上衣出场。或者在学校庆典上，她会穿一双童话中女巫穿的那种刺眼的红鞋出场。还有无数令人震撼的事例——丽娜曾经对她大喊大叫，禁止她再穿那种“疯子的衣服”。这段时期，是由紫色到黄色，再由黄色到黑色的过渡期。

在物品寄存处，她寄存了背囊，背上小包。从现在开始，这里将是她的家。在那里工作的小伙子瞥了她一眼，像理发馆那个理发师一样，小心翼翼地不要让自己的手指碰到她的手指。她接过写有存包号码的金属牌。

哎呀，这个她事先可没有计划到：现在这个小牌子放在哪里呢？她现在高兴不起来了，她意识到，自己并没有把一切都预见到，都计划好。如果他们在你身上找到这个小牌子，你怎么说？如果他们有人凭这个小牌子到物品寄存处去取那个包，检查皮夹子，检查日记本怎么办呢？笨蛋！傻瓜！没用的东西！

她离开寄存处。她宁愿不断敲打自己，让自己变得更加坚强，能应对任何可能发生的意外。但是谁知道还会发生什么事呢，有些事她肯定没有想到，有些事她根本想象不到。她会不断遭到各种现实情况的冲击，怎么才能

战胜呢？

阿萨夫给她讲了他的故事；他又一遍从头说起，从父亲通过达努赫的关系给他在市政府安排的工作说起。父亲给达努赫家做了电工活儿，达努赫欠父亲钱，所以给他安排工作。可是希奥多拉摆了摆她纤细的小手制止他说下去。她想先听听他爸爸妈妈的事。阿萨夫不得不停下来，告诉她，也许他的父母和妹妹已经在美国亚利桑那降落了。他告诉她说，他们是突然决定去旅行的。他的姐姐莱丽让他们马上过去。他大致描述了姐姐的情况。她很特别，很迷人，是个艺术家，专做银器。她设计了一系列银首饰，在国外很畅销。他尽量使用她的词汇和术语，对这些词汇和术语，自己感到很陌生，也许因为对她的新成就感到陌生，也许因为在她的整个行程里有些东西让他感到害怕。他说，有时候莱丽的行为简直让人难以忍受，在任何事情上都是那么固执己见，从该吃什么不该吃什么，到阿拉伯人和犹太人的关系，直到国家应该有什么样的表现。最后，莱丽在一年前逃离以色列，因为她觉得自己需要一个空间——他恨“空间”这个词，所以一带而过。他解释说，莱丽感觉在这里十分压抑。希奥多拉会心地笑了。他明白她为什么笑，不用解释，因为他知道，有的人五十年关在一间房子里也不觉得压抑，而有的人即便拥有整个国家也觉得不够。她想知道跟他父母一起去旅行的穆琪是怎么回事。不能把她留在这儿啊，阿萨夫说。说起穆琪，阿萨夫的嘴角挂着微笑，本来就有点红的面颊更红了，连小伤疤都变得不再那么明显。每次他提到“穆琪”的时候，鼻孔里似乎都会闻到她头发的芳香。他笑着说，让他抓狂的是，穆琪从三岁开始，一直使用同一种洗发水，同一种护发素，真的，从三岁开始。所以她金黄色的头发总是散发那种香味，像指尖流云那样柔顺光滑。他笑了。希奥多拉也跟他一起微笑。穆琪总是站在镜子前面，这么小一面镜子，站在那里孤芳自赏。她自恋得很，觉得整个世界都喜欢她。有时候他或者莱丽不满意她这种自恋，妈妈总是护着她说，她还小，别管她，家里应该有这样一个自恋而又不受打扰的人。阿萨夫突然发现自己已经不

停地说了好长时间，连忙说，这不过是一个非常普通的家庭而已，没什么特别的。而希奥多拉却说："你有一个完美的家庭，孩子，你们应该是非常非常幸福的。"他注意到，她又沉下去一些，好像光线暗淡下来。他不明白，自己怎么会和她唠唠叨叨这么长时间。他对自己说，好啦，这是因为她在这里太孤独，也许她好长时间没有说过话了，应该和别人随便聊聊。不是吗？

当然，他还提到今晚要跟罗伊和达菲见面的事。她向他探了探身子问道："快点快点，你在想什么呢，你的脸，孩子，啵啵！飘过一大片云彩。""这不重要。"他说。"这很重要！"她立刻反驳。她对他的愚蠢故事充满好奇。也许这些故事并不那么愚蠢吧，还是有人感兴趣的。"真没什么……"他笑了笑，尴尬地向椅背上靠了靠。他真的没想过要说这么多话，进到修道院之前哪里会想到呢。他们相互根本不认识，懵懵懂懂进来了，情况就变了。修女笑得前仰后合。他觉得她虽然看上去很老，可她身上还是有一些在年轻人身上才能看到的东西，也许是因为从来没有用过的缘故吧。他突然想，我告诉她又有什么关系呢，她可爱，孤独，我喜欢和她说说话。

就这样，他开始给她讲达菲，讲罗伊和他的梅塔尔。修女细心地听着，眼睛盯着他的嘴巴，一言不发。讲了一会儿，她注意到，达菲不是故事的主题。阿萨夫惊讶地感到她理解得这么快，这让他感到难堪。"放过这个可怜的小姑娘吧，"她不耐烦地摆摆手，"她是一朵没有味道的花。我还是想知道核心的东西：给我讲讲那个男孩子吧，关于你的罗伊。哦，他已经不是你的了，如果我没说错的话。"阿萨夫的眼睛闭了一会儿，因为她准确地触到了他的痛处。他像潜水之前那样深深吸一口气，讲起他和罗伊从四岁开始的友谊：他们曾经仿佛两兄弟一样，这里睡一晚，那里睡一晚，有时候把家安在树上。罗伊当时比较弱小，阿萨夫保护他不受大孩子欺负，幼儿园老师说，他好像是罗伊的保镖。就这样，大约一直到七年级，阿萨夫讲得很快，一下子跳过八年时间。她小心翼翼但又非常坚决地问："一直这样吗？"她想知道。他不得不给她讲他们在小学时候的事：罗伊总是跟着他，不想让他跟别的孩子好。只要怀疑阿萨夫想要背叛他们的友谊，罗伊就会想尽各种

办法惩罚他。最恶劣的惩罚是沉默，他能几个星期对阿萨夫不理不睬，却又和他寸步不离。有一次阿萨夫想参加儿童团，罗伊坚决反对，最后他不得不忍痛放弃。虽然如此，罗伊却总是不停地恭维他，还说自己特别依赖他，特别喜欢他。他沉默了一会儿，咽下一点口水，思索着。他接着说，就这样，我们一直在一起学习。再后来，情况发生变化，细节不重要。“非常重要。”修女说。他知道她会这么说，他也会微笑着讨价还价。这是他们之间一个小小的游戏。她走到厨房去给咖啡壶加水，她从那里喊：接着说啊。阿萨夫说，大约三年前，在七年级的时候，女孩儿们开始注意到，罗伊很帅。的确，当时罗伊个子蹿高了，也长帅了。女孩儿们开始喜欢他，他也喜欢她们，喜欢她们每个人。这的确是她们一个好玩的游戏，阿萨夫说。修女在厨房对着红蓝两色橱柜微笑。女孩儿们没有报复他——阿萨夫惊奇地说，他靠在桌子上，似乎在自言自语——相反，却为得到他的爱情展开了竞争。她们课间坐在一起谈论他的长相，他的打扮，他的发型，他打篮球时移动身体的动作，等等；有一次，阿萨夫偶然坐在一棵树后面，听见一群女孩子在聊天，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们谈论罗伊就像是谈论一尊天神或者一个大电影明星。一个姑娘说，她下定决心在数学上降一级，好和罗伊在同一级；另一个姑娘说，有的时候，她祈祷罗伊生个小病，那样她就能到医院去，躺在他床边，让他传染给她！

阿萨夫看着修女，等待和她一起为那个姑娘的愚蠢而发笑。但是希奥多拉没有笑，只是请他继续往下讲。而他本该停下来，可却抑制不住自己，闸门一旦打开便无法关闭；几年过去了，几年来他从没有对陌生人说过这些，更没有同熟人说过。都怪这个修女，他心想，或者怪这个小房间，有点像修道院里的忏悔室。等他回去之后，他会忘记自己曾经有一天坐在塔顶的一个小房间里，对一个素不相识的修女说过这些废话。希奥多拉说：“阿萨夫，我在等啊！”于是他接着说，在八年级，因为这些女孩子，罗伊变得好像——怎么对你解释呢——好像是班里的国王？阿萨夫想向她解释这是什么意思，但是她摆摆手不耐烦地说：“明白，明白，班里的国王，我当然知道

啦，请你接着说吧。”阿萨夫暗自思忖，她一定已经从塔玛尔那里听说过这些，这种男孩儿女孩儿之间的故事。他觉得她之所以喜欢听他讲这些故事，是因为勾起了她对塔玛尔的回忆；他这样想的时候，似乎有一种温暖而新鲜的刺激，他觉得塔玛尔好像就在这个房间的某个地方看着他，而他却看不见她。比如说，她坐在旧地毯旁边的地板上，慢慢梳理着自己的头发。也许他自己正在和塔玛尔说话，正在给她讲罗伊如何成为罗塔姆的男朋友，成为他们这批人里第一对儿。这已经是几年前的事情了，阿萨夫喃喃地说，当时除了罗塔姆之外，罗伊还有四五个女朋友，现在是梅塔尔。为了她，罗伊要求阿萨夫爱上达菲，因为这是梅塔尔的想法。罗伊甚至暗示，这是他继续和阿萨夫做好朋友的先决条件。算啦，这不重要，阿萨夫摇摇头，没什么，小事一桩，一切都是浮云。他再一次为自己这样倾吐一切感到懊悔。“重要，这非常重要，”希奥多拉轻柔地说，“你还不懂吗，阿高里姆？不知道细节我怎么了解你呀？我怎么给你讲我心里的故事啊？”见他没被说服，希奥多拉让阿萨夫看着自己的眼睛，“塔玛尔开始的时候也不愿意把什么都说出来，‘没什么重要的，没什么意思’，我费了很大劲才让她明白，没有什么比我们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更重要了；而她，要知道，比你更固执。”听完这些话，阿萨夫对她不再抵触，话匣子一下子打开，连声音也变得不那么僵硬了。他讲了达菲的情况。达菲是个斤斤计较的女孩子，对什么都要算计一番，钱财，尊严，成功。说到最后，阿萨夫终于明白为什么自己不喜欢和她在一起，因为她总是在与大家争，与并不存在的人争，总是在算计成败、得失。听她说话，你会觉得似乎世界上所有人都在你算计我，我算计你，随时都会在别人虚弱的时候跳起来压倒他……“世界上确实有这样的人。”修女说。她感觉到，听她这样说，阿萨夫对她有点失望。“但是也有不一样的人，对不对？值得为这些不一样的人好好生活，对不对？”阿萨夫笑了，高兴得挺直了腰板，似乎她短短的几句话解开了他纠结已久的疙瘩。阿萨夫接着说，即便达菲完全是另外一个人，他也根本不会爱上她。他不会恋爱的，至少在服役结束之前不会。他对自己大胆说出这些话感到吃惊，这之前，世界上只有

一个人听他说过这些话，他就是卡奈夫，莱丽的男朋友。即便对他，说的次数也有限。今天怎么了，认识这修女还不到一小时。

突然间沉默下来，两人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似乎同时想起某个共同经历过的场景。希奥多拉两只手插进头发，好像试图往里面压进去什么。手上大块的黄色伤疤十分显眼。一时间，房间里安静极了，只能听到丁卡睡觉时的呼吸声。

“现在，”希奥多拉略显疲惫地微笑着对阿萨夫说，“说完这些话，你该告诉我你是怎么来到我这里的吧？”

于是阿萨夫给她简单说了今天早上达努赫是怎么来的，怎么领他到狗舍，76号表格是怎么回事，比萨饼是怎么回事。说到这里，他忽然觉得很可笑，疯狂奔跑却不知道目的地在哪里。他看着希奥多拉微笑，希奥多拉看着他微笑，两人你看我我看你，同时哈哈大笑起来。狗醒了，伸长脖子，尾巴开始不停地摇摆。

“真神奇……”希奥多拉静下来之后说，“是狗带你来到我这里……”她端详着他，似乎他身上发出新的光芒，“你是无意中来到这里的，只是个信使，”她打量着他，“还有谁会愿意跟着一只狗瞎跑呢，还要花钱买比萨饼，自己想干的事不能干却跟着它到处跑。心眼真好，阿高里姆，一副善良热情的好心肠……”

阿萨夫不安地在椅子上动来动去。说真的，跟在一只狗后面这么跑，他一直觉得有点傻。可她的说法，倒是让他有点意外。

修女两臂抱在一起，高兴得有些发抖：“现在你明白我为什么请求你讲完整个故事了吧？你看，现在我踏实多了，因为我的心告诉我，如果说有人能找到我的心肝宝贝的话，那就是你。”

阿萨夫说，这正是他从一大早开始一直想要做的事，她只要告诉他塔玛尔的地址，他一定马上办到。

“不行，”她急忙站起来说，“非常遗憾，我办不到。”

“办不到，为什么？”

"因为我答应过塔玛尔。"

无论他怎么说服，无论他怎么问，她都一言不发。她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有点紧张，嘴里喃喃地重复着她常在情绪激动时说的那个词："啵，啵。"然后两只手无助地摊开，摇着头说："不，不，不。相信我，孩子，如果可以的话，我也希望你——不！别说了！"她生气地敲打自己的手指，"别说了，老太婆！别说了！"她又开始在房间里转圈，然后站在他对面："这是塔玛尔明确要求的，听我说，别再纠缠了，我只能这样告诉你：最后一次来我这里时，她请求我，还让我发誓，如果最近有人来问她住在哪里，或者她姓什么，父母是谁，总之，如果有人调查她，不管他有多么可爱多么慈眉善目——这不是她说的，这是我说的——我都绝不能告诉他！"

"但这是为什么，为什么？"阿萨夫爆发了，生气地站起来，"为什么她要这么说？她能有什么事？"修女继续摇头，似乎害怕他引导她说出来。两个人都提高了声音，面对着面，直到她举起手指放在嘴唇上：

"别说了。"

阿萨夫吃了一惊，坐在椅子上。

"请听我说，我没有权利谈论她的事。既然发过誓我就会禁言。但是耐心点，听我给你讲个故事，通过这个故事，也许你能悟出点什么。"

他坐着，两手在膝盖上不停地叩击。寻找工作现在从头开始，这着实让他很气愤。也许还是马上离开的好，省得继续浪费时间。但是"故事"这两个字始终对他具有魔力，且听她怎么讲吧。

"呵呵，你笑了，先生！别骗我啊，我这老太婆知道你这笑意味着什么！爱听故事的孩子，从我第一眼看到你就知道，和我的塔玛尔一模一样！这样吧，我先给你讲我的故事，算是你给我讲故事的回报。"

"我们喝酒为什么呢？"莱雅问道，脸上挤出一点笑容。塔玛尔看着酒杯，她知道如果她说出自己的想法，一定会吓到她的。

看她没说话，莱雅便说："我们祝你成功吧，祝你们平安归来，你

们俩。”

她们两个碰了杯，眼睛注视着对方，喝下杯子里的酒。天花板上的吊扇静静地转动，吹出习习凉风，可是窗外的干热风依然不断钻进屋里。

“我早就盼望着开始啦，”塔玛尔说，“之前这些天——”她深深吸了一口气，她的眼睛在剃了光头的脸上显得更大了，“已经一个星期没有好好睡觉了，根本不能集中精力，紧张得要命。”

莱雅向桌子对面伸出有力的双臂，她们俩的手指缠在一起。

“塔米，真的，你还可以反悔，谁都不会说你什么，我保证不会对任何人说你有过这样疯狂的想法。”

塔玛尔摇摇头，赶走了任何想要放弃的想法。

萨米尔走过来悄悄在莱雅耳边说了些什么。“用大号杯吧，”她命令道，“至于酒嘛，就按你说的，沙巴里酒。鸡可以上了。”萨米尔朝塔玛尔笑了笑，转身走进厨房。

“你对他们说什么？”塔玛尔问，“对厨房的朋友，你说什么了？”

“说我们在给你庆祝呢，等等，我到底怎么说的？说你要远行。等一等你看吧，看我们给你准备了什么。”

“我可等不及了呀。”塔玛尔兴奋地说。

“这样的食物那边可没有。”

“现在你看，”塔玛尔的脸又严肃起来，“纸袋里我给你留下一些信，地址和邮票已经在上边，”莱雅撅起嘴，“别在意，莱雅，这不是钱的问题，我是希望一切都安排妥当，你就不必去买了。”

“你还是想要独自把什么都干了，跟往常一样。”莱雅纠正她说，她边说边摇头，拿这样的女孩儿我们有什么办法。

塔玛尔说：“好啦，莱雅，别管它啦。至于这些信，你记得，对吧？”

莱雅像个小学生回答问题的样子转了转眼珠：“每星期二和星期五。你标上数字了吗？”

“这儿，在侧面，圆标签。寄之前——”

“取下标签，”莱雅加重语气，“告诉我，你觉得我怎么着，傻瓜？街上卖菜的？嗯？”她夸张地笑起来，“我是这样的。”

塔玛尔没理会她这种自嘲。“最重要的是要按顺序寄出去，因为我给他们编好了故事，碰到了什么人，有什么有趣的事，足够刺激，又能让他们放心，好让他们别打扰我，”她抿抿嘴唇，“这故事有个发展过程。”

“我不信，对这你也动脑筋？”说到“脑筋”的时候，莱雅不自觉地瞥了一眼她光秃秃的脑壳，看上去好可怕。

“大概是吧，”塔玛尔接着说，她从心里感谢莱雅没说什么，“我要让他们安静一个月，我大约需要这么多时间，到八月中旬，从现在起两个星期之后，他们应该去国外旅行。神圣的假期，”她微笑着说，“今年可以说是‘无论如何生活还要继续’。”她和莱雅默默看着对方，心情有些压抑。她们都不确定会发生什么。塔玛尔又说了一遍：“主要是不要让他们打扰我，不要开始找我……”

“我觉得他们不会急着去干什么的。”莱雅喃喃地说。她眼睛看着信封，用她厚厚的嘴唇念出了上面塔玛尔父母的名字，“塔莱玛和英巴尔……好漂亮的名字，”她笑出声来，“像是哪个连续剧里的……”

“我这段日子的生活更像。”

莱雅说：“这让我想起有一次在墙上看到的话：‘我会杀死母亲的，如果她再生我一次的话。’”

“大概如此吧。”塔玛尔笑了。

萨米尔和阿薇娃一起端着主菜从厨房里走出来。他们掀开盖在托盘上的银盖子，塔玛尔看到，在包着馅料的葡萄叶四周，用紫红色樱桃摆成字母，拼写成她的名字。

“这是我们厨房全体朋友的心意，”阿薇娃说，厨房的热气烤得她面色红润，“在那边别忘了我们。”

她们默默地吃着，两人都假装很享受，其实两人谁都没有食欲。

“我在想，”莱雅终于说话了，她推开眼前的盘子，“我不是有个放杂

物的小仓库吗，和这里隔着两栋房子，”塔玛尔知道，“我去给你在里面放一个床垫，别对我说不！”塔玛尔沉默，“钥匙我放在第二个花盆下面。如果你觉得厌倦在独立公园睡觉了，比如说那里的房间服务不够水准了，你就来我的小仓库，像人一样睡一个晚上，怎么样？”

塔玛尔飞速思考着所有可能产生的风险。如果有人碰见她进仓库问她是谁怎么办？莱雅当然不会出卖她，但是在厨房干活儿的工人则有可能说走嘴。这样一来人们就会发现她的身份，以致暴露她的计划。莱雅心疼地看着塔玛尔额头上新添的皱纹，这些日子她经历了些什么呀。

但是无论如何，在仓库放张床垫是个不错的想法，塔玛尔想，非常不错的想法。她必须仔细观察之后确认没有人跟在后面才能进去。在那里睡一晚不会有什么损失，还能让自己回复人形。她笑了，冷峻紧张的表情松弛下来。世间所有甜蜜都在这一刻显现出来。莱雅悬着的心也放了下来：“来吧，塔米，在那里睡一觉，里面有水龙头和小水槽，可以洗漱。可是没有厕所。”

“我能解决。”

“啊呀，终于可以帮到一点了。”莱雅有点兴奋，似乎觉得每个早上可以溜到仓库去，看看塔玛尔夜里睡过没有，还可以给她留下小小的惊喜。

“你要保证，”塔玛尔看着莱雅湿润的眼睛请求道，“如果你在大街上看见我，不管我是在那里干活儿还是在哪个角落坐着休息，都不要走近我。即便你确信我是单独一个人，你也不要表现出你认识我。好吗？”

“你太固执，”莱雅说，“但是既然说了，就照你说的吧。但是你解释给我听，我怎么才能从你身边走过却不拥抱你？不给你带点什么吃的？如果诺雅当时正好和我在一起呢？她怎么才能不向你跑过去？”

“她不会认识我的。”

“对，”莱雅静静地说，“这个样子，她认不出来的。”

塔玛尔从她眼睛里寻找鼓励：“这么可怕吗？”

“你……”你这么光秃秃的，让我心痛，莱雅想这样告诉她。“对我来

说，始终非常漂亮，”最后她这样说道，“我妈妈说过，漂亮的人，即便放一只鞋在她脸上，她还是漂亮。”塔玛尔微笑着，一种感激之情油然而生，她一只手抓住莱雅的手，紧紧握在一起。此时此刻，吃饭时鼓起的痛苦小风帆，飘向了莱雅一边。她妈妈在说这话的时候，肯定不是在指塔玛尔。

塔玛尔说："可是我不知道如果你和诺伊库一起走过的时候我能不能忍得住。你知道我是怎么想的吗？我是第一次离开她这么长时间。”

“我给你带她的照片来了，”莱雅说，“路上带着？”

“莱雅……我什么都不能带过去，”她颤抖地拿着照片，脸一会儿长，一会儿圆，好像水彩画的颜料流过了边线，“真想带着啊。我会一天想她一百次，你懂的。”

萨米尔上来撤走桌上的盘子，批评她们没有全都吃光。他瞥了一眼塔玛尔的光头，怪怪的。她们没有注意到他，而是在一起端详那张照片，分享共同的快乐。

“她小时候，”莱雅说，“人们谈起兄弟姐妹的时候，问她有没有哥哥姐姐，你猜她怎么说？”

“说我是。”塔玛尔轻轻摇动酒杯呷了一口，微笑着说，眼里充满自豪。好长时间，她们眼睛没有离开照片上那个睁大眼睛、象牙肤色的小女孩。塔玛尔还记得她们两人逐渐成为最好的朋友之后莱雅说过的每一个字。她说，在这个世界上，她活到差不多三十岁的时候，还没有做女人的感觉。“他们很尊重我，”莱雅说，“但是像尊重一个男人一样，不是像女人。我当时也没有觉得自己是女人。根本没有。从小到大都这样，不是女孩儿，不是姑娘，不是女人，也不是妈妈。任何女人的东西都和我不沾边。只有现在，四十五岁了，才有这个感觉，这是因为有了诺雅。”

一个白头发红面孔的胖男人从房子中间的一张桌子旁站起身，生气地说萨米尔给他拿来的葡萄酒不够凉，骂他是笨猪。莱雅立刻跳起来奔过去，好像母狗保护自己的幼崽一样。

“你是谁？”那个人咬着牙说，“我要和老板说话！”

莱雅把两只强壮的胳膊交叉抱在胸前:“我就是。怎么了,先生?”

“你开玩笑,你?”

看到莱雅受侮辱,塔玛尔感到自己五脏六腑快要气炸了。

“怎么样,”莱雅异常平静地说,只是嘴唇变白,面颊上的长长的伤疤更突出了,“你还想按着菜单点老板吗?”

男人脸更红了,目光黯淡下来。坐在他旁边的女人,一个身材丰满、穿金戴银的女人,把手放在他胳膊上安抚他。莱雅以塔玛尔不具备的力量思忖一下,压下火气,让萨米尔去厨房换一瓶酒,然后说,这瓶新酒餐馆埋单。那人还是嘟嘟囔囔的,不过终于安静下来。

“猪一样的东西。”莱雅回到座位上时,塔玛尔说。

“认识他,”莱雅说,“军队的一个高官,当过少校之类的。他觉得全国都是他那盘菜,总是找麻烦,花钱买架吵。”她大口喝下一杯酒。塔玛尔注意到她的手在颤抖。

“真不习惯。”莱雅承认。

“别管他了!”塔玛尔一如既往地安慰她说,“想想你的生活、你的经历。想想你是怎么离开家一个人去法国的,一个人在那边餐馆学习——”莱雅听她说着,期待和失望的心情奇怪地交织在一起,面颊上长长的疤痕一跳一跳的,似乎血液在里面流动。“——想想你在这里是怎么做的,全靠你自己。你把诺伊库养大成人,还怎么样,世界上再没有你这样的母亲了。你管那些没用的废话干什么?”

“有时候我想,”莱雅喃喃地说,“要是我有个男人在这里,能把这种垃圾拎着脖子扔出去该多好啊,像布鲁斯·威利斯那样的。”

“或者像尼克·诺尔蒂那样的。”塔玛尔大笑。

“可是他的心要软!”莱雅伸出一根手指指了指她,“像玛米。”

“休·格兰特那样的,”塔玛尔取笑道,“让他爱你,宠你。”

“不,他呀,我不相信他。漂亮而已。你也要小心,你对这样的人没有免疫力。要当心。我嘛——”莱雅笑起来,塔玛尔的心坦然了。她感到骄傲,再

一次解救了沮丧中的莱雅。“——我需要斯塔罗纳但是内心像哈维·凯特那样的？就是《吸烟》里看到的那个？”

“世界上没有这样的人。”塔玛尔说。

“应该有，”莱雅说，“你也需要。”

“我？我现在这个时候什么都不需要。”她没有精力想这种事。关于爱情、关于亲情的任何想法对她都是危险的。莱雅端详着她：为什么她要对自己这么做，为什么她要这么糟蹋自己，她还小啊。突然，她几乎从椅子上跳起来，天啊，这个星期她该十六岁了！对不对？我错了？她大脑迅速运转，没错，就是这个星期，可她一个字也没有提起，却要独自一人到大街上，怎么可能，怎么……莱雅刚要说什么，齐荣端着甜点从厨房走过来，她噗地笑出声：“怎么啦，今天你们全都一个跟一个地出来。”齐荣笑了：“这是为了塔玛尔。”

塔玛尔开心地品尝着蜂蜜薰衣草冰激凌，只可惜不能在身体里装个冰箱把冰激凌放进去，让自己在接下来的一个月里慢慢享用。她舔干了最后一小勺，莱雅看着她不停地努嘴。

“来，让我们看看，是不是我全明白了，”她说，“你什么时候第一次到街上去？”

“现在，吃完饭吧，”塔玛尔说，身体微微一震，“马上开始。”

“什么，”莱雅忍不住惊叫一声，“你什么时候给我打电话？”

“首先，整个这一个月我不给任何人打电话，”塔玛尔说，手指紧紧攥在一起，“然后，大约一个月之后，差不多在八月中旬，根据我在那里的状况，如果一切正常的话，我会打电话告诉你开着甲壳虫来。”

“那我到哪里去接你呢？”

塔玛尔微微一笑：“到时候我会告诉你的。”

“你呀你，真是的。”莱雅摇了摇头，心想，这一切快结束吧，让塔玛尔快回来。

她们站起身，走进厨房。塔玛尔感谢大家给自己准备的特别晚餐。她挨

个拥抱亲吻每一个厨师、厨娘和侍应生。莱雅提议为塔玛尔，为塔玛尔远行成功干杯。大家把酒喝下去，全都担心地看着她。她看上去不像是即将远行，倒像是即将去做手术。

因为酒精的原因，头有点晕，塔玛尔端详着挤得满满的有点凌乱的厨房，看着周围一张张可爱的面孔。她回想起自己在这里度过的日日夜夜，曾经双手泡在水池里洗菜，曾经往葡萄叶里包猪肉、大米和松子……两年前，十四岁时，她决定离开学校，到莱雅的餐馆做一个厨师助理。莱雅同意了，塔玛尔在那里工作了几个星期。后来爸爸知道她没有去学校，跑过来大吵一番，威胁说，如果塔玛尔再踏进餐馆一步，他就把劳工部监管人员找来。塔玛尔现在有点想念那个令她难堪的场景了：看到爸爸那么强悍那么坚决，为了她而暴跳如雷。后来她回到学校学习，只有去家里帮她照看可爱的诺雅时才可以见到莱雅。但是她依然没有放弃当一名女厨师的想法，因为她觉得别的职业对于她来说前景渺茫。

莱雅陪她走到外面。小路上弥漫着淡淡的茉莉花香。一对相拥的男女从她们身边走过，摇摇晃晃，笑声不止。她们俩对视了一下，耸了耸肩。莱雅曾经教过她，每对夫妻都有只有他们自己才能感知的秘密。他们没有秘密，那么这对男女不是夫妻。

“听我说，塔米，”莱雅说，“我不知道怎么对你说，但是无论如何，别生气，好不好？”

“先听听再说。”塔玛尔说。

莱雅两手抱在胸前：“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省去你所有这些麻烦，等等，让我把话说完——”

塔玛尔直起腰，没说话，但是她已经知道了。

“你看，我只消给某人打个电话，他一直还记得我，对我来说不成问题。”塔玛尔举起手示意她不要说了。她知道莱雅是用了多么大的力量才使自己摆脱以前那个她曾经无限依赖的世界——物质和人物——她记得很清楚，莱雅曾经对她说过，同那个世界有任何接触，都会给她再次带

来麻烦。

“不用。谢谢。”但是听了这个建议，她还是非常感动的。

“我只消给人打个电话，”莱雅继续说，而且尽量让她听起来很轻松，“我肯定我想到的那个人认识你的那些人。一小时之内他会带上二十来个兄弟扑上去，给他们一个措手不及，从那里把他给你带出来。”

“谢谢你，莱雅。”她不能在这里犹豫下去，诱惑太大了。

“有些人巴不得我去求他们呢。”莱雅心情差到极点。

塔玛尔上去拥抱莱雅，头紧紧贴在她的胸口。“你的心胸好宽阔。”她静静地说。

“是吗？”莱雅问，声音有点哽咽，“只可惜奶子不够大。”她双臂把这个小小的瘦瘦的身体裹起来，可以触摸到她突出的肋骨。她们长时间拥抱着站在那里。塔玛尔舍不得放开，这是她上路之前的最后一个拥抱。莱雅感觉到了，或者说猜测到了，所以她也紧紧拥抱着塔玛尔，是母亲般的拥抱，也是父亲般的拥抱。“一定要保护好自己，”她在塔玛尔头上轻轻地用几乎听不到的声音嘱咐道，“在那边，我知道，没有一个人会保护你。”

离大街还有一步，塔玛尔停下脚步。在小路尽头最后一座房子的拐角处，她向大街上投去惊慌的一瞥。她看着这个舞台，却没有力量踏上去。她像一个演员或者歌手，在处女秀之前，透过幕布上的小孔胆怯地向舞台窥视，猜想着面对观众，今晚她会表现得怎么样。

突然之间，孤独，恐惧，自怜，油然而生。虽然计划了几个月，严格，缜密，但她还是觉得对自己太残酷了。她坐上公共汽车，来到自家的院子，心里祈祷不要有邻居看到她，不要有园丁在干活儿。她知道，即使他们看到了，也不会认出她的。

她打开门，立刻感觉到周围的空气非常温暖，弥漫着生活气息。一团带着兴奋和爱意、披着金色毛皮的东西向她扑来，温暖的大舌头一次又一次舔在她脸上。带着惊奇，带着困惑，带着意外，那只狗一下子辨出了她的气味。

“来吧，丁库什，单身一个过不下去的。”

“有一次，”希奥多拉打开话匣子，“那是，那是……”她扑哧笑了，因为阿萨夫被她的声音吓了一跳。她调整一下坐姿，喝一口柠檬水润润喉咙，然后徐徐给他讲起她内心的故事，讲起关于她和里克苏斯岛的故事，讲起关于塔玛尔的故事。

有一次，大约一年多之前，在一个星期一的中午，希奥多拉正在睡午觉，突然窗外一阵刺耳的声音吓得她全身一震。待她慢慢清醒过来，她听到窗外一个女孩儿急切的声音在喊她。

确切说，不是在喊她本人，而是在喊“住在塔上的尊敬的修士先生”。

她马上起床，走到三角梅花朵覆盖的窗户旁边，看到在修道院围栏外面，在学校的院子里竖着一只水桶。水桶上面站着一个小女孩儿，黑色头发，蓬松凌乱，手里拿着一个扩音喇叭，在对她说话。

“亲爱的修士。”女孩儿礼貌地说。当她看到窗口出现一张布满皱纹的女人面孔时，吃惊地停顿了一下。“亲爱的修女，”她犹豫着修改了称谓，“我给你讲一个故事吧，也许你已经听说过。”

希奥多拉想起来：这个女孩儿她曾经在一个星期之前在自己的无花果树顶上见过。当时她坐在一根大树枝上，一边在她厚厚的笔记本上写着什么，一边大口大口一个接一个地吃着无花果。希奥多拉早有准备，她用弹弓瞄准这个爱吃无花果的女孩儿，朝她射去一个杏核。以前她用弹弓驱赶偷食的小鸟儿。

杏核打中了。一时间她感到自豪，看来她还没有忘记孩提时候在岛上练就的射击艺术，那个时候她跟随姐姐到葡萄园里用弹弓去打偷食的乌鸦。希奥多拉听到女孩儿一声痛苦的尖叫，杏核打在她的脖子上。女孩儿伸手去摸疼痛的地方，身体失去平衡，向下跌去，碰断一根根树枝，摔到地面上。当时希奥多拉好一阵后悔，她想跑出去帮助她，向她表示歉意，乞求女孩儿和她的朋友不要再糟蹋她的果实。但是因为自己正在闭关，所以她原地没

动。但是她为此受到一点小小的惩罚：她看到那个女孩儿从地上站起来，朝她轻蔑地看了一眼，转过身去，突然脱下裤子，闪电般朝她亮了一下自己的屁股！

“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遥远的国家，有一个小村庄，小村庄旁边住着一个大人物。”女孩儿开始用扩音喇叭讲故事。这是在那次痛苦事件一个星期之后。

修女仔细听着，她的心因为女孩儿返回来而高兴得怦怦直跳。

“大人物有个大花园，花园里种满了果树。那里有杏树和梨树，桃树和番石榴树，还有无花果、樱桃树和柠檬树。”

希奥多拉目光投向自己那些果树。女孩儿的声音她很喜欢，没有任何敌意，相反，却好像在邀请她一起说话。希奥多拉感觉到了。可是，女孩儿似乎又不仅仅在邀请她说话，还像是在给一个小孩子讲故事一样。她柔和舒缓的声音在空气中弥漫，勾起了修女脑海深处的记忆。

“村里的孩子喜欢在大人物的花园里玩耍，”女孩儿继续讲故事，“他们在那里爬树，在小河边洗澡，在草地上打滚……对不起，修女，我还没有问，您懂希伯来语吗？”

希奥多拉从甜蜜的回忆中醒来，从桌上拿起一页纸，卷成一圈，像个小喇叭的样子，用有点嘶喊的声音——很多年没有这样高声说话了——对女孩儿说，她能流利地阅读和书写希伯来语，还能流利地讲。那是她小时候跟艾利先生学的，他是学校老师，为了生计，他还给私人上课。她说完之后，惊奇地看到，女孩儿眼里第一次露出笑容。

“你没见到她笑的时候，”希奥多拉轻轻对阿萨夫说，“有个小酒窝，这儿。”她摸了一下阿萨夫的面颊，他一抖，似乎感觉到那个女孩儿——塔玛尔的温度。而事实上他和她一毛钱关系也没有。希奥多拉心想，你脸红了，先生！她大声说：“当她微笑的时候，心都飞出来啦，不要，不要笑！我没有夸张！心飞出来，长了翅膀！”

“但是大人物不想让孩子们在他的花园里玩耍，”女孩儿继续站在水桶上讲故事，“他不想让孩子们吃他树上的果实，不想让孩子们摘他的花或者在他的小溪里洗澡。他围着花园建起一道围墙，围墙又高又厚。”她眼睛直视修女，目光具有穿透力，表情十分专注，比同龄的孩子成熟许多。希奥多拉感到越来越喜欢她了。

阿萨夫也听得入神。不知为何，他仿佛看到眼前这样一幅画面：瘦小的修女透过窗户向外张望，宽大的花园，茂密的植物，高大的围栏，一个小女孩儿站在水桶上。说真的，他有点害怕那个敢于站在水桶上做这种事的女孩儿（哪种事？像这种出格的、特别的、让人心颤的事，像这种天真的事）。没错，他总能打老远认出这种人，小心地绕开她们走，绕开那些有主见、有胆量、敢作敢为的女孩子；这些女孩子觉得全世界都是她们的，对她们来说凡事都是游戏，当然包括捉弄像他这样有点迟钝有点木讷的男孩子。

但是希奥多拉看着站在水桶上的女孩儿，却是另外一番想法。她拉过来一把雕花木椅，她已经很多年没有在上面坐过了，是用来企望和等待香客用的椅子，上面堆满书籍。她把书放在床上，自己坐在上面，感觉有点硬，有点平。可是没过一会儿，她就从上面滑下来，团起身子靠近窗户，只剩下眼睛越过窗台向外张望，帽子拿在手里。

希奥多拉的花园靠近大街一侧是一道石墙，而花园和学校之间则只有一道铁栏杆。铁栏杆不能阻挡嘴馋的学生溜进来。到了成熟季节，水果的香味常常使他们上课心不在焉。上午有在学校学习的学生，下午有放学后玩耍的学生。她的亚美尼亚园丁纳斯里安——他还身兼管家、油漆工、木匠、信使的职务——不得不一次次修理铁栏杆的破洞，可是第二天早上还是会发现新的破洞。曾经给希奥多拉极大享受的花园，现在成了她的一块心病。她不止一次在失望的时候想要一下子把所有树木都砍倒——我没有，他们也别想有。

现在，在女孩儿和她说话时，她却忘记了心里的烦恼。她的确没听过女

孩儿给她讲的这个故事，但是女孩儿清脆的声音勾起她奇怪的回忆：关于母亲的回忆。母亲每天从早忙到晚，背上始终背着新生的婴儿，从来没有时间和希奥多拉两人单独在一起。当时她忽然想到，也许是她生命中第一次想到，母亲从来没有给她讲过故事，没有给她唱过歌；她回忆起里克苏斯岛上的熟悉的村庄，白色的房屋，渔民的渔网，习习的海风，小小的鸽子窝，绳子上晾干的八爪鱼……很多年没有这样清晰地看到那里的村庄、小屋和小路了。那里的小路是用圆形石头铺成的，岛上的居民称这些石头为"猴头石"。差不多五十年没有想起这个称呼了，差不多五十年她禁止自己回到那个地方，她把自己用厚厚的围墙封闭起来，只有这样，才能从心灵深处抹去那无法抗拒的思念和痛楚。

"吃葡萄吧，"她对阿萨夫说，"索拉坦尼亚甜葡萄。现在开始，故事该变得苦涩了。"

希奥多拉出生之前大约七十年，村长法诺李尤斯决定捐巨款在圣城耶路撒冷为他的岛民建造一处房子。法诺李尤斯是岛上巨富，也是个智者和旅行家。1871年他到圣地朝圣，和几百个俄罗斯农民一起，住在俄罗斯为本国朝圣者修建的肮脏的营地里。他和他们一起住了几个星期，语言不通，习惯迥异。带路人虐待朝圣者，骗他们的钱。后来他生病了，没有医生给他看病，没有人懂他的语言。等他终于回到岛上的时候，已经奄奄一息。在病床上，他让助手替他写下了最后的遗言：在圣城建造一处房子，为来自里克苏斯岛的朝圣者提供食宿；让他们有一个长途跋涉之后可以歇脚靠头的地方；在那里他们可以讲自己的语言，甚至可以带着岛民的特殊语调。他规定的最后一个条件是：那处房子里要永远住着一个修女，一个自小从岛上移居过来并终身住在那里的修女。她纯洁的一生将在这座房子里度过，永远不离开，片刻不离。她的一生将与青灯孤影相伴，只为照顾朝圣者。

站在水桶上的女孩儿继续讲故事，但是希奥多拉的思绪早已回到过去。她仍然记忆犹新，那天老人们在法诺李尤斯孙子家开会，这是自耶路撒冷的房子建好后他们第三次投票。法诺李尤斯去世后这么多年来，已经往

耶路撒冷那处房子派去两个岛上的女孩子：第一个在四十五年之后疯了，之后派去金发碧眼的阿玛莉莉娅接替她。现在紧急需要派人接替重病在身的阿玛莉莉娅。有消息说，她的病也不是在身体上。当时，十二岁的希奥多拉正在她的秘密海湾的一块岩石上晒太阳，赤身裸体，皮肤黝黑。她闭着眼睛想一个男孩子，他最近总是跟在她身后偷偷看她，取笑她的脸是三角形的，腿上总是有抓伤，还管她叫"胆小鬼"、"小丫头"。昨天，她独自一人从海边回来的时候，那个男孩子堵住她的去路，要求她给他下跪，否则不放她过去。她朝他冲过去，两人打斗了好几分钟，谁也不喊不叫，只听见他们的喘息声。她像猫一样又抓又挠，发誓跟他斗到底。最后，就在那男孩子几乎要赢她的时候，一阵马车的车轮声越来越近。他站起身逃跑了。当她浑身是土站起身来的时候，发现他掉在地上一样东西：一只用长铁丝绕成的小驴。

现在，她躺在温暖的岩石上，思忖着今天从海边回去的时候，他会给她带来什么。她还记得在打斗时他身上发出的浓烈的陌生的汗味。远处传来喊声。她坐起来，看到一个瘦小的身影，一边跑，一边拼命朝她喊。开始时她不知道他在喊什么，过了一会儿，仿佛听见他在喊自己的名字，于是她站起来。那个瘦小身影看样子是从法诺李尤斯孙子家来的。希奥多拉目光跟随他，认出那是一个小孩子，很小的小孩子，半裸着上身，从地平线那边时隐时现跑过来，一边晃动他的手，一边呼喊她的名字。

三天后上路，没有任何抗议或者反对的余地。父母虽然舍不得她，但是他们没有想过要反对岛上老人的决定。希奥多拉至今还记得那次为她举行的离别仪式，记得那只装饰着花朵的洁白母驴，记得那做成耶路撒冷塔形状的糖果，还记得那不得不宣誓的誓词：永远永远不离开那座面向西方、面向大海的旅馆。

誓词的确切措辞她已经记不大清了，但是现在，她仿佛在噩梦中再次见到了村长黑色的面孔和牧师肉嘟嘟的嘴唇。他们抓住她的手，当着全村人的面，放在滚烫的铁板上。她知道，只要她疼得叫出一声，哪怕轻轻呻吟一声，她就可以买回自由。但是，她抬起眼睛，看到站在远处悬崖的岩石上那

个男孩子火辣的眼神，顿时傲气十足，不允许自己喊出声来。

站在水桶上，陌生女孩儿还在讲故事。希奥多拉深深叹了口气，仿佛又闻到海上航行时闻到的味道——那是她一生中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旅行。雅法港肮脏陈旧，她从那里坐上通往耶路撒冷的公共汽车。路程漫长，汽车像一个垂暮老人一样喘着粗气。她还记得自己第一次置身岛外时那种惊恐眩晕的感觉。

深夜，车子停在修道院的大门前，希奥多拉知道，她的生命结束了。修女阿玛莉莉娅为她打开大门，希奥多拉看到一副病怏怏的瘦削的面孔，一副行尸走肉的面孔。

她和阿玛莉莉娅修女一起度过两年。两年中，岛上没有一个人来耶路撒冷朝圣。希奥多拉越来越成熟漂亮。然而阿玛莉莉娅就是一面镜子，反映出她的未来。她会同样成熟、长大、变老。阿玛莉莉娅几乎整日整夜坐在朝西的窗户边高高的椅子上，那个方向是雅法港。她在等。几十年来，她囚禁在那里，忘记了家人，忘记了字母，忘记了送她来这里的里克苏斯岛上的人。她的身体越来越萎缩，萎缩成窄窄的一条，一个白色的影子。

阿玛莉莉娅去世了，埋在修道院的院子里。她离去一个月后，传来一条可怕的消息：爱琴海发生强烈地震，五十一年来最大的地震，里克苏斯岛裂成两半，海啸袭来，不消多时，岛上的居民全部被卷入深渊。

但是不要，不要在这个时候想这些。外面，在果树那边，那个大胆清脆的声音还在说话，把她带回了已经在海啸中埋葬五十一年的孩提时代。她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这样心甘情愿地被这个声音诱惑，那声音听上去像是在唱歌。她把手掌紧紧捂在眼睛上，竭力逃避看到站在水桶上的女孩儿。透过指缝，她仿佛看到她自己——那个勇敢、泼辣、雷厉风行的希奥多拉——搂着两个最好的女伴一起谈笑风生。可是现在你在哪里，爱笑的亚历山德拉？你在哪里，知晓我全部秘密的卡塔琳娜？

她用长袍的袖口擦去挂在面颊上的眼泪，目光投向站在水桶上的女孩

儿，投向她的果树，觉得自己很愚蠢，甚至很丑陋。树上结了那么多果子，除她以外没有人吃。学生们虽然每天来扫荡，可仍然有很多果子烂在树上。她每天和偷果子的孩子们斗智斗勇，简直受不了；但是如果，比如说，允许他们摘一点，这战争也许会停止……

外面寂静下来，她的思绪也停止下来。女孩儿不再讲话，似乎在等待她的答复。

现在，那个扩音喇叭不再遮住女孩儿的半个脸，希奥多拉看到一张甜甜的面孔。在那张美丽而坦然的脸上，在那双忽闪忽闪的，既有羞涩又有挑衅的眼睛里，她看到了勇敢和正直，穿透了年龄、时间和孤独给自己裹上的层层外壳。于是，她拿起纸做的扩音喇叭，尽量用听上去很认真的语气说，她愿意和女孩儿谈谈交易。

"就这样开始了。"希奥多拉笑了。阿萨夫伸展胳膊，仿佛从一个奇怪的梦中醒来。"第二天，他们——塔玛尔和她一男一女两个朋友，她的至交——拿给我一份计划。"

计划里有花园果树的清单，有兴趣参加活动的孩子的名单，顺序表，也就是某棵树在某一周可以采摘……

"战争结束了，"希奥多拉笑着说，"一天之内。"

现在到时间了，塔玛尔想，已经不可能逃避。她拖动双脚却不知道站在哪里，每个停下来的地方似乎都有一团火从脚底下冒出。为了自我安慰，她告诉自己，最近这几个月，实际上已经经历过许许多多这样的"时刻"了：第一次大胆地在市场边一个酒馆把人拦下，拿出照片给他看，问他认不认识；第一次从锡安广场一个毒贩子手里买货。那是一个戴着彩色羊毛帽的大屁股侏儒，恍惚之间以为他是舞台上童话剧中的哈比卜。她和他进行了一番短暂而认真的讨价还价，没有人想象得到她的心脏跳得有多么厉害。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用塑料袋包好放在一只袜子里。她知道，她已经攒够数量，足够这次行动最初几天使用的。

但是虽然如此，现在仍然是非常困难的时刻，要突然之间站在城市中心，站在人员流动的中心，站在她曾经和普通人一样走过成千上万次的本耶胡达大街。

她同伊丹和阿迪一起在那里走过，一起在那里吃过冰激凌，一起坐在那里喝过咖啡，一起在那里笑话过那个不知道害羞胆敢参加男高音比赛的俄罗斯男孩儿。“又是一个来自乌拉尔山脉的乡巴佬。”伊丹摇晃着他的咖啡杯说。他一边说，一边鼓动他的鼻翼，逗得她俩笑到眼泪直流；塔玛尔的笑声比阿迪更大，她一直笑个不停，无法克制。这是个奇迹，他们三个人组合在一起已经一年二个月一星期零一天了。这是个难得的组合，三个文艺青年，天天泡在一起，相互之间无比信赖。至少她是这么认为的。

现在，她必须独自一个人在这里徘徊，给自己找到一个合适的地方，离那个拉手风琴的俄罗斯老人不远不近。在来来往往的人群中，她停在一个地方，站着不动。有人向她投去异样的目光，不耐烦地绕开。她马上觉得自己像一片小小的树叶，应该逐流而去。她犹豫不决，前思后想，她在想会不会有人认出是她，会不会走过来问她是不是在发疯。多天真啊，多愚蠢啊，她以为自己剃个光头、穿上送货员的衣裳就能变成另外一个人啊。还有，即便有人不确定是不是她的话，那么他看到丁卡也会明白。带丁卡来实在失策！突然之间，计划中的错误和疏忽全部展现在眼前。这是怎么回事？你看你干了些什么！充其量你还是个孩子，还想扮演詹姆斯·邦德呀。她蹲下来，低着头，像是腹部被打了一拳的样子，心里想：怎么没有预先想到这些呢，最终所有漏洞都会显现出来的，因为你一直是这个样子，对不对？理想总要接触现实，气球会一下子捅破的……人群从她身体两旁绕过去，时不时碰到她的身体，丁卡发出轻轻叫声，提醒着身边的人。塔玛尔站起身，咬紧嘴唇。够了，别怜悯你自己了，现在不是犹豫不决的时候，后悔已经来不及了。你该跳出自我，执行命令。应该把大录音机放在石子地上，按下播放键，调高音量，调高再调高，这不是在室内，这是在大街上，这里是本耶胡达大街，忘记你自己，你现在只是一个工具，从此刻开始，你仅仅是一个执行任务的工

具，仅此而已。听一听音乐，那美妙的音乐，是他，是沙伊用吉他弹奏的音乐。你看，他在你房间为你弹奏吉他时，长长的蜂蜜色头发落在面颊上，去帮他拢一拢，在恰当的时候——

苏珊带你到河畔她的住处
那里可以听到小船驶过
可以在她身旁度过夜晚
你知道她有些疯狂
所以你才想去找她……

为了找一首歌作为她街头流浪的开始曲，她费尽思量。这当然必须事先计划好，如同必须事先计划好在山洞里需要存放多少瓶饮用水、多少支蜡烛、多少卷卫生纸一样。要选择热烈、有节奏而且有情调的，既不会给她压力，也适合在街上播放。另一方面，这支歌还要带点刺激，带点诱惑，一下子给人某种意想不到的震撼，犹如莫扎特的《费加罗的婚礼》中凯鲁比诺的第二咏叹调，从而在第一时间明确告诉街上的人，她和他们是完全不同的人……

她的想象力是无边的。在她的想象中，她要把自己的声音洒满整条街道的边边角角，像柔软而浓烈的甜酒醉倒所有人；在她的想象中，她要选择一首高音歌曲，高得像一颗炸弹给人以巨大震撼；她是莱高特里普的忠实粉丝，每次听到她的歌都有一种沉醉的晕晕乎乎的感觉，仿佛心在无拘无束飞翔，飞往九天之外。最终她选择了这支歌——《苏珊》，她很喜欢，喜欢莱昂纳德·科恩热情、略带神经质的声音。最重要的是，对她来说，刚开始的时候唱支外语歌更轻松一些。

但是，歌曲刚开始一两秒钟，她马上意识到，太柔弱了，太迟疑了。怎么回事？千万别毁于一旦。要知道，恰恰这首歌，是整个复杂计划中最让她放心的一件事。现在她明白，连这也比预想的困难许多。在这里唱歌是要向街

上的人们展示自己，展示内心深处的自我。她给自己加油打气，虽然声音更响亮了，但仍然离梦想的结果有相当大的距离。本以为，从她发出第一个音符开始，整条街都会屏住呼吸——汉堡王二楼擦窗子的清洁工停下手来，卖鲜榨果汁的果汁店老板手拿半根胡萝卜转过身，朝她望过来……

但是等一下，此时此刻不要过于失望。看啊，那边有一个人，在鞋店旁边，停下脚步看着你呐。那人站在一个适当的距离上，既不需要付钱，又能听见她唱歌。她增添了一点点勇气，腰板更直，声音更洪亮：

她给你品尝茶和柑橘
那来自遥远的中国
你正要告诉她：你没有爱给她
她已与你通了灵犀
她让河流回答：……

如同河里的流水，一旦有一根羽毛卡住，周围就会迅速聚集起无数根羽毛。这是流体物理学的一条规律。站在鞋店旁边听她唱歌的那个人身边，又来了一个人，又来了一个人，又来了……已经有六七个人聚集在那里。八个了。她调整呼吸，抑制住突然而来的激动，大胆地抬起头，瞟了一眼这小小的听众群，已经大约有十个人……

你一直是她的爱人
你想和她一道远行
没有目的地远行

“放松，放松，别紧张，深呼吸，从脚趾头深呼吸！”耳边听到哈琳娜严厉的声音，“哎呦呦，唱啊，喉咙别这么紧张！嗨！嗨！像你这样……”塔玛尔心里笑了，她想念她的老师，因为她，自己仿佛登上了更高的台阶，从喉咙

部位上升到额头中部某个神秘的部位；哈琳娜像一只小鸟，伴着钢琴的节拍跳来跳去，超短裙沙沙作响。她一只手继续弹琴，另外一只手放在塔玛尔的额头："求求你！太好了！现在听到了！也许能在《奥德赛》里面听到吧？"

但是，哈琳娜训练她，是为了在音乐厅，在演唱会或者在艺术班演唱，是有著名指挥家或者优秀导演的；或者是为了在年末演出中在众多应邀的客人面前、看着妈妈骄傲的表情演唱（对爸爸她没有多大兴趣，有一次她看到，她唱歌时爸爸却在看放在腿上的杂志）；有时候父母的一对朋友来，他们听她唱歌时，表情变得柔和慈祥而且光彩照人。眼前这个小姑娘从出生时他们就认识，那时她的哭声特别洪亮，连保姆也说，她将来会成为"歌剧演员"。他们有一张她三岁时的照片，照片里的她手里举着电熨斗的插头在唱歌……

现在，时候到了，跌倒又怎么样，赶快爬起来就是了。但是眼前的状况显而易见，亲爱的朋友和爸妈，永远不要忘记，这里只有她一个人，一切都是事先没有预料到的；而她恰恰必须在最需要的时候背叛自己。这就是现实，我的小姑娘，没有人可以依赖，甚至不能依赖你自己，而且尤其不能依赖你自己。

一阵慌乱之后，她清醒了许多，肚子里好像有一只老鼠，在啃食那里面的豆子。她仍然在唱歌，不知道效果怎样。歌词给她带来痛苦的联想。千万不要唱错啊。

不要停，不要停！她恐惧地在心里大声呼喊，自己的声音由于心跳速度越来越快而有点颤抖，整个身体在蜷缩，肌肉在锁闭，从声音里已经可以听得出，从表情上已经可以看得见，她害怕，她颤抖。她知道，再过几秒钟，一切都会崩塌，不仅仅在这里的表演，还有她之前的一切努力。这一切本来就是命悬一线。好啊，笨蛋，你命里注定，你终于开始明白脑子里缺什么了吧？终于知道在什么地方自己打败自己了吧？你没希望了，没希望了，收拾东西灰溜溜回家吧。不，不，继续唱，她在内心深处祈求自己，拜托，拜托，继

续唱吧，放下身价，就像给陌生人在唱，给绑架你的人在唱一样。她手里如果有样东西，一把吉他，或是一面鼓，甚至帕瓦罗蒂用过的那种手帕，抓在手里都会对她大有帮助，会有那种全身得到支撑的感觉。她的心跳速度似乎变成一条连续的直线，仿佛一个魔鬼一直在驱动着，要把她撕裂。一切都来了，鄙视、羞辱、难堪、罪恶。一群老鼠列队前进。你看啊，大街那么快就揭露了你的谎言，不对，那么快就揭露了现实，不是想象和揣测，而是现实。这就是生活，亲爱的，真实的生活，就是你一次次企图作为权利平等的成员所要融入其中，却又如同身体的排异反应一样被一次次拒绝进入其中的生活。“你又是从胸腔呼吸，不过脑子啊，”哈琳娜咬牙切齿地羞辱她，一边说，一边拉上她那黑色手包的拉链向外走，“你的声音根本就憋在喉咙里，我跟你说过一千次了，喉咙不要那么紧张！别搞得像墨索里尼在阳台上演讲那样！”伊丹现在经过这里会怎么说，“别给我打电话，我会打给你。”算了，他不会经过这里的，记得什么原因吗？对了，我们的伊丹现在正在意大利。现在别想这些了，求求你，伊丹、阿迪，所有那些人，一个月都不要想他们，他们正在各地演出。今天，此时此刻，他们正在德拉佩尔格拉剧院唱歌呢，他们和费兰扎交响乐团正在排练。别管这些啦，现在。集中精力，好好想想，你要靠这生活。没有这点钱，今晚你就没饭吃。直到昨天，他们还在威尼斯凡尼彻剧院。不知道演出怎么样，之后他们有没有去看叹息桥呢，有没有去圣马可广场吃冰激凌呢。他们为这次旅行准备了大半年，他们三个人。她当时没有想到世界会发生这样翻天覆地的变化。忘记威尼斯，你要唱《苏珊》，全神贯注于这支歌。但是，要是伊丹和阿迪在威尼斯搞定了一切，在那边和接待方的人房挨着房睡在一起会怎么样呢？

这个想法扼住了她的喉咙，她停顿了一下，呆呆地站在那里。录音机里的吉他在继续弹奏，为没有苏珊的《苏珊》伴奏。塔玛尔关上录音机，跪在石子地上，两手抱住头。人们看了她一会儿，耸耸肩，四散离去，街道上恢复了陌生和冷漠。只有一个衣衫褴褛的老妇人步履蹒跚地走过来：“孩子，你病了吗？你今天吃东西了吗？”她的眼睛里充满关心和同情。塔玛尔努力从

心底挤出一点笑容：我没事，刚才只是有点头晕。老妇人掏出钱夹，在一堆旧车票里翻来翻去。塔玛尔不明白她在找什么。老妇人拿出几枚硬币，放在石子地上。“拿上吧，乖孩子，给自己买点东西吃，别这样啦。”塔玛尔注视着那钱。老妇人看上去比自己更穷。她感到自己是在欺骗，是在剥削。她厌恶自己。

但是这时，她想起自己在这里扮演的角色，那个自编、自导、自演的角色。她特别希望，在这个时候，有一个人正在路边看着她，恰好看到她想要展示给他的那一面。在这个场景里，女孩儿应该拾起石子地上的硬币，数一数，放进口袋里，然后对自己轻松地一笑，因为现在她有钱买吃的了。

丁卡把头枕在腿上，注视着塔玛尔的眼睛。大狗头，充满母爱的大狗头。噢，丁卡，塔玛尔心里在流泪，我没有勇气这样子说话，我无法这样子面对陌生人。别泄气啊，丁卡舔着塔玛尔的手掌，首先，没有什么事情是你做不了的，其次，想一想谁是你们这批人里面唯一一个敢在毕业典礼上唱那首《头发》时脱掉上衣的呀？可是那里不一样啊，塔玛尔困惑了，那里，怎么跟你解释呢？丁卡抬起眼皮，眼前的事让它觉得莫名其妙。塔玛尔生气了：连你也不理解吗？在那里，其实是过坟地吹口哨——假充大胆啊。从来都是这样的。你瞧那些过路人，沙伊管他们叫“空气”，可我却没有力气理他们了……那你在这里也那么做呀，丁卡用力甩开塔玛尔抓住它头的手，给他们看什么是过坟地吹口哨，当他们是空气就是了；你是不是在嘲笑我唱的歌呀，塔玛尔喃喃地说，如果我再一次唱不上去怎么办哪？谁还想听呢？

但是他俩都知道，她最大的恐惧恰恰是，如果她成功了怎么办；如果她的计划实现了，她会一步步走下去，直到人们抓住她。

“来吧，”塔玛尔说，她突然间来了勇气，“让他们瞧瞧我们是谁。”

中午两点，塔玛尔首场失败表演整整四个星期之后的那天，阿萨夫从修道院走出来。太阳火辣辣地照在身上，他觉得自己好像在另外一个遥远的世界待了许久。希奥多拉陪他走到下楼的楼梯口，催他快点去找塔玛尔，

越快越好。还有很多问题要问，但是他明白，她不会再给他讲更多塔玛尔的事了，而他也没有耐心继续待在那个封闭的房间里了。

他全身紧张，热血沸腾，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丁卡跟在他身边，不时奇怪地看看他。也许狗狗可以闻出其中的味道吧，他想，闻出这种紧张的味道。他跑起来，丁卡也跟着他跑起来。奔跑让他的心情平静一些，而且他也喜欢在奔跑中思考。体育老师不止一次劝他参加比赛，说他的呼吸节奏和脉搏节奏好，特别有耐力，适合跑步比赛。但是阿萨夫不喜欢比赛的紧张感，不喜欢和不认识的男孩子争斗，最主要的是不喜欢在公众面前表现自己。可笑的是，在六十米赛跑中，他总是最后到达的人之一（因此老师说他"点火慢"），但是在两千米赛跑或者在五千米赛跑中，却没有人是他的对手。"有时候别的人能追上你，那又怎么样？到最后，一个都没了！"老师这句话，阿萨夫在心里当做一枚奖章。

同样，他现在开始感到，这次从早上开始的奔跑，终于变成了一次正确的有目标的奔跑。奔跑的频率正适合他，可以一边跑一边思考。他知道，在某种程度上，他无意中落入了一个小陷阱，虽然没有危险，但却是未知、难缠而且棘手的。

他们俩轻松地并排跑在一起，狗绳没有绷紧。阿萨夫觉得非常惬意，心想，这实际上是他们第一次跑在一起，像朋友一样。他瞥了一眼，狗在他身边，伸着舌头，睁大眼睛，高翘尾巴。他调整自己的步伐，跟上狗的节奏，心情十分愉快，他觉得那只狗似乎也有同样的感觉，好像他们已经成了旅途中的伙伴。他对自己笑了，这其中有一种已经很多年不熟悉但的确值得怀念的东西，那就是——友谊。

但是，当他想起那个名叫塔玛尔的姑娘时，短暂的平静心情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不由得加快了脚步，丁卡吃了一惊，急忙跟上他。关于她的每件事，不管是多么不起眼的细枝末节，他都觉得是无比重大的事情，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从早上听说塔玛尔那一刻起，他便觉得对自己的生活具有重大意义，要不惜一切代价牢牢抓住，追根寻源。实际上，阿萨夫不喜欢这种

突如其来的状况，而是更喜欢那种按部就班的平静的生活。他突然想起什么，看了一眼手表，哦，这个时候他该用点时间处理自己的私事。他实在不想绕上半个耶路撒冷去找那个毫不相干的姑娘，她和他毫无关系，只是偶然事件才让他知道了她。细想起来，至少达菲是他已经熟悉的，不需要再去适应。而那个女孩子却是新的，她有只可爱的狗，爱吃黄奶酪加橄榄比萨饼……阿萨夫不知道这想法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丁卡突然绕过他快跑起来。他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抬起头，没有看到它在追什么人，街上跑着的只有他一个人。但是他知道，应该相信狗的感觉，他猜想它一定看到或者闻到了那个他看不到的人。狗在大街小巷左拐右转，体内似乎有一台强劲的发动机在推动它。它跑进独立公园，像一阵风刮过灌木和草地，两只大耳朵被风刮向后面。阿萨夫紧随其后边跑边想，狗的味觉真是奇特，它怎么能在什么都看不到的时候感觉到某个人的气味呢？等到他最终抓住这“某个人”的时候该对他说什么呢？

“我抓住你了。”有人在他身后说。一股巨大的力量压到他的后背上，把他压倒在地。

突如其来，他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大脑一片空白。他感觉到，那人把他的手拧到背后，差点拧断。他笑了。

“你笑，你笑，”那人坐在他背上说，“过一会儿你就得哭。”

“你想让我怎么样？”阿萨夫疼得呻吟道，“我怎么你了？”

那人把他的头压到地上，泥土钻进他的嘴和鼻子，他感到额头被撕裂，血流了出来。两根强壮的手指压在他脸颊两侧，迫使他张开嘴巴，其余手指立刻伸进他的嘴，在里面迅速搜寻一下，拿了出来。阿萨夫默默地趴在那里，看到地上的烟蒂和爬动的蚂蚁，一切都放大了。

一张纸或者一份证书摊在他鼻子下面，离得太近，什么都看不清，眼泪让视线变得模糊。坐在背上的那个人抓住阿萨夫的头发用力抬起他的头，又一次把那张证书放在他鼻子下面。阿萨夫感觉眼球几乎从眼眶里跳出来。模模糊糊地，他看到一张照片，一个微笑的青年，棕色头发。与此同时，他

还看到了警徽。他心里轻松了，但这轻松仅仅持续片刻而已。

“好啦，站起来，你被捕了。”

“我？为什么？我干什么了？”

阿萨夫的另外一只手也被拧到背后，他听到了只有在电影里才听到过的咔哒一声。手铐。手铐铐住了他。让他老妈去死吧。

“我干什么了？”

“马上你会说出你到底干什么了。小崽子。好啦，站起来。”背后那个人恶狠狠地说。

阿萨夫尽量把头往肩膀里面缩，什么话也没有说。五脏六腑在翻江倒海，他害怕自己会拉稀。突然之间，他完全失去了力量。（一直都是这样的：每当有人对他或者对别人满口粗话的时候，他简直忍受不了，恨不得马上逃开，再也不要见到这个人。）丁卡却和他不一样，它充满斗志，站在远处不停地狂叫，只是不敢靠近。

“起来吧，听见没？”那人喊道，他又抓住他的头发。阿萨夫不得不起来，头发几乎被拔掉，痛得他流出大颗大颗的眼泪。那人伸手插进阿萨夫的口袋里，又搜了他的上衣、后背和两腿。也许他在搜查武器，阿萨夫想，或者在找别的。他十分害怕，什么都没敢问。

“跟世界说再见吧，”那人挤出几个字来，“哼，挪挪屁股，捣乱分子。我抓你个现行，知道吗？”他掏出对讲机呼叫巡逻车，然后推着阿萨夫向公园门口走去。

阿萨夫戴着手铐走在耶路撒冷大街上，他低下头，心里默默祈祷，这个时候看到他的人，千万不要认识他，千万不要认识他的父母，一个也不要。双手哪怕铐在前面也好啊，他还可以像电视上犯罪嫌疑人那样，掀起衣服遮住脸。丁卡跟在他们后面，不时发出愤怒的叫声。每当这时，那人便回过头，骂上几句，做出要踢它的动作。直到这时，阿萨夫依然很难相信他真的是警察，因为他对人对狗都是那么凶巴巴的。

但他的确是个便衣警察，他像牵着奴隶那样，把阿萨夫带到在伊尔贡

大街停车场等待他们的巡逻车上。巡逻车载着阿萨夫往位于俄罗斯广场的警察局开去，车里的两名警察和抓住他的那个便衣交谈着。“我一下子就认出他了，”那个便衣沾沾自喜地说，“根据这只混蛋狗认出来的。他们以为骗得过我。”

到了警察局，便衣把他带到一个小房间。门上的小牌子写着“少年犯罪调查”。房间的墙壁非常厚。这是为了在他们折磨我的时候，外面听不到我的叫声，阿萨夫想。可是，那个便衣只是把他和丁卡留在屋里，锁上门走了。

屋子里有一张铁桌子，两把椅子，墙边有一条长凳。阿萨夫坐上去，他想上厕所，可找不到人说。天花板上有一台电风扇，扇叶慢慢转着。阿萨夫强迫自己想象一个男孩儿骑着骆驼走在撒哈拉沙漠中的情景。思想总是不能集中，但他竭力控制自己，继续想象一个男孩儿骑着骆驼走在撒哈拉沙漠中：此时此刻，在无边无际的撒哈拉大沙漠，一支庞大的骆驼队正缓缓前行（这场景他一般取自国家地理频道）。驼队尽头，一个小男孩儿坐在一头骆驼身上，脸上裹着围巾以防风沙，只露出两只眼睛向外张望，端详着面前的沙漠。他看到什么？他在想什么？阿萨夫和他一起骑在骆驼上，沙漠一片寂静。在这样的冥想之中，即使在看牙医的时候，任凭牙钻吱吱作响，他也能完全不在乎。不仅如此，阿萨夫还会想象：有一个冰岛男孩儿，在一艘航行在北海海面上的巨大的灰色渔船上。他用整个早上的时间冲洗了甲板上的死鱼残骸。此时此刻，他倚靠在金属船舷上，注视着从船舷边飘过的巨大冰山。他喜欢这样长途航行吗？他害怕水手吗？什么时候他能再次看到自己的家？阿萨夫思想集中在他们身上。他不知道这是怎样帮助他放松的，但这的确很管用。有点像因特网上的讨论组，但却没有直接对话。这些分散在世界各地的人，通过某种神秘途径，织成一张看不见的网，将力量相互传递。现在也是一样。至少他刚才很不舒服的肚子不再闹了。他稍稍直起身。一切都会好的。妈妈轻轻抚摸着他的后背，给他轻轻做按摩。她说一切都会好的，她和上帝有个秘密契约，保佑他一切平安无事。他朝丁卡笑了笑。一

切都会好的，看着吧。丁卡站起来，走到他身边。尽管他们刚刚相互认识，它此刻却显得十分友好。丁卡把头放在阿萨夫的腿上，两眼注视着他的眼睛。

阿萨夫无法抚摸它，他的两只手还被铐在身后。

塔玛尔从石子路上站起身，静静地站在那里，看上去好像被绑架到遥远的地方，两眼睁得更大，望着虚无缥缈的天空。相信超自然的人说，那一刻，她的大脑中划过一道闪电，她自己不明白为什么，这道闪电给她带来一条奇怪的信息：不久之后，从今天起四个星期之后，她将失去她的丁卡，然后丁卡将在大街上奔跑，一个她不认识的男孩子会紧随其后，亦步亦趋地跑遍耶路撒冷。

乌云闪电过后，塔玛尔舔了舔嘴唇，冲着丁卡微笑了一下，将一切抛到九霄云外。此时此刻，她只希望没有一个人会记住她这窘迫的瞬间。她把磁带向后倒转，找到她需要的伴奏曲，平静地播放出前奏，然后把录音机放在合适的位置，让声音传得更远。她很紧张。

关键时刻又一次来临，此时此刻，应该发生一件非同寻常的大事，也就是说，她绝不应该与大街上每天来来往往、神经兮兮、名不见经传的人群为伍。她需要卓尔不群，需要出人头地。看啊，周围都是些面无表情的人，小吃店里飘出烤肉的味道，远处传来市场的叫卖声，还有那个俄罗斯人拉的手风琴声。也许他曾经和你一样，在莫斯科或者列宁格勒的音乐学院学习，也许他也有一个老师把他父母找去却激动得说不出话。

她抬起头，在周围寻找焦点。当然，这焦点不是悬挂在合唱团表演厅上方雷努阿的画像，也不是德拉佩尔格拉剧院的那种金光闪闪的吊灯；这焦点只是一幅小小的广告牌，上面写着："治疗腿部静脉曲张，三个月见效。"她喜欢这幅广告牌，符合她现在的心境，于是闭上眼睛唱起来。

天空飞翔美丽小鸟

啾啾向我轻声鸣叫
它的羽毛如此美丽
今生不会再次见到

即便不睁开眼睛，她也可以感觉到，这条街分成了两部分，不是分为横向或者纵向两部分，而是分为她唱歌之前和唱歌之后两部分。她的感觉十分强烈而清晰，对自己充满信心。她不需要睁开眼睛，她的皮肤可以感知：人们慢慢聚集在她周围，有些人走过之后又回转身来，返回到传来她歌声的地方。他们站在那里，静静地聆听。她的歌声让他们痴迷。

当然，还有很多人没有停下脚步，甚至没有察觉到街道上发生什么变化。他们穿梭而过，行色匆匆，表情痛苦。一家商店的警报器响起来。捡破烂的女人推着破旧的童车从这里经过，车轮发出吱吱呀呀的声音。汉堡王二楼站在梯子上擦玻璃的清洁工，没有停下他手里的活儿。虽然如此，每当一个人停下脚步与她周围的人站在一起时，她的听众便扩大了一圈。又扩大一圈。塔玛尔感到自己被重重包围。包围圈在不知不觉中扩大，仿佛是一件由几十双脚构成的巨大艺术品。他们用后背挡住噪音，保护她不受街道的骚扰。他们以不同的姿势站在那里，面向内侧低头不语。偶尔有人抬起头，与身边的人目光相遇。他们对视一笑，一切尽在不言之中。塔玛尔默默地注意到一切。从他们的眼神中，她看到了以前在合唱团演出时看到过的表情。那是一种重拾记忆的表情。曾经拥有却早已失去，希望重新回到过去。

阳光轻轻敲击我的身体
说声再见离你而去
既然昨晚已经说过
今天不再重复那些话语

唱到结尾时，她的声音细若游丝，融入周围嘈杂的环境中，几乎无法听

见。当歌声结束的时候，她又重新鼓足了勇气。站在周围的人对她报以热烈掌声，也有人发出深深的叹息。塔玛尔没有动。她的脖子很红，眼里放射出平静而聪慧的光芒。她站在那里，双手向下垂在身体两侧，高兴得几乎跳起来，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她差一点就放弃了。但是，此时此刻，她没有忘记自己来这里的目的。她牢牢地记得，她不是为了唱歌而唱歌的，唱歌只是工具，是诱饵。不，错了：塔玛尔自己才是诱饵。她环顾左右，目光里充满感激之情，但同时也在做侦察。她仔细扫了一遍。初看上去，围在她周围的人里面，没有人想要吞食她这个诱饵。

这时她忽然想起，由于表演之前太过激动，竟然忘记准备收钱的帽子。她给大家鞠个躬，然后蹲下去在背包里翻找。她把背包里的衣服和杂物全部倒出来，丁卡依然十分好奇地把鼻子凑过去闻来闻去。等到塔玛尔掏出她的贝雷帽——一年前，在伊丹说出他对帽子的看法之前，她十分喜欢戴帽子——的时候，所有人几乎都已经散去。

但是也有个别人留下来，他们走上前去——有的很自信，有的很腼腆，在她的帽子里放上几枚硬币。

塔玛尔拿不定主意是不是继续留在这里唱点什么。她已经知道，这是可能的，她有这个勇气。她甚至感到有一股力量推动她继续唱下去。唱歌的时候，她产生了一种征服和壮大的感觉，产生了一种她在封闭的大厅里演唱时从未感受到的力量。谁会知道她的声音会如此洪亮呢？

但是，她知道，假如那个人或者他派来的人在周围的话，她一定可以感觉到他的存在。他会站在聚集在她周围的人群中最外侧的某个地方，认认真真、仔仔细细地端详她，静静地考虑如何封杀她。

金色的阳光像一道瀑布，洒在塔玛尔身上。塔玛尔全身颤抖了一下，急忙收起帽子里的钱，带着丁卡匆匆离开那里。几个人上前和她搭讪，其中一个男孩子引起她的兴趣，他一直缠着她不放，嘴边有一道凶狠而粗野的皱褶。她停下来认真听他在说什么。但是她很快明白，他只是想泡她而已。于是塔玛尔摆脱他的纠缠，迅速离开了。

那天，她又唱了五次。一次在哈马什比尔广场，两次在则拉尔中心附近，还有两次在锡安广场。有的时候，她加唱一首歌，但一个地方绝对不超过三首歌，哪怕掌声再热烈、反响再强烈，她也拒绝加唱。她有自己的目的。只要她唱完歌，期待发生的事情没有发生，那就关掉录音机收起钱，赶快消失。因为主要的事情已经做完了，那就是让人们看到她，听到她在唱歌。大家将会谈论她，她成为一个传说。眼下她不需要做得更多，只希望这个传说快一点传到她等待的人耳朵里去。

他闭上眼睛，靠在墙上，一只脚在丁卡的头上蹭痒痒。天花板的吊扇嗡嗡转个不停，外面的人走来走去，有警察，有罪犯，还有普通人。阿萨夫不知道他们会留他在这里多久，什么时候才会想起他来。也许根本想不起来了吧。丁卡四只脚趴在凉爽的地板上。他从木凳上下来，坐在丁卡旁边，背靠墙壁。他们俩都合上眼睛。

希奥多拉的声音立刻重新在耳边响起，激起他心中的波澜。希奥多拉的故事——年代、国家、岛屿，搞得他依然有点思绪紊乱。但是，他清楚地记得，在讲完故事的时候，她蜷缩着坐在那里，那姿态，像一棵老树，盘根错节。他的心要碎了。如果是他奶奶的话，他一定会毫不犹豫地站起来拥抱他。

"但是我还活着，"她对他说，似乎在回应他内心的想法，"尽管发生这一切，你听好，我依然活了下来！"当她看到他眼睛里迷茫的眼神时，她敲打着桌子大声说，"不要，先生，请你不要用这种眼神！"她生气地从椅子上直起身，一字一句地说："早在里克苏斯岛听到那条悲痛的消息度过第一个夜晚之后，当黎明来临时，我就决定，好好活下去！"

她还是孩子，一个十四岁的姑娘，但是现实状况她十分清楚，并没有悲天悯人。过去的已经过去，未来的不可预知。她一个人也不认识，无论在这里还是在任何其他地方；她不了解所处的这个地方，不懂得这个地方的语言。阿萨夫本来以为也许她对上帝的信仰对她有所帮助。但是很快他明白，

她从来没有狂热地信仰上帝，那场灾难之后更加不信了。她所拥有的，是一座空荡荡的大房子，每个月从希腊银行汇来的大笔生活费，以及永远不会违背的誓言——也许是出于对所有那些派她来这里的、已经逝去的人们的尊重吧。

“情况就是这样，”她蜷缩着坐在那里对他说，“从那一刻起，直到我生命终结，我的命运由我自己决定。”她站起身在房间里徘徊，最后站在他的椅子背后，双手放在椅背上：“我下定决心——你在听吗？——如果我注定不能离开这座房子，那么我就把世界带进房子里来。”

她就是这样做的。修道院当年的管家，纳斯里安的父亲，按照她的吩咐，开始出去采购每一本能够得到的希腊语书籍，主要是放在各个希腊教堂地下室的、提不起她兴趣的宗教古籍。因此，在她十五岁生日那天，她送给自己一份生日礼物：聘请一位希伯来语私人教师，开始学习古代希伯来语和现代希伯来语。她理解能力很强，再加上如饥似渴地学习，跟艾利老师学习四个月之后，她已经可以在汉斯佩鲁格书店买书，了解自己所在的这个国家，了解自己困在其中的这个城市——耶路撒冷。她学到了书籍能够教给她的所有关于阿拉伯人、犹太人和基督徒的知识。他们与她生活在同一座城市，但却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十六岁时，她聘请了一位阿拉伯语私人教师，学习文学和口语，他们一起看《古兰经》和《一千零一夜》。百门书店开始给她送一箱箱书籍，包括《塔木德》和《圣经释义》。这些书她不感兴趣，但有的时候她会在书箱底下发现一些报纸，报道科学新发现，报道蚂蚁的生活，或者报道某幅十六世纪名画。她如饥似渴地阅读这些报纸。后来，她不再满足于这些支离破碎的东西，于是开始从胡戈·伯格曼教授的犹太图书馆采购破旧书籍；她大方地付钱给书商埃利泽尔·温格坦，以便让他迅速送来有她感兴趣的新内容的书籍：拿破仑战争、发明和创造、古人类生活、太空科技、著名旅行家的日记，等等。

这并不容易，显然，她必须学习一些新鲜词汇，而这些词汇却是自己从来没有见过的东西。比如说什么是“北极”，什么是“细菌”和“歌剧”，什么

是“飞机场”和“足球”？“你相信吗，只有十八岁的我知道什么是纽约，谁是莎士比亚。”她脸上的皱纹挤在一起，然后又低声说起来，好像在自言自语：“自从我进到这座房子以来，五十多年了，没有亲眼看见过天空的彩虹。”

在十九岁的时候，她买了《青年百科全书》。后来又买了三种语言共几十卷百科全书。希奥多拉从来没有忘记，她在半年内日日夜夜阅读这些书籍，完全沉浸在知识的海洋里。

在那段时间，她对时事非常关心，尤其是世界政治。每天早上，她派纳斯里安的父亲买来希伯来文报纸和阿拉伯文报纸，借助字典阅读。就这样，她知道了戴维·本古里安，知道了埃及领导人迦玛尔·阿卜杜尔·纳赛尔，知道了吸烟会引起肺癌。她和世界上其他人一样，兴奋地跟踪犹太男孩儿拉吉布的教育问题，知道他九岁之前是由狼养大的。慢慢地，经过不懈努力，她开始在纷繁事物和新鲜名词中铺平一条道路，描绘出世界图像。

“虽然如此，”她对阿萨夫说，她的手指放在眼眶上轻轻揉了揉，似乎为了减轻头痛，“虽然有那么多快乐和愉悦，我依然非常悲伤和无奈，因为这一切只是纸上的东西，仅此而已！”

阿萨夫眨眨眼睛看着她，不明白她指的是什么。她用手敲击桌面：“因为你没法告诉一个盲人什么是绿色、什么是紫色、什么是红色呀。现在明白了？”他点点头，但是依然拿不准。“这么说吧，我的孩子，我舔过水果皮，可是却没有吃过水果……比如说，婴儿洗完澡是什么味道？高速火车从你面前经过是什么感觉？在剧院看一场精彩表演时，观众是怎样群情激动的？”此刻，阿萨夫明白了：她的世界仅仅建立在字里行间，是文字的描述和干巴巴的事实。他的嘴角露出微笑，这正是妈妈经常警告他的话，她说：如果整天坐在电脑旁，他就会是这样的。

“那些日子，我在这里，在这间房子里，建立了一个邮政共和国。”她告诉他，四十多年来，她和世界各地的学者、哲学家、作家保持通信往来。开始时，她向他们请教一些简单幼稚的问题，不断为自己的无知向他们道

歉；慢慢地，她的问题越来越深入和广泛，答复也越来越详细、耐心和热情。“除了那些教授之外，我还给许许多多像我一样遭到终生监禁的无辜的人写信。”她给他看一张荷兰女人的照片，那个女人在一起车祸中严重受伤，她的一生在床上度过，只能看到窗外栗子树的几根树枝和一段石头墙；还有一张巴西人的照片，非常胖，根本不能走出他房间的门，他只能透过窗户看到窗外小湖的湖岸（但是看不到湖水）；还有一张北爱尔兰老农民的照片，农民的儿子在英国被判处无期徒刑，他自己把自己关在家里——出于自愿，直到他的儿子获得自由。等等，等等。

“我和世界各地七十二个人保持联络，”她有点小小的骄傲，“全是书信往来。我每个月至少给他们每个人写一封信，他们给我回信，谈他们自己的情况，甚至谈他们自己深深隐藏的秘密……”她笑了，目光里有一丝狡黠，“他们觉得，一个小小的老修女，住在耶路撒冷的一个塔尖上，会向谁透露他们的秘密呢？”

她就这样阅读、学习和研究了很多年。忽然有一天她意识到，自己从来没有看过儿童读物。于是小纳斯里安（他的父亲走不动时他临时代替）开始定期去书店的相应书架。在五十五岁的时候，她第一次读到“匹诺曹”、“祖鲁国王鲁本咕噜”和“小熊威尼”的故事。她的童年不是这样，她也没有在这种环境长大，她的童年已经落入万丈深渊，自己无法回到那里去。一天傍晚，她放下手里的书《柳林风声》，惊奇而兴奋地对自己说，“啊，现在我的童年来了。”

“顺便告诉你，”她笑着说，“直到那个时候，我还没有一条皱纹！在我开始阅读这些书之前，我的脸还像婴儿一样！”

现在，既然她的童年已经开始，那么，她也不得不逐渐成熟起来。她阅读《大卫·科波菲尔》、《七年级的幽灵》、《长腿叔叔》这些小说。早在里克苏斯岛时在她眼前砰然紧闭的铁门，重新又打开了。希奥多拉，一个年老的、充满求知欲的女孩子，走进了一个蛛网覆盖的厅堂。灵魂，身体，欲望，渴求，爱情。一切皆因她阅读的那些故事而鲜活起来。有的时候，在孜孜不

倦地看过一夜书之后，她会把刚刚看过的书扔到一边，感觉自己的灵魂在升腾，在膨胀，就像锅里煮开的牛奶。“那个时候，”她轻轻对阿萨夫说，“我几乎整天苦苦祈祷，祈求有一把锋利的尖刀，一把救命的尖刀，刺破那层包裹着我的该死的文字外壳，刺破那些死死缠绕我的深深的苦恼。”

“那一定是塔玛尔了？”阿萨夫想也没想就问道。问过之后他马上后悔了，因为希奥多拉颤抖了一下，似乎不小心触动了她心灵深处的东西。

“什么，你说什么？”她长时间看着他，“塔玛尔？嗯，也许是，谁知道呢……没有想过……”但是她马上低下头去，似乎阿萨夫无意中伤害到她，似乎阿萨夫明确告诉她说——你把所有能从书本上学到的东西都搬到了你的房间，尔后突然之间这个女孩儿闯了进来，一个有血有肉的、无所畏惧、充满朝气的女孩儿。

“够了，”她颤抖着，“我们说得够多了，亲爱的，你也许该走了？”

“我还是有点不明白，她……”

“去找到她，那时你就都明白了。”

“可我需要你的解释！”他像她一样敲着桌面，“你觉得她出什么事了吗？”

希奥多拉深深喘了一口气，犹豫片刻，然后说：“怎么跟你说呢……”她不安地站起身来，在屋子里踱步，不时用审视的眼光看他一眼，拿不准是否应该告诉他，是否应该相信他。“我跟你说，也许这只是一个无知的老妇人的猜测，”她喃喃地说，“但是，最后几次她来的时候，她一直在说另外一些事情，一些不好的事情。”

“比如？”还真是这样啊，阿萨夫想。

“比如她说这世界不好，”她说着，两手埋在胸前，“从根上坏了。不能相信任何人，哪怕是你最亲近的人。一切都只是强权和畏惧，只是利益和邪恶，她不适应。”

“不适应什么？”

“不适应这里。不适应世界。”

阿萨夫不说话。他想起那个站在水桶上的女孩儿，他觉得她一定是个心高气傲的女孩儿。但是她有点像我，阿萨夫这样偷偷想着，想到这里，他觉得自己不再那么反感她。

“而我相反，我总是告诉她生活将会更美好，她会爱上一个人，那个人也会爱上她，他们会有一些幸福的孩子。她会到世界各地旅行，遇到她感兴趣的人，会在舞台上唱歌，歌剧院里的观众会为她鼓掌欢呼……”

她一字一句说完这些，又恢复到原来的样子，不言不语。她知道什么，阿萨夫暗想，她给塔玛尔承诺的东西，连她自己都不知道是什么。禁锢在这房子里五十年了，她能知道什么呢。

他想起来，当她发现自己不是塔玛尔的时候，她脸上浮现出一种失望而心碎的表情。他明白塔玛尔对她是至关重要的。不，不仅仅至关重要，简直是必不可少，就像面包和水。

“最后那段时间，真是的，我根本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她不再心情开朗。每次到这里来，只是干活儿，坐着，叹气，少言寡语，对我保守秘密。我不知道她出什么事了，阿萨夫……”她的眼睛和鼻尖一下子红了：“她变得消瘦而且没有朝气。她美丽的眼睛不再闪闪发光。”她的脸贴近阿萨夫，他惊讶地看到，在道道皱纹中，两行细细的眼泪流下来。“你说什么，亲爱的，你去找到她？找到她？”

晚上九点，她买了两份汉堡包和一杯可乐，坐在一栋办公楼的门口。她喂给丁卡一份，自己享用另外一份，各自津津有味、心满意足地吃起来。吃完之后，塔玛尔吮吮手指，心里觉得，这是她从未吃过的美味，因为这是她用自己唱歌挣来的钱买的。

行人在她眼前匆匆走过，搅乱了她的思想。她蜷缩成小小的一团。她现在想重新变回一年前的塔玛尔，舒舒服服趴在床上，裹着羊毛毯，拿着电话，两脚在空中摇来摇去。电影里的女孩儿都是这样子的，她也一样。这是她的一大享受。她躺在床上，和阿迪聊天，聊那个跟汤姆接吻的嘉利特，或

者聊学校那个跟鲍伊尔中学一个男孩儿交朋友的莉亚娜，是那个男孩儿提出来的，她同意了。鲍伊尔中学的，你想想！不是搞艺术的！她们俩显然受到震动，因为她们对艺术有共同的爱好。

一个破衣烂衫的老人拄着一根木棍慢慢走过，眼睛盯着她看，嘴唇像鱼的嘴唇一样不停翕动。她从他的眼睛里看到了自己：一个太年轻的女孩儿，在太晚的时间，坐在一个太不适宜的地方。

她尽可能伪装自己。今天是她第一天上街，漫长而疲乏。但是她必须站起来再搜寻几圈，看看是否有人注意她并且在远处跟踪她，以免在黑夜的掩护下上来找麻烦。

不止一次有人上来找麻烦。他们没话找话，提出这样那样的看法和建议。她从来没有听过这么多粗俗不堪的话。她知道不能应答，甚至一个字都不能说，只能检查一下自己的背包和大录音机，匆忙离开。当然，丁卡也帮她很大忙，吓退了一些讨厌的人。每当它从喉咙深处发出低沉的吼声，那些假充男人的大孩子便吓得急忙溜走。

但是，那个她期待出现而又十分畏惧的人没有来。

她走下猫咪广场，从一盏盏射灯照亮的摊位之间走过，悄悄抚摸着成堆的哈蒙裤和印度衫。她喜欢这个猫咪广场，尽管伊丹和阿迪说这里不过是"穷人的跳蚤市场"而已。经过卖阿拉伯水烟壶和彩石的摊位时，她加快脚步，脚链发出阵阵响声。一个肥胖的售货员和她搭讪，说她头上的阿什肯纳兹头饰很漂亮。一个青年人，自称世界级专家，提议她把名字刻在一粒大米上。塔玛尔说自己叫布隆希尔达。一个穿短裤的英俊男孩儿坐在地上，手握着一个女孩儿漂亮的脚丫，在指甲上面轻轻画上图案。塔玛尔站在一边看着，心里有一点点嫉妒。她抽身离开那里，经过一两个食品摊，淡淡的香气弥漫在空中，钻进她的鼻子。她在蜡烛摊假装仔细挑选各种造型和图案的蜡烛，刚才她背后感到一阵轻轻地颤抖，她希望这意味着有人在背后注意着她。但是当她转回身去，却一个人也没有。

在附近的尤瓦尔大街有人在表演：一个和她年龄相仿的女孩儿，头戴

彩色羊毛帽，金色鬈发从帽子边沿钻出来，手里抓着一根绳子。绳子两端各有一片燃烧的织物，女孩儿边跳边耍，火绳划出长长圆圆的图案。另外一个女孩儿站在后面，背靠商店的墙壁，用手鼓为她伴奏，一脸快乐的表情。

女孩儿全神贯注地舞动火绳，塔玛尔站在那里，无法继续往前走，那个女孩儿深深吸引了她，从她身上塔玛尔看到了自己的影子。而且，她也想看看，当人们一层层围在外面看表演的时候，里面表演的人到底是什么样子，留给观众的是什么。女孩儿长着一双蓝色的漂亮的眼睛，她双眼紧盯着绳子尽头的两团火苗，眉毛像孩子一样上上下下不停跳动。塔玛尔觉得她俩——她和那个女孩儿——很相像，塔玛尔也是“眉毛女王”。两团小火苗划破夜空，如同塔玛尔的心情，大胆却无望。塔玛尔猛然醒来，想起自己是在什么地方，是来干什么的。她没有挪动，谨慎仔细地察看四周的情况。她不知道自己在找谁。她相信是在找一个男人，一个年轻人。几个月来，她收集到的信息是：有一群年轻人，非常凶狠。其中一个人会在大街上找到她，让她跟他走，条件是首先要经过火的考验，也就是说，她要证明她能够吸引观众；塔玛尔知道，这个考验她已经通过了，这是她今天最大的也是唯一的成就。

玩绳子女孩儿的嘴微微张开，露出洁白的牙齿。她开始加快速度，同时鼓点也加快了。塔玛尔的目光谨慎地从一个人落到另一个人。那里有不少年轻人，她不能断定其中谁是那个对她另眼相看的人。两个坏小子突然从人群中跳出来，向玩火艺人冲过去，在她面前大喊起来，没有说话，只是粗野地大喊。女孩儿的注意力突然分散，两条绳子缠绕在一起，落在地上。女孩儿紧张地摘下羊毛帽，金色鬈发飘散下来。她缓缓擦去汗珠，无奈地站在那里，好像刚从梦中惊醒。人群发出失望的叹息声，四散而去，没有人为她刚才的表演付一分钱。塔玛尔走上前去，在她的帽子里放进一枚五块钱硬币，这是她今天收入的一部分。那个女孩儿带着疲倦，对她微微一笑。

街道尽头的锡安广场上人来人往。银行对面的花坛边聚集着一大群年轻人。可是她根本不可能在那里唱歌，因为那里来了一帮布赖斯莱夫信徒，

车上巨大的高音喇叭播放着他们的宗教音乐。塔玛尔坐在银行边上的一个角落，搂着丁卡，四处张望。几十个青年男女在那边跑来跑去，无形的机器推动他们沿着一条看不到的轨道前进，给人一种不安的感觉。他们跑来跑去，急切地寻找什么。有几个人走到铁栏杆边，和一个蓄着胡子的青年短短交谈了几句。她看到一个大屁股侏儒，戴着羊毛花帽，一群人围着他，几乎把他完全隐藏起来。他两手摸到口袋，手指拢起，藏起什么东西。一个高个青年，背着和她一样的牛仔包，没穿上衣，走到她身边。“妹子，”他在她面前蹲下，两人的脸处在同一高度，可以看见他戴的乳头环，“在找住处吗？我有。”她用力摇摇头，不，不——她已经有足够一个星期生活的材料了——他没有在意，站起身走了。她团起身子，有点发抖，不是因为他说的话，而是因为他对她的称呼。

她用力闭上眼睛又睁开。广场依然如故。广场中央，布赖斯莱夫信徒还在跳舞。七个长发长须的男人跳来跳去，白色衣服，白色小帽。通过前几个晚上的经历，她知道他们会这样一直跳到半夜，不停地疯狂地跳。两个穿着肚肚衫高胸脯的姑娘臂挽着臂从她眼前经过，她们停下来看那些人跳舞。“你看那些人，”一个姑娘对另一个说，“他们不是疯子，只是出于信仰而已。”丁卡靠在塔玛尔身上，噪音让它难以忍受。它转身背对广场，躲在塔玛尔的怀里，想睡过去。“真可怜，”塔玛尔想，“它不明白我出了什么事。对它来说，这简直是一场噩梦。”

一个年轻女人走过来，手里拿着保温瓶和一次性纸杯，问她要不要喝杯茶。塔玛尔搞不懂这突如其来的温柔，眼前的女人好似天外来客。那女人弯下腰，坐在台阶上。“我还有小点心。”她微笑着说。塔玛尔突然想起什么，猛地直起身来。她的心脏剧烈跳动，也许这太过疯狂了吧？有消息说，不少女孩子也参与了。但这个女人是真的想帮助她，她说自己属于一个志愿者组织，和其他志愿者一起到这个广场来助人为乐。她给塔玛尔倒了一杯热茶递给她。塔玛尔两只冰凉的手握住茶杯，感激之情油然而生。她还吃了几片小点心，但是拒绝说话。那女人抚摸着丁卡，看上去很喜欢它，还给它

吃了几块小点心。“我最近在这里见过你，”那女人说，“差不多两个星期之前吧？”塔玛尔点点头。“我看到你向那个人，向那个矮个子买东西。还看到有侦探在跟踪你。告诉我，你是不是想见到什么人啊？”塔玛尔一言不发，她现在需要有人救她走出苦海。

“我给你留下我的电话号码，”那女人说着在餐巾纸上写下一串数字，“如果你想在我们那里和父母见面，说一说话，或者有别的需要，我们很愿意帮忙。”塔玛尔看着她，看着她那绿色的善良的眼睛，一时间忘记了自我。她想要壮起胆子问她，是否在这个广场看见过一个弹吉他的青年，一头长发，蜂蜜色的，盖过眼睛。他又高又瘦，样子很可怜。但她没说话。那女人点点头，似乎明白一些，但又没有完全明白。她轻轻碰了碰塔玛尔的胳膊，向她真诚地笑笑，转身走了。塔玛尔独自一人留在那里，她觉得比以前更加孤单了。

一群年轻人坐在不远处，手里拿着啤酒。他们穿得很单薄。他们怎么不冷呢。一个身材高大结实的青年走过去，“你好吗，哥们儿？”“很好。你怎么样？”“还行，在找地方呢。”“去台球厅，有阿拉伯人的那个。”他们以掌相击，相互拥抱，在对方后背拍了拍。塔玛尔看着他们，勾起她的回忆。这些动作他已经做了一年多，类似的话他现在一定也在说。当他看到她的时候，会用什么语言和她说话，会用什么态度对待她。

为什么她没有加入一个团伙呢。为什么她躲在广场最边远的角落一言不发呢。根据计划，到这个时候，她已经参加了一个团伙，通过这个团伙她可以到达那个地方。从局外看起来，这非常容易，不就是入伙吗，特别是对一个女孩子来说。先在边上跟着，然后有人注意到你，一起聊天，一起说笑，一起天南海北，一起抽烟喝酒，然后你就被吸收进去，在一个公园或者屋檐下和他们一起睡觉。

这一切在她身上没有发生。今天不会发生，明天不会发生，也许永远不会发生。她还没做好入伙的准备。她把膝盖向肚子里收了收，各种想法接踵而至：也许自己排斥陌生人吧，也许自己一贯不善交友、不能融入他人吧，也

许自己和他们没有共同语言吧。“你可以把这叫做清高，”她突然贴在丁卡耳边说，“可实际上这就是自卑。你怎么想的呢，你觉得我不愿意吗？这是天生的，我从来没有真正交过朋友。这是事实。是不是我骨子里缺少这么一块，像搭乐高积木时缺少紧紧依靠别人的那一块一样？到最后，缺那一块，一切都垮了，一切归零。家庭，朋友，一切一切。”

一个拿着一兜甜苹果的人第十次经过她身边，一直不厌其烦地向她兜售。这是个老人，头戴小帽，带着疲倦的微笑。“拿上吧，只要三块钱，有益健康。”她说谢谢，不要。他停下来，看着她。他看她什么，大家看她什么，他们看的是一个身穿工作服的光头女孩儿，一个大背包，一台大录音机，还有一只狗。垃圾箱那边的赌博开始了：一个穷困潦倒的男人，身穿七分裤，像海员一样光着双脚，在垃圾箱上倒扣一个纸箱，在一个一次性纸杯里摇骰子：“谁押最大的7？谁在7上加三倍？”孤独感越来越强烈地烧灼着她。你已经不属于任何地方——她狠狠插自己一刀——没有家，没有乐队，没有曾经有过的最亲密的朋友。很快你将会失踪，任何人都不会察觉。不，不，最好不要现在就这样。你看哪，丁库什，我没有说，他们应该为了我而不去意大利。不是这样的。即使他们留下来能给我什么帮助呢？她这样安慰自己，似乎看到伊丹坐在广场铁栏杆上，一边和别人拥抱一边说：“你好，兄弟！”“嗨，哥们儿！”但问题是，当我尝试着向他们透露一点点的时候，他们俩的态度竟然是——

置若罔闻。正是这一点让她如鲠在喉。布赖斯莱夫信徒更换了录音带，播放一支迷幻乐曲。他们随着乐曲节奏像疯狂的山羊一样跳起舞来，向各个方向舞动手脚和胡须。音乐声震动了她身下的地面，广场开始疯狂起来。几个青年男女加入了跳舞的人群，音乐令他们陶醉。她想起两个星期前在“潜水艇”碰到的那个白化病人——在她看来，那人至少有四十岁——给她上的一个短训课：“听迷幻乐和吃迷幻药总是分不开的。”他的上衣扣子开到肚脐，露出光滑通红的胸膛，像煮熟的大虾。“家庭音乐才够优雅，跟着家庭音乐跳舞的人档次更高，有更多姿势，更有技术含量，你要是想的

话——"她已经不记得有什么技术含量，只记得他那只软绵绵的、戴满嬉皮士假银戒指的手，一直想要摸她的大腿。

布赖斯莱夫信徒的小孩子们，兴奋地在跳舞的人之间跑来跑去。一个姑娘走到塔玛尔跟前，盘起腿，安静地坐在她旁边。姑娘下穿牛仔裤，上穿自织的白色毛衣，运动鞋很破旧，瞳孔显得太大。塔玛尔等着。也许是她？也许现在开始了？"可以吗？"姑娘终于问道，声音细细的。她一边问，一边抚摸丁卡。塔玛尔凭直觉立即感觉到，她不是他们那伙的。姑娘长时间忘情地抚摸丁卡，丁卡闻着她的味道，发出兴奋的呼噜声。好长时间，姑娘和她在一起，没有说话。后来她站起身，郑重地对塔玛尔说"谢谢"，她两只眼里闪着泪光，塔玛尔不知道她是因为高兴还是因为悲伤。姑娘走了几步，转过身说："我吗？我离开家到街上去挣钱，为的是把我的狗从舒法特的养狗场领回来，"她用孩子似的声音缓慢而又踌躇地对塔玛尔解释说，"我赚了一百块钱，马上去舒法特领它。一个星期之前，它被汽车轧死了，就这样，死在我眼前。"说完，她走远了。

塔玛尔害怕地抱紧丁卡。她一分钟也不想继续留在那里。她站起来走了，但是走得很慢，走到广场中央时，用尽可能明显的方式站了一会儿。也许现在该发生了。有人会向她走来，告诉她跟他走。她不会去问，也不会争辩。她会听话地跟他走，无论遇到什么情况。广场上人声鼎沸，却没有一个人走过来。铁栏杆旁边有一个人，弯着腰，自言自语。是那个鬈发青年，原来是吉他手，后来手指伤了。她还记得那人在合唱团为一次独唱音乐会伴奏的样子。现在，几乎每个晚上他都来这里，在人群中游荡。她听说，大概一年半之前，他曾经是这个地方的大赢家，演奏圣乐，挣得盆满钵满。后来他觉得应该放聪明些，于是逃跑了。当感觉到她在注意他的时候，他躲开了，肩膀几乎缩到耳朵。塔玛尔喉咙有些哽塞，她想，也许沙伊该顶替那个位置。

她离开灯火通明人声鼎沸的广场，深深吸了一口气。走到一个院子里，她在一堆树枝和一栋房子之间蹲下来小便，丁卡为她把风。她闻到两腿之间飘上来一股热气。环顾四周，她看到一块块在月光下泛着白光的木牌，还有

一堆垃圾桶，广场的噪音传到这里。她站起身，整理好衣服，这地方陌生的环境让她有点陶醉。剪铁机在水泥搅拌机旁边，像是一对巨大的昆虫。像我这样胆小的人怎么敢做这种事，她想。

此时此刻，她只想躺下睡觉，逃离一切，包括她自己。但愿有个地方可以洗澡，洗去今天的一切污垢。她犹豫片刻：莱雅给她准备了一个地方，她知道在那里可以享受一下——一顿热气腾腾的饭菜，一道精美的巧克力甜点，肯定还会有一封逗人发笑的信和一幅诺伊库的画。某些东西会带她回到正常生活。但是塔玛尔今天早上已经下定决心，不到那里去。一切，所有这一切，她都应该独立去做。为什么？不为什么。神怎么说来着：别去探究超过你理解力的事情。她加快脚步，嘴唇动了动，有点为自己抱不平：解释一下为什么不去莱雅的仓库？不知道。是因为不想给莱雅带来危险吗？无可奉告。是因为你更加相信，这世界上除了你没有任何人可以信赖吗？

她穿过乔治王大街，围着那座有父亲办公室的高层大楼绕了一圈，又绕了一圈。街道上空空荡荡。她像机器人一样移动，走进大楼，顺楼梯走下去，来到地下室，在门框上找到她藏的钥匙，打开铁门。里面有一个薄薄的睡垫，一床被子，还有别的东西，都是她上星期带来的，当时她还在笑自己呢。现在靠在上面，可以轻松了。那只缺了一只耳朵的大毛毛熊，从出生以来，每天晚上都陪伴她睡觉。

听到钥匙在锁孔里转动，阿萨夫从地板跳到凳子上。那个警察走进屋，看到了阿萨夫惊慌地从地上跳起来的样子。阿萨夫立刻觉得自己有什么罪过似的。跟在警察后面的，是一个穿制服的年轻漂亮女人。她对阿萨夫说了自己的名字，叫希加尔或者希加丽特之类的，他没在意。她说自己是个预审员，负责调查未成年人，要和那个警察一起和他谈话。她问阿萨夫，是否想请亲属在调查时在场，阿萨夫十分惊慌地说不需要，他几乎是喊出来的。

“那么我们开始吧。”预审员温柔地说。她又看了一遍眼前摊开的卷

宗，问了阿萨夫几个一般性问题，记下他回答的内容。她详细地向阿萨夫解释了他的权利。他们每说完一句话，她都会对他笑一笑。阿萨夫奇怪，是不是程序上规定她必须微笑啊。她最后说道，“也许我们还是先听听莫迪有什么要说的吧？”

那个警察脸上的表情，分明对她那套繁文缛节十分反感，他叮叮当当拉过椅子坐在桌子对面，叉开两腿，拇指插进腰带里：“好啦，”他吼道，“全招了吧。上家，下家，数量，种类，名字。我都想知道，别耍花招，懂吗？”

阿萨夫看着那个女人，什么都没听懂。

“请回答他。”预审员说，她点燃一支香烟，准备在卷宗上记下他说的话。

“可是我干什么了？”阿萨夫问道，他十分窘迫，声音里带着哭腔。

“听着，你丫……”警察张口要骂，但是那女人咳嗽了一声，他迅速舔舔上嘴唇，闭上了嘴。

“你听好，”过了一会儿他说，“我干这行已经七年了。我，谁都知道，我的记性跟照相机一样。你这只讨厌的狗我记得清清楚楚，不是一年前两年前，而是不到一个月之前我还见过它，牵着它的是个女孩儿，十五六岁的样子，鬈发，黑色的，全黑，差不多一百六十公分高，挺漂亮的。”警察现在是在对预审员说，无疑他想说明自己的记性是多么好，“她在锡安广场和那个侏儒交易的时候，差点被我抓个正着，要不是因为这只该死的……”

他又舔舔嘴唇，闭上嘴，深深吸了一口气。

“现在你看好了。”他卷起裤腿，露出结实多毛的小腿，上面狗咬和缝针的痕迹十分明显。

“咬到了骨头，缝十针，都是因为这混……这该死的狗。”

丁卡抗议地叫了一声。

“别叫了，该死的。”警察朝它吼道。

“可是我干什么了？”阿萨夫又问了一次。他突然走神了：一百六十公

分？也就是说，大约到他肩膀。鬈发，黑色的，挺漂亮。

“我干什么了？”警察学着他的调子，“马上你就知道你做什么了：这是你和她和这只狗干的。你们就是一起的，就这样！”警察三根手指并在一起：“你想什么呀，大家都是傻瓜？你很快就会说出她的名字来的！”他两只手用尽全力砸在桌子上，阿萨夫惊慌地跳起来。

“我不知道。”

“不知道，什么？”警察站起身，在屋子里来回转圈，阿萨夫紧张地看着他，“你无缘无故在大街上走，看见了这只名贵的大狗。而它也无缘无故同意跟你去遛弯？”他突然朝阿萨夫吼叫起来，抓住他的上衣晃来晃去，“快说，你丫……”

“莫迪！”女人大喊一声，警察松开手，瞥了她一眼，不说话了，依然一脸愤怒。

“你看啊，阿萨夫，”女人用职业的口吻说，“如果你真的什么都没干，为什么要逃跑呢？”

“我没有逃跑。我根本不知道他在追我。”

警察莫迪恶狠狠地笑了一声：“我追了你半个城，现在你跟我来一句‘我不知道’！”

“那么，”预审员受那个警察影响，提高了嗓门，“告诉我们你是怎么从那个女孩儿那里得到这只狗的，怎么样，阿萨夫？”

“我不是从她那里得到的。我根本不认识她！”阿萨夫咆哮起来，预审员第一次皱起眉头。

“可是这怎么可能呢，”她又问道，“你亲口告诉我们吧。我看你是个正常的孩子，你真的以为我们会相信这只狗会平白无故跑到你身边，让你牵着到处跑吗？它会让我牵吗？会让莫迪牵吗？”

她对丁卡轻轻挥一下手，丁卡生气地朝她吼了一声。“你看到吧？还是说实话吧。”

实话！他怎么没想到她呢？手铐带给他恐惧、压力和耻辱。不仅如此，

根据他以往在其他地方的类似经验，即便他真的没有罪，也会不明不白地受到惩罚，不清楚原因，但肯定是因为在某个时候做过某件事。现在，受惩罚的时候到了……

“在我的上衣口袋里，”声音没有发出来，他又说了一遍，“在我的上衣口袋里，有一张纸，你看看吧。”

她看一眼警察，警察点头示意可以。她上前去，找到了那张纸。

“这是什么？”她看了一遍，又看了一遍，然后递给警察。“这是什么呀？！”

“这是76号表格，”阿萨夫说，从这几个字里，他汲取了力量，“我假期在市政府打工。这只狗是别人找到的，我应该找到它的主人。”幸运的是他使用了“主人”这个词，没有暴露出他知道怎么称呼她，那个鬈发的主人。

那女人一边来回踱步，一边看着莫迪。他使劲咬住自己的嘴唇。

“现在给市政府打电话，”她命令警察，“从这里打！”

阿萨夫告诉他们电话号码，让他们找达努赫听电话。警察粗暴地拨出电话号码，屋子里很安静，阿萨夫清晰地听见话筒另一头达努赫的声音。

警察说他是耶路撒冷警察局的，抓住阿萨夫带着一只狗在市中心到处跑。达努赫苦笑一声，说了几句话，阿萨夫没有听清楚。莫迪仔细听过之后，牙缝里挤出一声“谢谢”便挂断电话，两只眼睛盯着墙壁，十分生气，紧紧咬住嘴唇。

“嗨，还等什么呢，”女预审员斥责道，“赶快给他打开吧！”

警察粗鲁地把阿萨夫转过身去。阿萨夫听到期待已久的声音：手铐打开的声音。

他像电影里看到的那样，按摩自己手上的关节（现在他明白什么原因了）。

“等一等。”莫迪说。他竭力让自己的声音强硬一些，别让人觉得自己被打败了。“你发现有人认识那个女孩儿吗？”

“没有。”阿萨夫撒谎了，声音很轻。不论她塔玛尔做了什么，他都不打

算把她交给这个警察。

“听我说，我们对这场误会十分抱歉，”女预审员说，她没有看他，“要不要到吧台喝点什么？也许你想给什么人打个电话？打给父母？”

“不用了。嗯……好吧。我想打个电话。”

“请便。”她说。她为这小小的变化发出真诚的微笑：“先拨9。”

阿萨夫拨了几个号码，预审员和警察在一旁悄悄说话。丁卡走过来，站在他旁边，它的头在他腿上似靠非靠。阿萨夫用空着的那只手轻轻抚摸丁卡的头。

电话另一端有人拿起电话，话筒里传来一阵噪音。

“喂？”一个声音喊道。

阿萨夫喊道：“卡奈夫？”

警察走出房间。预审员看着墙壁，似乎没有听他说话。

“谁呀？哈萨夫？是你吗？”卡奈夫喊道，他试图盖过机器的噪音。“你好吗，小伙子？”

恰恰此时，当听到喊他小伙子的时候，阿萨夫突然感到几乎崩溃了。

“嗨，哈萨夫，好久没你消息了！哈萨夫？你在吗？”卡奈夫管他叫“哈萨夫”，这个叫法常常让莱丽抓狂。

“卡奈夫，我……我有点……出了点事……我想说说话。”

“等一等。”阿萨夫听到他在朝旁边干活的拉米大喊，让他关掉研磨机。

“你在哪儿呢？”安静下来，卡奈夫问道。

“在警……无所谓啦。我必须看到你。你到‘西玛’饭馆来好吗？”

“现在吗？我已经吃过午饭了。”

“我还没吃呢。”

“等等。让我看看。”阿萨夫听到他在吩咐工人。从听到的内容他明白，卡奈夫今天忙得不可开交，正在浇注。听着他分配工作，阿萨夫笑了起来。一个赫兹尔的头像，一个骑天鹅的女人，三尊大佛像，六尊小佛像，全

部运到以色列“奥斯卡”仪式上用。“妥啦，”卡奈夫回来说，“我一刻钟到。别害怕。别干傻事。我就来啦。”他挂断电话。

压在阿萨夫心底的一块巨石开始松动。

“你朋友？”预审员关切地问。

“嗯……不准确。我姐姐的朋友。这不重要。”他不打算跟她讲这个复杂的故事。她陪他走到外面。走在外面完全是另一种心情，那是在警察和警官之间，站在自由人和无罪的人的队伍里。

“告诉我，”站在外面，分手之前阿萨夫说，“那个警察，他说那个女孩儿正在交易，我纯粹是好奇，那是什么交易呀？”

她抱紧手里的卷宗，左右看看，没有说话。这个时候，当他自由的时候，他才刚刚注意到，她很漂亮。她没有错，他想，她只是在履行职责。

“我不确定该不该说这件事。”最后，她带着一丝歉意微笑着说。

“可是这对我很重要，”阿萨夫平静但坚决地说，“至少我该知道他在怀疑我什么。”

她深深低下头，看着自己的黑色皮鞋。“跟毒品有关，”她终于说，“她在市中心从别人那里买毒品。看来数量不小。但是我什么都没有说过，好不好？”

她转过身走开了。

阿萨夫朝雅法大街方向走去。他慢慢行走，慢慢思考，一切全都定格在眼前：上午开始的奔跑，希奥多拉的故事，小小的兴奋，不时燃起的一点点希望，所有愚蠢的幻想。他感觉好像肚子上重重挨了一拳。照相过程中有时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为一个坐在长凳上的人照相，没有注意他身后很远的地方有一根电线杆，等到照片洗出来才发现，一根大柱子从那人头上长出来。

好大一根柱子。丁卡走到他跟前，小心翼翼地在他腿上摩擦。他替它与塔玛尔为伍感到羞耻。“丁卡，”他轻轻地说，只有它能听到，“你怎么和她混到一起去了……她为什么要做那种事……？”

这些话塞得他喉咙一阵酸痛。他用尽全力踢开一个空啤酒罐。他身边那些人，已经有太多人开始吸烟了，曾经有五个人躲在厕所马桶上吸烟被逮个正着。走廊里总在传播一些流言蜚语，说某某人吸烟没有被逮着；有的人从本西门树林和尼查尼姆海滩的迷幻音乐会上回来之后，便开始说一些新鲜词。在他印象里，他周围的人或多或少全都已经尝过这东西。也许罗伊也尝过，他两年前已经开始吸烟。阿萨夫始终排斥这些流言蜚语，他根本不想知道。这些事发生在他认识的人身上，发生在从幼儿园开始就和他形影相伴的朋友身上，想一想都是一种压力。现在，这种事又缠上了塔玛尔，一个他不认识，可又有点认识的人。

“不，你得给我解释一下，让我弄明白。”他往前走，心里很恼火，本是耳语的声音提高了一些。不过丁卡对这样的街边谈话倒是习以为常。“像她那样的一个女孩儿怎么会和毒品搅在一起，还数量不小？”可你又对她了解多少呢，他自问自答，刚认识她你就确定她和你是同样的人吗？刚认识她你就自己编故事吗？是不是啊？

丁卡低着脑袋耷拉尾巴走着。他们俩走在公路边，看上去像是刚刚失去亲人的样子。牵狗绳在阿萨夫和丁卡之间的地面上拖动，阿萨夫松开手，任其掉落在地上。丁卡停下来，好像对他的行为，对他的意图感到奇怪和不安。阿萨夫马上弯下腰重新拾起牵狗绳。

阿萨夫身心疲惫，慢慢朝西玛饭店走去。他用仅存的一点点气力，试图还原她的样子，站在水桶上讲“巨人和花园”的故事时的样子。尽管一直在努力，但是他仍然感觉到，他离她越来越远，他无法理解她，不想跟她有任何瓜葛。

但是，当他这样想的时候，他的心好像受到什么东西的挤压。也许是因为之前放开绳索时丁卡的表情吧？或者也许是因为他觉得，如果这个时候他放下这件事，回到市政府，带回丁卡，告诉达努赫他试过了，挨了打，还被逮到警察局，所以他不想管了，他如果这么做，不仅放弃了看到她——那个塔玛尔——什么样子的可能性，还在事实上——可以这么说——抛弃了

她吧？

她来到街上第二天，仍然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她在步行街上唱过三次，在克拉勒大厦门前唱过一次，还在锡安广场唱过两次。白天唱歌的情景和以前完全不一样，简直让人心花怒放。听众里出现了一个个熟悉的面孔：商店老板，已经认识了；果汁店老板，给她送来一大杯芒果桃子汁，他说她唱歌的时候，他店里的水果能榨出更多汁；巡逻的女兵，开始对她微笑；还有那个拉手风琴的俄罗斯人，他跑过来自我介绍说是音乐学院毕业的，求她等他演奏完一段之后再唱歌，不然她会夺走他所有收入的。

经过十几次表演之后，她不仅知道该怎么唱歌，还知道该唱什么歌。《音乐之声》里那首《十六岁到十七岁》在她眼里一直不过是一首甜丝丝的伤感歌曲而已，但事实证明，这首歌深受喜爱，赢来很多掌声，还赚来很多钱。同样还有彼得、保罗和玛丽的那首好听的老歌《乘喷气机离去》，她唱了一遍又一遍。为了变换花样，她还唱了《二排的小王子》或者沙洛姆·哈努赫的热情而忧郁的歌曲。相反，有一次在老教堂广场，当她大胆地唱一首《费加罗的婚礼》中巴巴丽娜的咏叹调的时候，一些观众却在中途离开，还有一些观众开始嘲笑她，甚至还有几个年轻人站在她身后模仿她的样子。尽管如此，她还是坚持唱完那支咏叹调。她看见观众一个接一个像葡萄离开藤蔓一样离开，每离开一个观众，她便增加一分耻辱，那人一定觉得她唱得不够好才走的。当初她与自己（实际上是与伊丹）发生过短暂而激烈的争论，到底应该不惜代价继续坚持自己，还是应该适应大众的口味——应该说是“向庸俗投降”，伊丹纠正说。最后，她决定，为了达到某种目的，她可以放弃，可以灵活处理（他用纤细苍白的手指敲着桌子，眼睛盯着她看了半天，什么也没有说）。这样也许还能有所收获，为啥不干呢？

夜里，她依然睡在她的藏身处。这一次她差点要到莱雅的仓库去住，她的脑海里浮现出那里摆满货架的美食，瀑布一样的洗澡水，柔软舒适的床单。但是她知道，有迹象表明——这迹象虽然极其微小但是比昨天大一

些，那个疯子，他本人或者是他派来的人，开始跟踪她了。很有可能是他们上午看见她在唱歌，便报告老板，老板让他们回去仔细看看她到底是谁，她跟谁在一起，她和谁讲话，她是不是警察，等等。

由于这小小的担心，第二天夜里，她依然回到了她那臭烘烘的整夜爬满蟑螂的藏身处。她躺下之后，头脑依然清醒，不停地想事情。意大利地图上的一个个城市从她脑海里飘过，掐起手指算算天数，知道明天是她的大日子。她听到周围的墙上和地板上昆虫爬行时轻微的脚步声。她用尽全身力气，与疯狂袭来的自我怜悯的浪潮进行抗争。她苦涩地想起有人说过，人的一生，总有一些情况必须独自担当。直到清晨，她一直没有闭上眼。

“放弃她？”卡奈夫张大嘴喊道，“放弃她是什么意思？你根本不认识她！”

“我已经有点认识……”

阿萨夫把脸埋在大盘蔬菜沙拉里，不让卡奈夫看到他的脸突然改变了颜色。

“我不信，”卡奈夫说，“你爸妈刚离开十分钟你就和女孩子搞上了？”

“我没有！”

隔壁桌上的客人停止争论政治问题，转过头来看他俩。

“我没有！”阿萨夫又生气地小声说了一遍。

卡奈夫向后靠了靠，仔细端详阿萨夫，“哈萨夫，”他说，“过不久你该开始刮胡子了。”

“说什么呢？”阿萨夫说，伸手摸了一下自己的下巴，摸到稀疏的绒毛，“还得等些日子。”

“可是这件事怎么办呢？”卡奈夫问。他把肉块从铁签上拨下来。阿萨夫看着他，想起莱丽的理论：每顿饭不应该超过“六大口”，因为吃过六大口之后胃就饱了，之后的每一口都是多余的。看看卡奈夫，对于他这第二顿

午饭来说，吃得太多了。

“我继续跟着这只狗，”阿萨夫说，“也许最后能找到她。”

“那是带着毒品的女孩儿哎，我的哈萨夫。”卡奈夫声音沉重，每吐出一个字都好像放下一袋子水泥。

“我知道，但是……”

“那可不是拿着一包香烟到处走的普通女孩儿……”

“对，但是……”

“是一个从贩子手里买药丸的女孩儿，你说的吧？”

“不知道，我怎么知道？我不懂。”

“你找到她怎么办呢？告诉她别干她就不干了？”

“我没想那么远！”阿萨夫蜷起身子，“我只想把狗给她。这是我的工作，对不对？”他努力拿出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但他没有做到。丁卡卧在他们旁边，舌头伸出来，眼睛看着他们，紧张地一会儿看看这个，一会儿看看那个。

“听我说，”卡奈夫探过头去，手里拿着半块面饼强调说，“在我那儿的车间里，有两个工人是从那儿出来的。你知道‘从那儿出来的’是什么意思吗？至少是三进三出。一次比一次糟糕。每次都是停药期、混乱期、警察局、戒毒所一通忙。直到现在，此时此刻，我也不敢百分之百肯定他们彻底戒掉了。”他拿着半块面饼的手在阿萨夫眼前一上一下，用力抹去额头的汗珠，他热极了。卡奈夫是对的，应该立刻放弃这一切。但是水桶上那个女孩儿，怎么能说放弃就放弃呢？

“听我的，阿萨夫，忘了她吧，别再做她的梦了。你不知道吸毒的人真正戒掉要等到什么时候。”卡奈夫放下手里的面饼和刀叉，两只厚厚的手掌相互搓了搓：“我从小就知道这些事，吸了戒，戒了吸。我们小区里，一半人在吸。知道什么是脱毒吗？”

“听说过，不太清楚。”卡奈夫说的每一句话都刺痛阿萨夫的心。他的一番演讲让阿萨夫突然感觉很陌生，过去他一般很少说话的。卡奈夫解

开腰带，让吃下去的东西有地方存放，呼吸也松快些："脱毒就是戒毒初期状况，你在听吗？我说的是最初四五天的状况，身体因为没有吸入毒品而疼痛，因为疼痛而开始大声喊叫，"他向前探过身子，眯缝着眼睛悄悄对阿萨夫说，"就像渴你饿你一个月之后那个样子。简直是在撕心裂肺。你没看到，人的脸色灰白，浑身大汗，手脚扭曲……"

卡奈夫说话的时候，阿萨夫一直在摇头，他不想听他说这些。

"怎么样，"卡奈夫说完之后问道，"忘了这件事吧？"

阿萨夫深深喝下一口可乐，把杯子放在桌上。他没有看卡奈夫，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卡奈夫目不转睛地看了他一会儿，宽大的胸腔里长长吐出一口气。"我明白了，"他叹道，"我们有麻烦了。"他咬一口东西，没有嚼。刀叉在他手指之间，像孩子的玩具一样。阿萨夫的妈妈说过——她对手指很有研究——卡奈夫的手指是她见过最男人的手指。

"你自己，"阿萨夫壮起胆子问道，"从来没有吸过毒吗？"

"从来没有，"卡奈夫向后一靠，椅背吱扭乱响，"离我那么近，可我没有。我有另外的嗜好，你知道的。"

他告诉阿萨夫——他已经说过无数次，但是他说的话既熟悉又令人欣慰——他小时候，六岁的时候，每到安息日总跟父亲去教堂。一到教堂，他马上便逃开，跑到基督教青年会旁边的树上，从早上九点在那里等，直到下午两点半比赛开始。

"我在那儿看完比赛才回家，到家挨父亲一顿痛打，然后我又继续等待下一个安息日。"阿萨夫想象着他小时候在树枝上兴奋的样子，他笑了。

"你知道吗？"卡奈夫笑道，"现在想起来，也许根本不是比赛在吸引我，而是那种等待。在那里坐上五个小时，心里想着，就要来了，就要来了——这对我来说才是主要的，这才是我的毒品。比赛结束之后，一切空空如也，直到下个星期。我们怎么说到这儿了？"

阿萨夫笑了："就这么说到的啊。"

“好啦，别说了。”卡奈夫说。阿萨夫觉得他改变了策略：“我为啥要攻击你呢？你已经受够那个拿手铐的混蛋了。”

他们一言不发地又吃了一会儿。卡奈夫吃很多东西，喝一点水。然后又吃，又喝。阿萨夫也把自己盘子里的东西消灭光了。他们平静下来，不再争论，相互你看我我看你，酒足饭饱，笑了。通常情况下，他们俩之间的事情都是在沉默中解决的。

“老人们怎么说？”卡奈夫问。

阿萨夫说，到昨天为止他们还没有来电话，今天一定会的。

“不知道你妈妈能不能习惯……”

“……飞机上的厕所门。”阿萨夫补充说。两人笑起来。她在家里已经用洗碗机的把手练习过，卡奈夫告诉她，功能差不多。她很担心自己不会用飞机上的厕所门，这会成为家里的笑料的。

“这就是说，你还没有他们的消息？”卡奈夫问，他盯着阿萨夫的眼睛，想从他眼睛里看个究竟。

“没有，真的没有。”

“哦。”

卡奈夫不赞成他们这次出国旅行的想法。他怀疑没有对他讲实情。

“莱丽呢，怎么样？”他问道。

“我觉得挺好的。”阿萨夫后悔把盘子里的东西都吃个精光，没有地方把脸埋进去。

“她跟他们一起回来还是不回来？”

“但愿如此吧。不知道。也许吧。”

卡奈夫现在简直是个侦探，他在寻找蛛丝马迹。可是阿萨夫真的没有什么可以露出的破绽。他自己也怀疑这次旅行有什么秘密瞒着他，因为他和卡奈夫关系十分密切，所以干脆不带他去，只是答应给他带一台佳能相机回来。

“因为我，”卡奈夫点燃一支香烟美美地抽起来，“我总有这种

感觉。”

“不，不，”阿萨夫急忙说，“等等看吧，一切都会好的。”他记得卡奈夫很久不吸烟了，因为莱丽不让他吸。他知道他现在吸烟是一个不良征兆。“别担心。他们旅行的时候会跟她说。她会回到我们这里来的。”

“我们”当然包括卡奈夫，主要是他。

“她在那边找到别人了，”卡奈夫朝天叹口气，十分伤心地说，“她找了一个美国佬。她要留在那边，我告诉你吧，我从骨头里感觉到了。”

“她没有。”阿萨夫说。

“我纯粹是自欺欺人。”卡奈夫使劲掐灭香烟，虽然他只吸了四分之一。看他在吃饭时说了这么多话，阿萨夫感觉到卡奈夫情绪不正常。看到他那么大块头却又那么无助的样子，阿萨夫心里很难受。他突然意识到，卡奈夫对此是无能为力的。“你看看，这几年我一直在自欺欺人，”卡奈夫很慢很慢地说，似乎在享受那种刺痛，“你看看，什么是爱情啊。”

两人谁也不再说话。阿萨夫感觉卡奈夫吐出的那个词在烧灼他的心。也许是因为他们以往的谈话中，没有，一次也没有说到过这个词。

突然之间，这个词冒了出来，像一只雏鸟从卡奈夫怀里掉在地上，需要有人帮他拾起来。

“这个女孩儿，”阿萨夫未加思考喃喃地说，“这只狗的主人，有一个朋友，是个修女，已经五十多年……”他停下不说了，因为他觉得卡奈夫没有心情谈这些。“你看吧，她会回来的。”他说得一点底气也没有，可是除了反反复复像祈祷或者发誓似的这么说，他又能说什么呢。“她到哪里去找你这么好的人呢？爸妈也这么说，你知道的。”

“是啊，如果都是父母说了算的话……”他慢慢摇摇头，伸直身子，上下左右望望，叹了口气。

“看啊，你的狗睡觉了。”他说。

真的，丁卡在打瞌睡。吃饭的时候，阿萨夫偷偷喂了它几块烤肉和土豆条。“一般这里不允许带狗进来，”服务生哈齐对卡奈夫说，“但是为了扎西

先生……”阿萨夫和卡奈夫继续坐在那里闲聊各种各样的事情，远远偏离了之前的话题。卡奈夫谈到他今天正在浇注的新塑像。这是那个著名但又疯狂的雕塑家的作品。他跟全国所有铸造作坊都有矛盾，跟卡奈夫也有矛盾，有的时候甚至大打出手。他的每件雕塑都发生同样的故事。但是一年之后，他又会来到铸造作坊，满脸堆笑说他有件新作品要做，这个时候，卡奈夫根本无法拒绝。“这就是艺术家，”卡奈夫笑道，“你不能跟他们的脑袋讲道理，因为他们自己也不能。他们不信上帝，只信自己。那又怎么办，跟他们讲道理？”他的笑声一闪而过，也许他想起来，铸造也是艺术。

邻桌的客人站起身来。“土耳其咖啡吗，扎西先生？”服务生问卡奈夫。卡奈夫要了两份。

“不对，”小杯子端上来时卡奈夫说，“你还没学会呀？这么喝……”他嘶嘶带响地吸了一口，两片厚厚发紫的嘴唇缩在一起，像是接吻的样子。阿萨夫学他的样子试了试，只吸到空气。卡奈夫露出微笑。阿萨夫看着他。母亲说过，这是会让世界上所有女人融化掉的微笑，可惜莱丽这个笨女人却无动于衷，石头，石头，石头一样的心。

“那么这件事怎么办？”卡奈夫指指狗问道。“你不打算放弃它，是不是？”

“我今天再转转，转到晚上，看看是什么情况。”

“那么明天呢，”卡奈夫微笑道，“直到找到她为止，是吗？”

阿萨夫耸耸肩膀。卡奈夫看了他很久，两腮已经向里缩。海湾战争期间，卡奈夫买了一个一万片的拼图，“瑞士阿尔卑斯山”，带给莱丽和她父母，为的是在晚上缓解他们在两次空袭警报之间的紧张心情。第一个崩溃的是莱丽，那是在第一天晚上。两天之后，阿萨夫的母亲崩溃了，她说宁挨萨达姆的导弹也不要受这瑞士人的折磨。他父亲坚持了一个星期。卡奈夫坚持了一个月，他要坚持原则，直到他感觉到自己发生色盲，特别是对不同的蓝色难以区分，才停下来。只有阿萨夫——当时他还不到八岁——在战争结束之后一个星期，完成了那个拼图。

“听我说。”卡奈夫想了想说道，他的手指玩弄着挂在脖子上的项链，背心的边缘被项链的铜锈染成绿色。“我不赞成你这样到处乱转。哪怕你掉一块指甲，你爸妈都会找我算账的，对不对？”

“对。”阿萨夫明白，如果出什么事的话，卡奈夫不会原谅他自己的。

“到现在为止，你很幸运，只有一个虐待狂警察抓住过你，下次可就该是另外的人了。”

“可是我应该去找她。”阿萨夫固执地又说了一遍，他心里想的是：“要找到她。”

“你看这样好不好，”卡奈夫从他斑斑点点的背包里取出一支在塑像上画线用的红色记号笔，“我写下我的手机号码，还有家里和工作地方的。”

“那些号码我知道。”

“把它们全都集中放在一起。听好了，以后别告诉我说你没听到：如果发生任何小问题，记住，很小很小的问题，不知道是什么问题，有人找你麻烦，有人只是在你身后半米的地方跟着你，或者纯粹只是你不喜欢某个人的脸，那么你马上就到离你最近的一个公用电话去。答应吗？”

阿萨夫做了一个不屑的表情说，“拿我当小孩子吗？”其实他的心里却没有表示反对。

“有电话卡吗？”

“爸妈留下了五个，哦，七个。”

“带着吗？”

“在家里。”

“拿上。别给我省钱。好啦，现在谁付饭钱？”

“和平常一样吧。”

他们各自在桌上给自己腾出一块地方，胳膊相对放在上面。阿萨夫很强壮，他每天两次，每次做一百二十个俯卧撑和一百四十个仰卧起坐。现在，经过几次尖叫和呻吟，还是没有希望打败卡奈夫。

“可是越来越难了。”卡奈夫说着，喊来服务生买单。

他们站起来走了，丁卡走在两人之间。阿萨夫看到他们三个——他和他，狗在中间——这种情形，心中暗笑。走出饭馆，卡奈夫蹲下身子，一条腿跪在肮脏的人行道上，扳过头看丁卡的眼睛。丁卡看他一会儿，转过头去，似乎太过靠近，太多伤感。

“你要是找不到那女孩儿，就把它带给我。它很聪明，在我那儿会有很多朋友。”

“可是表格呢，还有罚款……”

“我交。怎么，你想让市政府兽医处再给它打一针啊？”

丁卡伸出舌头舔他的脸。

“嗨，嗨，”他笑道，“我们才刚刚认识。”

他踏上摩托车，戴上头盔。“你去哪儿？”他问道。

“它带我去哪儿我去哪儿。”

卡奈夫看着他大笑起来。“跟你说什么好呢，我的哈萨夫，听听你说的这话……你爸妈和莱丽没办到的它办到了。‘它带我去哪儿我去哪儿’……奇迹发生了！”他点燃发动机，摩托车的噪音震动了整条街道。摩托车走起来，他伸出一只脚，晃晃一只手，走远了。

“现在怎么办，丁卡？”

它注视着卡奈夫，直到他无影无踪。它在空气中嗅一嗅，也许在等待摩托车释放的烟气彻底消失。它转了一圈，四腿紧绷，昂起头，耳朵向前竖起，朝着包围菜市场的那些房子的方向。阿萨夫已经熟悉这些动作。

“汪。”它大叫一声，跑起来。

第三天，十分疲倦。一夜未眠，她拖着两条腿，从她藏身的办公楼走到大街上。她要在办公楼开门前离开。在德拉特咖啡馆给自己和丁卡买来早餐，坐在“实验大厦”空无一人的院子里吃起来。看到丁卡疲惫不堪的样子，皮毛失去光泽，美丽的金色波浪也消失了，塔玛尔的心里一阵酸楚。可怜

的丁库什，我把你拖进来也没问过你，看看你呀，一对大眼睛那么信任我，但愿我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要走到哪里去。

但是，当她面对听众的时候，浑身总是充满力量。

在鲁恩茨巷唱歌时，听众聚集在她周围，不放她走，让她唱了一遍又一遍。她眼睛闪闪发亮，从一次又一次表演中，她得到一种相似的刺激——她相信在这里，在这高潮时刻也不会例外——从第一个音符开始，紧紧抓住听众，把他们聚拢到自己这里来。当然，她立刻听到伊丹和阿迪在喊叫：一个作品必须慢慢发展，慢慢成熟，没有一蹴而就的艺术！她觉得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因为在这里，没有金色树枝形吊灯，也没有天鹅绒幕布，任何一个人也不会在这里等到她“慢慢成熟”：大街上充满吸引来来往往的行人的各种诱惑，每一个诱惑都来得比她强烈；每隔二十米便会有一个人拉提琴、吹笛子或者耍火把，他们都像她一样，期待被听到、被看到、被喜欢；除了他们之外，还有成百个商店老板、小摊贩、卖沙拉三明治和烤肉的、站在摊位后面的售货员、咖啡馆服务生、卖彩票的、要饭的，他们每一个人都在不遗余力地高声喊叫：“来呀，到我这儿来呀！快到我这儿来呀！”

在合唱团时，争风吃醋、争夺角色是常事，每次乐队指挥给一个人开独奏音乐会，准会有三个人宣布退出。而现在，在大街上，在塔玛尔看来，更像是玩儿童游戏。例如昨天，当她看到两个吹银笛的爱尔兰女孩儿的观众比她多的时候，她心里十分嫉妒，十分痛苦，比当初听说合唱团的阿塔莉亚被纽约曼哈顿音乐学院录取时还痛苦。

今天，当她面对观众的兴奋表情、面对观众的热情鼓掌而优雅鞠躬的时候，她知道，她必须遵守这里的游戏规则，必须争取观众、诱惑观众，必须勇敢无畏、出其不意，必须更加街道化。她觉得街道是一个争斗不断的舞台，那里无时无刻不发生战争，只不过表象是欢呼、喝彩、彬彬有礼而已。这一切，想一想都令人激动不已。她知道，为了在这里生存，她必须立即摆脱身上精巧细腻的气质，像一个游击队战士一样，展开街头巷战。因此，

她离开鲁恩茨巷，向前走出五大步，站在步行街的街道中央，心里暗暗向哈琳娜眨眼——哈琳娜总是说她没有一点艺术家的野心，太娇气，逃避一切竞争，不去争取自己的地位——现在你看，我站在宇宙中心，你敢相信这就是我吗？

她用走上大街以来一直保持的清澈饱满的声音演唱了比莉·哈乐黛的《上帝保佑孩子》。正当她准备唱第二首歌的时候，那个俄罗斯手风琴手突然非常大声地演奏起《祝你生日快乐》，跟他一起开始的还有另一边吹笛子的爱尔兰姑娘，鲁恩茨巷那个演奏冒牌吉普赛乐曲的盲人小提琴手，还有那三个来自巴拉圭、总带着一脸警觉表情演奏异国情调忧郁乐曲的男人。所有这些人都走过来，围在她身边。她站在中间，心脏怦怦乱跳，抛弃了自己所有的谨慎原则，快乐地对围在周围的听众微笑，对所有突然明白过来的陌生而真诚的面孔微笑。上一次过生日的酸楚回忆几乎一扫而光。去年此时，她和伊丹、阿迪爬上守望者山的塔顶，他们半夜偷偷溜进去，睁大眼睛一直等到日出东方……

这场小型交响乐结束后，她没有再唱歌，向听众说声抱歉，离开了他们。她走到俄罗斯人跟前，听他说了她预计会听到的话。他说，昨天来过一个女人，个子高高的，有点像男人，满脸伤疤，她给我们五十块钱，让我们今天为你演奏这支歌。你看，每人五十块钱到手，大家什么都没有问。他担心地看着她：怎么了，塔玛露茨卡，我们演奏得不够好吗？

好极了，列昂尼德，你演奏水平一流。

她离开那里，心里想，这世界真好，至少说还有救，只要有莱雅这样的人在；她想象着列昂尼德描述的莱雅的样子，她十分惊讶，自己几乎看不到莱雅那些自称为“条纹”的创疤了；她还想到，至少今天她不必再忍受另一种折磨了：坐在电话边等别人打电话过来祝福她。

想着想着，她发现自己走到了“哈马什比尔”前的平台上。她不喜欢在那里表演，其实她根本不喜欢待在那里，因为那个地方人多拥挤，到处是小商小贩，还有劝捐柜台和公交车的噪音。她转身想折返回下边去，回到步

行街那里。然而她犹豫了一下，某种东西绊住她，她不明白是什么东西。她变得有些神经质，有些不舒服，可能是因为庆生仪式，也可能是因为内心从未有过的、无法解释的矛盾心理。她走了几步，又返回来，头脑清醒了一些。她有点生莱雅的气，气她当着那么多人的面，在大街上为她搞个庆生会。以后事情复杂了怎么办呢，一定会有人去调查那个出钱为她庆生的脸上有疤的女人是谁的。她漫无目的地走着，心里越来越生气。无缘无故地过什么生日啊，还有很多重要事情没办完呢。

她极不情愿地决定再唱一支歌，唱完就离开。万万没有想到，就在此时此刻，在她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事情发生了：她曾经时时刻刻保持警惕，等待这一刻的来临，她曾经无数次想象那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形，她曾经无数次猜测谁会是掠夺者的使者。当这一切真正来临的时候，她却完全不在状态。

唱完歌，她把硬币收集起来。观众四散而去，留给她的是那种早已熟悉的感觉，一种奇怪的混合体：既为自己成功的表演又倾倒一批观众而感到骄傲，又为观众四散而去留下自己孤零零待在大街上而感到心酸。她知道，自己把内心某些隐私亮给了陌生人。

两个老人，一男一女，在她演唱时，一直坐在旁边的石凳上。他们站起身，男人靠在女人身上，相互紧紧搀扶着步履蹒跚地走到塔玛尔跟前。他们个子不高，身上的衣服对于这样的热天来说太厚了。女人不好意思地朝塔玛尔微笑，牙齿几乎全掉光了。她问道："可以吗？"塔玛尔不知道她想要什么，随口回答说可以。塔玛尔看两位老人相互紧紧依偎在一起，心里十分感动。

"你是怎么唱出来的，噢！噢！"女人两手放在面颊上，"像，像歌剧一样！像教堂的领唱一样！"女人一面说一面鼓起胸腔。她手摸塔玛尔的胳膊，在上面轻轻滑过。塔玛尔一般不喜欢陌生人触摸自己，此时却好像整个心灵被这轻轻的抚摸熔化了。

"他，"女人瞄了一眼她的丈夫，"我的丈夫约瑟夫，眼睛已经几乎看

不到，耳朵也听不到，我是他的眼睛和耳朵。可是他听到你唱歌了。对吧，你听到她唱歌了，是不是约瑟夫？”她用肩膀撞了他一下，“你听到她唱歌了，对不对？”

那男人望着塔玛尔的方向茫然微笑，黄色胡须分向两边。

“原谅我这样问，”女人甜甜地说，她柔软微胖的脸突然贴近塔玛尔的脸，“可是你的父母，他们知道你这样一个人在大街上吗？”

塔玛尔仍然不知道她要做什么，也没有怀疑。她说她离开家是“因为家里有点问题”。她微笑一下，对于不得不向这么好的一个女人透露生活的艰辛表示歉意：“但是我很好，不用担心。”老妇人仍然目光尖锐地看着她，肥胖的手抓住她的手腕，以意想不到的力量紧紧攥着。一幅图像——女巫检查格蕾特是否变得足够胖——在塔玛尔脑海一闪而过。但仅仅是一闪而过而已，眼前是一张胖胖的可爱的脸。

“不好，”那女人喃喃说道，目光在周围飞速扫了一圈，“这样不好，女孩子一个人。这个地方什么人都有，你连一个保护你的人也没有吗？要是有人想偷你的钱怎么办？要是有更坏的事情怎么办？但愿不要哦。”

“我能应付的，老奶奶。”塔玛尔笑了，她想马上离开。这样的关心她有点承受不来，会拨动她每一根痛苦的神经。

“没有什么朋友或是兄弟保护你吗？”老妇人小声问，“晚上你在哪儿睡觉呢？不能这样！”

这个时候，塔玛尔第一次警觉起来，直觉警告自己不要说得太多。她不相信直觉，这对老人看上去那么和蔼可亲。尽管如此，她的笑容已经改变，是强挤出的笑容。她又对他们说了一遍，真的不必担心她，转身想要离去。但是老妇人还是抓住她不放，让塔玛尔惊讶的是，她粗糙的手指十分有力。她问塔玛尔能不能吃饱，“你看上去那么瘦，宝贝儿，皮包骨啊”。一句“宝贝儿”让塔玛尔更加警觉，她说自己很好，谢谢。老妇人又沉默了一会儿，塔玛尔看到，她的嘴唇吐出了最后一个问题。终于来了！犀利而刺骨：“告诉我，美得乐，你在这里想要人保护你吗？”

她已经走出半步，的确开始烦他们了。他们靠她太近，像烟一样裹在她身边。但是，最后这个问题是新类型问题，提出的角度完全不同。塔玛尔停下来，十分惊讶地看着两个人，大脑紧张地转动起来，对了，就是他们——多么不可思议啊，很可能他们就是她在等待的人，那个人的信使。

但是这不可能！她抖了抖，为自己的愚蠢感到好笑。你看他们，两个可怜的难民。可是他们问了一个正确的问题。不，这不可能，你看他们，老爷爷老奶奶，只是出于好意和关心而已，他们怎么可能和那个可怕的人有瓜葛呢。

“等一下，这是什么意思，”她睁大眼睛问道，“我不明白。”她知道，她此刻应该非常聪明而且小心，不能过分热心，也不能过分胆小。只有那颗心因为负担过重而跳动得十分厉害，也许从外面都可以看到它的跳动。

“因为我们，约瑟夫和我，知道一个非常好的地方，你可以在那里住，在那里吃，还可以在那里交朋友，你会在那里整天快快乐乐的，对吧，约瑟夫？”

“你说什么？”约瑟夫问道，他好像在墨镜后面昏昏欲睡的样子，只有在背后推他肩膀才可以叫醒他。

“在我们那里有好吃的。”

“哦，对，最好吃的东西。因为是亨尼亚做的，”他一边解释，一边用头指了指他妻子，“饭好吃，还有喝的，睡的，什么都好！”

塔玛尔不急不慌。有的东西她还是拒绝相信，或者说害怕相信。她仍然在祈求自己判断有误。因为如果判断无误的话，如果他们真是那个人的信使的话，那么现在一切就要开始了，她无法控制将要发生的一切。她突然意识到，她没有勇气去做。

“你觉得怎么样，宝贝儿？”那女人问道。塔玛尔看到，她的嘴唇在颤抖，是因为激动。

“我不知道，”塔玛尔说，“在哪儿？远吗？”

“不远，不远。”老妇人清清嗓子说道。她的手在塔玛尔眼前晃动，也

许因为激动吧。“就在那儿，一会儿就能到，可是得坐的士，或者有人接我们。你只要告诉我去还是不去。其他的，我们来办。”

“可是我……我不认识你们。”塔玛尔几乎害怕得叫起来。

“要认识什么？我——奶奶，他——爷爷。老头子老太太，有一个儿子，佩萨赫，在那儿做经理。他是个好人，相信我，宝贝儿。他是个大好人！”塔玛尔绝望地看着他们。真的是他，就是那个名字，沙伊从那边打来电话时说的那个名字。佩萨赫。那个打他的人，差点把他打死的人。老妇人继续说道：“他有个地方专门是给像你一样的孩子的。”

“地方？”塔玛尔问道，“还有别的孩子？”

“当然啦，想什么哪？你一个人在那边？那边的孩子有像你一样超级棒的演员，有像耍杂技似的运动员，有拉提琴弹吉他的音乐家，还有一个人，他的表演没的说，像那个人一样，叫什么名字来着，电视里的？哦，罗森。还有个能吃火的。有个女孩儿两只手能走路，哎哟哟！”她佩服地摇摇头，“你在那边会有很多很多朋友，整天都会快快乐乐的！”

塔玛尔耸耸肩膀。“听上去不错啊。”她动了动嘴唇，声音几乎听不到。

“我们走吧？”老妇人的嘴颤抖着，心情急切，脸一下子红起来。塔玛尔不愿意去看她，她简直就像一只肥大的蜘蛛，在小蚂蚁身边迅速织起一张网。那只小蚂蚁就是她。

老妇人的胳膊挎着塔玛尔的胳膊，一起走下步行街。他们走得非常慢，因为约瑟夫眼睛看不见。老妇人不停地说啊说啊，似乎要用言语把塔玛尔淹没，让她没办法明白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塔玛尔的脚后跟在燃烧。这个时候，她可以很容易挣脱老妇人的胳膊，一走了之，永远离开，永远不用再感受这老妇人冰冷松弛的皮肤，不用钻进这老妇人织起的网。

永远不用跨进那座几个月来她一直寻找途径跨进去的房子。

塔玛尔痛苦地向两边望去，似乎永远不会再踏上这条街，不会再看到这些商店，不会再看到这些人这些事。她在心里呜咽着，用嘤嘤哭泣的声音：“祝福自己生日快乐，感谢这份生日礼物。”

“这只狗一定要带吗？”老妇人不高兴地问道。她突然意识到，一直跟在后面的这只大狗是塔玛尔的。

“对，它跟我来！”塔玛尔喊道。她心里希望老妇人告诉她不能带狗去，那么她就有很好的理由逃走了。

“这只狗，是母狗吗？”老妇人撇撇嘴，“它要是怀孕给我们那里生一群小狗怎么办哪？开个派对？”

“它已经……它已经老了，不能生了。”塔玛尔小声说道。她心里十分怜惜它受到这样的侮辱。

“那你还管它干什么，”老妇人说服道，“把它留在这儿算啦，你要它没用，还得喂它。它会生病，会把地方弄脏的……”

“狗要跟我走！”塔玛尔尖声喊道。她和老妇人对视了一会儿，塔玛尔看到了之前一直隐藏在宽厚的微笑和慈母似的肥胖肉褶后面的东西——目光尖锐、面色铁青、老奸巨猾。不过，老妇人首先低头了：“不必那么大声啊，我说什么了？真是的。这么没礼貌，对我们大喊大叫的。我们在帮你忙啊……”

塔玛尔知道，知道，知道就是他们。

他们好几分钟一言不发。走到哈卡图洛特广场时，一辆破旧肮脏的蓝色汽车慢慢靠近他们。塔玛尔起初没有在意，后来她觉得奇怪，为什么这辆破斯巴鲁车靠他们这么近呢？她的喉咙害怕得几乎要窒息。汽车停在他们身边，老妇人非常谨慎地左右看了看。

司机是一个皮肤稍黑的青年，额头正中有一道深深的皱纹。他走出汽车，瞥了塔玛尔一眼，目光热辣而充满鄙夷。他为老妇人打开前车门，一副劳斯莱斯司机的做派。老妇人等到丈夫挤进后排座椅之后，把塔玛尔塞了进去。

“直接去佩萨赫那里。”老妇人命令道。司机松开手刹，汽车冲上公路。塔玛尔转过头，注视着身后迅速变窄，像拉链一样合到一起的街道。

2

“像一只疯狂的小鸟”

一个大块头男人，身穿一件网眼背心，嘴角叼着一根牙签，正在同时和两部电话说话。冲着放在桌上的一部，他大声喊道：“我跟你说过一百次了，每天早上都要检查车子后备箱，看他带没带刀！”对另外一部拿在手里的电话，他说：“现在我到哪里给你找玻璃盒子去呀？”他抬起头，看见了塔玛尔。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牙签从嘴角左面，移到嘴角右面。

塔玛尔静静站在那里，两手紧紧抓住工装裤的针脚。过去几个星期，她见过许许多多阴险恶毒的人。每次在她害怕的时候，总是安慰自己，这才只是开始，真正可怕的时刻还没有到来。现在，当她站在他对面的时候，她惊奇地发现，他看上去并没有那么可怕，只是身形硕大，肥胖多汗，像只大黑熊而已。尽管如此，她还是禁不住两腿颤抖。

一枚粗大的黑色戒指戴在他的手指上，魔爪似的粉红色长指甲使得塔玛尔精神恍惚。她不知道，那个把她带到这里来的电话，是不是从桌上那部电话打来的。那拳打脚踢的声音和声嘶力竭的哭喊是不是发生在这个地方，发生在这个房间里。

老头子和老太太，他的父亲和母亲，围在他左右，一边看他打电话，一边介绍他认识塔玛尔。他们站在塔玛尔两边挤眉弄眼拍胸脯，一个劲朝儿子微笑，似乎为他买到了一份贵重礼物。他坐在椅子上依然高出他们两个，

块头巨大。他带给塔玛尔一种异样的感觉：自己个头太小显得很可笑。在他宽大的前胸，挂着一条金项链，上面有两个名字“雅科夫”和“梅尔”，看来是他孩子的名字。还有一颗长长的动物牙齿似的东西。他对着一个电话说道：“看住他，看他怎么扔的，前天他已经在阿克砍了我的人。”然后又对另外一个电话说：“随便找个超市的木箱子或者纸箱子，那个疯女人进不去吗？”

丁卡卧在她脚边，烦躁不安，每每起来换个姿势，最后，和以往长时间等待的时候不一样，它站起身来。塔玛尔警惕地扫视周围：她右侧立着一个大铁柜，窗户装着铁栏杆，墙上挂着一条撕破的标语：“不动脑筋就没有生活。”那人打完一个电话最后说道：“我只再提醒你一次：一直看好了，别让他后面有人，当心我的刀误插到他脑袋上。”他的脑袋上面光光的，红红的，脑后长着长长的头发。他放下电话听筒，胳膊上的肌肉在皮肤下面像面包一样移动。他对着另一个电话说道：“那你们去宠物商店，购物中心肯定有，给她买个玻璃鱼缸，把她放进去看什么样。别忘给我拿发票来！”他长长出了一口气，似乎在说“什么都得我操心”。他看着塔玛尔，问她会干什么。

塔玛尔吞了一口口水。会唱歌。

“大点声，听不见！”

会唱歌。在合唱团唱过三年。做过领唱。至少在他们去意大利之前做过，她心里纠正说。

“他们说你在本耶胡达大街唱歌，是吗？”

她点点头。他身后的墙上，贴着两张剪贴的照片。那是他年轻时的样子，二十岁左右，几乎全裸，皮肤发红，发亮，正在和另外一个男人格斗，看样子在比赛。

“什么情况？你逃学了？”

“嗯。”

“好好，别说了。不想知道。多大了？”

“十六岁。”今天。

“你自愿来这儿的，是吗？”

“是。”

“没有人逼你来，是吗？”

“是。”

他从塞得满满的抽屉里，抽出一些文件和一个厚厚的本子。翻找半天，终于找到一张字迹模糊的纸，反复复印过的。他念道：本人在此郑重声明，我来到佩萨赫·贝特·哈勒维先生的艺术家之家，完全是自觉自愿的，没有受到任何外来压力。我在此保证，遵守纪律，服从领导。

“在这儿签字，”他用肥大的红红的手指指给她看，“名字和姓氏。”犹豫了一下，她签下了自己的名字：塔玛尔·科恩。

佩萨赫·贝特·哈勒维仔细看了一遍：“到我这儿的突然都叫科恩，”他说，“开玩笑！给我身份证。”

“没有。”

“别的东西，能证明的。”

“什么都没有。急急忙忙逃出来，什么都没带。”

他摇摇大脑袋不相信。过了片刻，他放弃了：“OK。暂时就这样。我这儿可以提供睡觉的地方，一个房间和一张床，每天两顿饭，早餐和晚餐，晚餐是热的。你唱歌赚的钱付房租和饭费。我每天给你三十块钱买烟、买饮料和其他零花。不过我好心警告你，别跟我耍花招，想都别想。问问我为什么。”

塔玛尔问为什么。

他向后仰仰头，叼着牙签的嘴笑了笑。“我看你是个老实孩子，我们还是别说得太细。这最后一行是：不欺骗佩萨赫。都明白吗？”眨眼之间，塔玛尔看到了沙伊说过的事，看到了两个完全不同的人在内心几乎感觉不到的迅速变异。“不是没有人试过，”他的笑容更大了一些，冷冷地看着塔玛尔，似乎要看到她的心灵深处，看到她最隐蔽的秘密，“总有一些聪明人，以

为他可以成为第一个成功的人”——她看见广场铁栏杆边那个鬈发男孩儿拖着身体慢慢离去，看到那折断的手指和空洞的眼神——“但是试过的人，来，我告诉你，都已经不再尝试了。什么都不尝试了。”他的眼睛，塔玛尔不安地想，有点不对头，跟他，跟任何东西都没有关联。她不知道该怎么办才能让两条腿停下那令人难堪的颤抖。

“被子和床垫到最后那个房间去拿，走廊尽头，有电闸箱的地方。房间自己找，这里很多空房间。晚上九点在食堂有晚饭，在三楼。半夜十二点熄灯。对了，这狗怎么回事？”

“是我的。”

“那就一直跟着你，别离开它。别咬人。打预防针了吗？”

“打了。”

“可它吃什么？”

“我想办法。”

“好。跟你说过做什么吗？”

“没有。”

“那过后再说吧。一次说一件。”他转身去拨电话，又停下来。“等等。还有一件事：你吸吗？”

开始她没听懂，后来明白了。

“不。”只是不要搜我的包，她想，里面有那个“五连发”，藏在塑料袋里。

“最好别在这儿吸。要让我抓住一次，把你直接送警察局。”

他母亲站在他身边，一个劲点头。

“我不吸。”佩萨赫把她搞糊涂了。肯定的。她本来以为这里的人都吸毒，沙伊在电话里对她这么说过。他对她提到过这个地方，求她过来救他。

“因为我们这个地方，”佩萨赫突然提高声音说，“是纯粹搞艺术的，其他乱七八糟的东西没有，明白吗？”塔玛尔突然明白，这些话不是说给她听的，而是说给躲在房间里或者窗户外偷听的人听的。

“等等，等等，等等，”他再一次放下电话盯着她，“你一直都是这样吗？”

“这样是什么样？”

“就这样，谁都听不见你的声音。”

塔玛尔不好意思地站在那里，两臂无力地垂着。

“可你怎么唱歌啊，连话都说不出来？”

“我能唱，我能唱。”她提高声音，用尽全身力气。

“你唱吧，我听听。”他岔开两条腿。

“这里？现在？”

“当然是这里。你以为我有时间去听音乐会啊？”

她突然一阵紧张，觉得受到侮辱：试音？在这儿？但是她马上想起自己来是干什么的，便压下了心中的不满。她闭上眼睛，精力集中起来。

“怎么啦，宝贝儿，还要先热身吗？我可没有一整天陪你。”

就这样，她给他唱了一支歌。立刻唱起来的。科林·阿拉尔的《别叫我宝贝儿》。她本来不该唱这支歌，但是她想都没想便脱口而出，如同洪水一般无法遏止。也许是因为他轻蔑地叫了她一声宝贝儿吧。她从来没有想到会在没有伴奏的情况下唱这样一支歌，面对面清唱。然而，恰恰因为她在气头上，所以一起头便唱得非常好，句与句之间具有穿透力的静默，绝不亚于整个交响乐队的效果；她的歌声充满感情，还配以适当的动作和完美的呼吸。她知道，这是她犯下的第一个无法挽回的错误。她想停下来，可她知道，一旦停下来，便会失去留在这里的希望。但是她不该唱这样一支歌，因为歌词的意思明明白白：“别叫我宝贝儿，这会让我绽放，这会让我变成一条巧克力鱼。”他们目光对视，似乎她已经对他宣战。她在歌声中唱到，那个女孩儿明白，她没有别的选择，只有小花的智慧。这其实等于告诉他，她不仅仅是一个站在他对面的温柔的小女孩儿，她还有她自己的底线。真该死，为什么不选择另外一支歌曲展示自己呢？为什么不选择《松林中的傍晚》这样一

支恬静悠扬的歌曲或者《我简单的上衣》这样一支屈膝献媚的歌曲呢？有必要从一开始就引起他特别注意吗？真该挨骂，她唱着，一阵头晕眼花。这是羞怯者的自大傲慢，胆小鬼的色厉内荏。因为当他说出一句“宝贝儿”的时候，他把她跟别的女孩儿一样看待的。她只需要向他展示自己与别人有多么惊人的不同就可以了。自己作为一个歌手，一旦唱起歌来，就会像点燃的火把一样，无所畏惧……

这个歌手看来她已经从最初的自责中解脱出来，她全身心投入到歌曲的快速节奏和痛苦力量之中，随之舞动起来，燃烧起来，她双目紧闭，手掌用力伸向两侧，膝盖随节奏剧烈抖动，几乎没有离开自己的位置；她调整好自己，离自己的心灵最近，离那个男人最远。只见那个肥胖的红皮肤男人，开始时懒洋洋地坐在椅子上，嘴上叼着牙签，后来，他脸上露出吃惊的表情和浅浅的微笑，靠在椅背上，双手在脖子后面紧紧扣在一起。

她唱完之后，马上又灭火了。她熄灭了自己，没有心中的盾牌，她无法点燃自己。可以肯定，她所有想要隐瞒的东西，都已经暴露无遗。房间里，她的声音回荡了几秒钟，那是她释放出的能量。

“你不赖……”佩萨赫·贝特·哈勒维说道。他从牙缝里取出牙签嚼着，用怀疑、尊敬和带有一丝高兴的目光对她审视了一番，转过头看他母亲，“你觉得怎么样，老妈，太棒了，这小家伙，是不是？”老妇人在看塔玛尔唱歌时一直在微笑，没有牙的嘴不停叫好。佩萨赫的父亲坐在她身后的长凳上，一言不发。塔玛尔不想听他们说话。她希望这里有个正常的地方可以洗澡，这才是马上要做的事，而他只是个卑鄙小人而已，沙伊从这个房间打出去的电话时刻在提醒她。他只不过是在黑社会里找到了合适位置的卑鄙小人而已，但他却对我的生活造成了巨大破坏，沙伊在电话里伤心地说。

“简单说吧，”佩萨赫总结道，“明天早上我们看把你放在哪里。”

“抱歉，我不明白。”

“别担心。你先去吧。休息一下。之前你可能都很轻松，从明天起你要开始努力工作。会告诉你去什么地方，去哪个城市的。”

“我不在耶路撒冷吗？”她突然有点害怕。这一点她没有想到。

“你到哪儿去，会告诉你的。明白吗？”

他的眼睛又变得空洞了，一双死人的眼睛。她没有说话。

“好啦，宝贝儿。到此结束。”他的目光离开她，不再想她的事，转过身开始拨那两部电话。

她走出佩萨赫的房间，丁卡跟在她身后。她还不知道自己在哪里，这是什么地方。走廊里的地板破破烂烂、歪歪扭扭、凹凸不平，有的地方已经露出泥土，长出杂草和棘刺。可以说，这个地方已经被人类抛弃，大自然开始发威。塔玛尔暗想，自己家的情况和这里差不多。走廊很长很长，墙壁上挂着一些牌子：“外科诊疗室”、“急诊室”、“专家诊室”、“小儿内科诊室”。透过一扇半掩的门，她看到里面有一张铁床，上面放着一张床垫和堆在一起的被褥。上面也许睡着什么人，也许没有。地板上有很多生锈的床，天花板上挂着水管和电线。一块牌子上写着“氧气”两字，旁边挂着一张破烂的麦当娜海报。她找到走廊尽头那个房间，不得不用很大力气推开房门，因为门后挤着一堆堆床垫。室内空气中弥漫着灰尘。她从一堆床垫里抽出一张条纹图案的，很重，上面有一大片一大片的污迹。她想放回去重新抽出一张，但是那床垫抽出来就无法再放回去。床垫上面是被褥。她爬到成堆的床垫上，翻出两床被褥，尽量不去闻它的味道。她的每一个动作都会掀起一阵尘土和一股尿骚味。没有床单，她不得不直接铺盖这些被褥睡觉，上面的味道将黏附在她的皮肤上。无所谓啦，她失望地提醒自己，关键是要把他从这里解救出去，因此，她必须进到里面来。进来，完完全全地进来。

她沿走廊把床垫往回拖，床垫的重量几乎和她体重差不多，把她的后背压成弓字型，像一节破车厢一样拖在身后。她想，这样也好，省得面对面碰到沙伊，因为她还没有准备好。丁卡围着她来回奔跑，想要钻进床垫下面，每次都被挡回去，每次都呜呜叫一声。塔玛尔不时停下来，打开一扇门，弯着腰朝里面看一看。每个房间里有一张或者两张床，显然有人住在里面。

在一个房间里，她看到一把吉他挂在墙上，她的心怦怦直跳。也许这就是他的房间。里面没有人，一面墙上用炭写着一行字："如果世界不理解我，这世界就不是世界。"她觉得这就是他的风格。可是床上扔着的牛仔裤，看上去有点短，不适合他那特别长的腿。她关上门，打开它旁边的一间，里面扔满空啤酒罐和烟头，墙上用两条海法马卡比球队的绿色头巾拼成一个十字。有人坐在里面，赤裸的后背对着她。那是一个身体瘦瘦、皮肤白白的男孩子，正全神贯注玩游戏，没有注意到她开门关门。

这里有强烈的吸引力，沙伊在那次电话里对她说，一种非同寻常的吸引力，你会非常希望被吸引过去，希望分成很小很小的碎片，直至粉身碎骨。你会特别想看看到底能变得多么低下，一种难以抑制的推力。你没有愿望，你没有任何东西，很快就灰飞烟灭，沃森……那时，当他提到她这个秘密昵称的时候，她无比甜蜜地闭上双眼，他之前说过的一切都不记得了：她已经好几个月没有听到他这样称呼自己了，多么怀念这个称呼啊。紧接着，她听到第一声耳光，然后又是几声，还有拳打脚踢的声音和他哭号的声音。

她关上房门，转身弯腰背着床垫继续走，这时，她低垂的眼睛看到了地上一双女孩子皮肤黝黑的大脚，没有穿鞋袜，长长的脚趾，指甲上涂着明亮的玫瑰色指甲油。她高兴地大声喊道："怎么，你全身埋进去了，来，我们一起搬。"

她没有看到她的脸，只感觉到有人来到她身后，弯下腰和她一起分担床垫的重量，她突然感到轻了许多。

"到哪儿去？"塔玛尔问道。

"三楼。"

塔玛尔没有说话，两脚试探着走上楼梯。她刚跨上一两级台阶，背上的床垫便向下滑。她和那个女孩儿在沉重的负担之下开始前后摇晃，又退回到走廊上，站在那里无法动弹。过了一会儿，她们开始向上挪动。塔玛尔听到后面的人爆笑起来："这让我想起什么来了？两年前，在学校的一次演出上，我们表演《堂吉诃德》，我和另外两个女孩子扮演那匹马，走起来和这

一模一样，每个人把头放在另一个人的屁股上，突然一下床单开了，全都看到了我们。”这个回忆引得两人不停地笑了起来，于是床垫慢慢地向后滑，紧接着两人倒下了，床垫压在她们身上。她们爬出来，躺在床垫上，肩挨着肩，谁也没看谁，一直笑到气快要断了。塔玛尔被这个陌生女孩子的笑声彻底感染。

“雪莉。”女孩儿说道。她一边用手背擦眼泪，一边用胳膊摩擦塔玛尔的胳膊。

“塔玛尔。”

“你好，塔玛尔。”

“这是丁卡。”

“你好，丁卡。”

塔玛尔看到旁边是一张笑声不断的大脸，笑容灿烂，脸上有出水痘留下的麻子，牙齿间有很大的缝隙，头顶上是染成荧光绿的头发。

“来，我们再试一次。”雪莉的两只耳朵上，每只耳朵戴着四个银耳环，鼻子上有一个银饰钉闪闪发光，眼睛上方挂着一个大大的眉环。当她站起身来的时候，露出了腰上的射手座文身。她向塔玛尔伸出一只强壮的手，拉她站起来。这时才知道，她比塔玛尔高出一个半头。

“好啦，这就是我。”她耸耸肩，为自己的高度表示抱歉。“完整的一个人，没删没减。来，接着干苦力！”两人再次钻进床垫下面，一起扛起来。

她们花了十来分钟把床垫扛上了楼。她们大笑过，摔倒过，喘息过，流泪过，终于直起身子扛到三楼，两人已经精疲力竭，东倒西歪。

雪莉打开房门。这是一个比其他房间小一些的房间。地面上的地板也已经破碎和缺失，天花板上吊着橡胶水管和电线，但是靠窗的一张床却是整整齐齐的，上面的被子叠得方方正正。墙上悬挂着一块墨西哥风格的彩色织物，床上放着一本书，《心灵小鸟》。窗台下面立着一个架子，红砖上面放一块木板搭成的，上面放着几块彩色石头，一支粗大的红蜡烛，几本立在一起的书。塔玛尔的眼睛饥渴地盯着那些书。

“房间还满意吗？”雪莉微笑着问道。

“说真话？这些房间没有我满意的。”塔玛尔回答道。她看见对面那双眼睛里闪过一道欢乐的光芒。

“这么说，你不想和我们一起住？”

“我住，我住，想极了！”塔玛尔微笑道，“因为有好邻居呀。”雪莉对她开怀大笑，给她一个拥抱。

“欢迎来到地狱，”雪莉说，“当成家一样。多长时间没有了？”

“没有什么了？”

“没回家。”

她犹豫片刻。雪莉对她那么慷慨大度，塔玛尔几乎想告诉她实情。

“喂，喂，这里不是警察局，”雪莉笑起来，“你什么都不用告诉我。”但是塔玛尔注意到，她喜悦的眼睛里放射的光芒有一丝黯淡。

塔玛尔特别想告诉她实情，这样保守秘密让她感到几乎窒息。可是她没有办法，无奈之下，她对雪莉说：“雪莉，别怨我，我需要一点时间。”

“Take your time, baby.[1]我们会在这里住很长时间，我觉得，要住一辈子的。”

塔玛尔正在床垫上铺被褥，她停下来问道：“为什么一辈子？”

雪莉躺在自己的床上，点燃一支烟，两条腿放在床头小铁梯子上。

“为什么？为什么？”雪莉嘴唇朝天花板撅起，天花板上的裂纹越来越宽，越来越长。“来自耶路撒冷的听众塔玛尔问‘为什么？’是啊，为什么呢？为什么我的母亲在四十五岁的时候决定嫁给那个讨厌的人呢？为什么我真正的父亲在我七岁的时候死了呢？这很美吗？为什么跳蚤喜欢住在床垫里呢？”她一面说，一面敲打自己晒黑的大腿。

“别这样。真的，”塔玛尔说着，走到她床跟前，“为什么……为什么你说这要一辈子呢？”

“害怕了，是吗？”雪莉平静地说，语气中充满同情。“没关系，开始的

1　英文：慢慢来，宝贝儿。

时候大家都这样。我也是。觉得到这里来待上一个星期，两个星期。像过夏令营。当然啦，艺术夏令营。都是好孩子，短时间逃离妈妈的庇护。可后来都留下来，留啊，留啊，即便离开的，最后也会回来。这里有吸引力，这里的事情，很难给刚来的人解释清楚。就像是一场噩梦，你无法摆脱。”

塔玛尔走回去坐在自己床上。

“不嫉妒你，”雪莉说道，她岔开两腿坐在那里，“你还在痛苦阶段，还在想家。突然空气里传来一股味道，想起妈妈做的煎鸡蛋，边上还配着切得细碎的沙拉，是不是？”

塔玛尔垂下头。她那里恰恰没有沙拉。妈妈是什么时候最后一次下厨房的？她是什么时候最后一次不在某个电视剧演完之后、出乎塔玛尔预料地讲了一句话的？她什么时候待在过那里，就她自己，没有自怨自艾，没有用表情和手势抱怨自己来到这个家的？她什么时候在塔玛尔面前和在塔玛尔父亲面前坚持过自己的观点的？她什么时候真正充当过“所有这些塔玛尔们”的妈妈的？“所有这些塔玛尔们”——这是她的亲切称呼——各有各的愿望，总是争吵不断。塔玛尔没有想到的是，她现在忽然有点想爸爸了。这完全出乎她的本意。她还有很多账没跟他算呢。那天夜里，他和她一起散步，两人走得很快，默不作声。一个小时过去了，一个半小时过去了。需要很长时间，他才愿意剥掉他身上那层厚厚的孩子气的外壳，才愿意停止取笑她，不再对她的每一句话讽刺一番。只有在这个时候，她才看到一个把自己残忍地有计划地深深隐藏起来的男人。她突然想起来，有一次，大约在一年前，他在她进家门的时候用手拦住她，粗鲁地说了一句：“跟你说话像跟一个男人说话似的。”她知道，从他嘴里说出来，这是最大的褒奖。她忍住没有问他，为什么他连一个朋友也没有，没有一个男人能掏心掏肺。

“我已经过了这一段，感谢上帝，”雪莉说道，她的声音从很远的地方传来，“我彻底抹去了他们，他们俩。要我说，让他们去死吧。我现在是自己的爸爸妈妈。什么，我就是家长会！”她又把头向后一仰，向空中发出铃铛一样的笑声，只是这笑声有点过于强烈。她神经质地翻找一个包，从里面掏

出一盒新的万宝路。

“抽烟介意吗？”

“不。狗狗你介意吗？”

“没什么。它叫丁卡吧？让它在这里吧。丁卡，不是《爱丽丝漫游仙境》里爱丽丝的灵猫吧？”

塔玛尔笑了。“你是世界上第二个这么猜的人。”第一个当然是伊丹。

“别这么看着我，”雪莉说，“如果今年高中毕业的话，我肯定去学文学。”她朝丁卡努努嘴：“过来，丁卡，”丁卡站起来走到她跟前，好像认识她似的，“到妈妈这儿来，到妈妈的妈妈这儿，到爸爸的爸爸这儿……”她点燃香烟，从嘴角把烟雾吹到旁边。“它眼睛真漂亮……”她喃喃地说，“什么它都懂。”忽然，她把脸埋到丁卡的皮毛里，很长时间一动不动，只有肩膀稍稍有点抖动。丁卡站着不动，优雅而美丽地注视前方。塔玛尔目光转向窗外。一束束阳光透过破旧的窗帘斜射进来，尘埃在光束中飞舞。雪莉转身上床，背对着房间。“这传染，”她终于说话了，声音有点嘶哑，“当一个新人来的时候，带着家的味道，会突然一下子感染你，破坏你的全部防御系统。”

塔玛尔坐在床上，玩弄着自己的脚趾。过了一会儿，她一下子直直地躺在床上。她感觉到床垫凹凸不平，旧被褥里埋着芒刺。

“祝你好运，”雪莉说道，“这是到这里最困难的一步。如同走进大海，在海水漫过你知道的地方的那一刻。”

“告诉我，”塔玛尔说，“为什么这些房间一个人也没有？”

“因为他们都演出去了。”

“在哪里？”

“全国各地。晚上，再晚一点，他们会陆陆续续回来。有些人会在外面待上一两天，但是最后还会回来。星期五晚上全都会回到这里的，”她吐出一口烟圈，烟圈后露出一张笑脸，“就像一个幸福的大家庭。”

“哦，”塔玛尔记下了这个新的信息，“这里的人怎么样？”

“什么人都有。有些人还行，可惜在浪费时间，特别是那些玩乐器的。有些人就难说了。大多数人是精神病。他们不和你说话，当你是空气。他们大部分时间在吸毒，不吸的时候，”她夹着烟的手摇了摇，“最好离他们远点。你把自己送过去，他们会活吃了你。”

“吸毒？可是那个人——佩萨赫对我说……”

“说在这里禁止吸毒。当——然啦！”她拖着长调不屑地说道，“他那是自我保护。”

“真的吗？”

“‘真的吗？’你可真可爱，天啊。”雪莉仔细盯着她看了一会儿，“这个地方不适合你，懂吗？这里不像……”她努力寻找恰当的词，塔玛尔替她在心里找到了：“……在你的书本里。”但是雪莉不想打击她，只是投去一个微笑，小心翼翼地绕过了这个坑。“你想一想，谁在这里用那么高的价钱卖那玩意儿给他们？谁？是谁关照这个地方始终，记住是‘始终’，可以得到吸管和锡纸？不是他？不是他的哈巴狗？”

“谁是他的哈巴狗？”塔玛尔弱弱地问道。

“那些把我们送到这里来的人，那些在演出时看着我们的人。你会明白的。他什么都不知道，懂吗？他干干净净的。他只是艺术上的头儿，让我们不再在大街上流浪，给可怜的孤儿一口热饭，他是未来的亚努什·科尔扎克。但是没有一天他们不向我兜售。向你也会兜售的。”雪莉稍稍歪过头看着塔玛尔，“不过，也许开始的时候不会的。他们先会考察你是谁，你是什么。告诉我，你吸过吗？”

“没有。”有一次在去阿拉德的时候吸过，仅此而已。后来也有人让她吸，她没有同意。她甚至很难解释原因。某种属于内心感受和外部物质之间关系的东西吧。

“你很幸运。我也不吸。这是我的性格。我不沾。一星期吸一回草，只为透透气。有的时候太糟糕，实在太糟糕了，会溜一点冰。仅此而已。至于海洛因，你就是把一百万美元放在我面前，我也不会碰它的。保持两米距

离。不要！就算这样，我的生活还是一团糟，但至少我会完全清醒地看着我的生活一步一步越来越糟糕，糟糕到底。”

塔玛尔想问沙伊的事，问雪莉在这里见没见过他，他现在的状况怎么样，他是不是还活在世上。花了很大力气她才忍住没有问；因为尽管雪莉对她不错，可谁知道她是不是佩萨赫派来考察她的呢。这个想法折磨着她。这不合情理，怀疑雪莉让自己感到厌恶。但是最近几个月来，她一直训练自己怀疑每一个人，为的是不犯任何微小的错误。糟糕的是，塔玛尔知道，她用来保护自己的这层薄膜，雪莉早就心知肚明。

“但是我有些不明白，”沉默了很久，她说道，“他佩萨赫为什么还要搞这么个地方？这对他有什么好处？”

“当然是为艺术啦，”雪莉笑出声来，朝天花板吐出一口轻蔑的烟雾，“经营他的制作公司，有他自己的艺术家。他组织演出，联合演出，开车到处跑，一手控制整个国家，手机，大老板。他是街头演出的帝王。他真的喜欢这个。别忘了，他还整天剪优惠券呢。”

“什么意思？”

“钱啊，”她做出一副边流口水边数钱的样子，“money…dinero…masari…gelt。”她有用每个动作逗人发笑的本事，虽然塔玛尔一贯冷静，依然被她逗得大笑不止。

“可是这不……一定还有别的什么，对不对？不然的话这一切为了什么……”塔玛尔用手指指这个房间，指指这个废弃的医院，“他不可能弄这么个地方，只是为了我们在街上演出赚的那一点点钱啊，这可能吗？”因为即使说佩萨赫宁愿当一个“成功的小爬虫”，她的谜团还是不能解开，她想象不出来。与工作和利润相关的东西。工作量（这里的整个组织和庞大家族以及在不同城市的巡游）与收入（佩萨赫从放在地上的帽子里收来的钱）不匹配。

雪莉沉默片刻，撅起嘴唇吸了一口烟：“现在你是说……”她结结巴巴地说。塔玛尔突然拿不准她说的是不是实话。

“什么，你一次也没有想过吗？”

“我知道？我想过，我没想过，这有什么意义。也许开始的时候想过。当然了。在开始的时候想过很多。大脑工作的时间长。后来，我告诉你，随遇而安吧。”她两条腿缩回到腹部，胸口贴在上面：“你早上起来，带你去演出，两场演出，十场演出，一天之内从特拉维夫到霍隆，到阿什克隆，到奈斯齐约纳再到里尚。你会尽量不去听坐在前面的伙伴在讲什么，那是他的看家狗。听他说话你恨不得去叫醒达尔文，告诉他说，嘿，先生，你大错特错了，不是人类从猴子进化而来，而是猴子是从人类退化而来的。”她惟妙惟肖地模仿猴子的动作：在胸前抓痒，然后翻找虱子，找到一个虱子后，拿在手里，端详一会儿，张开大嘴扔进去。“一天给你买一两个沙拉三明治，演出间隙，你在大街上，在破院子里，在汽车上把它吃完。你睡觉，有人把你叫醒，你起来演出。不知道这里是巴特亚姆还是内塔尼亚。全都一样狗屎。所有街道广场都差不多，所有观众都差不多：男孩子都叫迪恩，女孩子都叫伊法特，俄罗斯人除外，在他们那里叫耶夫根尼和玛什卡。其他人都是没名没姓的小气鬼。前天，一个人渣在我帽子里放了一张二十块钱纸票，他竟然弯腰自己拿回十五块钱零钱。你想象得到吗？他该庆幸我没踢他屁股。这样过几天之后，你已经不知道这是早上还是晚上，是来还是走。你干完活儿，一片掌声，很好，收起钱，走到集合地点，那里有辆车在等你，要是那车刚好在另外一个城市等另外一个人，你就得在太阳底下晒上一个小时……”她越说，表情越痛苦，越愤怒，完全超出她的年龄，“汽车终于来了，你的豪华轿车，兰博基尼！哈哈，一辆破斯巴鲁。你钻进去，能缩多小缩多小，再睡上一个钟头，为的是不要听司机座上那根香肠聊什么相对论，省得破坏心情。一天下来，你已经不记得去过什么地方，做过什么，你叫什么名字。夜里给你送回来的时候，你很难有力气再去吃佩萨赫的老妈烧煳的土豆泥了，直接爬上去睡觉。看到吗？”一个开心爽朗的笑容从她脸上掠过，“这就是我说过的：演艺巨星的炫生活，波希米亚的炫世界！”她眨了三下眉毛，做了一个屈膝礼。演出结束。

塔玛尔沉默很长时间。她感到自己肌肉僵硬，好像受到来日的打击。“可你今天怎么在这里？”她问道。

“今天我要去见少年犯管教官，”雪莉笑道，“有证件的狗屁官，肯定是上帝给这个世界的最伟大的礼物。但是至少我一个月有一天是自由的，为的是去听她说什么‘可是你告诉我，雪莉，为什么你拒绝帮助我们，拒绝帮助你自己呢？’”

“为什么去见少年犯管教官呢？你干什么了？”

“我干什么了？我什么没干？”她犹豫了一下笑道，“哇唔，看来你真是新来的……在这里，没有人问这样的问题。你要等人家自己告诉你。不说就不问。可是既然你问了，我就告诉你。我一个人也没有杀过，只不过把几包万宝路变为自己合法拥有，没有付钱而已。你从床上掉下来啦？”

“没有。你偷烟了？”

“我离家出走第一天他们就拿走了我的钱包，在霍隆中心车站。我什么都没有了。没吃的没喝的没关系，没有烟我可受不了。我怎么知道他们那里有监控有侦探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啊？”

丁卡叫了几声，出现一个影子。佩萨赫走进来，他的身体把门口塞满了。塔玛尔十分害怕，担心他已经来了一会儿，一直在听她们说话。他不得不低下头才能从门框挤进来。他眼睛充满敌意地盯着两个女孩子，她们面对面坐在各自的床上，双手抱膝。

“你们已经把这儿当成俱乐部了吧？”他咆哮道。

“怎么了，不许吗？”雪莉回敬道。

他在空气中嗅了嗅：“你，管住你的嘴。还有，小心别把床垫烧了。”

“为什么呀？这里的跳蚤你也要用来干点什么吗？等等！要不你也来个耍跳蚤吧，像查理·卓别林那样的。”她惟妙惟肖地模仿起跳蚤从一只手跳到另一只手的样子。

“你……”佩萨赫靠在墙上，用几乎难以察觉的动作慢慢蹭他的后背，这个动作感染了塔玛尔的肚皮，“你一次也不接受教训吗，啊？”他说得很

慢，似乎要把每个音节说得清清楚楚。“总有一天，亲爱的女士，总有一天你会越过我的底线，这样，就这样，”他比划着两根手指，“你会突然发现很不自在，非常非常不自在。”

现在，她真真切切看到事情是如何发生的：看不到任何外在变化，大肥熊变成挥舞长爪的丛林野熊。他的皮肤，她惊讶地觉得，他脸上的皮肤似乎一下子变得无比干涩。

“那你为什么不现在就干呢？”雪莉喘了口气，背过脸去。塔玛尔真佩服她。

“相信我，很快了，非常非常快。哪天你惹恼了我，看你有多英雄。还会看到你那天那个样子，挨顿打，浑身血，哭着喊着求我们带你回去。还记得吗，还是早就忘光了？”

雪莉全神贯注地抽烟，看着自己吐出的烟圈飘向天花板。

“你最好安安静静坐着，别跟新来的嚼舌头根子。你们俩最好还是下去，到厨房帮着做晚饭。”

“是做土豆泥。”雪莉纠正他说。他恶狠狠地看她一眼，走了出去。

“你怎么不怕他呢？”塔玛尔问。

“他会怎么样我？他需要我，不会放弃我的。”

“为什么？”

“你知道我每天给他带回来多少？至少五百块钱。”

“五百块钱？”塔玛尔叫出来，“只是唱歌？”

“我不唱歌，”雪莉笑了，“我模仿，像歌唱家早期那样，比如丽塔，尤迪特·拉维奇他们这些人。”

“那你怎么不单干呢？”塔玛尔问，“为什么一定要把钱给他呢？”

“因为一个人上街单干可不那么轻松。两三天还行。大家都在远处看着你，看你是不是缉毒警之类的。然后真正的苦日子该来了。相信我，我试过。你没听他说什么吗？我回来过四次。”

塔玛尔回想她听到的话，过了一会儿她请求说：“你扮演丽塔吧。”

“给你？私人演出？”雪莉说道，“没问题呀。”她站在床上，向肺里长长吸一口气。塔玛尔笑起来。

她扮演丽塔，扮演麦当娜，最后扮演奇皮·沙威特，唱起了《人人都去看jumbo》[1]。她不会唱歌，伊丹听了一定会吐翻的。但是她有一种逗人发笑、活跃气氛的天赋，还有一股健康向上、无所畏惧的劲头。塔玛尔笑得眼泪直流。她想，如果是伊丹和阿迪，这肯定会是另外一种笑。

后来，雪莉突然累得一点力气也没了，直直地躺在床上，说了声“晚安”，拉起被子盖上头，几秒钟便响起鼾声。

塔玛尔坐在床头，突如其来的结局令她不知所措。过了一会儿，她拍拍丁卡的头，小声说：“咱们走。”她决定去厨房帮忙，既是因为她有点害怕佩萨赫，也是因为她想在这房子里多转转。了解得多一点，为即将发生的一切做好准备。

第二天，早上六点有人叫醒她。一个长着连鬓胡子的消瘦的青年粗暴地推醒她：“起床，过半小时我们走。”

她感觉自己一夜未睡，直到早上三点还在不停看表，等待听到大门开启的声音。她以为他也许在很远的城市演出，他很晚才会回来。她浑身疲倦地穿起衣服，突然，她停下了。她盯着自己的背包，回想昨晚放背包的位置，觉得有轻微变化。她过去仔细察看，发现她放在两只袜子之间的一枚一块钱硬币不在了。她摸索一会儿，在包的底部找到那枚硬币。她明白，夜里一定有人在她睡着的时候拿走她的包，想要寻找线索。幸亏她把那包五连发放在内裤里，把刻着自己名字的项链放在储物柜了。

雪莉还在睡，她尽可能蜷缩在一起，也许在梦想自己变得很小很温柔。塔玛尔看着她，回想雪莉昨晚是如何迎接她的，是如何自然地把她带到自己房间的，是如何陪她聊天逗她高兴的。她没有做什么出格的事，没有引起塔玛尔怀疑，更没有通常那种初次见面时的隔阂。一些人和我打交道很容

1 《Jumbo》是奇皮·沙威特的一部舞台音乐剧，她在剧中演唱此曲。

易——她一边系鞋带一边想——真佩服他们这个本事。

她和丁卡一起走到楼下，那里已经有一些昨天晚饭时见过面的人在走动。走廊里忙忙碌碌。佩萨赫在人群里走来走去，好像战前调兵遣将似的。他手里拿着一个红色的大本子，一遍又一遍翻来翻去。“你，”他指着那个把她叫醒、留着连鬓胡子和大背头的青年说，“把这个人和那些棍子带到内塔尼亚。半个钟头在步行街，再到老邮局那里，认识吗？”“就是原来‘沙龙’电影院那个地方？”“对。然后你们飞到克法尔萨巴，到购物中心广场。他在那儿完事了你们马上到赫兹利亚，去那个叫什么来着，贝特哈埃兹拉赫，对，有片草地，靠着那条主街的，就在那儿。记住，十二点半之前到，一分钟也不能晚，懂吗？你跟他在那儿二十五分钟，一分钟不能多，多了也没用。踩着高跷能走多长时间？从那个地方带他到拉马特甘的奥黛亚广场，要像导弹那么快。几场了你们？四场？不够，等一下。”

他掏出手机：“海密，听我说，海密。你带那个女孩儿在赫兹利亚的贝特哈埃兹拉赫到几点？几点？为什么，她从鼻子里掏出块手绢要那么长时间？明白了。听我说，这不行。魔术，不是魔术。你们十二点从那里离开，一秒也不能晚。为什么？因为过半个小时我要让另一个人进去，我需要两场之间至少空半个小时。为什么？你还不知道为什么？好了，就这样。别跟我讨价还价！走吧！”

就这样，他一边走一边安排，把男孩儿女孩儿和司机一个个安排出去了，还不忘提醒他们每个人该带什么：他追上那个吞刀的男孩儿，告诉他又忘记带刀鞘了；命令那个吹气球的女孩儿，把吹好的气球放在伴奏录音机旁边，因为观众要边看边玩；拍拍那个拉小提琴的盲人的肩膀，嘱咐他尽量多微笑，因为客人不愿意看一张像死了爹一样的脸。走廊越来越空荡，到最后只剩下塔玛尔自己，她开始担心自己会不会又要在这个冰冷的地方度过一整天。

“现在该你了。我们送你去海法。过来，迈克，今天你专程送她。先带她到卡梅尔中心，给她找个好地方，因为这是她第一次出城，还是个唱高雅

音乐的，”佩萨赫朝他挤挤眼睛接着说，“对她温柔点，懂吗？然后带她到内维沙南，到什么名字来着，基维中心……”他还在说，塔玛尔不再听了。她有自己的办法，内在的办法，在声音刺耳的时候可以不听。这曾经让她母亲十分抓狂。“你这样的时候脑子跑到哪里去了？怎么会这样啊，冷冰冰的毫无表情，你的眼睛变得，不知怎么说，像有一层膜，像鹦鹉眼睛似的。”

“要是还有时间，你们在回来的路上赶紧到齐赫隆，也是在那里的步行街，”她听见佩萨赫远远地说，“你的演出大概多长时间，宝贝儿？嗨，醒醒！到哪儿去了？”

塔玛尔说，大概半小时。

“一刻钟不够吗？好吧。给你半小时，我想让你感觉好点。明天怎么办再说。四场演出，刚开始，这就够了。”

迈克就是昨天载她和佩萨赫的父母一起来这里的那个青年。他一个字也没有说，朝那辆斯巴鲁走去，塔玛尔跟在他身后。她不知道该坐哪里，他旁边还是他后面。她在后面坐下，知道这样会让他感觉自己是出租车司机。她才不管呢。丁卡把头伸出窗外，愉快地呼吸着凉爽的空气。

塔玛尔很高兴离开了耶路撒冷。坐车走在路上，她甚至有一点大人物的感觉，仿佛自己是一个著名艺术家，司机专程送她去参加演出，她向聚集在路两边的粉丝热情招手，从手中的花束中摘下兰花花瓣撒向他们。

他们沉默地往前开。塔玛尔不知道什么时候他才会告诉她该注意些什么。他手握方向盘一个字也不说，只是一直玩他手里的手机，铃声换了一首又一首，在差不多一个小时的行程中，把各种铃声换个遍，塔玛尔头都要炸了。有一两次，塔玛尔想问他问题，他却毫无反应。六岁的时候，她住在铁路边上。当时她把世界上的人分成两种：一种是向站在铁路边的小女孩儿招手的，一种是不招手的。迈克属于那种不招手的。他不时透过反光镜看她一眼，黑色的眼睛热辣辣的。他鄙视她，她却不知道为什么，想一下，无所谓了。

“听我说，”他突然粗鲁地说，“应该是这样的。我的斯巴鲁停在广场

旁边的街道上，你转上十几分钟开始演出。如果你在人群里看到我，别让人看出我们认识。最重要的是，如果有人问你的话，你就说什么都不知道，你是昨天夜里坐公交车到海法的，睡在中心车站，没跟任何人说过话。明白吗？”

塔玛尔点点头，没看他。

“你唱完歌……你是唱歌的，对吧？”

“是。”

“你唱完歌，拿上钱，再转上十五分钟，一分钟也别多，在小街道上转，千万别上大街，懂了吗？”

“懂了。”

“十分钟之后，走到停车的地方去，就这样。明白吗？”

“明白。”

“再说一遍：如果有警察或者可疑的人，不要靠近汽车。如果看见我，你就从边上走过去，假装什么都没看见。空气。只有百分之百安全了，才能进汽车。就这样。”

他们来到一条安静的小街，顺路走下去是海边。塔玛尔看见一些低矮的房子，路两边的松柏遮住街道。迈克停下车，还放上一张停车卡，她猜想这样做是为了不要和警察发生任何摩擦。“现在这个地方是哈布鲁什街，记住名字。街角有个超市和健身房。别忘了。好了，去吧。”

就这样，没有祝福，没有任何表示，她走到了街上。

她开始张开嗓子唱歌，可嗓音是劈裂的，不得不停下几分钟，等嗓音恢复。她有些慌乱，暗自责骂自己。她知道，自己总这样不热身就开唱，长期下去会毁掉嗓子的。可是“长期”这两个字听上去那么空洞，跟她毫无关系。因为她只是“短期”在这里。恢复之后，她又重新唱起来。她唱的是《你戴着花环的前额》和《保护你的心灵》。她不喜欢这歌，歌词跟她毫无关系。无论她怎样努力，她的歌还是没有引起反响。这让她有点担心，害怕佩萨赫

听迈克说过之后，会马上开除她。她觉得有些闹心：自己的命运也许取决于迈克从专业角度对她的看法！她清楚地知道导致今天演出失败的原因：她在耶路撒冷唱歌的时候，大街总能燃起她的激情，虽说一分一秒也没有忘记自己的目的，但她仍然感到自己在自由和欢乐地歌唱；而现在，佩萨赫的整个组织在自己身后，她感觉自己像一只关在笼子里的金丝雀。

作为结束曲，她用拉迪诺语（西班牙犹太人方言）演唱了《Los Biblicos》，听众熟悉的名字是《玫瑰花盛开》。音乐中直白的热情点燃了她的信心，周围的行人对她露出微笑，一种熟悉的东西回到她身体里来。她趁热打铁，加唱了一首莱雅·戈德堡的《提线木偶》。这首歌她是听《诺雅的孩子》磁带学会的，超喜欢。她提高声音，边跳边唱起来：

嘉年华会的晚上
戴着搞笑的面具
华灯虽明亮耀眼
忘记照进包厢里
他们无意间碰到
一个说得很动情
一个听得很得意
皮耶罗和皮耶蒂

她向一个光着脚站在那里听得入神的男青年投去微笑。她的笑容感染了那个青年，他向前走了几步，靠她更近一些。塔玛尔两眼转向他，对他唱起来：

也许也许很简单
她本不是皮耶蒂
其实只是一木偶

观众报以热烈掌声，要求她继续。但是她实在没有兴趣再唱下去。她想接着去下一站，看自己周围究竟在发生什么事，自己要参加什么演出，自己到底是什么角色。

她唱完之后，那个青年走到她身边。他其实还是个大男孩儿，纤细瘦弱，穿一件连帽外衣，头发上有一些小水珠。他两眼放光，急切地说，他必须立即带她去加利利，那里的一个山洞能产生神奇的共鸣，可以说是专门为她的声音打造的。他一定要听一听她在那里唱歌的声音。她听到“山洞”两个字的时候，眼前仿佛看到她自己那个山洞，有一张床垫和一把折叠椅，墙上挂着吉他的那个山洞，谁知道她还能不能再去那里呢？谁知道她能不能把沙伊带到那里呢？她礼貌地对他笑了笑，摇头表示不同意。他没有放弃。只是去看看——他的手突然抓住她的手臂，轻轻抚摸——上帝专门为你的声音建造了那个洞，好吗，你觉得怎么样，小花儿？只为我在那里唱一首歌……塔玛尔用力挣脱他的手。她灰蓝色的眼睛变得像金属一样冷冰冰的：放开我，我说了！他看看她，好像看见了什么，吓他一跳，赶紧离开了。

她在几条小街上转了几圈，感觉自己好像一个犯人，走在从一个监狱到另一个监狱的过道上。人们在她周围边走路边聊天，汽车从身边驶过，日常生活离她如此之近，触手可及；可她却感觉仿佛一切都隔着一层玻璃。来到汽车上，迈克没有看她。她把装钱的袋子交给迈克，他拿在手里掂了掂重量。

“就这些？”

“对不起，他们就给了这些。”她说。她心里骂自己，我为什么要向他道歉。

“你要是私藏的话，你就完了。你知道的。我们有我们的检查办法。”

“我一分也没有拿。”她平静地说。她直视他的眼睛，直到他将目光移开。

他点燃发动机，他们又沉默地上路了。塔玛尔想弄明白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在她唱歌的时候，她不时看到他的身影在人群中钻来钻去，听她唱歌。她不明白，为什么他要保护她，为什么他那么害怕警察。为什么早上的时候，佩萨赫对电话里的那个人解释说，他需要在两场之间有半个小时的空当？她集中精力思考：当那个加利利山洞来的男孩子过来找麻烦的时候，迈克没有出手相助。那么她演出时他的作用是什么？这不合情理。开车送她到海法，警告她，吓唬她，她唱歌，没有特别情况发生，现在又送她到下一个演出地点。这一切是为了什么？

向老爸求助，他至少能按照他的理解给予帮助：支出和收入，投资风险和利润。他的咒语，他的小防弹衣。她想到雪莉每天赚来的五百块钱。现在，假设不是全都像雪莉一样赚五百。假设每个艺人平均每天赚……她开始算账。太复杂。数学一直不是她的强项。她从心里不愿意给他们算这些东西。但是她没有放弃。她闭上眼睛计算起来。早上她在走廊里看到的男孩儿女孩儿加起来乘以一个数。她眼睛突然睁开：一天大约一万块钱。好大一笔钱啊。可是好像还缺点什么似的。

在基维中心的表演也是平安无事。在这里，她唱得更不好，因为那些迷题搅得她心不在焉。然而观众的热情却更高。她无法解释这个现象。时好时坏，飘忽不定，始终令人费解。当人们热烈鼓掌欢呼的时候，只能再次证明，她内心感受的东西和人们看到的东西，两者之间差距非常大。她终于明白演出之后某种强烈的困惑是如何产生的：当她感到身边的爱令她更加孤独的时候，当她感到身边的爱令她心情极度压抑的时候，总是没有一个人能够理解她。

两年前，一次演出之后，沙伊是怎么说的？——“有的时候，人们因为不正确的理由爱戴你，比因为正确的理由痛恨你，更令人感到耻辱。”

和往常一样，人们走过来激动地和她握手，问她一些问题，关心她的生活。她十分享受他们这种关心。

那边有个警察。远远地站在边上。不过那个警察正在处理另外一个穿

着讲究的男人的事情。那男人正两手比划着激动地说着什么，看样子是在说发生在他身上的一件可怕的事情。那警察一边听一边记，根本没有朝她这边看。

“这次稍微好了一点。”她在把钱交给迈克的时候，嘴里冒出这样一句话。她心里暗暗感到羞愧：自己很在乎是否能够让他满意。

一路上，她一直为“这次稍微好了一点”这句话拷问自己。什么稍微好了一点，是什么？是给你的钱更多了吗？明明上一次表演更好一点；那又怎么样？如果没有给你很多钱，你就更差吗？如果没有雪莉赚得多，你就更差吗？你这个马屁精！

自从她走上大街以来，她第一次感到自己把自己出卖了。她发誓，以后绝不再为赚钱少而道歉。不向迈克道歉，不向佩萨赫道歉，不向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道歉。她在汽车座位上挺直腰板，扬起下巴。这个动作使她想起希奥多拉，并且从她身上汲取了力量。她发誓：她的任务，她的天命，只是唱歌。其他一切都是他们的事。

在巴特加里姆美丽的海滩步道上，她用葡萄牙语唱了《甜蜜得死在海面上》。以前她几乎很少唱这支歌。然而，当她看到眼前的大海时，这支歌的音乐马上在心中响起。她唱了这支歌，唱得非常放松，如同一个富有经验的成熟的歌唱家为大家献唱。然后，她以一个急速转折，十分欢快地爆发出“贝尼贝尼，坏孩子”，她的双手像火苗一样摆动起来。她以之前在派对上从未有过的大胆，舞动跳跃起来。她就是舞台上的利基·嘉乐，带着对生活的狂热和渴望，在紫色的烟雾中舞动金黄色的长发。一对青年男女，不比她大多少，可能是一对休假的士兵，在她火热激情的带动下，开始在她身边翩翩起舞。她给他们唱歌，带他们跳跃，对他们舞蹈；她终于领悟到哈琳娜几年来没能成功教给她的东西：不要逃避自己引发的热烈气氛，不要只盯着他们身后的空间，以免人家感觉自己与他们毫不相干；事实上，自从她走上大街以来，经过一场又一场表演，她已经变得越来越大胆。她毫不犹豫地

直视他们两人的眼睛，对他们微笑，将她内心的光芒照进他们心中；已经不止一次，她毫无羞涩地面对一个站在自己面前、讨自己喜欢的人，从头到尾唱完一首歌，她觉得那人能够理解歌曲的内容。她会注视着他，一步步走到他跟前，给他一点点挑逗。有时她甚至感觉到，在她成熟热辣的眼神注视之下，那人会有一丝慌乱。

同样令她兴奋的是，她认为，她感觉，他们这些人有一个算一个，都企图猜测她的身份，猜测她到底是谁，猜测她有什么故事。这与在合唱团唱歌完全是两个样子。在合唱团是站在一群穿同样服装的姑娘中间。而在大街上，在表演过程中，她颤抖的身体和皮肤，总会感觉到，人们都在注视她，在探索她，在挖掘她。他们凭着想象，给她编织了各种各样的故事：她是孤儿，受到虐待，不得不出来挣钱养活自己；她是英国乡村小镇摇滚乐队的主唱，爱上一个以色列男孩儿，后来被抛弃，现在不得不挣钱买回国机票；她是巴黎歌剧院少年组的新秀，匿名在各国巡游，为自己充电；她是一个患上癌症的女孩儿，决定用疯狂的流浪生活度过自己的余生；她是妓女，白天出来用纯净的声音唱歌……

某种东西从她的海边演出中掠过，存在于令她热血沸腾的各种想象之中，也存在于她声音里表露出的坚强勇敢之中。她突然注意到，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因为唱歌而流汗。她是那么高兴，以至于在迈克给她发出几次结束信号之后，她仍然决定再唱一支歌，不去理会他那杀人的目光。她唱了艾蒂·安格莉的《笨蛋，笨蛋》。她抱紧自己，和着海浪的节奏和舒缓的音乐，把黄蜂的毒刺巧妙地隐含在她唱出的歌词中：

笨蛋笨蛋

笨蛋笨蛋

看你走得多么远

笨蛋笨蛋

笨蛋笨蛋

盛开的花儿已枯干

塔玛尔轻轻舞动起来，带着一丝丝痛苦的喜悦，忘情地舞动。

你把纤细的血管
和那破碎的梦想
栽种在陌生的土地里
又让它回到你身上……

跳罢，人群散去。她看到一个上年纪的妇女惊慌失措地在她唱歌的地方来来回回走动，在地面上、树丛里、长凳下找东西。"在这儿，我站在这儿。"那妇人嘴里念叨着。她抬头看见塔玛尔："也许掉了？也许偷走了？可是怎么偷的呀？告诉我，怎么办啊？我只站在这里听了一小会儿歌，突然之间就没了，没了！"

"什么没了？"塔玛尔问道，她的心一沉。

"我的钱包，所有钱和证件都在里面。"她的脸红红的胖胖的，细细的血管在她的大鼻子周围十分明显，头发染成明亮的金黄色，高高盘在头顶。"今天老板给了三百块钱，给我女儿婚礼用的。三百块！他从来没给过这么多钱！路上我听见你在这里唱歌，停下来站了一会儿，天啊，我傻死了！现在没了，什么都没了！"她吓坏了，声音听上去极度悲伤。

塔玛尔立刻把帽子里所有的钱递过去，"拿上吧。"

"不，不可以！不能这样！"她惊呆了，亲切地摸着塔玛尔纤细的小手，"不能这样……你还要吃饭呢……小姑娘……给我？不，不好……"

塔玛尔把钱塞到她手里，逃开了，像海边刮起的一阵海风。她进到汽车里立刻说："没有钱。一分都没有。本来有差不多七十块钱，我送给那个女人了。"

他的眼睛黑下来："哪个女人？"

“那个女人，你偷了她钱包的俄罗斯女人。”

一阵沉默。迈克向后转过身，慢慢地转过身，直到她看到那张脸正面对着自己。一切似乎运动得非常慢。突然之间，周围一片寂静。她看见了他年青的额头上那道深深的皱纹，看见了他拳曲的短发和他薄薄的嘴唇。

猛然间，一个耳光扇过来，又一个耳光扇过来，把她打得左右两边飞来飞去。丁卡跳起身来，狂叫不止。塔玛尔的手放在它的头上，不断安慰它。世界在她眼前旋转、破碎，然后重新聚合。她听到他们已经上路了。景物向后面飞去。她看到迈克的后背，看到他起伏而紧绷的肌肉。她用力咬住嘴唇，绷紧小腹，眼泪止不住落到面颊。她没有管它，任其流淌下去。

笨蛋笨蛋
笨蛋笨蛋
所有软弱化为强悍

她一遍遍默默地唱着，在心里把歌词变成一个长音，如同警笛长鸣，尔后变为一声呐喊。从外面听不到她的呐喊，她深深潜藏在心底，摒弃了周围的一切，承受了压在身上难以承受的压力。她思绪飞扬，没有人感觉到飞向何方。她把自己投入到一个巨大的房间，里面有一架钢琴，哈琳娜站在旁边。现在，这里是她必需的庇护所。小个子哈琳娜的眼镜滑到了她长鼻子的鼻尖上，目光从镜框上方射过来。哈琳娜一只小手紧紧攥成一个拳头，命令塔玛尔把声音指向她拇指的指尖，指向染着红色指甲油的指甲：“Lll-a！”塔玛尔心里全神贯注地默默唱道。“不——对！”哈琳娜对她说，“我的指甲根本没有感—觉—到—你的声音！”“Lll-a……”“共鸣更强……”效果不错，这等于给她的大脑做了一次按摩。音乐在她体内像一股热血在流动，抚平了她的情绪，让她知道自己真正属于什么，自己身陷何方。

过了一会儿，她感觉到迈克正透过后视镜盯着她看。“这是你最后一次说这个字。懂了吗？连想都不要再想。七十块钱你欠佩萨赫的，你自己跟他

去说。但是你要再说一次这个字，你就完了。到时候连你妈都不认识你。”

他们一路沉默无言。她的头还因为那几个耳光而疼痛。她的灵魂在呐喊，她的面颊因为疼痛和耻辱而发烧。也许十多年没有人打过她耳光了。她小时候，妈妈有时发火会打她，爸爸总会马上站在中间把她俩隔开。有一次，妈妈怒火中烧（塔玛尔已经不记得自己是怎么惹了她），在房子里追着她暴打。她听到爸爸从他的工作室里大喊：“不要打脸，塔莱玛！”一股感激的暖流遍及全身，她知道这是父亲在试图保护她，让她逃跑。

现在她觉得，当时他只是怕人看出来而已。

他最大的恐惧，始终是怕别人看到。

她强迫自己不再去想刚刚发生的事情。她知道，如果她还去想的话，她一定会哭的。她动员了全身的力气，开动脑筋紧张地计算起来：如果迈克每次在她表演时偷两个或三个钱包的话；如果每天她演出四场或五场甚至十场的话；如果住处有二十或三十甚至五十个年轻人的话；如果每个钱包里有一百或二百甚至也许一千块钱的话……她的脑袋开始发晕。小伎俩，大收获啊。也许还不是小伎俩呢。她这样一算，每天有几万块钱进账。她觉得这听起来不合逻辑，可是再算一遍，数目还是差不多。她的手掌开始冒汗。她试图把这换成更容易理解的语言，也就是说，佩萨赫在半个小时内赚的钱，相当于她在希奥多拉那里工作一年赚的钱。

他们在下午五点到达齐赫隆雅科夫。塔玛尔仍然身心疲惫，不愿意走出汽车。她不相信自己还有勇气站在陌生人面前唱歌而不哭出来。

但是她还是走了出来。这是演出，她必须出来。这和迈克无关，和佩萨赫无关，和那些企图包围她的小混混无关。你有个演出，那么你就去演，不管什么情况都要去演。如果你没有力气发自内心去演的话，那么你就靠哈琳娜的力量去做。你放弃的话，哈琳娜是不会原谅你的。“如果一个演员在家里和老婆吵了架的话，还有情绪去演哈姆雷特吗？可是无论如何他都得去演！”

她拖着沉重的身体走到步行街，在那里转了几圈。走过商店橱窗，她透过玻璃看到自己的形象：一个瘦小的女孩儿，光头，大眼睛，嘴唇犹如一弯新月。

她走在行人中间，走在大大小小的家庭中间。晚风轻轻吹拂。孩子们嬉笑打闹，相互追逐，家长们在一旁喊他们停下来。塔玛尔心底里十分羡慕这些无忧无虑的孩子。

看你走得多么远，笨蛋
所有软弱化为强悍。

人行道旁的咖啡馆挤满人。一个年轻英俊的父亲坐在里面，旁边坐着他五六岁的儿子。小孩子请求父亲递给他桌子上的《最新消息报》自己翻看，可他不知道怎么翻页，巨大的报纸版面给他搞得乱七八糟，贴在他的脸上，逗得他开怀大笑。那个父亲耐心地给他解释该怎么做，一遍一遍教给他正确的动作。

一根爱的线将两人紧紧相连，塔玛尔几乎要走上前去，请求那位父亲，允许她给那个小孩子当一辈子家庭教师。她甚至记得《音乐之声》里的所有歌曲！对诺伊库的思念烧灼着她，她牵挂诺伊库的生活是否幸福，牵挂她桃子一样的小脸。她思念和诺伊库一起疯玩的日子，她思念她俩给莱雅做完惊喜蛋糕之后厨房里的杂乱样子。她思念两人把音量开到最大，在床上一起为莱雅表演的情景：扮成俄亥俄女子监狱里女囚犯的模样跳街舞。诺伊库当时只有三岁！等她长到七岁、十七岁该会多好啊！塔玛尔可以成为她最好的朋友、姐妹、老师，成为她最贴心的人。她马上在大脑里记下一个该立即去问希奥多拉的问题（很多问题只有和希奥多拉才能说）：如果一个人，无所谓是谁，为了完成一项艰难的使命，无所谓什么使命，他决定保护和封闭自己，自己的灵魂（只是一段时间而已），那么，在他的使命完成之后，他还能不能变回原来的他，完完全全和原来一样？

过了一会儿，她拖着两条腿，来到她固定的地方，阿哈龙森大厦对面的人行道。在一只栽着葡萄藤的大陶罐旁边，她给丁卡找了块舒服的地方，让它卧在那里，保证它在自己的视线范围内。然后她站在凭想象画出的圆圈的中央，垂下头，进入表演状态。她艰难地站在那里，如同一百万年之前第一次站在耶路撒冷步行街上一般。

突然之间——连她自己也感到突然——她放开喉咙唱起来。

她的声音十分洪亮，比平时洪亮许多。这声音完全来自外部，超越了发生在她身上的一切。这声音如此清亮纯净，她简直不敢相信。她甚至觉得这是一个小小的奇迹，这声音与她经历这些事情之前大不相同。前两首歌曲她完全不在状态，她主要在努力向那声音靠拢，让它重新变为自己的。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怨恨自己的声音，似乎在她自己污秽不堪的时候，这声音却保持了洁净。她毫不犹豫地改变了事先拟定的计划，转而唱起了库尔特·魏尔的歌。哈琳娜称之为“痛恨人类的歌”。她唱了《杰妮》，歌中唱到一个受人剥削遭人唾弃的旅馆服务员和妓女，梦见一艘海盗船，船上有八根闪闪发光的船帆，五十五门大炮，数十名海盗。海盗船来到她那座城市附近的海上，停泊在她工作的破旅馆对面，猛烈的炮火摧毁了这座城市，也摧毁这个宾馆和所有那些欺侮她的人。这不是她第一次唱这首歌。但是这一次，这首歌一下子抓住了她，抓住了她的根。她立刻意识到，她的歌唱，来自一个新的角度，来自她内心深处，来自苍茫大地。她还唱了玛芮安妮·菲丝弗的歌。是菲丝弗教她学会了《杰妮》，沙伊非常崇拜菲丝弗，特别喜欢她度过吸毒酗酒阶段复出之后的歌。在沙伊的房间里，他们俩曾经一起倾听菲丝弗烟熏酒泡之后的嗓音，沙伊说，只有真正在生活中烧灼过的人才能唱出这样的歌。塔玛尔当时痛苦地想，看来自己永远不能唱成这样了，因为她怎么会经历这样的生活呢。

她两手开始舞动，刚刚挨过耳光的面颊也恢复了表情。她的声音像她的血液一样流遍全身，给她的双手、腹腔和双脚注入活力。也给她憋闷的胸腔注入活力。她的身体热烈扭动起来，带着诱惑和迷醉。她为自己歌唱，只

为自己歌唱，跟周围的人毫无关系。周围的人也感觉到了，所以，他们试图窥视她内心的秘密。但是，她不为他们歌唱，他们只是偶然来到这里的过客而已。她让歌声在自己身体的深处滚动，滚入她最黑暗的洞穴。她从来不敢把歌声唱到这种境地，丑陋、焦灼、饥渴、痛苦。现在她到达了这个境界，和歌声一起到达这个境界，带着哽咽、孤独和毒药。此时，她感觉到歌声在飞腾，从心底里飞腾，持续而高傲。慢慢地，她与歌声一起飞腾，连同她自己、她最近一年失去的一切以及她得到的一切，慢慢地，不顾一切地飞腾。

恍惚间，她注意到，越来越多的人聚集在她周围。很多很多人。她从来没有过这么多观众。她已经唱了半个小时以上，她无法离开，不是无法离开他们，而是无法离开她新发现的这个地方。

最后一支歌，她唱她最喜欢的独唱曲，佩尔戈莱西的《圣母悼歌》。她选择这首歌作为结束曲，音色纯净清澈。这一次，一个人也没有笑。唱歌是她无可替代的东西。再多的课程也没有给她留下如此强烈的感知：她的歌声就是她在这个世界的一切，是她早出晚归的港湾，凭此，她可以拥有自己的一切，凭此，她可以寄望别人喜欢她的一切，不论她是什么，不论她有什么。如果我必须在幸福和歌唱之间二选一的话——她十四岁时曾经在日记里这样写道——那么毫无疑问是我已经选择的。

这是神奇、宁静、平和的一刻。过了这一刻，她清醒过来，想起自己是在什么地方。她看到迈克那一头鬈发在一行行观众中慢慢穿过，她立即用尽全力闭起双眼，高声唱了起来。她知道，她的歌声可以使人群中的一个人暂时忘记他的身份。她知道，当她唱出“罪恶的同谋”这几个字时，意味着什么。她继续唱下去。

结束的时候，她十分兴奋，眼前一阵眩晕，几乎快要摔倒。她慢慢把帽子放在地上，自己倒在一边，整个身体和丁卡靠在一起，从它身上汲取力量。人群聚集在她周围，向她高喊：“好！”整个帽子里装满了钱，她第一次看到里面竟然有面额二十块钱的纸币。她把东西全部收进背包，但是人们要求她接着唱下去。他们有节奏地齐声高喊。“再来一个！再来一个！”

她注入了太多的情感，已经没有力气再唱。他们也看出来了，但是仍然不愿放弃。他们知道，他们会得到她最后一支歌的，那是琼浆玉液。她脸红了，不知所措，头上的汗珠闪闪发光，犹如清晨的露珠。他们向她欢呼，她向他们微笑。现在她处在另外一种公共场合，一个群情激扬的舞台，这对她十分危险。因为当她在合唱团演出时，有时也会出现今天这样难堪失控的场面，但是她各个方向都受到很好的保护。礼堂的大幕会垂下来，将演员与陶醉的观众分隔开。然而这里没有幕布，她站在观众中间。他们会毫无羞耻地从她那里取食，而她只有在被吸吮的时候才能感觉得到。群情激扬的力量如此之大，以至于一时间她有些恐慌，后悔自己过于投入，一旦失去就不会再回来。

因此，作为返场节目，她演唱了一支非常短小的法国儿童歌曲《牧羊人和牧羊女》。歌中唱到，牧羊人发现一只小羊羔，归还给牧羊女，他提出一个小条件，亲吻牧羊女的面颊。清新的歌曲唤醒了塔玛尔，恢复了她自己。她看见迈克迅速离开现场，裤兜鼓鼓的。她的眼睛在观众中搜寻，思忖从哪里发出警报。耻辱刺痛她的心。此时此地，面对观众，她该如何去忍受，如何不去忏悔。但是她要完成自己的使命，她要扮演自己的角色。这些话，她在唱那支儿歌的时候不断在心中默念，所以她才表现得那样天真可爱、毫无心计。凭着丰富的经验，她没有唱出内心里另外一个人高声呐喊的声音：你怎能这样，你的原则、你对整个世界的批判跑到哪里去了……

“不错，”当她把好像感染了传染病似的钱袋子递给迈克的时候，迈克吃吃笑道，“还算接受教训了。不过，下次时间短点。”

他默默地数着钱，只看见嘴唇在动。“不错啊，”他透过后视镜对她说，“你在这里赚了一百四十块钱。你每天都要来。”

她厌恶地把头转向另一侧，害怕自己会吐出来。他旁边座位上放着一个打开的褐色钱包。她瞟了一眼，里面有一张小照片，是咖啡馆那个开心大笑的男孩子的照片。

她已经开始怀疑在这里会不会见到沙伊。来到这所废弃的医院一个星期之后，她终于理解雪莉在第一天给她讲过的话：这里有吸引力。很多时候，她甚至不去想自己为什么来这里，为了谁来这里。她几乎不去想象未来的生活：如同走钢丝的人不该向下看——脚下是深渊——一样，她什么都不去想，不想父亲母亲，不想她喜欢的人，不想合唱团，也不想伊丹。在这一个星期里，她在全国各地走了几千公里。她算了算，总共有九个司机拉过她，到过比尔谢巴、茨法特、阿富拉、阿拉德和拿撒勒。她学会了在旅途中不顾晕车吃东西的本事，学会了抓紧一切时间盖一件破衣服在后座上睡觉的本事，她学会了在一天之内唱上五场六场七场而不失声的本事。她尤其学会了沉默。

她有多嘴的毛病。迈克两个大耳光教训了她。后来她学会什么话也不说，对住在一起的男孩儿女孩儿也一个字都不吐。正像雪莉事先警告过的那样，应该非常小心，不要提任何问题。住在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有过这样那样的伤痛。在这个大团体的粗俗和吵闹中，大家都小心谨慎地遵守游戏规则，不乏同情和高贵。任何关于家的问题——你从哪里来，你是离家出走，还是被赶出家门——都会引起痛苦，都会撕开可能已经结痂的伤口。任何关于未来的问题——离开这里你去什么地方，你未来的生活会是什么样——都会引起绝望和恐惧。她很快意识到，在这里，过去和未来是“不可触碰的”，佩萨赫这个住处仅仅用于“当下”。

而这恰恰遂了塔玛尔的心愿，她害怕言多语失。也许正是由于这一点，她和雪莉的友谊也止步不前。有的时候，一大早或者深夜，按照雪莉的话说，在她“变成床上的一堆烂泥”之前，她们两人会交谈几句，说说一天的经历。她们觉得有很多话要说，说一说真心话，可都欲言又止。她们知道：她们和到这里来的所有人一样，都有过遭到最亲近的人背叛的经历。她们都有过切肤之痛：有些情况下，不能真正相信任何一个人。怎么说来着？人心隔肚皮。

在这种时刻，她们会交换痛苦的表情，一切尽在不言中：我和你都在孤

军奋战，要在敌方战场上生存，时刻警惕自己的秘密不被陌生人探知。除了自己以外的人都是陌生人，即便像你塔玛尔，像你雪莉一样可爱。对不起。我也一样。真对不起。也许会有一天。但愿如此。来生。他年……

并非所有人都像她一样孤独。她注意到，这里有人交朋友，也有人成双成对，甚至有三间“家庭房”。圈子有大有小。餐厅旁边有一个俱乐部似的房间，男孩儿女孩儿们在那里打乒乓球下象棋。佩萨赫捐了一个蛮不错的咖啡机，他还答应拿一台电脑过来，那种可以在上面作曲的电脑。她听说这里有的时候还开派对呢。她知道大家在一起抽烟，一起弹琴。她从普通旁观者角度看，大家晚上在餐厅聚在一起挺高兴的。大家见面时相互拥抱、拍打后背，“嗨，哥们，你好吗？”“嗨，好极了。”有的时候，她孤单一人待在那里，对这样的情景还是很嫉妒的。

时间在流逝，但是距离她来这里要达到的目的，仍然遥遥无期。

当初她住在家里筹划这件事的时候，她下定决心，要不停地工作，要仔细思考，发现蛛丝马迹，破译谜底。但是自从她来到这里之后，她的大脑就变得迟钝、沉重、愚蠢，愚蠢到让她不寒而栗，甚至担心自己会永远留在这个地方，陷入演出—睡觉、睡觉—演出的怪圈，彻底忘记自己来这里的目的。

她必须竭尽全力提醒自己不要被这虚无缥缈的幻境迷惑。在不断努力之下，她逐渐把一些片段拼接起来：那里有一些艺术家，大概二十或者三十也许五十个男孩儿女孩儿。她不可能搞清楚，这些人来来往往，有时候消失很多天，而后又突然现身。有时候她觉得那里像人潮拥挤的火车站、难民营。她不知道别的人是不是以和她一样的方式来到这里的。从她听到的情况来看，他们和她一样，都听人说起过这个地方，所以特别希望佩萨赫的“猎头”能发现他们。她惊奇地发现，全国各地很多地方都在议论这个地方，说这里是艺术家和放浪艺人的浪漫天堂。这些人来自太巴列、埃拉特、古什埃齐翁、克法尔吉拉迪，甚至来自泰贝和拿撒勒，他们都听说过同样的故事：有这样一个地方，如果你被接纳的话，你可以在全国各地大街上演出

几百场，积累经验和信心，变成“舞台杀手”，比在某个艺术学校学习四年还管用。他们从来没有人说起过迈克和他朋友以及他们的所作所为；艺术家与罪犯和平共处，每天在一起很多小时，一起吃饭，一起跑路，在他们身边表演，但似乎从来没有看见，没有听见，也没有议论过身边真真切切发生的事情。塔玛尔深有感触，她自己何尝不是对一切置若罔闻，把自己训练成三只猴子的。一次，她在奈斯齐约纳演出之后深夜返回，饿着肚子蜷缩在后座。一路上她在想，她慢慢明白了，为什么人们能够在压迫和独裁制度下生活几十年，为什么人们能对身边的事情不闻不问，因为如果他们真正理解自己的处境并且直截了当告诉自己正在与什么人同流合污的话，他们会因为羞愧难当而死去。

因为她无法面对迈克和他同伙的所作所为，所以她看到的只有艺术家：哑剧演员、魔术师、小提琴手、笛手，等等。她见过一个面无表情的姑娘演奏大提琴，戴着大墨镜和红色钟形帽，从来没见她摘下过。塔玛尔奇怪的是，带着大提琴，她是怎么从家里跑出来的。塔玛尔见过一个骑高脚独轮车的俄罗斯青年，她记得那个青年总是在她到来之前开始在步行街表演。还有来自拿撒勒的兄弟俩踩在高跷上耍魔棍，一个埃塞俄比亚青年在人行道上画出黑色独角兽和金色天使图案，非常漂亮。一个从犹太宗教学校跑出来的美国青年，用铅笔画漫画，描绘街上形形色色人物的丑恶形象，在住处，他也不停地给每个人画像，大家已经习惯了他拿着铅笔神经兮兮的举动。一个来自古什埃齐翁的红头发宗教青年能吞火吐火，他的表情总是那么茫然。来自比尔谢巴的两个姑娘像是两姐妹或者双胞胎，她们能看出人的思想活动，至少她们自己是这样说的，所以塔玛尔尽量不太过靠近她们。还有不下十个人干的活儿是抛接皮球、棍棒、保龄球、苹果、火把和刀子之类的东西。一个贼眉鼠眼的高个子青年发明了自己的独特艺术：模仿街上来往行人的肢体语言——动作和走路方式。当行人走过他的表演场地时，他会跟上去，几乎贴着行人后背，在那人毫不知情的情况下模仿那人的动作，博得观众的喝彩。一天晚上吃晚饭时，她发现对面坐着她在猫咪广场见

过的那个耍火绳的女孩儿。还有一个来自北部基布兹的长得很难看的“橡皮女孩儿”，有一次周末晚饭之后，她表演的节目震惊全场：她把自己全身缩进一个小小的可口可乐纸箱里。有一个年龄很小的青年，简直还是孩子，长的很像《埃菲在哪里？》里的埃菲，他表演的是吹泡泡，吹大大小小形状各异的泡泡。一个面色苍白油渍麻花的黑头发耶路撒冷青年，自称为“街头诗人”，只要付钱，他能在几秒钟内为你作一首诗。还有一些像她一样的男歌手女歌手，其中一个在一起坐车去阿什克隆的路上和她聊过几句，她发现她俩唱过同样的歌（希伯来语歌）。还有敲打空油漆桶的说唱艺人；有用锯条演奏的；有用手指摩擦酒杯边缘演奏整首乐曲的；至少有五个像沙伊一样弹吉他的，但是有时她经过他们的房间，听上去他们哪个都不如沙伊弹奏得好。偶尔有人钦佩地提到他的名字，但是总有悲痛之声相伴，似乎在谈论一个已经不在人世的人。

至于沙伊本人，塔玛尔没有在那里见过他。

一天，她半夜醒来，听到外面有嘈杂的吵闹声。她迷迷糊糊地躺着，以为自己在家里，不知道那些影子是不是自己熟悉的物品。吵闹声越来越大，搅得她心乱如麻。看看表：两点半。她突然明白自己在什么地方，身体一跳，两脚站起来，跑到窗口。下面停着一辆汽车，三个男人企图从车里把一个不愿意出来的人拉出来。那人两手抓住车门，他们一边拽他一边打他的手。三个人里面有一个是迈克。她还认出另一个是西斯科，长得像猫王埃尔维斯。她把额头贴在窗户上，想要看清每一个细节，但是那几个男人围住汽车，用身体挡住发生的事。他们低声谩骂，拳头不停透过车窗向里面击打，看样子是想把里面的人打昏。塔玛尔默默地没有叫出声，不经意间拳头已经被自己咬出血来。不一会儿佩萨赫从楼里跑出来，不安地朝楼上的窗户扫了一眼。他回到楼里面，关掉门口上面的电灯。这样一来，更难看清下面的情况。佩萨赫走近汽车，在打开的车门外站了一会儿，额头靠在车顶。塔玛尔希望他跟里面的人好好谈谈，说服他走出来。这时，他动作缓慢似乎有些优雅地向

后移动一只手臂，然后这只巨大的手臂向车内狠狠一击。立刻一片寂静。塔玛尔站在窗前发抖。一个男人从车里拖出一件东西，一件看起来像卷起的地毯一样的东西，轻松地扛在肩上向楼里走来。片刻之后，当他站在大楼门口时，塔玛尔看见了扛在他肩上的那个人的手掌。这样长长的手指，只可能属于她认识的那个人。

几天过去了。不知道在阿萨夫脑海里，那个骑着骆驼在撒哈拉沙漠行走的青年，现在走到了什么地方。阿萨夫自己在七月末的那几天已经开始在市政府工作。一天八个小时坐在水务处旁边空荡荡的办公室无所事事，接接电话，转达自己所知有限的信息，无所事事地玩着他为FIFA99组织的梦之队。他不知道，再过几天，一只走失的大狗会进入他的生活，随之而来的还有一个同样走失一段时间的女孩儿。从那时起，他不会再关心在北海海面航行的那艘轮船甲板上的男孩儿，反而会不断问自己："塔玛尔在哪里？"

那几天晚上，阿萨夫一边拖着两脚陪达菲·卡普兰散步，强打精神听罗伊讲荤段子，一边计算还有多少时间能完事回家。同样在那几天，有一天晚上塔玛尔回到住处，晚饭已经开始。她从巴特亚姆回来还是从内塔尼亚回来，已经记不清。她冲进房间换好衣服，和往常一样，把丁卡留在房间里：因为如果碰巧在晚饭时遇见沙伊，丁卡最好不要在身边，以免丁卡当着大家面扑上去。

在房间锈迹斑斑的洗脸池里，她洗了一把脸，在墙上破裂的三角形镜子里照了照。头发已经长出一些，短短的，很黑，盖住了脑壳。她觉得这正合适，过不了多久，她就没工夫顾这些了，顾不上想什么镜子，顾不上想什么舒服的洗澡水，顾不上涂抹什么护肤霜，也顾不上千方百计想把她变成漂亮女人的哈琳娜。

当她走进餐厅的时候，脸上还挂着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突然之间，她全身一震，在毫无思想准备中，她看见了他。他看上去瘦弱可怜，像一张

退了色的翻版画。她脚步未停，径直从他面前经过，动作僵硬，脸色惨白，双眼紧盯在地板上。沙伊目光黯淡，没有看她，也许是因为在想别的事情，或者因为毒品麻痹了他。但是有一件事很明显：他没有认出她。她万万没有想到的致命打击是：他竟然像对其他陌生人一样骂了她一句。他独自一人蜷坐在那里，摇头晃脑，似乎在做祷告。她注意到，他依然身穿那件她喜欢的蓝色背心，只是现在破破烂烂肮脏不堪。他手拿刀叉拨动面前的土豆泥，胡乱扒拉几下扔到一边。塔玛尔强忍着吃完盘子里的冷饭（老妈总是对迟到的人怒气冲冲）。她觉得整个餐厅的气氛突然凝固了，大家都注视着她和他。

雪莉兴奋地冲进来，脚上穿着一双新的黄色马丁靴，显得个子更高。她头发染成绿色。她一冲进来，大家一下子都活了。她高兴地跑到塔玛尔跟前，用她一贯的快乐语气说："让我坐在你身边吧，哎，往北边靠一点，我有事情要告诉你……"她开始说起来，但是马上注意到塔玛尔眼神不集中，便不再继续说下去，心里有点小小不高兴，"No Problemo[1]"，她安静地坐了一会儿，开始和坐在右面的年轻人滔滔不绝说起来：今天，在阿什杜德表演，当地电视台一个大老板走到她跟前，说要和她签三年合同，还有可能去纽约旅行……但是听到这些话，她觉得奇怪，为什么美国人会有兴趣听她模仿爱姬·瓦克斯曼和萨里特·哈达德呢。她的脸有点下沉。

塔玛尔始终在咀嚼嘴里的饭菜。过了一会儿，她小心翼翼抬起头，目光投向他。他注视着她，因为她是新来的。然后，慢慢地，他瞪大眼睛，面孔开始抽搐。她马上低下头，不能让别人看出他们有任何关系，看出他们以前认识。她尝了一口冰凉的煎鸡蛋，把它放在盘子边缘。

她身边的雪莉对自己的愚蠢感到十分懊恼，咬牙切齿地说，如果相信那个垃圾说的话，她就是天字第一号大笨蛋。那个狗娘养的说要带她去美国。他给她看了烫金的名片，说了很多甜言蜜语。她全都相信了，跟他在一个

---

1 没问题。

破旅馆里消磨了一个小时。现在，为了惩罚自己，她要再一次逃离这个地方。她要去利夫塔。她要像狗一样结束一切，这是报应。她身边的青年竭力安慰她。周围一片嘈杂。别的桌子上，面包片乱飞。今天这里的人格外高兴，也许是因为佩萨赫不在，他的打手也一个不在。坐在门旁边一张桌子边的几个青年笑着高声唱起“谁知道为什么斑马穿上了睡衣”，其他人用刀叉击打餐桌跟着一起唱起来。老妈高声大叫，威胁说要把一切告诉佩萨赫。一个高个子青年——模仿肢体动作的那个青年——跳过去和她一起跳舞，他还低下头把自己的脸贴在她脸上，直到把她逗笑。塔玛尔把手贴在前额，然后一根手指滑向左侧面颊。她眨两下眼睛，手贴在右侧面颊。然后看似不经意的向空中伸出一根手指，摸了摸右侧耳垂，手指在下巴上摆动两次。这些动作，她重复做了五六次，尽管心脏狂跳不止，但却做得很慢，很有耐心。

沙伊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她。他的嘴唇不停地翕动，似乎在大声朗读。他的确是在朗读。这是她期待的第一个奇迹：他没有失去记忆。尽管过去了很长时间，尽管他身上发生了很多事情，包括吸毒，但他依然记得他们的秘密手势。

“我来救你出去。”她的手势是这样说的。

他把头埋在桌子上。她注意到，他漂亮的波浪似的鬈发变得肮脏凌乱，手指关节纤细干瘦。

他直起身，好一会儿，目光直视天花板。她知道，他在努力回忆。他犹犹豫豫地碰了碰右侧面颊，又碰了碰下巴和鼻尖。他一度有些不知所措，然后舔了舔嘴唇，做了一个抹去一切的手势。然后重复先前的动作，一个字母接一个字母地给她写道：

“他们会把我们俩杀掉。”

坐在右边和雪莉说话的那个年轻人变得激动起来。他是那个演奏锯条的人。“去利夫塔？跟俄罗斯人一起？你疯了吗？他们比别的人更混蛋！”

“是吗？他们有什么东西是这里没有的？”雪莉问道，然后突然笑起来。她今天的行为有点奇怪，夸张而且有些发抖。但是塔玛尔没有时间顾及

这些。

“那些人有Vind。”那人解释道。他瘦削多毛，上嘴唇像猩猩一样。“Vind在俄语里是螺丝钉的意思，因为那东西能钻进你脑子里，嗞……，像螺丝钉一样。”雪莉怀疑地摇摇头，她绿色的头发随之跳动，成为整个餐厅的一个亮点。“别这样，听我说：这是霓虹似的东西，止咳糖浆和过氧化氢混在一起，是最最厉害的东西。海洛因跟它比就像草一样。它会把你的脑袋炸飞。它是世界上最便宜的嗨药。”

“我从来不沾这些东西，”雪莉说着高声笑起来，“我顶多跑跑步。”

在和沙伊交谈中塔玛尔记起来，雪莉在她们第一次见面时说过，她不碰海洛因，只吸一点草。

她用手指写道：“我计划好了。”

他开始回答她。一个女孩儿注意到他奇怪的动作，碰了碰她朋友的肩膀，让她看。塔玛尔低头看眼前的盘子，把煎蛋塞进嘴里；沙伊看上去像在用手指演奏乐曲。

他说：“我在吸毒。”

塔玛尔几乎没有抬头立即回答道：“说想停。”——你说过你想停止。他们的交谈简短而实用。她很快注意到，尽管经历那么多，他依然可以理解她的短语。这也是一个给她鼓励的信号。他们小的时候，如果大人们禁止他们在吃饭时说话的话，如果他们想在陌生人面前保守他们自己的秘密的话，他们往往只是用短语交谈：WXSJ（我想睡觉）；或者ZHNCH（真难吃）。

沙伊整整等了两分钟才回答：“不能单独。”

“一起。”

他把头枕在手掌上，看上去似乎他的头有一吨重。塔玛尔记起她在合唱团唱的一首歌，歌词是艾米莉·狄金森写的，叫做《我在脑海中感受葬礼》。

他的手指突然剧烈抖动起来，吓得塔玛尔害怕所有人都会看到。他写到：“你一个人不行。”

她回答道："我行。"

他："逃走吧。"

塔玛尔："必须一起走。"

他突然深深叹一口气，声音很大。然后猛地站起来，他想扶住桌子的时候，碰倒了杯子。周围一片寂静。他想把杯子扶起来，但是手指却抓不住它。杯子跳动着，似乎涂满光滑的油脂，飞快地从他手指间逃脱。他不得不用两只手去扶它，持续了大约三秒钟，依然没有停下。所有人的眼睛都看着他。他高高瘦瘦的身子仿佛一根木杆在风中摇动。汗珠一下子从脸上流下。大家全都停下来，不吃饭不说话，眼睛注视着他。他向后退一步，碰倒了椅子。他挥了挥手，一副绝望和放弃的样子，逃离了餐厅。

塔玛尔飞快吃光土豆泥，煎蛋，面包。全部吃光。只是没有抬起头看他们的眼睛。

有人悄悄说，"这哥们现在要是不从这里出去，所有人都会扑上去的"。一种令人不快的安静笼罩在餐厅，也许因为提到了未来。未来是禁止谈论的，这里的人没有未来。

一个看来刚刚来到这个地方的女孩子问道，刚出去的那个人是谁。她得到的答复是：他是僵尸，是行尸走肉。"可是他叫什么，他原来是什么？"那个女孩儿问道。塔玛尔僵硬在椅子里。沙伊是谁？他是什么？大家已经开始为他敲丧钟了。塔玛尔十分恐惧，她看到，像沙伊这样的人竟然这样轻易变成流言蜚语的牺牲品。去吧，你去看看沙伊，可以用两句话概括沙伊，那是一个神奇的综合体，那是一个全部矛盾的化身。"但是，他从不说话，对吗？"那个新来的女孩子用新人特有的态度问道。人们争先恐后回答她的问题。塔玛尔感觉到，他们特别热衷谈论沙伊，他在他们眼里简直是个谜。的确，开始的时候大家都觉得他是个哑巴，但是他真是个演奏鬼才。只不过，没有料的话他不能演奏。但是只要他吸完毒品再演奏，那可是金钱滚滚来呀。知道吗，连电视台都想要他呢，杜杜·托帕兹偶尔在街上听过他演奏，马上邀请他上他的节目，但是佩萨赫不同意，说他还不成熟，见不了那么大场

面……

“他可是佩萨赫的吉米·亨德里克斯。”另外一个乐手说。塔玛尔从他的声音里听出了嫉妒的语气。人们在谈起沙伊的时候，声音里总带着一点点嫉妒：“他还是吉姆·莫里森。天才呀。只不过，死翘翘了。”

哪怕是为了掩盖自己的情绪，她也无法接着吃下去了。她呆呆地坐在那里，默默祈祷此时没有人注意到她。巨大的打击不仅仅因为沙伊现在的状况，而且还因为他完全拒绝她的帮助。现在，莱雅警告过的情况出现在眼前：他不准备也不能够帮助她或者跟她合作。但是，是他请求我过来的！莱雅再次解释道，死亡的恐惧，迫使他不敢对自己糟糕的生活做任何微小的改变，死亡的恐惧，迫使他不敢失去在这里获得的安全感，因为这里有固定的毒品供应。塔玛尔开始痛恨自己，因为自己事先没有料到。没有他的配合，她怎么能带他走呢？不管他愿意不愿意？她心底某种东西在下沉，不断下沉，沉入无底深渊。

去吧，我亲爱的孩子
在玫瑰花中徜徉
让你的梦想绽放
去吧，我亲爱的孩子
你为他想到一切一切
终究成为你最大的伤

的确，她筹划了几个月时间，每个细节都做了计划。每个阶段该做什么，她在脑子里事先想过一遍又一遍，包括她来这个地方并且见到他之前会出现什么问题，带他离开这个地方之后如何独自照顾他，在山洞里需要多少手纸和火柴，不能忘记带上开瓶器、防蚊药和创伤纱布，等等。唯一一件小事她没有想到：如果他没有力量和勇气离开的话，如何带他离开。

她对自己的轻率感到震惊。这是怎么发生的？自己怎么会无视所有警

告？难道是故意要让自己失败？她站起来，把盘子放到水池里。外面，院子里，几个男女青年坐在地上。她看见雪莉一头绿色丝瓜络靠在一个高大宽厚的肩膀上。另外一个有一副印第安面孔和一条长辫的青年抱着吉他唱起歌来。她推开窗子轻轻呼吸，歌声迎面扑来。她无法抗拒他那悲伤凄凉的歌声：

白色迷幻剂
蓝色摇头丸
掏出你的钱
换来不平安
生活一团糟
癫狂又混乱
走进警察局……

围在他身边的男女青年和声唱道："这—可—怎—么—办—这—可—怎—么—办。"

长辫子青年接着唱：

奇迹不再有
希望不重现
快要死的人
一起来造反……

他唱了一遍又一遍，用他那一成不变的速度。她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被歌词震撼。她恨这些歌词，也从中汲取了力量。副歌歌词猛烈撞击着她：这可怎么办？怎么会没有想到这计划中最重要的一点？

她十分沮丧，因为她再次发现，那股从内心打败她的力量太强大了，她

的老鼠阵，第五纵队。她不知道现在该怎么办。放弃一切？夹起尾巴回家？又一只黑色老鼠蹦蹦跳跳跑过来，它走的仍然是熟悉的固定路线，在每一个标志物前留下脚印。老鼠吱吱乱叫，似乎向她高喊：你一辈子也干不成一件事！白痴！空想家！干一件事，干成一件事，想象遇到现实，总会有瑕疵……现在一切都抛到他身边，只听一阵大合唱：恰恰因此，你一个唱歌的干不成大事，因为你总会在关键时刻打败你自己！你最多只能当个小角色，小时候当芭芭莉娜，老了当玛赛琳娜，也许中间还要当弗拉斯基塔。终生在社区业余合唱团里混，孤独又可怜，顶多当个合唱团指挥。顺便说一句：肯定没人爱上你，毫无疑问，因为你精神上的积木缺一块。你不会有孩子，很明显，我告诉你为什么……

想着想着，塔玛尔一下子振奋起来。她不让老鼠的舞蹈再跳下去，收拾起剩余的力量，重新开始战斗。她试图给自己的失误一个合理的解释，她需要公平地不掺杂念地思考问题，不能对自己太残酷。思考了一会儿，她得出一个简单答案：假设当初在家的时候，想到沙伊可能不配合她的话，她显然是不会到这里来的。

这么说，事实上幸亏她没有想到这一点，也就是说，她的大脑恰恰因为隐瞒了这个障碍而帮了她……好奇怪哟。她直起身，深深吸一口气：不明白自己是如何战胜这痛苦打击的，是如何拯救自己度过鬼门关的。这里发生了新鲜事：一阵从未有过的清新宁静之风吹过，使她信心满满。当然，这阵宁静之风瞬间即逝，但她将永远珍藏，永远记住身体中产生这阵清风的地方，在下次打击来临的时候，她会去到那里，靠自身力量再次唤回它。

可是此刻她不能忘记，自己深陷于此，孤身一人，没有同伴。她需要为两个人着想，就是说，要创造条件，让沙伊和自己一起逃走。她必须让他正视现实。现在，想到这些，她清醒起来。她觉得经过很多天麻醉之后，又重新获得新生。她想知道沙伊现在哪里，在哪个房间，蹲在哪个没有灯光的厕所里，为自己准备那份帮他度过漫漫长夜的毒品。

雪莉从院子里微笑地注视着她，笑得有点夸张。她喊她下来待一会儿。

雪莉的眼睛闪闪发光，天然的笑容中有某种东西犀利却无生气。塔玛尔觉得自己今晚再没有力气见人，没有力气说话。她需要一个人待着。恍惚之中她想到，作为朋友，她现在应该把雪莉带回屋里保护她，不要让她崩溃，不要让她羞辱自己。但是她已经一点力气也没有，只得朝她微笑一下，用手势告诉她“要去睡觉”。她拖着沉重的身体向床边走去，没有脱衣服，没有洗澡，甚至没有抚摸丁卡，倒下去，睡着了。

这是怎么了，她苦思冥想，这一切是如何开始的，这一切是怎么突然变成我的现实、我的生活的。那一刻，你在熟悉的道路上迈出小小的、细如丝线的一步，然后你必须迈出另一只脚。突然之间你已经来到一条陌生的道路上。每迈出一步，或多或少都是合乎逻辑的，都是跟着前一步走的。突然之间你会在噩梦中醒来。

一个小时过去了，两个小时过去了。她无法入睡。她的大脑像大海一样波涛汹涌。“你待在我身边，”她好似突发高烧，思维混乱，含混不清地说，“我带你出去。”她默默地向他发出信息，祈祷他能读懂她的思想。我不知道该怎么做，但是你看吧，我会带你出去，不管你想还是不想，我都会带你出去，我会保护你，我会给你洗干净，我会让你恢复原来的样子，我的哥哥，我的哥哥。

3

“我像瞎子一样在你后面走”

与卡奈夫吃过饭之后，丁卡引他来到露天市场后面一个他不认识的街区。经过几个刷白色石灰的小院，阿萨夫透过一扇木门向里面窥视，看见一株巨大的天竺葵，从一堆废弃的罐头盒里钻出来，花红如火。他决定，等一切结束之后，再找时间来这个地方。他以经验丰富的眼光，审视光和影之间的流动。构图过程中，一只黑猫吸引了他的目光，它在墙头上趴在一堆好似龙鳞一般闪闪发亮的玻璃碎片中。院子里，沿墙有一些旧扶手椅，有的院子里还有床垫。窗台上摆着泡满酸黄瓜的玻璃罐。阿萨夫和丁卡经过一个犹太教堂，穿着工作服的人在里面祷告，祷告声音他熟悉，是那种常常从爸爸和爷爷那里听到的声音。走过一堆难看的钢筋水泥——画着彩色儿童画的公共防空洞，又看到一个犹太教堂，一棵随风摇曳的柳树像一把大阳伞罩在狭窄的小街上。

丁卡在这里停下，在空气中嗅来嗅去，眼睛向天空望去，好像一个人想知道时间而四处张望寻找钟表的样子。

它突然下定决心，在柳树下的一张长椅旁边坐下。它的头枕在脚掌上，眼睛注视前方。它在等待什么人。

阿萨夫在长凳上坐下。等待。等谁，等什么，他不知道。但是他已经习惯这种状况。某个男人将走来，某个女人将出现，新的情况将发生。他会发现

更多塔玛尔的线索。

他只是不知道哪一个是真正的塔玛尔。是希奥多拉说的那个，还是警察说的那个？也许还有另一个塔玛尔，第三个？

时间过去很久。一刻钟过去了。半小时过去了。什么都没有发生。太阳开始下降，依然放射出夏天最后的炎热，但狭窄的小街已经吹出习习凉风。阿萨夫突然感觉十分疲倦。从早上开始，他两只脚一直没有停下，而且大部分时间在跑动。但是这疲倦不是因为跑动，体力活动不会让他如此疲倦。是另外的原因引起的，比如说持续不断的激动情绪，像发高烧一样（但是他没有生病）烧灼他的内心。

“丁卡。”他静静地说道，嘴唇没有动。人们从柳树下经过，他希望他们不要以为他在自言自语。“你知道几点了吗？马上要六点了。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丁卡竖起耳朵。“这就是说，两个小时之前，达努赫锁上了他的办公室，兽医也回家了。我今天不送你回那里去。这就是说你得在我那里睡。”他说这话的时候，开始为自己的想法感到高兴，“只是有个问题，我老妈对狗毛过敏，幸运的是他们现在国外，你只需要小心你的毛……”

丁卡叫着站起来。一个身体干瘦有点驼背的年轻人，从低垂的柳树的树荫下走过来。阿萨夫直起身。年轻人尖声喊道“丁卡！”，拖着一条腿朝它跑过来。他的头有些奇怪，好像被什么东西向后斜拉着，或者说他只用一只眼睛看东西。他手里提着一个沉重的塑料袋，上面印着“耶胡达饼”。他看到阿萨夫后停下来，两人都被对方吓了一跳。

年轻人是因为期待看到塔玛尔却看到了阿萨夫。阿萨夫是因为看到他那副面孔。年轻人整个左半边的脸覆盖着红色和紫色的大面积烧伤，整个面颊、下巴和左侧额头。嘴唇至少到中间部位都显得不自然，很薄，有点紧缩，比另一半更明亮。他似乎被人用手术重新塑造过。

“对不起，”年轻人低声说道，身体迅速向后退去，“我本以为这是我认识的那只狗呢。”他转过身，背对阿萨夫，黑色的圆顶帽闪闪发亮。

“等等！”阿萨夫迅速跟上去，丁卡和他一起跟上去。年轻人加快脚

步，没有转过脸。但是丁卡绕到他前面，扑到他身上，高兴地大叫，尾巴兴奋地摇摆。他没有办法，丁卡见到他那么兴奋，他不得不停下来，低下身子，两手抓住它的大脑袋。丁卡长长的舌头，在他整个脸上舔来舔去，他也以笑声回报，那笑声十分奇特，尖细而破裂。

“可是塔玛尔在哪里呢？”他平静地问道，也许是在问丁卡，也许是在问阿萨夫。而阿萨夫在他身后说，他也在寻找塔玛尔。年轻人站起来，转过身，依然用先前那种斜着的姿势面对阿萨夫。他问道：你的话是什么意思？

阿萨夫讲了事情经过，当然没有告诉他全部，只讲了一小部分，关于市政府、达努赫和狗笼的那部分。年轻人站着听他讲话。在阿萨夫讲话的时候，年轻人又稍微转动身体，以一种几乎察觉不到的十分微小的动作调整自己的位置，直至完全侧身站立，以他没有受伤的那一侧面对阿萨夫。他这样站立，好像在漫不经心地观看对面的柳树枝条，在观看自然风景的同时得出自己的结论。

“什么？狗丢了对她的打击可太大了，”他对阿萨夫说，“没有狗她可怎么办呐？她怎么受得了啊？”

“是啊，”阿萨夫试探着说，“她肯定特别牵挂它。”

“特别牵挂？”年轻人笑了一声，似乎阿萨夫在胡说八道，“什么叫特别牵挂？没有这只狗她寸步难行！”

阿萨夫不动声色地问他知不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她。

“我？我怎么知道？她……她不说话，只听别人说。”他用脚踢开路边一个石子，“她——我怎么跟你解释呢，你说话，她听着，有什么办法？你可以毫无保留全都倒给她。她棒极了。”他尖细的声音像小孩子，嘟嘟囔囔地说。“你能把从来没有和任何人说过的话全部告诉她。为什么？因为她愿意听你说，懂吗？你的生活她感兴趣。”

阿萨夫问他在哪里见过她。

“在这里。还能在哪里呢？”他手指了指长凳。“她带着狗从这里经过，我坐在这儿，就这样，差不多在这个时候。我一般在傍晚从家里出来。

最好是……”他匆忙咽下几个字，“不会太热。”

阿萨夫没说话。

“不久前，也许有三个月吧，我来到这里，看她在这儿坐着。她占了我的地方，但不是故意的。她还不认识我。当时我转来转去，她叫住我，问我……”他犹豫了一下，“问我些问题，好像在找什么人……”他又犹豫了一下，“没什么，是她的私事。我们开始攀谈起来。从那以后，没有哪个星期她不来，有时候甚至来两次。我们坐在这里，聊天，吃妈妈做的东西，”他举起手里的大塑料袋，“这里还有给丁卡的东西，我每星期都拿过来。可以给它吗？”

阿萨夫觉得丁卡在餐馆吃过饭，不会再吃了，但是他不想他难过，便点点头。年轻人从塑料袋里掏出一个更小的袋子，又掏出一个家里用的漂亮碗，倒进去一些土豆和骨头。丁卡看看吃的，又看看阿萨夫。阿萨夫使个眼色鼓励它，于是它低下头吃起来。阿萨夫相信，丁卡理解他什么意思。

“告诉我，想喝咖啡吗？”

这已经是他今天第三次喝咖啡了，他不习惯喝咖啡，但是他希望这杯咖啡会让他说多一些。年轻人取出暖瓶，倒出两杯咖啡。长凳上，他在两人之间铺了一块碎花小餐布，摆上一盘咸味饼干和维夫饼干，还有一盘李子和油桃。

“我已经习惯她来这里了。”他抱歉地微笑。

“上星期她没来吗？”

“没来。两个星期，三个星期，一个月，一直没有来。所以我担心。因为她不是一个对你漠不关心的人，不是一个什么也不说而抛弃你的人。你懂吗？我一直绞尽脑汁在想：她可能会出什么事呢？”

“你没有她的地址吗？”

“让你见笑了，我连她姓什么也不知道。我问过她几次，但是她有她的原则，是她隐私。不过这不好，他们对这非常敏感。”

“‘他们’是谁？”阿萨夫不明白。

“他们，像她一样的人，跟她一样状况的人。”是毒品，阿萨夫想。他的心笼罩上一层阴影，想象着她处在卡奈夫所说的那样一种“状况”中。他嚼碎一块咸味饼干，试图用来安慰自己。

“有意思，”年轻人愉快地笑起来，“她也总喜欢先吃饼干。”显而易见，他还像孩子一样，没有学会所谓与陌生人保持距离。他犹豫了一下，向阿萨夫伸出一只瘦削柔弱的手：

“胜利。”

“什么？”

“我的名字，胜利。再吃一块，这是妈妈做的。”

“妈妈。”他重复了这两个温馨亲密的字。虽然感觉怪怪的，但是阿萨夫觉得和他一起坐在柳树下的长凳上很惬意。他又拿起一块咸味饼干。虽然他并不特别喜欢咸味的，但是想到塔玛尔喜欢咸味饼干，塔玛尔也吃这个饼干……

丁卡舔干净碗里的食物，长长地伸个懒腰。

阿萨夫突然想起来：“这么说你每天都带着咖啡和饼干等她？”

年轻人注视着旁边耸了耸肩。“不是每天。怎么会是每天呢，你觉得我像是每天都来吗？”他沉默了许久，然后漫不经心地说道：“也许是每天吧。我不知道。只要是她来的时候，我都准备着。”

“你已经等一个月了？”

“那又怎么样，难吗？我恰好这段时间没有工作，所以一般来说比较自由。我傍晚来这里等一会儿有问题吗？打发时间吧。”

一个人在他们身边小路上走。胜利看见他越来越近，他早就注意到了，比阿萨夫——甚至比丁卡早很多。他马上转过身，侧起身子，向后弯曲，直至几乎把整个后背朝向小路。那人过去了，是一个老人，一心想着自己的事，没有看他们。

阿萨夫等待他一步步远去。“你们交谈吗，你和塔玛尔？”

“我们交谈吗？你是在认真问我吗？”胜利向两边骄傲地摊开两只手，

似乎在展示一片宽阔的大海，“相信我吗？和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不可能这样交谈，因为人们一看到你就会觉得可笑。对还是不对？他们马上就会想，他是这样，他不是这样。他们看重外表，对不对？拿我来说吧。我从不把外表当回事，从来不！重要的在于内心，同意吗？真的？因此，我跟你说，我，没有朋友，不需要朋友。”

他快速塞进嘴里两块饼干，塞进撕裂后缝合起来的两片嘴唇之间。“为什么呢？个人来说，”他接着说，“重要的是知识，对不对？知识越多越好。所以我在学习。不相信吗？”

阿萨夫说他相信。

“不对，因为你目光这样来着……听我说，我最关注的是星星。”

“什么星星，是演艺明星吗？”阿萨夫问道，他吃不准。

“什么演艺明星，你脑子怎么净想演艺明星啊？”胜利大笑起来，笑了很久，但声音不高，一只手掩住半个嘴巴，“是天上的星星！你告诉我实情，你曾经想过星星吗？你认真想过吗，我的意思是说，你曾经想过吗？”

阿萨夫承认说没有。胜利两只手掌在大腿上一拍，好像又一次——第一千次发现了人类缺乏知识的证据。“你知道也许还有几百万个太阳和银河吗？你知道在宇宙中还有一百万个你吗？没有一颗像我们地球一样贫穷的星球，没有一个像我们太阳系一样的星系。许多银河系，我跟你说！”

他说话的时候变得非常激动，他另一侧健康的面颊变得通红。三个青年玩耍着从身边经过。胜利立刻转过身去，脑袋倾斜，似乎陷入沉思的样子。

“嗨，胜利，”他们说，“你好吗？”

“好极啦。”他依然保持那个姿势。

“星星怎么样了？银河怎么样了？”

“好极啦。”胜利冷冷地说。

“好好数一数，”一个青年建议，他说着，把球扔到胜利脚下，“当心别人偷了去。”他突然靠近阿萨夫：“你知道为什么胜利从来不去看温布尔登

网球赛吗？”阿萨夫没说话，他觉得马上会有一顿暴打。

“因为他害怕往两边看！”那个青年一边模仿一边大笑起来，另外两个青年和他一起笑起来。那个青年伸手从盘子里抢走一个油桃，塞进嘴里。三人笑着跑远了。

“我订阅了所有相关杂志！”胜利对阿萨夫说，他们的话似乎根本没有影响他，泄气的皮球又鼓了起来。“还有英文的！你不信？我在电视大学学过两年英语。函授。一千五百块钱，老妈交的钱，给我的礼物。不用离开家，只需要去参加考试，但是我没有去。我要他们的考试和分数干吗？你来我房间看看，所有《科学》和《伽利略》摆放得整整齐齐，整整有两个半书架！明年，老妈说给我买一台电脑，感谢上帝。那时我也会上网，在网上，什么知识都有。你根本不需要走出家门，一切全都源源而来。强大吧？”

阿萨夫平静地点点头。他想，如果不是因为塔玛尔，他会从他身边走过，看一眼他的脸，也许会感到厌恶，会有一点同情。仅此而已。

“你和塔玛尔说过这些吗？”阿萨夫终于问道，“关于银河那些？”

“当——然！”他的脸现出微笑，脸上的紫斑颜色变得更深。“她……你想象不到！听过一遍还想再听一遍。类星体是怎么回事，黑洞是怎么回事，脉冲星是怎么回事，宇宙扩张是怎么回事，等等等等。你明白吗？这个女孩儿从来没有见过一颗星星，明白吗？也许恰恰因为这个原因？你觉得呢？也许从心理学上来说她特别想知道？你觉得这不合乎逻辑吗？”阿萨夫觉得他有的话没有听明白。胜利还没有停：“她在这里一坐就是半个小时，一个小时，不离开。她走后我回到家，马上就睡觉，累得要命。真好，”他勉强笑起来，露出两排不整齐的牙齿，“也许我也不习惯说很多话，因为老妈，说实在的，她对科学问题不感兴趣。”

阿萨夫又听他说了一会儿。他的话有些神秘，也许纯粹是混乱。

“现在，”胜利说着向阿萨夫弯下腰，“在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我出了事故，不太严重，”他语速又快起来，但是语气很冷淡，好像说的是离他很远的陌生人，“老妈准备晚饭，在做汤。一锅开水打翻在我身上，就这

样，怪不得她。当时我在医院差不多住了一年，到处手术，一片混乱。但是从那时起，我明白了人是什么。我发誓，我好像变成了精神病医生。不仅如此！我是无师自通。所以，我内心理解她，可以帮助她，她甚至感觉不到我在帮助她，懂吗？”

阿萨夫摇摇头。

“因为他们有他们的尊严，你需要跟他们谈话，又好像什么都没有谈，就好像平常你和某个人坐在大街上给他讲科学似的。懂吗？”

阿萨夫小心地问“他们”是谁。他已经知道答案，但似乎必须再次听到明确的说法，必须再次感受心灵深处的痛楚。

“就是那些人，那些有问题的人。你应该为他们保持尊严。你我之间，他们除了尊严还有什么呢？”

“你看到她的状态……嗯，不好？”

“不，”胜利笑了，“她很正常，很好，她生来就这样。她不知道有别的状态。”

“你在说什么呢？”阿萨夫终于按捺不住大声喊起来，“她生来就怎么样？”

“看不见。”

阿萨夫从长凳上跳起来。他一下子跳起来站在那里，“她看不见？塔玛尔？”

“没人告诉你吗？你看这只狗。是导盲犬。”

阿萨夫仔细端详：对。就是那种盲人用的导盲犬，拉布拉多，或者说几乎和拉布拉多差不多。实际上不完全像。他张开嘴说了些什么，但是他觉得丁卡以一种特别的目光注视着他。它的眼睛一眨也不眨，似乎向他传达某种信息，在警示他。阿萨夫觉得他要疯了。盲人？希奥多拉根本没有说过！比萨饼店老板说她骑自行车，她还从侦探手里逃跑过！

胜利满意地微笑道：“刚才我惊着你了，对吧？”

远处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胜利！马上七点了，快回家吧！”

“这是老妈。”胜利说道，他立刻站起身，收起剩下的饼干，摇一摇剩下的咖啡，倒在地上。东西都收拾好，杯子，盘子，餐布，丁卡的饭碗。阿萨夫依然没有动。他惊讶地站在那里。

“好啦，回家啦，”胜利把袋子放在肩膀上，“明天你还想来吗？我会在这儿的。我们再聊一次，怎么样？”

阿萨夫看着他。

“再过一个小时，一小时一刻钟，”胜利手指向上指了指天空，“你向天上看，宇宙最大一场表演！”

阿萨夫问他，哪颗星他一眼可以认出。他想拖延时间。他觉得自己开始猜出点眉目了。胜利抬起手指了指哪里是金星出现的方向，哪里是北极星出现的方向，哪里是大熊星座的方向。阿萨夫没有听。他开始勾勒出一个大致轮廓，甚至是一个神奇的轮廓。这和塔玛尔有关。她大胆出奇，往往有一些疯狂举动，她有她自己的信条。胜利在解释，阿萨夫却目光朝下，看见了丁卡那神秘的表情。他老老实实重新仰望天空，心里想着塔玛尔的慷慨，不论是对希奥多拉还是对胜利。这不是在金钱上慷慨，很难确切解释，是另外一种慷慨。

“我？”胜利在他旁边说道，“我的梦想？感谢上帝，有朝一日我要去太空旅行。到那时，人们像在中心车站坐公交车一样到太空去。”他一只手放在嘴唇上宣布：“飞往水星的太空船十分钟后出发！飞往金星的太空船马上出发！”

“你去吗？”阿萨夫问。

“可能去，可能不去。看情况。”

“看什么情况？”

“看当天心情，”他又一次抚摸丁卡，“好啦，我走了。如果找到她，你告诉她，胜利永远为她搜集情报。你会告诉她吗？不会忘记吧？胜利，这是我的名字。”

回到家，生活又回来了，也就是说，一天中抹去的一切都回到现实之中。电话应答机有罗伊的五个留言，达努赫的一个留言，卡奈夫的一个留言。还有父母的一个留言，说他们已经降落，一切都好。阿萨夫终于走到卫生间，看了半张报纸《游戏名》，实际上眼前的字什么也没有看进去。洗过澡，他给达努赫家回了电话，告诉他今天跟着母狗跑了一整天（“母狗？”达努赫好惊奇，“那是只母狗？”），请求明天再接着干一天，达努赫同意了。然后他又给卡奈夫打电话，安慰卡奈夫说，他还活着，只是没有什么重大线索。但是，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他没有告诉卡奈夫，他有种感觉，他正在接近塔玛尔，越来越近了。

和卡奈夫说着说着，他突然浑身一震，因为他想起胜利说的话，一条最重要的信息，这是在两人相互熟悉一些的时候阿萨夫要接着问下去的，可是由于中间发生状况，他给忘了。

“阿萨夫，你还在吗？”

“在。不。我想起些东西来，刚才忘记了。”她在找什么人，胜利说，然后他因为发现她的某种秘密而心里发慌。他还说这是“她的私事”。她在找谁？我怎么没有问他？我怎么这样错过了？

“有老人的消息吗？”卡奈夫关切地问。

“还没有。”阿萨夫说，心里一阵慌乱，赶紧挂了电话。他很高兴在和父母长谈之前结束了和卡奈夫的电话。

丁卡吃饱了。他给丁卡安排好地方，在它旁边的地毯上躺下来，一边给它梳理毛发一边想，塔玛尔在找谁呢？他俩就这样睡了一两个小时，实在太疲倦了。醒来的时候，屋子已经完全黑下来，电话的铃声在空气中回响。阿萨夫给自己做了一份快餐米饭，外加几根香肠带番茄酱，还有西瓜。不知为什么，他不想吃老妈留下的满满一锅饭，宁愿自己做。他不管家里的规矩，端着盘子到客厅吃，打开电视体育频道，看两个月前篮球比赛的重播，让一天的旋风沉寂下来。电话铃响了三次，他知道这是罗伊来的，没有接，直到他觉得时间已经太晚，不宜再出门，他才拿起电话。

"阿萨夫，你丫跑哪儿去了？"

阿萨夫听到背景十分嘈杂，音乐声，笑声。他回答说他一直在工作。罗伊一声爆笑，命令阿萨夫抬起屁股马上到"咖啡时间"去，达菲等他等得不耐烦了。

"我不来了。"阿萨夫说。

"你什么？"罗伊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听好了，阿萨夫：整整三个小时，我和梅塔尔陪着你的达菲在城里转悠，还有，今天的演出火爆极了，便携式毛片儿，黑色紧身衣，小吃，什么都有。别跟我说你工作太累了！除了抓蛋你在那儿还能干什么？"

"罗伊，"阿萨夫平静地说，平静得让他吃了一惊，"我不来了。替我向达菲道歉。不怪她，是我现在没心情。"

沉默。他听得出罗伊大脑在飞转，知道那是什么样子。罗伊喝得有点多，但是还算清醒，他知道，阿萨夫从来没有这样对他说过话，用这样的语气。

"听我说。"罗伊恶狠狠地小声说道。阿萨夫觉得今天有人已经用这样的口气对他说过话，他不记得是谁了。他只记得这人想找他的同伴。对，是那个警察侦探。"如果你在一刻钟之内不到场的话，你完蛋了。懂吗，小混蛋？听见我说什么了吗？不来的话，你死定了。"

阿萨夫没回答。他的心怦怦直跳。他们是十二年的朋友，罗伊是他第一个真正的朋友。阿萨夫的母亲说，在幼儿园的第一年，当时罗伊还没上幼儿园，小阿萨夫特别孤单。有一次他回来身上有虱子，她特别高兴，至少说明他和别的孩子有过接触。

"你会没人搭理。"罗伊恶狠狠地小声说，阿萨夫不知道他怎么那么狠，这么多年一直深藏不露。"班里没有一个人，全世界没有一个人会鸟你，你知道为什么吗？你真想知道为什么吗？"阿萨夫蜷缩起来，准备接受打击："因为我不再是你的好朋友。"

没有疼痛。

“你看啊，罗伊。”阿萨夫说。他觉得有点像和卡奈夫在说话，平静而有尊严，不伤和气：“问题是你早已经不是我的朋友了。”放下电话他心里想，够了，一切都结束了。他毫无感觉。

他走过去坐在丁卡身边。丁卡充满感情地看着他。他在地毯上躺下，头枕在它身上，感受他的呼吸。他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他是不是真会在学校感受到这种变化。他觉得不会。其实最近几年他很孤独，总和罗伊那几个人在一起，做同样的事情，参加聚会，听笑话，玩篮球，周末晚上去消遣，跟他们整夜坐在烟雾弥漫令人窒息的咖啡馆。他们在整个晚上都干些什么呢，喝啤酒，追女孩儿，抽烟，喝伏特加。他呢，偶尔在他们聊父母、聊老师、聊女孩儿的时候插上几句。他们吸水烟的时候，他也冒几口，然后说味道不错。他们跳舞的时候，他总是和某个男孩儿靠在墙上聊天，直到那个男孩儿鼓起勇气邀请一个女孩儿一去不返。假期里，情况照旧，只会更差。在城里没完没了瞎转，从一个咖啡馆到另一个咖啡馆，从一个就酒馆到另一个酒馆。他大部分时间竭力隐瞒自己的感受，能少做尽量少做，只为保个好名声。每个头晕脑胀空空如也的夜晚之后，他感觉自己就像一个充满无数肥皂泡的豆豆包。奇怪的是，他事实上很孤独却几乎从来没有觉得自己孤独。还有一些男孩儿女孩儿也很孤独，例如尼尔·赫墨次，他在班上一个朋友也没有；还有奥尔·斯万·艾尔多，他是个自命不凡的人；阿萨夫总是可怜他们，觉得他们那么不合群，可他自己呢？他有什么？

他意识到，自己几乎从来没有和罗伊聊过摄影问题。罗伊知道阿萨夫三年来每隔一个周末都会和同道一起出去拍照，去耶胡达沙漠，去内格夫，去北部，还参加过摄影展（虽然说他比他们至少小十岁）。可是罗伊从来没有问过，也不感兴趣，当然一次也没有参观过摄影展。奇怪的是，阿萨夫也从未想过要对他说起拍摄一幅好照片带来的乐趣：在米赫墨莱特一片麦田里等待三四个小时，直到阴影恰好落在某个水泥墙已经破裂、长出茂密刺山柑的旧公共汽车站上时。不知道怎么回事，这些东西从来没有在他和罗伊的话题里占一席之地，当然更不会在四个人聊天时占一席之地。这时他

想到塔玛尔，想到要把这些告诉她，告诉她摄影给他生活带来多么巨大的变化，摄影如何教给他怎样看人，怎样看物，怎样从细小无趣的事物中发现美。纯粹和她坐一坐，在一个美丽的地方，不在咖啡馆，和她聊聊天。真正的聊天。

但是他阿萨夫知道（不能有太多幻想），她在他生活中掀起的波澜，一旦他们见面便会风平浪静，他不得不经受谈话能力、风趣程度、幽默水平和冷嘲热讽技巧的考验。他还知道（几年前就已经非常清醒地认识到），在世界上，在宇宙中，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才会有女孩儿喜欢他，那就是她偶然和他一起全程跑完五千米；也许他真的应该改变战术，答应他老师的请求，参加比赛，在长跑比赛中收获心灵之选。

这些想法搅得他心神不宁。他爬起来，喝了三杯水，心不在焉地翻看邮件。突然，他看见一个教育部考试处的绿色信封。这封信他们已经等了两个月，恰恰现在，在父母出国的时候，它到了！他手指颤抖着撕开信封："亲爱的同学，我们十分高兴地通知你，你成功通过了英语毕业考试……"

他高兴地大笑起来，正在这时，电话铃响了。他害怕这又是罗伊，但接起来却是他父亲从亚利桑那打过来的越洋电话："阿萨费，乖儿子，你好吗？"

"爸爸！我正在想你们呢！那边怎么样？飞机上还好吗？妈妈习惯那个门吗？"

他们像平常一样聊着，喊着，笑着。每一秒钟都要花很多钱的，阿萨夫想。他为了不能毫无顾忌地享受这次电话而生气，要知道，这样说一分钟话，得花去父亲半天的工钱——假设半天时间至少安装两个吊扇修理三个烤面包机。不管它，去他妈的金钱，他想拥抱他们，闻闻他们，尽可能和他们在一起。再者说，这电话是莱丽买单的，她突然有很多钱，对吧？这个想法让他释然，他一路朝亚利桑那方向笑个不停，父亲给他讲了飞行中和路途上的新鲜事，阿萨夫告诉他家里一切正常，不用担心，自己吃得很好，会好好看家。他突然回想起几年前一个周末的早上，他跑到父母床前撒娇的

情景。

“爸爸，今天教育部的结果到了……”

“等一等，阿萨费，什么都别说！你直接告诉妈妈！”

电话放下，脚步声走远了。看来那边的房子很大很安静，有大海的平静。阿萨夫试图猜想，在那平行的电话线中，还会有什么样的谈话：也许某个男人正从阿拉斯加向土耳其的某个女人求婚呢；也许菲尔·杰克逊此刻正在邀请工人队的帕皮·特格曼参加湖人队下赛季比赛呢。正在猜想，电话那边突然传来妈妈的声音，一阵笑声滚过来：“小阿萨夫，小熊，我已经想你了！我怎么能坚持两个星期啊？”

“妈妈，你的考试通过了！”

沉默，然后爆发一声大叫：“来信了？官方信函？查过签字吗？西蒙，对吗？查过了！我毕业了！我有毕业证了！”

在他们跳着、拥抱着、浪费着金钱的时候，小穆琪悄悄拿起电话，“阿萨费吗？”她小心翼翼地问，不知道遥远的距离会不会给他带来什么变化，“你在哪个国家呀？”

他解释说他哪里都没有去，还是在她刚刚离开的那个国家。她对他讲了飞机上的事：她的耳朵痛，空中小姐给她拼图玩，美国有松鼠，等等。接着，她仔细讲起松鼠的样子来。她花掉的电话费，足够买些松鼠运到以色列了。反正是莱丽交钱的，也许还不是她一个人交呢。马上会知道的。阿萨夫放松身体，听小穆琪给他讲他们在那边给她买的“危地马拉人”。“危地马拉人”是很小很小的布娃娃，以色列孩子晚上会把自己的麻烦说给布娃娃听，然后放在枕头底下，第二天起来，自己的麻烦就会消失。阿萨夫也曾经是这样把自己的麻烦转移给神奇的危地马拉人的。他温柔地请求穆琪把电话交给妈妈，因为他还有重要的事情没对她说呢。

“怎么跟你说呢，小阿萨夫，”妈妈压低声音说，“我们见到他了。”沉默。阿萨夫在等待。他已经知道了。

“他特别好，小阿萨夫，很温和，很有魅力。至少他母亲有一半我们的

血统。他是莱丽需要的一切。他在这里有一座大房子，你应该来看看，带真正的游泳池和按摩池。有一个不着调的墨西哥厨娘给他做饭。莱丽教她做了安息日炖品。他是这里一家计算机公司的高管……”

阿萨夫蜷起身子坐好，手指抓着丁卡的毛。怎么跟卡奈夫说呢，卡奈夫怎么承受他们的背叛呢？卡奈夫一直怀疑他们是因为这个原因去美国的，为的是认识莱丽的新男友。

“阿萨费？你在吗？”

“在。”

“小阿萨夫，小熊，我知道你在想什么，知道你的心情，知道你希望怎么样。但是这事看来已经不能改变了。你在吗？”

“在。”

“我不该告诉你我们多么喜欢扎西，他永远永远像我们的儿子一样，真正的儿子。但是莱丽决心已下，就这样了，这是她的生活，她的愿望，我们应该接受。”

阿萨夫想叫喊，对着莱丽大声叫喊。他想摇晃她，提醒她，当初在她困难的时候，在她不那么红的时候，卡奈夫是多么关心她。从中学第一天开始，然后参军，之后又整整两年，不管她多么无理取闹，不管她需要什么样的空间，他都那么盲目地爱她。慢慢地，他变得像他们家里的大哥哥一样，父亲工作忙他帮父亲，母亲有需要他帮母亲，从帮她买东西到帮她粉刷房子。到最后，让莱丽抓狂的是，她觉得他娶的是她父母而不是她自己；而阿萨夫痛苦地认为，他的父母，不能说他们在利用卡奈夫，但至少他们得到他无数帮助。卡奈夫是出于爱，是出于自愿。阿萨夫还记得，卡奈夫甚至放弃在他父亲的评估办公室做合伙人的机会，而决定自己做一个雕塑车间，主要原因是莱丽当初喜欢这种工作，有男人气，要体力，而且与艺术有紧密联系。总而言之，十年的工夫怎么能说丢就丢呢。除去这一切之外，现在，当莱丽做出最后决定的时候，阿萨夫便失去了她，而且也失去了卡奈夫。因为卡奈夫会割断他和这个家的一切联系，当然会的，只有这样才不会一天想她

一百次。他会割断同这个家的联系，当然也会割断同阿萨夫的联系。

他不记得电话是怎么结束的，肯定没有开始时那么高兴。挂下电话，他马上掐断电话线，因为他害怕卡奈夫再来电话问他是不是已经和父母通过话。他不知道该跟他说什么，怎么才能婉转告诉他这个消息，他不善于撒谎。现在，他的神经崩溃了。他站起，坐下，在房间里来回踱步。丁卡惊奇地注视他的一举一动。

在同样的情况下，在同样伤心的时候，妈妈总会走过来，或者跟在他身后，用粗大的胳膊抓住他，深情地看着他的眼睛，问他那漂亮的眼睛看到了什么。如果他回避她的目光，她会说："嗯，至于这样吗？"立刻命令他，"来，向我报告。"然后用力拉着他到她的小房间，关上房门，追问他怎么回事，直至他告诉她是什么在困扰自己；但是，在现在这个情况下，看来她自己起了一个难以捉摸的作用。一切都是那么复杂、混乱、烦人。他必须做点什么，从根本上改变或者修正或者平衡（哪怕只有一点点）这正在恶化的形势。在这种情况下，塔玛尔也许会做点什么，塔玛尔式的做法。

这让他眼前一亮。顿时，他知道该怎么办了，是他的发现，他的发明：他走上阁楼，取下一桶白漆和一把大刷子。都是最后一次粉刷房子剩下的。然后从储藏室取出梯子扛在肩上，冲丁卡打个口哨，从家里走出去。他飞快朝前走，避开人们的视线。走到学校，从喷泉旁边院墙的一个洞口钻进去。

上学期，他们有一个老师叫哈伊姆·阿兹列里，年龄很大，文质彬彬，不苟言笑。他们整了他一次。罗伊是他们的头儿，阿萨夫和别的孩子跟在后面。他从没干过出格的事，但是依旧是他们的一员。这个老师对他不错，他知道阿萨夫对希腊神话感兴趣，还特意给他一本神话故事书，说这是给他的礼物。

学期最后一天，他们在学校外墙上给这个老师画了一个大大的涂鸦。他们十个人在期末晚会前一个晚上来到这里，阿萨夫当人梯，罗伊爬上去，站在他身上，用黑色颜料画上去的。从那以后，假期中每次阿萨夫从那里经过，总可以看到那个涂鸦。每个从那条路经过的人都可以看到。显然，哈伊

姆·阿兹列里也能看到，他住的地方离那里两条街。

现在，他搅了搅白漆，稀释一些，爬上梯子。院子里十分安静，只有一盏路灯发出亮光。丁卡坐在那里，头随着刷子转动。墙上的涂鸦被明亮的白色覆盖，一个字接一个字：

“哈伊姆·阿兹列里，去刷牙吧。”

第二天，在清新怡人的早晨，睡了一夜的他，骑上自行车一身轻松地上路了。

夜里，他突然觉得有一个庞大、温暖而且不十分干净的身体来到床上，依偎在他身边。他没有睁开眼睛，似乎按照以往的习惯，把它抱在怀里。它很喜欢睡觉，后背躬成一弯新月，鼻息轻轻地吹在他张开的手掌上，身体不时抖动一下，似乎梦见在打猎。早上，他睁开眼睛，对它投去微笑。

“你们在家就是这样睡觉吗？”他问它，但他不指望能得到答复。他高兴地从床上爬起来，先到卫生间嘘嘘，然后仔细梳理自己的头发，还做了一件好几个月没做过的事（恰恰因为妈妈在这事上总是没完没了唠叨）——在脸上抹了很多“Oxy”。

那辆卡奈夫留给他的Raleigh牌旧自行车，昨晚从储藏室拿出来了。他已经几个月没有骑，不得不给轮胎充气，给链条加油，还得擦去车灯和反光灯上厚厚的尘土。在空气清新的早晨，阿萨夫骑上自行车，给丁卡打个口哨，唱着歌上路了。丁卡跟在他身边，一会儿跑到前面，一会儿跑到后面，不时给他送去欢喜的表情。那条狗链他昨晚就已经解开了，现在他俩之间完全是在愉悦地互动：丁卡偶尔会离他很远，甚至会在停泊的汽车后面消失，然后会自愿回到他身边。

他当然还是让丁卡引路，知道这是最好的办法。他脚踏自行车，吹着口哨，看丁卡训练有素地跟着车轮奔跑的样子，脑海里仿佛已经见到它在两辆自行车之间奔跑，沿着小路，穿过宽阔的草场，以同样的愉悦心情注视着两个骑车人。

尽管如此，他觉得丁卡今天早上依然在漫无目的地奔跑。它这里闻闻，那里嗅嗅……他不介意跟着丁卡在刚刚醒来的街道上跑路。街边堆着一捆捆报纸和一箱箱牛奶，商店老板拿着水管冲洗门前的人行道；一个女孩儿牵着五只替人照看的狗从身边经过，那些狗全都嫉妒地朝丁卡狂叫。

慢慢地，丁卡引他走出耶路撒冷。阿萨夫不知道它会不会把他引到特拉维夫或是别的地方去。丁卡轻快地在他身边跑动，两条前腿和两条后腿交替向前窜，那动作像游乐园里的旋转木马，但是又不像，因为它会突然改变方向。阿萨夫注意到这个变化：它的鼻子不断接收充斥在空气中的几千种气味，其中一种气味向它传递了更强的信息。它停下来，返回到它接收到那个信息的地方，站在那里不停地嗅，用它深色鼻腔的细胞仔细破解那个信息。片刻之后，它全力朝一个新的方向冲过去。

他不熟悉这个地方，同样也不知道它为什么带他来这里。每当通往特拉维夫方向的公路上有公共汽车驶过时，它都会朝公路边的山谷里张望，他不明白那里到底有什么东西。或者有什么人。现在，他沿一条崎岖的小路向山谷下走去，一只手推着自行车，一个不大的捆扎结实的背包背在肩上，谁知道下一顿饭会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吃呢？

丁卡不怎么自信。它时前时后来来回回跑，兜了很多大圈子，他看得出来它在犹豫，在试探。有的时候它会站住，无奈地在空中朝各个方向嗅，无法下定决心。有一次，它兴奋地向一个长满灌木的沙土包跑去，跑到山顶之后停下来，吃惊地左看右看，然后夹着尾巴回到阿萨夫身边。

在一个地方，一堆石头挡住去路。阿萨夫把自行车藏在灌木丛中，找来一个大包装箱盖住。他爬上那堆石头，穿过一小片洼地，洼地里的野茴香又高又密，阿萨夫走进去几乎看不见人，丁卡也在野茴香丛中跑出一条线。走过这片洼地，他发现眼前是一片房子。废墟。

那些房子是用巨大而沉重的石块建造的，房子内外野草丛生。阿萨夫静静地走在其中，只听见鸟儿唧唧喳喳的叫声。蚱蜢在他脚面上跳来跳去。他在一个个连接各个房子的拱形楼梯上走上走下，透过缝隙向房子里面

看。他估计这个地方原来是一个阿拉伯人的村庄，村民在独立战争中逃跑了（这是卡奈夫的话），或者是被野蛮地赶走了（这是莱丽的话）。房子里有一些空荡、凉爽而且背阴的房间，里面有一堆堆垃圾和粪便。每个房间的天花板都有一个洞，地板上也有一个大洞。阿萨夫探头望去，看见下面还有一个房间，也许是水窖。

他在这幽灵村庄蹑手蹑脚地行走，似乎对它充满敬畏。他仿佛看到曾经在这里生活的人，他们正在这条小路上边走边聊，他们的孩子正在玩耍游戏。他们没有想到他们的世界即将倾覆。阿萨夫总是小心翼翼地不去深入思考这个问题，也许是因为，每当他接近政治问题的时候，大脑里总会出现卡奈夫与莱丽激烈争论的交响乐。即使在这里，他眨眨眼也会发现他们的存在，发现他们在争吵。莱丽抱怨说，每一个这种废弃的村庄，都是以色列社会没有愈合的伤口。卡奈夫则耐心地回应说，如果情况相反的话，那么她的家就会变成这个样子，选哪个更好呢？仿佛为表示支持老妈那个一成不变的陈腐结论似的（她总企图借此息事宁人），一只体型肥大长着斑点的鸽子从阿萨夫头顶飞过，落在一个阳台的栏杆上，阳台高高挂在一堵孤立的墙面上，后面没有其他房屋。它两脚落下的时候，阿萨夫心头一紧：担心鸽子的重量会将阳台连同整堵墙压垮。

“照相机，”他立即想到，“怎么今天没有想到它呢！”

在一座废墟外面，他看到一双运动鞋用鞋带挂在突出的石头上。他爬上楼梯朝里面看，只见两个孩子正在里面睡觉。

他马上出来，在外面站了一会儿。心里很奇怪：他们在这里干什么？什么人能在这种地方生活？

他走下两个台阶，又走上一个台阶。他有点害怕，窥视别人的生活，他觉得不大妥当。当他再次站在入口时，他看到两个孩子。他们身体非常瘦。其中一个滚在脏兮兮的沾满白灰的被子里，另外一个几乎全身暴露在外。他们俩睡在黄色的海绵垫上，垫子边缘被火烧焦了。Stopka牌伏特加空酒瓶滚落一地，苍蝇到处乱飞，嗡嗡声响成一片。房子正中，在大洞上面，倒扣着

一张床，看来是为了不掉到下面的水窖里去。

两个孩子紧靠着墙睡在洞口两边，乍看上去，他们至少比阿萨夫小三岁。小孩子不能这样活着，他心想。

他看不下去眼前的情景，转身离开。能帮他们做点什么呢？他转身的时候，踩到一个铁皮碗，打翻了它。他从上面跳过，碰掉窗户上的铁条。这一连串小事故弄出很大动静。睡得离门口比较近的那个孩子慢慢睁开眼。看了看阿萨夫，重新闭上眼睛。然后，他费很大力气再次睁开眼睛，一只手伸到床垫下面，抽出一把刀。

“你想干什么。”

那声音是一个孩子的声音。他说话很慢，很弱，带俄语口音。他问话的结尾没有问号，甚至没有抬起身子。

“我什么都不干。”

沉默。那个孩子躺在那里，露出苍白光滑的前胸。他面无表情地注视着阿萨夫，没有惧怕，没有威胁，没有希望。

“有吃的吗。”他问道。

阿萨夫摇摇头说：“没有。”尔后突然想了起来，从背包里拿出两个早上准备的面包圈，走到他身边。那孩子没有起身，只是伸出一只手，另一只手仍然握在刀上。

阿萨夫向后退一步。孩子慢慢坐起身，每一个动作都需要付出巨大努力。他的手有点颤抖，抓住面包圈几乎整个塞进嘴里。后来他感到面包圈是包着纸的，便从嘴里取出，剥去上面的纸，重新塞进嘴里。他闭上眼，在轻轻的呻吟声中咀嚼了很长时间。他的脚掌暴露在被子外面，脚趾很黑。床垫旁边的水泥地板上，放着一本彩色封皮的俄文书。沿墙堆着报纸、卫生纸和小吃包装袋。很多空包装袋，还有一个针管。

那孩子消灭了面包圈，慢慢地用包装纸擦了擦嘴。他的动作彬彬有礼，在那样的环境中简直难以想象。

“谢谢。”

他眼睛盯着阿萨夫手里的第二个面包圈，舔了舔嘴唇。“这个留给他吧。”他看一眼仍在睡觉的孩子对阿萨夫说。

阿萨夫小心翼翼地绕过水窖，把面包圈放在睡觉的孩子手边。他弯下腰的时候，看见床垫另一侧，在那孩子的头旁边，放着一把黑色的手枪。他只看了一眼，拿不准是真枪还是假枪。睡觉的孩子没有睁眼。

他回身站在门口：“我叫阿萨夫。”

“谢尔盖。”沉默。一阵喘息，好像老年人一样沉重。“小谢尔盖。还有大谢尔盖，睡觉的那个。也许还有吃的？”

阿萨夫说没了。后来他想也许口香糖也可以，便把一整包口香糖递给他，还有两个巧克力棒。那孩子照样分给他同伴一份。

在大谢尔盖床垫旁边，放着一片仔细熨烫平整的香烟盒锡纸，边上有两个吸管和一些搓成捻的卫生纸，头上已经烧过。阿萨夫凝视了一会儿：一年前，在学校卫生间里，几个七年级学生吸食海洛因被当场抓住。大家都这样传说，阿萨夫也传过这种消息，但只是空洞的词汇而已。后来，七年级有个学生在操场给大家介绍过，在锡纸下面点燃卫生纸纸捻，火苗在锡纸下移动，毒品在锡纸上遇热气化，用鼻子吸。

墙上到处是涂鸦，一行行全是俄语，巨大而杂乱。每一行颜色都不同。阿萨夫问上面写的什么。

“这些？是故事。一个曾经住在这里的人写的。他死了。”

丁卡一直在房子外面到处转，它在寻找什么东西。此刻它走上楼梯。谢尔盖听到它的脚步声，抓紧了手里的刀。看到丁卡，他笑了。“是只狗，”他的声音第一次透出热情，“在俄罗斯，我也有一只这样的狗。”说完，他又躺下了，两只眼睛看着丁卡。阿萨夫不知道如何继续他们的谈话。“这是什么书？”他手指着扔在床垫旁边的一本书。

“这个吗？就叫龙吧，是D&D。”

“真的吗？”阿萨夫兴奋起来，“怎么，还有俄文的？”

“俄文的什么都有，”谢尔盖重重喘了口气说道，“在我家乡，我有

grupa D&D，希伯来语怎么说？”

“一堆。”阿萨夫猜测道。

“对……一堆……D&D……”他闭上眼。

“等一等。”阿萨夫说。

你是谁，你怎么到这里的，你怎么变成这样的，这一个星期除了小吃你还吃什么，你也许生病了吧，看上去像是生病了，你的父母在哪里，他们知道你在哪里吗，他们怎么不满世界找你，明天你怎么办，一个月以后如果你还活着的话会在哪里。

“我在找一个女孩儿。”那些他都没有说，只问了这一句。他仍然抱着一线希望，丁卡引他到这里，一定是有原因的。“个子不高，长发，黑色。她走路的时候总带着这只狗。”

谢尔盖慢慢睁开眼，注视着阿萨夫，似乎不记得他了。他用胳膊肘撑起身体，朝丁卡那个方向的一方亮光眨着眼睛。阿萨夫发现他的眼睛突然亮了一下。

他又躺下了，他的胳膊无法支撑他头部的重量。他闭上眼睛，不再活动。苍蝇落在他的嘴角，叮在残留的面包渣上。阿萨夫失望地等了好一会儿。透过拱形窗户，他看到蓝天、山岩和几棵松树。他转身离开。

那个孩子的声音在门口叫住他：“她来过这儿。”说话时他没有睁眼，阿萨夫顿时毛发直立。“大概一个月前？大概两个月前？记不清。她在找什么东西，也许是找个孩子？青年？带着他的照片。希伯来语是这么说吧？”阿萨夫点点头。谢尔盖继续说：“她问我们认不认识他。是她男朋友吧？不知道。”

阿萨夫听他说话，没有吱声。他口干舌燥，心中隐隐作痛。

“这里有个人，大家叫他帕格尼尼，”青年似乎在说梦话，“他是拉小提琴的，整天不停地拉，直到手上拉出的泡破裂才不再拉。”他停了好长时间，阿萨夫害怕他又会睡过去不再说话。但是他接着说话了，只不过是闭着眼睛：“他，帕格尼尼，见过她找的那个人在步行街弹吉他。”

“帕格尼尼认识……认识她找的那个人?”

“不……不认识。怎么会?但是那个人弹得很好，很好。帕格尼尼自己说的。”

阿萨夫知道，他还不该思考他在这里听到的话，只能听他说什么。忘记她那个男孩子，那个吉他弹得非常好的男孩子。

谢尔盖恢复了一点气力。他试着再次直起身子，这次直起来了:“每次那个男孩子弹吉他，总会有很多乐手跟他在一起，给他伴奏，像一群艺术家似的，在大街上。像个乐队。都是小孩子。可是也有点像黑社会。不知道。乱七八糟……”他终于向虚弱的身体投降，躺了下去。他继续喃喃地说:“我记得她……”他的声音在昏睡中变得模糊，“她个子不高……什么都不怕，一个人来到这里，大声叫喊，都起来，看看这张照片……”

鼾声响起，阿萨夫又等了一会儿，轻手轻脚地走出这片废墟。他仍然不允许自己有所思考或者有所感受。她有男朋友。这很正常。她在寻找他，看起来正跑遍全城寻找这个人。这完全正常。这根本和我没有任何关系。我只需要把这只狗还给她。来吧，丁卡，我们走。

但是他的肩膀塌了，什么兴致都没有了。

应该给卡奈夫打电话，他想，他亦步亦趋，跟在丁卡身后。他谢尔盖也提到黑社会。什么黑社会，怎么突然来个黑社会。我一个人已经应付不了，根本不该掺和这事。

回去的路上，他们来到那片长满野茴香的洼地，丁卡停下来，他又看到相同的情形:一只无形的蝴蝶似乎刚刚飞过，在空气中留下一丝气味，为丁卡指明一个新的方向。

丁卡向右急转了一个锐角，飞跑起来。但瞬间又停下来，回头看着阿萨夫，尾巴飞快地左右摇摆，好像举起一块“跟我来”的牌子，再明显不过了。

崎岖的小路变成一条精心修葺的甬道，两边长满石榴树、柠檬树、无花果树，还有高大的仙人掌，一条小溪潺潺流过。景色之美，简直难以置信。

几米之外，两个孩子躺在一堆堆废弃物中。

在茂密的灌木后面，露出一个小小的水潭，像一只张开的眼睛，阳光下闪射出蓝绿色的光芒。潭水清澈，微风吹皱水面，漫过堤岸，流进阿萨夫刚刚经过的小溪。

丁卡注视着阿萨夫，高兴地汪汪直叫。它看看他，看看水潭，又看看他，又叫几声。

丁卡，阿萨夫说，我没有力气再猜来猜去了，你要给我一个解释。

他走到水潭边，周围的石头十分光滑。他觉得这里可能有什么东西是塔玛尔的。他忽然一惊，也许塔玛尔就在这里。

他谨慎地看过去，害怕在水下，在水潭下面会有什么可怕的东西。但是，他什么也没有看到，什么都没有。

他在灌木丛中寻找，拨开树枝四处察看，只看到两个旧针管，几张破报纸，一块毛巾，几块腐烂的西瓜皮。丁卡在他周围跳来跳去，时而用两条后腿站起前腿搭在他身上，有两次几乎把他扑倒。它的叫声异乎寻常地兴奋，似乎想要把他从绝望中拯救出来。

他跪在丁卡面前，鼻子对着鼻子。丁卡不停地叫。他伸出手，握住它的头，无奈地看着它的眼睛，不停地问：什么，什么，到底在说什么？

它摇摇身子，头从他的手掌中摆脱出来，站在水潭边，注视着下面，似乎在说，喂，你还不明白吗？

扑通一声，它跳下去。冰凉的水花溅了他一身。丁卡潜入水中，马上又上来，浮在水面。它聪明的大脑袋向水中四处张望，水下的身体已经湿透，看不太清楚。它在水潭里迅速划水，那动作与其他狗在水中游泳时一样恐惧，它的表情专注而且不安，好像这是一项十分艰巨的工作。

这就是你想要的吗？你想让我也跟你一起游？可是如果有人来看见我怎么办？阿萨夫自问自答。可是谁会来呢？那两个谢尔盖迷迷糊糊在睡觉，根本动不了。这样很好，真的，洗洗头也不赖。他马上脱光衣服，只剩下一条内裤，扑通跳进水里。

冰冷，浑身冰冷。他大吼一声，半个身子跃出水面，深深吸了一口气，似乎把整个山谷的空气吸进体内，然后潜入水底，触摸到水潭底下光滑的石头。他再次钻出水面，吸收阳光。

丁卡紧紧围绕他游动。他感觉到，它苦恼自己没有更多的表情来表达自己的喜悦之情。它的尾巴一次次搅动水面，甩出串串冰冷的水花。阿萨夫——老妈说他有惊人的修复能力，他一直不明白她是什么意思——冲过去，把它按进水里。它挣扎出来，用头冲撞他的胸膛。他们相互追逐，从水潭一角追到另一角。阿萨夫从岸边挖出一块圆石头扔进水潭里，丁卡跟着潜下去，从水里叼上来。他俩像三年未见的朋友似的拥抱在一起。

“她来过这里吗？”阿萨夫问丁卡，他的脸紧贴着它的脸，它的毛发贴在他的额头。“这是她单独过来的地方吗？你们俩在这里游泳？她只是在过来问那两个谢尔盖问题的时候才下水？嘿，石头呢？”

它是一只狗，他是一个男孩子。他们没有共同语言。但是他感觉到，带他来这里游泳，是它给他的一个礼物。也许在狗的心里，这是一种报答方式，感谢他没有放弃，继续寻找它的塔玛尔。

他闭上眼睛，仰面朝天，阳光照在他的胸膛上。他惬意地想，有一个人，世界上有那么一个人。我们见面时，她会怎样看我呢？

有一个人，曾经在这个水潭里，在这片水中游泳。这片水包裹过她的身体，正像现在包裹我的身体一样。想着想着，他眼皮变得沉重。

他漂在水面，做起白日梦。他知道，某种东西正在困扰他，就是他刚刚知道的新情况。但是和以往一样，他不再去想这件事，他还有时间，有大把的时间。他又开始想象她塔玛尔是个什么样子。他把从希奥多拉那里听来的和从警察那里听来的串在一起。他听见丁卡喘着粗气向岸边游去，过了一会儿，丁卡身上抖下来的冰凉的水珠撒满他全身。

寒冷使他想起来，她在寻找一个男孩儿。眼前飘过一片阴影，遮住了阳光。你在想什么呢，一个苦涩的声音在耳边响起，你以为她会等你吗？像她那样的女孩儿一刻也不会孤独的，身边总会围着一帮人。她不仅有一个男朋

友，而且还是一个吉他手。阿萨夫眼前立刻出现那个人的形象，从头到脚活生生的形象，有一副电影演员般的笑脸，长得像罗伊，聪明，傲慢，会讨女孩子喜欢，弹一手好吉他，迷倒一大片。

好吧，他闭着眼睛对自己说，尽量不被心中的嫉妒情绪一下子击倒。好吧，她有男朋友，那又怎么样。她的男朋友跟我有啥关系。我找她只是要把丁卡交给她。有男朋友，没有男朋友，关我什么事。

他潜入深水，尽量憋住气停在水里，想要把血液中的毒液清洗干净。他不明白自己怎么了，为什么对她有男朋友那么介意。想来想去，他明白过来，事情总是这样的，他在找她，而她却在找别人。卡奈夫想要莱丽，而莱丽却想要那个美国人。为什么不能给这个世界轻轻一击，让一切重新各就各位？当他感到因缺少氧气而心中憋闷，而寒冷减轻了他心中痛苦的时候，他浮上水面，让太阳暖洋洋地照在身上。

太阳晒暖他的肚子，抚摸他的胸膛，心中的思绪四散开来。也许我会一直找下去，几个星期，几个月，甚至几年。假设再过十年，我找到她，在某个豪华别墅区，上前敲响她家的门，门童打开门问我，您找谁？我告诉他我给塔玛尔带来一样东西。你？他会说，你和塔玛尔什么关系？塔玛尔不见任何人，她一生时时刻刻在深入思考善恶和自由，而且现在她的情绪很差，因为她刚刚和她的第一位丈夫离婚，他是著名吉他演奏家……

“看，哪来那么一具尸体？”

“真的哈，你不喜欢吗？”

“告诉我，从什么时候开始这里会有同性恋过来的？”

阿萨夫睁开眼睛，看见三个青年站在水潭边。

“早上好，宝贝儿，睡得好吗？”

“夜里梦见我们给你带来一个同样的昨天吗？”

他终于活动身子站起来，水面没过他的脖子。他很冷。他向岸边游去，

可是一个青年慢慢走过去，甚至有点跛。当阿萨夫把手指放到岸边石头上向外爬的时候，一只脚伸过来用力踩在上面。阿萨夫游向另外一侧，可是那里已经有一只脚高高抬起。他从这边游到那边，又从那边游到这边。他知道没希望了，他们不会让他上去的，可他又想不出别的办法。这个时候，可怜的丁卡站在远处狂叫。它动弹不得，三个青年中个子最高的那个紧紧拽着它的项圈，靠在自己腿边。它的头不能转动，不能咬也不能动。

他们这样戏弄了他好一会儿，谁也不说话。每次他游到一个地方想上去，总会有一个青年走过去。最后，当他几乎精疲力竭的时候，他们走开了，让他爬上岸来。他爬上去站在那里，几乎全身赤裸，冻得发抖。他们围在他身边。情况十分糟糕，比任何时候都糟糕。他不知道他们会把他怎么样，会把丁卡怎么样。

高个子青年走过来。他紧紧拽着丁卡，几乎是拖它过来的，丁卡不停地呻吟。

“怎么回事，小妹妹？”他朝阿萨夫微笑道，“怎么把我们的私家游泳池当成你的按摩池了？”

阿萨夫低下头，满脸无辜的样子。

“告诉我，小妹妹，”那人的声音十分温柔，十分体贴，“可能你在我们的私家游泳池里撒尿了吧？”

阿萨夫使劲摇摇头，喃喃地说他不知道这是私家游泳池。

那人惊奇地打了一个长长的口哨：“你没看到牌子吗？‘未经许可进入者，死’。”

阿萨夫几乎整个身子摇起来，他真的没有见到任何牌子。

“拜托！”高个子提高声音，“任何牌子？阿伟，帮个忙，让我们小妹妹看看。”

那个叫阿伟的青年一根手指伸到阿萨夫下巴底下，顶着他不得不抬起头。

“你看看，宝贝儿，看见了吗？镶金边的那个。有辛迪·克劳馥照片的那

个。穿比基尼的那个。”

他没有看见。他说他看见了。

“我们把他扔进去，赫茨尔？”阿伟提议。他个子不高，戴一顶棒球帽，帽檐拉到脑后。

“要不然我们脱下他的裤衩吧？”那个脸上长痣的跛子说。

“为什么，克费尔？你喜欢她？”

两人笑起来。阿萨夫没有动。这是我的末日，他想，他们要强奸我。

“不。”那个高个子赫茨尔说，他年龄比他们大。“对这混蛋，我有个更好的计划。你们怎么不给她衣服？看看口袋里有没有点赔偿，她在我们私家游泳池游泳，还可能在里面撒尿了。”

跛子拿起衣服，迅速搜遍各个口袋。他找到三百块钱，那是父母旅行回来之前他在市政府的饭费，他仔细节省下来，想给自己的新佳能相机买一个300毫米镜头。

衣服用力扔到他眼前，腰带上的铁扣打在他嘴唇上。他感到一股热血流到下巴上。他顾不上擦嘴上的血，连忙穿起裤子，两条腿终于伸进裤管里。他们站在一旁注视着他。这静默令他担忧，静默中什么都可能发生。阿萨夫知道，真正艰难的时刻开始了。衬衣袖子缠绕在一起，穿不上。他不去管它，手里握着衬衣，半裸上身站在那里。他吞下一口口水，不知道该干什么，该说什么。

“好啦，小妹妹，”高个子说道，他又把丁卡朝自己的大腿拉紧一些，“为什么还在这儿碍我们眼？”

“狗。”阿萨夫说道，没有抬头看他。

“什么？！”

“我需要她。”他不敢抬头。他的声音甚至不是从声带发出，而是从旁边的胳膊肘发出来的。

两个青年哑口无言，吃惊地看着阿萨夫。过了一会儿，他们转向高个子青年，张大嘴等他说话。

他打了一个长长的口哨。“她？你是说这只狗？原来是只母狗啊，我以为是公狗呢。母狗比公狗好。”他一根手指放在橘黄色项圈上，“你已经给它领了狗证，谢谢啊。”

“我需要这只狗。”阿萨夫又说了一遍。这几个字他是从冰透的肚子里说出来的。丁卡注视着他，垂下的尾巴翘起来犹犹豫豫地轻轻摇动。

赫茨尔目光一闪，两个青年开始笑起来，笑得前仰后合，双手一个劲在大腿上拍打。赫茨尔抬起一只手——不是一只手，而是一根手指，他们不再狂笑。

“告诉我，狗日的，”他真的很惊奇，“长得这么寒碜还敢出来混？你不怕克费尔把你给干了？还敢讲条件？”

“那么来……来打吧。”阿萨夫小声说，他觉得自己是疯了，不知从哪里冒出这么一句话。

高个子往前走了一步，一只手放在耳朵后面："我没听清。"他的脸上露出一丝冷笑。

“我和你。”阿萨夫低声说道，他的嘴唇变得苍白，他感觉到了。他的全身变得苍白。“咱们打一场。谁赢了谁带走她。”

那两个青年又一次爆笑。他们抱在一起，不停拍打对方肩膀。他们又跳又叫，好似两只幼豹或两只狼崽在学习怎样撕碎猎物。

赫茨尔把丁卡交给阿伟，走近阿萨夫。他至少比阿萨夫高出一头，宽出一肩。阿萨夫把手里的衬衫扔到一边。赫茨尔站在他对面，伸开两手做出放马过来的手势。

阿萨夫双腿活动有点难，但还是开始围绕高个子转起来，时断时续。赫茨尔也转起来。阿萨夫看到对手胳膊上的肌肉在滑动。他希望这一切尽快结束，结束得越快，越不会太疼痛，越不会太丢脸。半裸的身子对他有点困扰。他依稀记得，在遇到危险的时候，体内会释放肾上腺素，可以强化肌肉，加快反应速度，可惜他觉得自己体内神经里好像没有这种元素。相反，他眼前越来越模糊，感觉自己正在彻底麻醉自己，也许是为了感觉不到即将

到来的疼痛，更主要是感觉不到即将到来的耻辱。

高个子出手了。他似乎在刺激阿萨夫，让他活跃起来。阿萨夫吓得向后一跳，几乎摔倒。另外两个青年高兴得叫起来。他俩一直紧紧围在旁边，又跑又跳。其中一个敲打阿萨夫的后背，大个子立即制止他。他伸出一根手指，那动作好像电影里的黑帮老大。他说，如果他们谁掺和，他赫茨尔就把他碾碎。虽然阿萨夫处在麻醉的恐惧状态中，他依然觉得这个大个子还是挺公平的。

就在同一时刻，大个子身体向前移动，步伐并不很快，恰恰相反，显得很专业。他的一只手臂用力勒住阿萨夫的脖子。阿萨夫虽然早有准备，但是对这个动作却毫无办法。高个子把阿萨夫的身体一寸一寸向下压，阿萨夫感受到那庞大身体的热量。这热量发自那个青年，却好像发自火炉，一股烟味从那人腋窝散发出来。阿萨夫的脖颈开始吱吱作响，知觉一点点丧失，视线渐渐模糊。

高个子突然松开手。阿萨夫站在那里，痛得发晕，呼吸不畅，只记得高个子轻轻旋转他的身体，让两人面对面站着。他像医院的护士教他打针之前如何攥拳一样，调整阿萨夫的身体，准备迎接新的打击。阿萨夫虽有意识却无法改变事实，他不能动弹也不能逃避。突然，那人用膝盖猛击阿萨夫下身，痛得阿萨夫大叫一声弯下腰，紧接着，那膝盖又狠狠击中他的鼻子。

后来，不知过了多久，他眼前出现一片奇怪的影子，开始时他以为是淘气孩子的身影映在蓝色的纸上，后来那影子逐渐清晰，原来是灌木的树枝。他躺在灌木丛中。

“什么死人啊，这哪是死人啊，”远远地有人在说话，“只是脸没有了。”

“不是脸，你有病啊。这是鼻子。你看流了多少血。”

阿萨夫抬起一只手——放在身边的两只手之中的一只。这只手好沉重。他慢慢分开手指——分开手指的动作用了很长时间——摸了摸鼻子。鼻子

很湿，沾了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然后他摸到鼻孔和鼻子其他部分。嘴也挨了打，上嘴唇很痛，在流血，嘴边一颗上牙快要掉了。

但是不知怎么了，毫无道理的，他反而觉得很轻松。

也许是因为，阿萨夫有生以来一直害怕遭到这种流氓的暴打，正像卡奈夫对他说的那样，这些人是无法无天的。因为害怕，他不敢面对这种流氓，连那些明显比他小比他弱的流氓他都害怕，似乎天生不是他们的对手，注定会遭到他们的羞辱。虽然说阿萨夫和班里的孩子不止一次打过架，但是他知道，这些孩子跟他一样，打架的时候总会守住最后的底线，不会违犯法律。而那些流氓则不然，所以在街上他会绕开他们走，周末在酒吧也会离他们远远的，即便他们取笑他和他的朋友，他也不会搭理他们。走在街上碰到他们，他学会了视而不见和假装清高。有一次在公交车上，他们对他说，“站起来，下车”，他真的站起身来走下汽车。他从来没有忘记那次奇耻大辱。

现在，经过这番痛苦和折磨，他已经不在乎，似乎已经解脱了。他不记得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只知道一定有事发生，而且他已经跨越了影响他生活的巨大障碍。

“好啦，”高个子说，“有什么大惊小怪的，我们走。”他们转身走了。阿萨夫站起来，确切说是拖着他的上半身坐起来。一辆疯狂的摩托车在他脑袋里飞转，如同在玩飞车走壁。

“我需要那只狗。”周围有人在说话，声音缓慢而含混，好像是希伯来语，好像是阿萨夫自己在说话。

“我听见什么？”高个子站住，慢慢转过身。阿萨夫极力调整自己的目光，怎么眼前有两个高个子？他们转过身对着他，慢慢聚合成一个人。阿萨夫鼓起勇气，他看见丁卡脖子上的项圈，一只大拳头紧紧抓着它。它的大头紧紧靠在那人的腿上。

“来吧，我们为这只狗再打一次。”那人学着阿萨夫的语气说道。那根本不是他的意思。

“你们听见吗？”高个子笑起来，看着他的同伙。他的同伙也朝他媚

笑。“这个侏儒想再打一次。”

阿萨夫站起来，他奇怪自己为什么已经不再害怕，完全不明白自己是怎么了。他性格执拗，就像现在一样，当他克服一切恐惧之后，他可以尝试更多，看看到底会怎么样，看那种人到底能把自己折腾成什么样子。

赫茨尔走近他，又开始跳起舞来。他和阿萨夫开始来回转圈。阿萨夫听到自己粗重的呼吸声，如同潜水时听到自己的呼吸声一样。他的心中思绪飞扬。他想到了魔术，可惜现在用不上。一种非常有用的魔术叫做“召唤术”。必须在这魔术上增加压力，然后再在目标上增加压力，那么这种魔术就会产生一股神秘的电流，可以把目标吸引到你身边。具体到现在，就是把丁卡吸引到身边。还有一种魔术叫做“收缩术”，可以把敌人的体积缩小一半。可是这些魔术在需要的时候跑到哪里去了。

突然，他只见眼前有东西一晃，没有看清是什么，只感到胸口挨了一记老拳，正中心窝。这一拳并不重，好像老友见面时的温情敲击。但是对于他来说，这已经足够重了。他踉踉跄跄后退几步，摔倒在地。就这么简单，他摔倒了。这就是地球引力，这就是重力法则，这就是自然法则。这个法则规定，一个他那样的人总会战胜阿萨夫这样的人。那人没再进攻，他要等阿萨夫爬起来。当阿萨夫积蓄了足够的力量站起身来的时候，他又一次栽入灌木丛中，倒在地上。他两条腿压在屁股下面，根本无法动弹。他躺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呼吸，样子很可笑。他仰面朝天，等待下一次拳打脚踢，等待下一次彻底出局。苍蝇在他鼻子上空嗡嗡地飞，下身被踢之后的疼痛，顺着脊背一阵阵不断传遍全身。高个子青年走上前，伸出手帮他站起来。他俩四目对视。这是阿萨夫第一次真正看清他，心里没有恐惧。他比阿萨夫至少大三岁，长脸，英俊，棱角分明，面容冷峻。他的鼻子又长又直，嘴唇很薄。

“你好啊，小妹妹，”他说，“我们今天没喝巧克力奶？老妈的格贝尔食品用光了？”

阿萨夫想踢他，没有踢到。他从外面看到了自己，看见自己的动作是多么缓慢。他必须攒足全身力气才能稍稍抬起一点大腿。而赫茨尔却轻而易

举地抓住他的脚踝，不费吹灰之力把他高高抛出去。阿萨夫后背着地摔在地上，触地瞬间，一股空气从口腔喷出，全身骨头相互撞击。赫茨尔立即跳过去，翻过身子让他脸朝地面，然后骑在他身上，把他胳膊向后扭。阿萨夫无法呼吸，头晕目眩，吞下一口泥土，大声叫喊起来，那喊声和哭一样。

赫茨尔异常平静地在他耳边说道："如果你现在不闭嘴，就和你的胳膊说再见吧！"阿萨夫哼出一句什么。"没听见。"赫茨尔可爱的嘴唇吐出这几个字。

"我"，阿萨夫动动嘴唇，没有声音，"必须要这只狗。"

那人把阿萨夫的胳膊又向上提了提，阿萨夫似乎听到血管、肌腱以及那个部位的一切开始撕裂时的"砰砰"声。

"我让你安静！"上面的声音突然变成嘶哑的咆哮，"我给你最后一次机会。"赫茨尔在他耳边呼呼喘气，阿萨夫第一次感觉他赫茨尔也需要用力。

"你杀了我吧，无所谓，"他的声音缓慢而含混，像坏掉的录影带里的声音，"但是，我，需要，这只，狗。不能，没有，这只狗。"

没有答复。阿萨夫突然变得很轻，几乎在向上飞起。他感觉任何东西都不可阻挡他向上飞。

在一片寂静中，他听到一阵奇怪的笑声，好像有人在太空的某个地方说："难以置信。"

胳膊上的压力消失了。阿萨夫心想，完了，他拧掉了我的手，现在到了那一刻——剧痛来临之前的那一刻。

但是那人已经不在他身上压着，他的胳膊仍然躺在后背，没有断。他重新感觉到胳膊的存在，仿佛许多蚂蚁在血管里面咬。他听到周围有人在说话，好像在激烈争吵。他觉得像是在电影里一样，有人从外面走进来，在最后一刻救了他。他听不清他们在争吵什么。来自全身上下各个部位的疼痛，汇成一股溪流、一股巨浪，涌向他的大脑。他闭上眼睛，等待宣判。昏昏沉沉中，他听到有人走过来，在他耳边没完没了地说，你要什么狗？

“因为我这么说了！”他听见赫茨尔在远处说，“我的话就是决定，明白吗，傻帽？”

“可是我现在怎么办啊？”另一个带哭腔的声音，好像是阿伟的声音，“我一松开，它就会咬的。”

“它不会咬你的，”赫茨尔非常平静地说，“它会跑到他那里去。”过了一会儿，阿萨夫用胳膊肘撑起身体，丁卡在他身边。它伸出舌头，温柔地舔他的脸。他重新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享受它的触摸。远处，在山岩上，他看见三个青年在向山谷上方攀登。他们已经把他忘了。两个小一些的看样子在玩耍，他们搬起大大小小的石头，一个个摞起来，然后躲在后面。年纪大一些的那个，就是痛打阿萨夫的那个，走在前面不理他们，腰板直直的，若有所思。

阿萨夫抓住丁卡，靠在它身上站起来。他走近水潭，慢慢地洗脸。他看着自己在水中的身影，希望在父母旅行回来之前，胡子能长得更密一些。在他身旁，丁卡的身影也映在水面，它依偎在他身边，喉咙里发出一种他之前从未听到过的低沉的声音，一种悲切的声音。他重重地在水潭边坐下，丁卡卧在他身边。他试图不去理会阵阵袭来的疼痛，但是没有成功。过了一会儿，伴随剧烈的疼痛，他想起赫茨尔说过的话，关于感谢的话。赫茨尔感谢他，感谢他什么呢？他又用清水洗了洗脸，疼痛袭来，他轻轻呻吟一声。他在丁卡身上摩挲的手突然停下来，对的，赫茨尔说给它上了狗牌。可是达努赫在市政府说他们没有找到任何身份证明。阿萨夫在疼痛中回忆，他的意识不很清晰，好像在一间弥漫着烟雾的房间里一样。他在丁卡毛发里翻，找到它的项圈，触到一个金属牌。从昨天开始，从遇到丁卡那一刻开始，他触到过好几次这个金属牌，要不是因为赫茨尔，他不会去想这到底是不是它的狗牌。

他从丁卡湿漉漉的毛发里掏出金属牌对着光线观察。丁卡耐心地站在那里，头转向一侧，让他仔细查看。他闭上一只眼，调整目光的焦距。

艾格德公司财物保管12988

他惊讶地看着丁卡:“你一直保持沉默?”

在中心汽车站,阿萨夫躲在一根柱子后面,观察排队的人。三个年轻的工作人员在宽大的柜台后面穿梭。他们大声地聊天,相互开玩笑,还和排队的人开玩笑。他们迅速把一包包东西递给每一个拿着和阿萨夫手里相同金属牌的人。其中一个戴着检票员帽子的人令他感到担心:他是三个人里最严肃认真的一个,每次他把保管的物品交还给顾客的时候,总是要求查看身份证。也就是说,每次他都会用身份证上的名字,与他手里那本洒上番茄汁的登记册上的名字对照。另外两个人不怎么严格:他们接过牌子,走到房子尽头的巨大货架,取下相应物品,回来交给牌子的主人,什么也不问。

阿萨夫排在队伍后面。他前面有七个人,队伍往前走得很快。他不知道命运会不会把他交到戴帽子的人手里。如果那个人向他要身份证,而且发现身份证的名字和他手里那个本子上登记的不一样的话,他不知道该怎么办。他排在队伍里,尽量不回想水潭边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他知道,如果他放任自己去回想这些——他挨的痛打、他被偷走的钱、他不得不推迟好几个月才能买到的长焦镜——的话,他会因为失望和愤怒而发疯的。他绷紧每一块酸痛的肌肉,让自己坚强起来。他要坚决忘记刚刚过去的一切,忘记马上要来的一切。他的职责是管好现在,还有任务要完成。柜台后面的三个工人正在大声谈论星期六要来访的德比队。戴帽子那个是工人队的球迷,另外两个是贝塔尔队的球迷。他们俩大声取笑他说,这个星期六工人队没戏,整个千年都没戏。“为什么没戏?!”他一而再再而三反驳他们,越来越生气,“一切要看达尼努星期六之前身体好坏。谁顶替他?谁顶替他?!”

“也要看达尼努能不能保护阿布卡西斯。”另一个青年笑道。“还要看达尼努吃不吃红牌,”第三个青年接着奚落道,“总而言之,你别想了!”还有两个人轮到阿萨夫。他离开队伍,走到报摊上。口袋里还有几枚硬币,是水潭那里留给他的耻辱。他买了一份《新消息报》,把标题版扔进垃圾筒,站在边上阅读体育版上关于近期比赛的文章。脸上虽然肿胀,但是躲在报

纸后面待一会儿，他感到很舒服。他看到结尾，又重新再看一遍。可惜财物保管处后面的工人不是工人篮球队的球迷，而他对这个队更熟悉。看完报纸，他走去卫生间，把脸在冰凉的水里浸了很长时间，稍稍恢复到以前的状态。

他回到队伍的时候，前面有六个人。为了好运，他用手擦擦金属牌，直到它发热。所有人肯定都看得出来，他很紧张。在他喜欢的“龙火”游戏里，有四个主要角色：魔法师，战士，侠客和小偷。战士今天上午他已经扮演过了，现在扮演小偷。排队轮到他的时候，戴帽子的伸出一只手：“拿来，给我，快！”

“必须的，”阿萨夫喊道，“两点有训练！”

那只手停在牌子上面，怀疑地看着他受伤的脸：“为什么？你支持谁？”

“红队，你呢？”

“你是我哥们儿。”他的头靠近阿萨夫，眨了眨眼，“可是如果星期六跟上次德比队比赛一样我们怎么办哪？这些人怎么办？我们逃到哪里去？”他用头指指另外两个人，“如果达尼努不参赛呢？”

“很难讲，”他害怕似的挠挠头，似乎达尼努正躺在他面前桌子上等待他的判决，“如果他肌腱撕裂，我们就完了。”他拿着牌子向货架走去。五步，十步，十五步。阿萨夫手指紧紧抓住柜台。那人在货架上找啊找啊，翻了一个个大包小包，没有找到。阿萨夫紧张得在丁卡头上乱抓。魔法师，战士，侠客，小偷。小偷靠的是小心谨慎、躲闪逃避和聪明智慧。

选择小偷角色，如果你想借助你的聪明和谨慎帮助你的英雄远离麻烦的话。

“你什么时候放在这里的？”那人从房子尽头喊道。

“哦……是我姐姐放在这里的。好长时间了。”

这样答复不怎么好。可他没有更好的。

“找到了。”他抽出一个大背囊，灰色的，很沉。他从两个行李箱中间抽

出来。“可能在这里躺一个月了。你忘了吧？你的身份证给我看看。”

阿萨夫投去甜甜的微笑，还朝旁边斜视一眼，看看哪里可以逃跑。背囊放在柜台上，离他仅十厘米。塔玛尔触手可及。他使出最后一张牌：“但是也许贝塔尔队的山多尔也不参赛。”

“什么？！你说什么？”那人眼睛一下子亮了，“山多尔受伤了？”

“你没听说？”

“什么？拜托！你们听说了吗？看好吧！”他朝另外两人大声喊道。他一边高兴地大喊，一边把背囊推给阿萨夫，“山多尔今天不参赛！”

“山多尔？”另一个人笑道，“你从哪儿来的消息？昨天他还在训练，我亲眼所见！”

“肌肉拉伤。”阿萨夫强调说。说着，他退后一步，夹紧他那宝贵的背囊，“训练之后。你看看报纸。”工人队球迷咧开嘴笑了，开始招呼下一位顾客。说真的，阿萨夫不能肯定，训练之后在更衣室受伤的是山多尔还是另外的雅克比，但的确有人肌肉拉伤。何不让人高兴一下呢？

他两手抱着背囊，和丁卡一起迅速离开，而且表情还要尽量自然，不要因为走路时的疼痛引起别人注意。在最后一刻，他开始害怕——确切说不是害怕，而是担心——有人跟踪他。他本来没有理由这样担心，然而也许是因为谢尔盖在废墟说过的话，也许是因为他终于明白塔玛尔极其危险的处境，他每每感觉背后有人在窥视，似乎有人在盯着他。有的时候，他听见背后有脚步声，但回过身去，却一个人也没有。

在国家大厦广场上，自行车还停在那里，厚厚的灰尘把它变成白色。他打开车锁，慢慢踏上去，每个动作都十分困难。背囊背在他身上，为了忘记疼痛，他幻想自己背的不是背囊，而是塔玛尔本人，一个全身包裹、没有知觉但却信任他的塔玛尔。丁卡在他前后左右奔跑，兴奋地对背囊散发的气味嗅来嗅去。到萨克尔花园时，阿萨夫下车，向四周看看，草地上有一个流浪汉，没有其他人。然而他依然在那里等待。一只美丽的戴胜在草坪上飞过。他慢慢地仔细地彻底地察看了周围的情况（整个过程中，丁卡一直迷惑

不解地注视着他，它似乎觉得奇怪，是谁教他做这些事的）。然后，他悄悄退到灌木丛中，扔下自行车，向密林深处走去。

他坐在地上，放下背囊。他决定慢慢来，一点点享受这一时刻，因为这毕竟是他以这种方式第一次与她见面。首先，他看了一下拴在背囊上的纸条，上面写着在财物保管处的存放日期。他计算了一下，将近一个月。看来，她在存放背囊之后就消失了。可是为什么她不把背囊放在家里呢？也许有什么东西她害怕落到父母手里？他记起希奥多拉谈到塔玛尔父母时那种不屑的语气。可是她当时说了什么呢？他闭上眼睛仔细回忆，眼前一字一字出现当时她说过的话："……她需要钱，塔玛尔从父母那里拿不到钱。"他想了一会儿，在大脑里仔细搜索他听到的有关塔玛尔的一切，每个提到她的人说的话。他要找出可以解释她为什么不能得到父母的帮助的原因。但是他没有找到。只好将它列为悬而未决的问题。

然后，他试图猜测，在存放背囊那天她在哪里。一想到他对她的过去曾经毫无了解，他觉得十分兴奋。老爸老妈也曾经跟他一样：他们俩在同一座城市住了很多年，相互之间谁都不知道对方，也许他们曾经在大街上，在电影院偶然相遇，可是谁也没有想到过，对方将来会与自己共同拥有三个孩子。

但是她存包那天他到底在干什么呢？他开始查阅日历。那一天是大假刚开始的日子，会做过什么事呢？现在看来，那些天的生活和这两天相比，简直太平淡。这两天，塔玛尔把他电到了。

那些日子不仅仅平淡而已，现在看来，在她闯进自己的生活之前，自己根本就在机械地做事，不过脑子，没有感觉。而现在，从昨天开始，发生的每一件事，遇到的每一个人，他的每一个想法，都紧紧围绕着一个中心。这才是生活。

他打开背囊，一切在慢条斯理地进行，每解开一个扣都令他兴奋，因为它是塔玛尔扣上的，他觉得马上可以看到塔玛尔生活中的东西了。这太过分，一切都太过分。他把打开的背囊放在眼前没有动。

丁卡忍不住了。它喘着粗气，围绕背囊来回转圈，还不断在周围刨土，不停地想要把鼻子伸到背囊里面。他伸手进去，摸到一团皱巴巴的衣服，因为长时间封存而有点潮湿。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不知所措地停下来。不对，他正在侵入她最为隐私的部分。

在开始犹豫不决之前，他迅速掏出了一条LEVIS牛仔裤，一件皱皱巴巴的印度薄丝上衣，一双精巧的凉鞋。他仔细把这些东西摊在地上，痴迷地看着。这些衣服曾经紧贴着她，曾经穿在她身上，曾经吸收了她的味道。若不是在丁卡面前觉得不好意思，他会像丁卡那样，不顾一切拿起来闻的。

实际上，为什么不呢？

他马上注意到，她个子真的很小。一米六十，警察局那个侦探说过。对，跟他想象的一样，她大约到他肩膀。他直起身，展开胸膛，两腿收到屁股下面。他注视着那些东西，如饥似渴。突然他觉得自己像妈妈说的一样，幸福到了耳朵根。

他的手在背囊里的衣服中间小心地摸索。他摸到一个纸袋，掏出来放在旁边。他又伸手到背囊里摸索，找到一个非常精致的银手镯。他的手指在手镯上摸了一下。假如他有多一点经验——警察的经验或者女孩儿的经验——的话，他会在手镯上寻找线索的，而非仅仅看到手镯上雕刻的花纹。即便作为金匠莱丽的弟弟也该更仔细地检查一下的。可是不知道为什么，也许恰恰因为是莱丽的弟弟，他才根本没有重视这个手镯，而是把它放回背囊里。就这样，他没有发现刻在手镯上的塔玛尔的全名。

之后，好几个星期之后，当他回忆起这次跟踪塔玛尔的奇妙旅行时（通常人们在回忆的时候总会这样想："当初我如果怎样怎样，那么结果就会怎样怎样。"），他庆幸自己当时没有发现刻在手镯上的姓名。因为如果发现的话，他会在电话簿上找到她父母的地址，然后到她家去。她的父母会缴纳罚金，从他手里领走丁卡。那么一切就结束了。

然而在那一刻，他只想着一件事：眼前这个密封的纸袋里一定有东西。他不敢打开它，因为他感觉，或者说他猜测，或者说他希望，纸袋里有重要

的东西，所以她必须这样包裹起来。他摸了摸，感觉里面有书。也许是她的相册？丁卡在哭泣：没有时间了。他打开纸袋向里面看，轻轻喊出声来。笔记本。五本。有薄有厚。他在身边把笔记本一本一本摞在一起，摞成小小一堆。他伸出手，那手好像不是自己的，取出一本，一页页迅速翻过，不敢仔细阅读。每一页都手写得密密麻麻，字迹潦草，很难读懂。

“日记”两个字写在第一个笔记本封面，在小鹿斑比贴画和两颗心之间。字体不太熟练，下面画着三条红线：“勿看！隐私！拜托！！！”

“你在说什么，”阿萨夫哼了一声，“也许在有些情况下可以看别人日记吧？”

丁卡注视着另外一个方向，舌头在嘴边舔了一下。

“我知道。但是也许这里写着她在什么地方。你有更好的办法吗？”

丁卡又舔了一下嘴唇，坐在那里，身子直直的，一副沉思的样子。

阿萨夫打开日记本。在第一页，他看到一个红色双线框，里面有一句话：“爸爸妈妈，求求你们，求求你们，即使你们找到这个日记本，也不要阅读！！！”

下面是几个大字：“我知道我的日记你们已经看过几次。我有记号。但是我求求你们不要再碰，不要再看，拜托！我请求你们尊重一次我的隐私！塔玛尔。”

他合上日记本。她的请求如泣如诉，触动人心，令人不敢拒绝。想到她父母可能偷看了她的日记，他十分震惊。他心里稍感自豪：在我们家，我可以把这样的日记（如果我写过的话）明放在桌上，父母不会想到要偷看。

妈妈有一个日记本，她每天在上面记东西。他常常问她——最近越来越少了——她在上面写些什么，哪有那么多东西要写的，她的生活中发生过什么。妈妈说，她写她的思想和梦境，她的幸福和苦恼。他更小的时候，曾经问妈妈可不可以看她的日记。她总是微笑着把日记贴在胸口，告诉他日记是隐私，只给自己看。什么？连爸爸也不给看吗？他会告诉你，连他也不看。阿萨夫现在依然记得，日记之谜困扰了他很多年：她那里面有什么不能给他

们看呢？也许她写了他的事？他当然也问过她是不是写了他的事。她总是开怀大笑，笑得前仰后合，然后告诉他说，凡是写到他的事，都和他说过了，而且很高兴告诉他。那么为什么还要写日记呢？！他大声叫喊，很生气。为了信任，为了快乐，她说。

当母亲说到“快乐”的时候，她指的是她生了他、莱丽和穆琪三个孩子。因为母亲到很大年纪的时候（至少她自己这么认为）还是单身。在遇到父亲之前，她相信自己肯定永远不会结婚了。有一天，家里突然发生短路，保险丝断了。她遇到了那个圆圆脸、爱微笑、可爱的电工。他答应马上来家里修理，当时已经几乎是半夜。修理过程中，她觉得不能冷落人家，便站在他旁边，随便问他一两个问题。令她惊讶的是，他从他的母亲开始讲起——简直是从盘古开天地开始讲起。他说，他本该离开母亲家，自己租房子住，但是母亲却紧紧抓住他不放。他说话的时候眼睛不看她。她觉得他有点害羞，缺少和女人打交道的经验，所以什么都对她说。这令她吃惊（也令他自己吃惊），因为她只问了一个问题，一个发自内心的问题，他便对她滔滔不绝地说起来，说他的思想，说他的困惑。看样子他已经憋在心里很多年了。她站在他身边，在打开的电闸箱对面，比他高，比他宽，手擎一根蜡烛。她感觉自己完全为他点燃了。阿萨夫和莱丽一直问这是为什么，从去年起，连穆琪也开始问同样的问题。

后来，几年之后，阿萨夫不再想日记本的事情。他训练自己不再惦记那个日记本。他习惯于每天晚上看母亲收拾好自己的小屋——她的“办公室”，穿着肥大的长裤和飘动的上衣，坐在旧沙发上，靠着高高的扶手，按她自己的话说，“像一个东方贵妇一样”（可有时又像小学生一样啃铅笔头），在那里记日记。

现在，不知道什么原因，这事又像多年之前一样搅得她心神不宁：也许老妈早在几个星期之前或者几个月之前，已经在她的日记里记下了莱丽偷偷告诉她在美国的秘密？也许她的日记早在我和卡奈夫开始怀疑之前，已经知道了莱丽的新男友？

他再次打开日记本。丁卡在一旁瞥了他一眼。他好像听到它轻轻的呼噜声，那是威胁，赶快合上了。

“我不是她的父母，”他对它解释道，这也是对自己的解释，“我不认识她，看一看真的对她无所谓。明白吗？”

沉默。丁卡抬头仰望天空。

“我其实要帮助她，把她给你带回来，懂吗？”

依然沉默。但是有点软化。是啊，这听起来还算合理。可以接着说下去。“所以说，我必须利用一切线索、一切信息，为的是知道她在哪里！”

它轻轻一声哀鸣，爪子开始抓地上的泥土，往常遇到难事时它总是这样。他又说：“你看啊，她根本不会知道我看过她的日记。我找到她，把你交给她。如此而已。”他开始为自己这么有说服力而兴奋，“再者，她一辈子不必见我，我们将像两个陌生人一样，永远做陌生人！”

它突然不再抓地，全身转动，站在他对面，两只眼睛紧紧盯着阿萨夫。阿萨夫身体没有动。这种眼神他从没有在其他狗眼睛里见过。它带有微笑的眼神分明在对他说：“这么说的话，行。”阿萨夫眨了眨眼。

“我看了啊！”他告诉它，然后转身背对它。开始时他翻页速度很快，他要适应一下自己的所作所为。他似乎闻到了她的手压在页面上留下的淡淡的护手霜香味，两眼一目十行地快速浏览着。他没有看日记内容，只想与她相互熟悉一下。他看到一份孩子气的手稿，页边用铅笔画了一些小图案。蜗牛和迷宫。

突然，他一下子跳进里面：……但是摩尔和丽亚特和所有人，怎么会准确地知道将做什么，将干什么工作，将和谁结婚。她一直是稀里糊涂的，一直在想象中，一点也不知道未来该怎样从现在开始！现在她害怕梦里那个女人是对的。她那种懒惰的爱做梦的人，注定会有错误的生活，错误的生活！！！

他把日记本放在膝盖上，什么也没有看懂。她说的是谁？但是日记内容——文字本身、思想节奏和最后的警告——引起他莫名的震撼。继续翻

看。很多短句。描写她在街上看到的一个疯子。关于丁卡收养的一只小猫崽的。有一页上面只有一句话：当你知道大屠杀的结果后，你怎么还能活下去？他突然看到一行外语。贴近一看，是希伯来语，只不过像从镜子里看，是反的。他没有时间破译内容。翻过这页之后他想，也许她这种写法是有特殊理由的。他翻回来仔细研究，渐渐地，他看出内容：有的时候，她认为也许有一个世界。读完这样一页，要花去他几个小时工夫。他走到自行车边，借助一个小改锥把镜子拆了下来。这改锥一直贴在鞋后面，爸爸教育他说："一把小改锥就像一块手绢，你永远不知道什么时候会用得上。"他拿起日记本，流畅地阅读起来：也许有这样的世界：人们早上出去工作或者上学，晚上每个人回到另外一个家。在那里，在另外一个家，每个人都扮演自己的角色。"爸爸"、"妈妈"、"孩子"或者"奶奶"等等。整个晚上他们在那里说笑，吃饭，吵嘴，看电视。每个人按照自己扮演的角色规范自己的行为。然后去睡觉。早上起床后又出去工作或者上学。晚上回家，但同样是回到另外一个家。一切重新开始。爸爸是另一个家庭的爸爸，孩子是另一个家庭的孩子。因为白天的时候，他们忘记了前一天晚上的事情，所以他们觉得还是在自己的家，在一个正确的家。一辈子这样生活下去。

他放下手里的日记本。这个理想令他激动不已无法镇静。他马上想到自己的家。如果真是这样呢？如果每天他真的走入另外一个家庭，见到另外一些完全陌生的人，喊他们爸爸妈妈，会怎么样？不。他立刻拒绝了。在我们这里，这不可能发生。妈妈的味道他可以在一千个妈妈中分辨出来。爸爸的手掌贴在面颊上的感觉他也可以分辨出来。更不用说小穆琪了，他可以在一千个六岁女孩儿的眼睛里分辨出她的眼睛。

过了一会儿，他打开另外一本日记一页页翻看。他合上日记本，她那奇怪的想法挥之不去。也许她的想法有点道理？如果不是的话，为什么他心里远远的角落觉得有点烧灼？

他翻过一页：但是她不漂亮。不漂亮。他们大家说什么无所谓。他们骗她是为什么呢？丽亚特对她说过，也许两年前："今天你几乎很美。"对她来

说，这是她得到的最大赞美，因为“几乎”两字证明，这是事实。但是当她现在想到这个的时候，她宁愿因为外在美将决定她的命运而呐喊！！！（但是她的确很美，阿萨夫反驳说，他记得希奥多拉说过她的样子，连那个侦探也不得不承认这一点；阿萨夫有点为她着迷，恰恰因为她也许不那么美艳照人。）……放学后她去了阿塔拉咖啡馆。那里有一个年纪大的女人，大约四十岁，头发光滑，齐到脖颈，戴一副过时的黑色宽边眼镜，皮肤很可怕。她坐在那里，用小勺搅动杯子中的咖啡，也许半个小时没有喝一口。她不是在做夏日梦，因为她的表情十分愤怒。后来，她掏出一本书，我以为是英文书，至少又看了半个小时。当我从她身边经过时偷看了一眼，发现竟然是希伯来文的！而她是从后往前看的！我要记住，一切充满欺骗。我已不像小时候那么单纯，知道世界上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游戏。今天体育课时想到：世界发生某种突变，衣服全部消失，灰飞烟灭，没有衣服！所有人必须赤身裸体，不论在什么地方，餐馆，学校，音乐会。嘟嘟嘟……！另外，咖啡馆里那个女人看来像记者或者法官。她知道，再过二十五年，她也将变成一个聪明而悲伤的法官，没有一个人来她身边坐下。

阿萨夫十分纠结地坐在那里。一方面，打开别人的日记是为了寻找指引他向何方去的线索，另一方面，这样做也是在窥视他人的内心。窥视的作用已经显现，有些东西阿萨夫无法与之割断：她的文字，她的神经，她的孤独。他打开另外一本更厚一点的日记。假如能有几天时间的话，他愿意坐下来安安静静全看完，从头看到尾，融入她的生活。可是这个时候，丁卡已经躁动不安，他自己也因为日记里的内容而心情更加紧张，更加急切，盼望尽快找到她。他一页一页飞快地翻看，很快转到下一本。他注意到她的笔迹发生变化，变得更成熟了，页边空白处已经没有她画的小蜗牛。他的目光停留在另外一页反写的日记上：98.3.3. I和A不停在笑，看什么都笑。他们有这种轻松，她没有。她原来也有过。她小时候，几乎肯定有过。I和A也一样。他们不会一直这么高兴下去的。但是看样子他们也学会扮演“高兴的人”的角色。也许和他们不一样，因为她有些东西他们没有。今天的思想特别灰暗。

到处是卑鄙小人。出什么事了？什么也没有。需要理由吗？昨天拜访了希奥，她们聊了电影《柏林苍穹下》。超棒的电影。等她长大了，就去做超现实主义电影，电影里一切都可能发生。天使可以走近人类身边，倾听人类的思绪。可怕的想法（仅仅可怕而已）。关于死后还有没有生命，争论很久。希奥不相信上帝，然而相信死后仍有生命，现世的生命在死后没有归宿，那是没有道理的。我静静坐在那里听她说完，然后告诉她，我的看法恰恰相反！也就是说，我觉得只有这里才有生命，但愿能有灵魂！！只要想一想我还要再经历一次就够了！

他扣上日记本，似乎看到一个开放的伤口。“我”和“她”频繁更换，丝毫没有搅乱他。这个塔玛尔，她多么……他找来找去没有找到恰当的词。多么聪明，一定的，但是也很悲伤。肯定没有错觉。她在徒手触电。她的悲伤绝对不是一般的悲伤，绝对不像他所经历的工人队输球或者得分不高那种悲伤。这完全是另外一种悲伤，是阅尽人间悲欢离合的老年人才有的悲伤。阿萨夫经历过这种悲伤，一种简直无法用语言形容的悲伤。他宁愿不去形容它，因为即使仅仅尝试一下，也会长时间难以自拔，是对你的终审判决。但是如果塔玛尔在这里的话，他会毫无畏惧地和她说一说，最终给它一个定义。那东西始终隐藏在日常生活和家庭的薄纱背后，甚至隐藏在妈妈的紧紧拥抱背后。他不喜欢这些想法，然而每当他在房间独处或者夜晚入睡之前，这些想法总会出现。他会突然陷入一种冰冷的想象中，似乎在跌落，在下沉，陡然落入一张血盆大口。

至于塔玛尔，他觉得她和他说的完全是同样的事情。她是世界上唯一一个清醒而明确地对他说出这些难以捉摸而又十分可怕的事情的人。他坐着晃了晃身体，拳头不停地敲打大腿。日记本一次接一次合上打开，打开合上，似乎在关闭和打开一扇闸门，让日记本的洪流和他自己的洪流轮流收放。虽然周围的景色没有任何变化，仍然只是一片灌木丛，但是阿萨夫突然感到迷失，甚至恐惧，好像一片孤零零飘荡在空中的雪花，急切地想知道是否还有另一片雪花在无边无际的空中飘荡，它的名字叫塔玛尔。

他还知道——此时他并不是看不起自己——他和她的区别在于，她不惧怕这些想法，或者说至少没有逃避，而他则总是看见了就跑，记住了就忘。她在讲述阴暗思想，讲述卑鄙小人时，好像在讲述老朋友的事一样。有时甚至带着微笑。他似乎得出这样的印象：好奇怪，她竟然有些津津乐道。当他看见一页纸上面仿佛惩罚似的书写了一百遍“不正常”三个字时，他好想在上面画一个大叉子，然后写上“罕见”两个字。如果我把丁卡带给她，他热切地想，她该多么高兴啊！他知道，他想为她做更多的事，很多很多。

他站起，坐下，合上，打开。全身刺痛，烧灼。丁卡的目光一刻不离盯着他看，他知道，它的眼睛一直在寻找他的眼睛，似乎在说：现在你知道我一直在说什么吧？他突然想站起来走人。他必须跑。必须捅破血液中沸腾的气泡。他脑子里突然冒出无数词语。她还应该有某种样子，不仅仅是聪明，不仅仅是悲伤，不仅仅是罕见。她还应该是，惊心动魄。对！这是他要找的词，突然冒出来了。妈妈每次看过一部好电影之后总爱说这个词：“噢！简直惊心动魄！”这个词每次从妈妈嘴里说出来，都会让他振奋，虽然当时他并不懂这个词的含义；在塔玛尔的日记里，他确实感受到惊心动魄，就像有一个人过来猛烈搅动他的心、他的头、他的五脏六腑。

丁卡吼叫起来。没时间了，没时间了！他继续跳跃式地翻看日记，情绪有些低落，因为不能把日记全部看完。他翻到塔玛尔十五岁时的日记。在这里，天空晴朗了。压抑的心情骤然消失。他看到一个幸福的姑娘，一个欢蹦乱跳的姑娘。太好了。他的心情立刻感到轻松：看来是因为遇到了朋友，伊丹和阿迪。满篇都是他们的名字，特别是关于那个男孩子：伊丹说过什么，伊丹做过什么，伊丹通知说，伊丹决定……阿萨夫猜想，伊丹一定是那个男孩子，她在寻找的吉他手。看上去她绝对爱上了伊丹。他继续向下看，字里行间，他越看越觉得伊丹并不真正喜欢她，而是在戏弄她，他对另一个女孩子——阿迪也一样。如果说他喜欢什么人的话，那就是他自己。他好奇怪，塔玛尔怎么没有感觉到呢？既然记在这里，怎么没有看一看呢？告诉我，丁卡，怎么回事呢？她那么聪明，那么有批判性，怎么会对这个伊丹着迷呢？

他看一眼最后一本日记结尾处的日期，发现距现在整整一年。他迅速检查了所有日记本的日期，按顺序排好。毫无疑问，如果说塔玛尔在最后一年又和什么人交朋友的话——最后一年的朋友，可以向阿萨夫揭示她为什么出走的朋友——那么这个人不在日记里。

他失望地坐了一会儿，各种相互矛盾的感觉令他不知所措。但是他没有时间沉湎于失望当中。他必须继续奔跑。奇怪，没有新情况，他却已经做了新决定。仅仅一两分钟，他觉得好像一个巨大的沙漏里的沙子即将流光，事情正在飞速发展，即将到达顶峰。

他把所有东西放回背囊。衣服，凉鞋，日记本。他不知道现在到哪里去。也许该去本耶胡达大街，去找谢尔盖提到的那个吉他手？他没有一点兴趣去见他。他也没有力气去干这么一件简单的事：在热闹的大街上瞎逛，看看陌生人，说点大家都在说的话。他有一种感觉，在他躲在灌木丛后面这段不长的时间里，发生了一件新的事情，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不仅仅对他而言，而且对全世界而言，完全值得庆贺。事情不能再像一个小时之前那样继续下去。他突然迫不及待地想要见到她，把这一切告诉她。不过，也许不必告诉她，也许她已经明白一切。此时此刻，无论她身处何方，无论是否知道他的人他的事，她都已经感觉到这一切。

4

“一颗星岂敢独行”

她不知道什么时候再见到沙伊。他们第一次见面后第二天，他没有来吃晚饭。塔玛尔不知道他在不在耶路撒冷。不知道他是在别的城市，还是有意躲开不见她。她坐在那里吃着常年不变的土豆泥，眼睛时刻盯着门口。第三天，沙伊来了。他坐在那里始终没有抬头，直到吃完饭。他没有回应她犀利的目光，也没有回应她手指的敲击声。他吃完饭便离开了，第二天又没有来。

但是佩萨赫来了。他坐下来和他们一起吃饭，心情不错。他短裤的屁股上已经破了，塔玛尔觉得他好像从来没有换洗过他那件网眼背心。他爱讲笑话，会讲很多当兵时候的故事和回忆——他当过军队文艺队的保管员。他还津津乐道于他年轻时参加过的战斗故事。如果她继续等下去直到沙伊同意和她合作的话，如果她不立即干点什么的话，她一定会发疯的。

她偷偷看着佩萨赫那张粗糙的脸，发现还真有点让她着迷，因为它长得特别不协调：多肉的嘴唇说明他十分卑鄙，甚至粗野；脸上的肥肉和死人般的眼睛里透着一种绝对的暴戾。然而，这张脸上也有粗俗可爱的一面；这张脸对人十分热情，很外露，往往被人看做“好人”，招人喜欢，受人尊敬。他站起身，拍拍短裤的口袋，说他的烟忘在车上了，谁给他一支烟。周围的人马上拥过来，纷纷给他递烟。塔玛尔讨厌他们这样阿谀奉承。他手拍短裤口

袋的动作再一次从眼前闪过，她的心一阵狂跳：他短裤口袋是空的，网眼背心没有口袋。现在不干，也许永远没有机会。

待有人为他点燃香烟，他美美地吸了一口之后，塔玛尔站起来，大声对雪莉说，她到厕所去一下，别让人收她的盘子。她走出餐厅，飞快跑起来。

走廊空空荡荡，仅有一盏吊在电线上的电灯，在地板上洒下斑驳的阴影。塔玛尔旋转门把手，她本来确信门一定是锁上的，这样做仅仅是为了赌一把，一次疯狂而无望的赌博。门开了。

佩萨赫办公室黑洞洞的，她摸索着走进去。绕过一把椅子，碰到另外一把椅子，找到那张办公桌。一缕月光透过窗户照在桌上。她打开上面的抽屉，里面杂乱无章地塞满文件和纸片。塔玛尔寻找的是一个红色笔记本，之前从未见佩萨赫离开过它。她迅速翻找，谨慎地保持它原本无序的顺序。没有那个本子。想什么呢？他一定放在一个隐形腰带里了，裤子下面某个地方。她打开第二个抽屉，里面是一些旧本子和文件夹，还有各个城市的停车票。

门外走廊里有动静。有人在走动，也许是两个人。他们走得很快。塔玛尔猫腰想藏在抽屉后面。上帝呀，虽然我不相信你，虽然希奥会嘲笑我在恐惧时才会呼唤你，求你不要让他们过来这里呀。

“看着吧，我最终会说服他卖的，”她听出这是西斯科的声音，“像他妈这样的录音机，我的车里一定得有。”

“拍上两千块，看吧，他准会卖的，”另一个声音说，这个人她不认识，“傻瓜才不卖，肯定卖！”

脚步声从门边经过，消失在走廊尽头。

她又等了一会儿，快要吓瘫了。最下面抽屉有锁。原来如此。因为这，他不必带那本子，有钥匙就够了。塔玛尔无望地拉了一下抽屉。她惊呆了，眼前的景象简直无法相信：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比所有人都幸运。

那个笔记本在那里，红色的厚厚的笔记本，边缘开裂了，还沾着佩萨赫手上的油。

一开始她没有看出所以然。本子里画满格子，里面填着缩写、名字和数

字。都是手写的，字很小。真难为那只写字的大手。她把笔记本靠近窗户，以便借助更多亮光。她飞快地浏览这些表格，越看嘴张得越大：这简直是天书，她根本没有时间破解。她合上本子，闭上眼睛，集中精力。当她再睁开眼的时候，她发现，上面的横行里是城市名，侧面的竖列里是表演日期。横行竖列相互交叉形成表格。她的心怦怦直跳，猛烈撞击她的太阳穴、她的脖颈，甚至撞击她的眼睛。她在竖列里寻找今天的日期。找到了。然后她在横行里找到特拉维夫。在二者交叉的格子里，她发现自己的名字。这样一来，她明白那些缩写是什么意思了：DS是迪赞格夫广场，她早上在那里演出；SD是苏珊德拉尔艺术中心。笔记本在她手里颤抖。她努力忘记门外的一切，忘记任何可能进到这间屋子的人。只是在这个时候，她才能真正明白，沙伊从这个地方给她打电话是多么勇敢，或者说是多么绝望。那是在晚上十点，父母不在家。听到他的声音，她几乎晕过去，因为当时已经很久没有他的消息了。他压低嗓音歇斯底里地和她说话，告诉她自己遇到了什么样的灾难。她当时很难理解他在说什么。他祈求有人来带他离开，救他出去。只不过不要惊动警察，警察一来他就完了。那天晚上，她坐在厨房听他说话，第二天要考三角函数，过了好长时间，她才明白他在说什么。他的声音变了，语调和语速完全与以前不同，听上去那么陌生。他说这是一个恐怖的地方，一个监狱，这里其他人都是半自由的，只有他是无期徒刑。他请她代他向父亲道歉，自己和他打架是因为一时冲动。他说，半年来他一直搞不明白，这里的老板到底是魔鬼还是天使，他完全是二者的混合体，一个疯子……

他正说着话，身后的门咔哒一响。她坐在家中的厨房里听见了，可他却没有听见，他接着说了几个字，然后便没有声音了，只听见沉重的颤抖的喘气声，还有几声“不……”、“不……”、“不……”。之后她听到另外一个声音，不像人类发出的声音，而像某种食肉动物发起攻击时的吼声，发自脏腑深处的声音。紧接着是击打的声音，一下接一下，好像沙袋撞在墙上。一声声尖叫，一声声哭喊，一时间，她分不清到底是人类的吼叫还是动物的吼叫。

那声音就是发自这里，发自这个房间。

不再想它，她接着往下翻，察看接下来的几天。她找到标示耶路撒冷的那几行，然后在这几行里寻找她和他的名字。没有找到，没有找到。她听到上面刀叉丁丁当当的声音，他们开始收拾桌子了。也许她还有一分钟、一分半钟时间。她的手指在日期上面划过，停在下一个星期日，她的名字出现在耶路撒冷那一行，沙伊在太巴列。手指沿着这一行继续走，停在下一个星期四。她瞪大了眼睛：她的名字和他的名字并排出现在那里，沙伊在标着HP的地方演出，她则在标着ZS的地方演出，演出时间是上午十点到十一点之间。她合上本子，放回抽屉，站在那里全身发抖：再过九天，一周零两天。他将在哈马什比尔广场表演，而她将在锡安广场。二人相距数百米。她如何让两人相聚，不会成功的。九天之后，她要把他从这里带出去。

赶快出去，她全身的细胞在呼唤。她离开餐厅至少五分钟了，她的盘子还留在桌子上，佩萨赫也许会派人查看她到底去哪里了。可是她还没有做完她该做的事。她跑到门边打开一条缝隙朝外看了看。走廊仍然没有人。孤零零的灯泡摇摇晃晃，洒下昏暗的黄色的灯光。塔玛尔静静关上门，返回房间里面，走到桌子旁边，拿起电话。她的手指抖动得无法准确拨出正确号码。她又拨了一次，电话响了。但愿她在家里，她不住地祈祷，但愿她在家里。

莱雅拿起电话。她的声音平淡而冷静，好像一直站在那里等待这个电话似的。

“莱雅……”塔玛尔小声说。

“塔米玛米！你在哪儿？闺女，你好吗？我来看你？”

“莱雅，现在不要来。听我说：下星期四，十点到十一点，开车到……”

“慢点，别太快，我要记下来。”

“不，没有时间了。记住：下星期四。”

“十点到十一点。可是你想让我到哪儿去？”

“到哪儿，等一等。”莱雅的黄色甲壳虫在眼前闪过。她试图在市中心找出一条藏身的小街，她不知道哪条街可以走汽车，哪条街单行，哪条街离沙伊最近，不至于跑太远距离。

“塔玛尔，你在吗？”

“我在思考，等一下。”

“能在你思考的时候告诉你一件小事吗？”

“我很高兴听到你的声音，莱雅。”塔玛尔哽咽道。

“我坐在这里啃手指甲呢。已经差不多三个星期没有看见没有听见你的消息了！诺伊库快要杀了我了，玛米在哪儿，玛米在哪儿。告诉我，亲爱的，你那里办妥了吗？你进去了吗？”

“莱雅，我必须挂断了。”因为走廊里听到脚步声。她放下电话，身体缩成一小团，躲在桌子后面，等待了几秒钟。外面一片寂静。看来是由于害怕而产生幻听。至少她已经把信息传达给莱雅，她现在必须平安走出去。

但是，当她蹑手蹑脚走到门边的时候，一股再打一个电话的巨大冲动向她袭来。这有点疯狂，完全没有必要，是在合理和疯狂之间的一个多余的动作；可是，与她前世中的某个人说说话的欲望剧烈燃烧着她。她已经站在门边，握住门把手，却停了好久，心都要碎了。她必须离开这里，给谁打电话呢？给父母？还不行。和他们说话她会崩溃的。伊丹和阿迪现在都灵，即便他们回国了，和他们有什么可说的呢？还有谁？哈琳娜和希奥。哈琳娜或者希奥？她像梦游似的转身朝电话走去。莱雅、哈琳娜和希奥。她的三个好朋友。她的三个母亲。“希奥是智慧母亲，”她曾经在日记中写道，“莱雅是心灵母亲，哈琳娜是声音母亲。”她不知不觉拿起话筒，疯狂的警报声在耳边响起，但是她无力抵抗这种诱惑。和莱雅通话，一下子激发了几个星期以来埋藏在心灵深处的东西，塔玛尔经受了洪水的冲刷和涤荡，想起了她的另一种生活，想起了从前的日日夜夜，想起了自由和简单的生活，什么事都不需要三思而后行，不必担心有人审查，不必担心有人跟踪，简简单单，想起什么就说什么。像做梦一样，像渴求爱情和温暖的瘾君子一样，她又拨了一个号码。

铃声响了。塔玛尔想象着另一端那台黑色老式拨盘电话和布质凉鞋柔软而迅速的踢踏声：

“喂，哪位？”一个尖锐的声音问道，带着深沉古老的口音，“喂，哪位？等等，你是塔玛尔？我的塔玛尔？”

一只手，一只红色的手，一只戴着黑色镶金方形宝石戒指的沉重的手，压在电话上，切断了谈话。

“不敢相信啊，”佩萨赫说着打开电灯，灯光照亮了房间，“真是你？用宿舍电话打私人电话？打给谁呀？打给我们认识的人吗？打给爸妈吗？打给别的人？坐下！”他大喊一声，用力把她按在他的椅子上，在她身后走来走去。她的脖颈像石头一样僵硬。她摔了跟头，摔了和沙伊同样的跟头，而且是在同样的房间里。

“现在有两个选择。一是你自己说出来给谁打过电话，二是我让你说出来。决定了吗？”他全身重量靠在她对面的桌子上，身上的暴力气息像一股强烈的热风吹到她的身上，胳膊上的肌肉像兔子一样在皮肤下不断跳跃。塔玛尔咽下一口口水。“我给奶奶打了电话。”她小声说。

“奶奶？好，现在又有两个选择。”他慢慢地说。她惊讶地发现，顷刻之间，他脸上的肥肉全被他吸收了，只有骨头凸出来，外形酷似一具骷髅的头骨。“一是我请你把拨过的号码给我……”

塔玛尔没说话。

“那么另外一个选择是：我重拨过去。”

她毫无表情地看着他，只想传递给他一个信息：我不害怕。不能给他那种快感。

电话在重拨。佩萨赫把听筒紧贴在耳朵上。周围一片寂静。电话发出蜂鸣声。然后，透过他的面颊，塔玛尔听到希奥多拉那个尖锐的声音“喂”，听上去十分担心和害怕。佩萨赫没有说话，只是仔细地听。希奥多拉又喊起来：“喂？喂！！谁呀？塔玛尔？塔米？你在吗？”他挂了电话。

他的嘴角微微抽搐，仍然有些犹豫。

“好吧，”他终于说话了，那张脸令人讨厌地挤到一起，“听上去是个

老奶奶。”塔玛尔的肩膀放松了一些，一个愚蠢的错误恰恰救了她一命。妈的，她马上想起来，自己竟然忘记告诉莱雅到哪条街去等！她的指甲深深掐进自己的手掌：日期和时间她说过了，唯独没有说地点！大好机会错过了……佩萨赫在房子里大步转了几圈，再次倚靠在塔玛尔对面，浑身肌肉，满脸杀气：“站起来。这次饶了你。臭气熏天。算你走运。竖起你的耳朵听着：”——她坐着没动，回想自己是怎样开始陷入麻烦的：刚见面时她唱了一首《别叫我宝贝儿》，后来管迈克叫“小偷”，再后来又把钱给了俄罗斯女人，一次次随心所欲，完全违背自己的关切和目标——“下次再敢挠我一下，你就完蛋了。哪怕你唱得比哈瓦·阿博施泰因和约拉姆·嘉昂加在一起还要好，你也照样从这儿滚出去，一辈子唱不了歌。我说话算数，你听好了，宝贝儿，”他又管她叫“宝贝儿”，“我，到现在我还没搞懂你呢，明白吗？你怎么总是让我觉得有股子臭味儿呢？我有第六感，我会盯着你的，在这些事上我从来没出过差错。”她感觉到，她脸上本该为各个器官塑型和支撑的神秘材料正一点点熔化。“所以说，你要搞清楚，能够愚弄佩萨赫·贝特·哈勒维的人还没出生呢。明白吗？”

塔玛尔点点头。

“给我滚吧。”

她照做了。

唱完最后一支歌，观众鼓掌叫好，纷纷散去。几个观众走上前来夸奖她，感谢她，问一些有关她演唱的歌曲的问题。她一反常态，回答得非常仔细，以此延长说话时间。当她眼睛的余光看见迈克走到烤肉店的时候，飞快地扫视了一下周围的人，看看谁最合适，谁最值得信赖。那边有两个年轻女人，从北方某个国家来的游客，讲英语时R音是卷舌的。她们不在考虑范围内。有一个瘦高个男人，留胡须，长得有点中国人模样。他走过来对她说她声音很纯净。“你的声音很纯净，”他说，“你开始唱的时候，我站在街对面，当时我以为是在吹长笛。”她觉得他不够真实，也许是由于自己本来也

不真实的原因吧，所以对他还是敬而远之；站在他旁边的是一个身材苗条皮肤光洁的女人，她不断摩挲自己的手，抑制着内心的激动，她说她有非常非常奇妙的事情要对塔玛尔说，但是她会耐心等待轮到她；还有一个年龄稍大体型肥胖的中年人，手里提着棕色的旧公文包，看上去像一个中规中矩谨小慎微的小职员，眼镜后面有一双漂亮的眼睛，又大又圆，淡淡的胡须，过时的宽领带，衬衣从裤子里跑出来。她看见那人正在犹豫该不该走上前来。没有时间犹豫了。她的脸转向他，露出最灿烂的微笑。他顿时容光焕发，对她笑起来。他说虽然自己“对唱歌一无所知”，但是听了她的歌声，他找到了自己多年没有过的感觉。他眼睛有点湿润，两只手抓住塔玛尔的一只手。她没有容他说她的声音如何，立即伸出另外一只手抓住他，两眼带着祈求的眼神热切地注视着他。她注意到，当她把一个纸条埋到他手里的时候，他眼睛里闪过一丝惊愕，眉头紧蹙。在他背后，离他大概十米远的地方，迈克正把蔬菜沙拉三明治举到嘴上，转着圈吸吮里面流出来的黄色酱汁。从早晨到现在，他的目光几乎没有离开过她，她知道这是佩萨赫在发生昨晚那件事之后特别交待过的。中年人终于明白她的意思，攥紧纸条，露出僵硬的微笑。塔玛尔坚决地说了一声“再见”，几乎用手把他推走了。

那人看样子心里明白，迅速离开了。塔玛尔紧张地目送他远去。那个身材苗条皮肤光洁在一旁耐心等待的女人急忙走上前来，是塔玛尔的歌声让她想起某个人。“你必须仔细听我说，才会切实明白我的意思：曾经有一个伟大的歌唱家，名字叫罗萨·瑞萨；她是从比亚韦斯托克逃出来的，是个犹太女孩儿，罗萨·布鲁施泰因。你别笑，很多人认为她是继卡鲁索之后世界上最伟大的歌唱家。普契尼和托斯卡尼尼都看好她……”塔玛尔听她说话，看她说话，不停地像吊线木偶似的朝她点头。在她身后，她看见那个中年人急匆匆向前走，已经从迈克身边走过去，两人谁也没有注意谁。他的圆形秃顶泛出红光。因为走得太急吧，或者是因为心情激动。她默默祈祷自己选对了人，赌对了人。有人在她面前笑，那个优雅的女人还在为那个传说而笑得发抖，“有一天罗萨·瑞萨刚好乘火车在墨西哥旅行，潘丘·维拉带着他的弟兄

袭击了她的车厢，开起枪来！她告诉潘丘自己是个唱歌的，他们不信；于是她张开嘴在车厢里高声唱起《吉他里科》。潘丘·维拉不仅释放了她，还送给她一些墨西哥龙舌兰酒……”塔玛尔松了一口气，微笑着向她表示感谢，收起钱和录音机，叫上丁卡，朝着与迈克事先约定的地点走去。她用眼睛余光看到，那个提棕色公文包的人已经走到大街另一头。她很满意那人没有马上停下来看那纸条，他甚至连头也没有回。她口袋里还有两张同样的纸条，都是昨晚准备好的。她准备把纸条交给三个不同的人，但必须是今天听她唱歌的值得信赖的人；她有感觉，这是一个选对的人。

霍尼格曼·摩西，退休的法院速记员，没有子女，四十年一直单身。他工作上色彩单调，却开发了一些小小的业余爱好：他收藏旧地图、以色列旅游书籍和铜管乐队录音带；与世界各地的业余象棋爱好者下象棋；每年学习一种语言，可以达到街边谈话水平。这已经形成他的习惯。他是一个孤独、热情而容易激动的人，衰老似乎从儿时起就开始困扰他。除此之外，他还特别喜欢阅读那些在二手书店花五块钱可以买到的侦探小说，在这种图书的帮助下，他可以每天两个小时戒除一切欲望。

现在，他在步行街附近一条小巷中疾步而行。他的老心脏狂跳不止，但是他不能允许自己稍稍停下休息片刻，眼前依然浮现着那个姑娘祈求的眼神，他明白，她处在巨大的麻烦之中。离开她越远，他的思路越清晰，越有条理：有人在跟踪她，由于有人跟踪，她不得不偷偷把奇怪的纸条塞到他手里。霍尼格曼越想越兴奋，两只脚两条腿有些发软，不得不让自己慢下来，逐步整理自己的思路。凭借与犯罪行为打了五十年交道得来的经验，包括他吞下去的那些书和在法院做速记员的经验，接下来的行动他驾轻就熟。他不时地在商店橱窗前停下，梳理仍然贴在头上、所剩无几的头发，透过反光小心观察是否有人跟踪自己。

出于兴奋和警惕，陷入事件之中的霍尼格曼在街上转来转去。他的大脑飞速转动，脑海里勾勒出一个可怕的故事，高潮就是那姑娘向他求援的那

一刻。在浮想联翩之间，他感谢自己三生有幸，长了一副平淡无奇值得信赖的面孔。因此，他要让自己显得更加平淡无奇，更像一个心肠好、近视眼的老爷爷。他脸上露出一丝可怕的狞笑。

他这样转了整整一个小时，过往行人纷纷投来怀疑的目光，于是他钻进一间名叫柠檬的咖啡馆，叫来一份黄奶酪吐司，戴上老花眼镜，从公文包里掏出一份《晚报》，打开报纸，把头藏在报纸后面，最后取出那个纸条。

"尊敬的先生或女士"，纸条上写道，"我叫塔玛尔，我非常非常需要您的帮助。我知道这听上去有点奇怪，但是请您相信，这事关生死。请您帮助我，一刻也不要犹豫，不要等到明天。现在，现在，请打电话6255978。如果没有应答，请稍后重拨。请不要丢失这张纸条！！！电话里请找名叫莱雅的人说话。我请求您告诉她您是怎样拿到这个纸条的。最重要的是，拜托您告诉她：塔玛尔请求您通知她，在我们约定的日期、约定的时间，到沙玛伊大街出租车站对面。然后，拜托您销毁这个纸条。"

《晚报》后面露出那张圆圆的写满惊愕的脸。他猜对了，奶奶的，小姑娘真的陷入了大麻烦！他看了一遍又一遍，企图发现写这个纸条的纸是从什么地方撕下来的。他拿起纸条对准光线看，企图发现什么线索。

"您的吐司，先生。"侍者走过来。霍尼格曼吃了一惊，他注视着侍者。面包？现在？在这紧急时刻？他抓起公文包，扔下一张票子，跑出咖啡馆。在街角，他找到一部公用电话，拨了那个号码。

"喂！"一个女人的声音传来，声音洪亮沙哑。背景里他听到锅碗的声音、倒水的声音和工人干活的声音。

"莱雅女士吗？"霍尼格曼颤抖地说。

"是，你是哪位？"

他沉重地喘了口气，用沙哑的嗓音快速说道："我是霍尼格曼·摩西。我现在恐怕不能正常介绍我自己，但是我必须告诉你一个极其特别的情况，就是……"他再次看了一眼纸条，"关于塔玛尔。你有时间吗？"

五分钟之后，带着刚才那些事带来的眩晕，霍尼格曼冲回咖啡馆，强迫

侍者给他拿回刚才那个面包，还热着呢，带着满意和惊奇的表情靠在椅背上。大约一分钟之后，莱雅还没有来，他开始有些焦躁，站起身来到门口看了看，又回到座位上长吁短叹。他抬手看看表（他有一只英国托管时期在巴勒斯坦生产的手表；上面的时间不是数字，而是十二个部落的名字，现在是西布伦二十分，霍尼格曼不知道怎样度过从现在到差十分拿弗他利这段时间）。他反复不停地研究手里的纸条，眼睛在纸条上抚摸，仿佛中了一份乐透大奖。他一遍又一遍阅读最后几行文字：

“我提前感谢您的巨大帮助，希望能够给您回报，至少可以返还您电话费。我希望您的好心立即得到好报。

十分感谢。

塔玛尔”

离逃离的日期还有六天，她不知道沙伊和她怎样才能在他们各自的演出地点中途相遇。由于心里有事，不论在床上还是在长途旅行当中，她都很难入睡。这是不合逻辑不负责任的，但她实在无法拨开自从她的思想接近险境之后笼罩在眼前的重重迷雾。

星期五晚饭后，姑娘小伙们把餐厅里的椅子摆成一圈。佩萨赫带他的两个助手一起来参加，坐在椅子上。佩萨赫的女人也到场了，她是一个矮小沉默的女人，一直用崇拜的目光注视佩萨赫，微笑的时候双唇紧闭。沙伊也来了，跟在佩萨赫身后，坐在佩萨赫示意他的地方。大家舒舒服服坐成一圈，轻松地聊起天来。一个名叫奥塔尔玩魔术的姑娘说，这些木椅子跟学校的椅子没什么两样，坐在上面后背生疼。于是大家突然谈论起老师和学习，还有每年的旅游。那一刻，这里有点像夏令营，或者按照雪莉的说法，像一个青年静修班。

沙伊坐在那里沉默寡言，固执地避开塔玛尔的目光。一个十八岁的老头儿。她坐在他对面，习惯成自然地开始吸收他所遭受的痛苦。过了一会儿，她在他面前把持不住，跟他一样像霜打的茄子般弯下腰。那一刻，他们

俩姿势相同，如同记忆游戏中两张相同的纸牌。如果有人稍微用心的话，一定会产生怀疑。塔玛尔想起沙伊出事前在家里度周末的情景。她记得，母亲经常不断尝试——至少每周一次——安排全家一起吃平静的晚餐，没有辩论，没有争吵。每周至少一次像是一个家庭。母亲甚至连续几个星期点燃蜡烛，要求举行一种“仪式”，家庭每一个成员讲述自己在本周最高兴的事……突然，离家之后第一次，塔玛尔开始想念妈妈，想念她那善良的愿望——全家所有其他成员都曾轻蔑地甚至残忍地对待她那愿望。其实母亲并不适应这个充满火药味的家庭，和我们生活在一起让她痛苦不堪，诸多抱怨，也许这根本不是她的本性。塔玛尔又有新的启发，她觉得母亲真的很可怜：一生生活在充满敌意的环境之中，担心自己为之骄傲、严肃对待的事情遭到嘲笑；不断反击父亲的冷嘲热讽而又无法摆脱；不断与沙伊的才华做斗争；不断因为我排斥她的朋友、她的姐妹、她的宠物而与我产生冲突……有的时候，塔玛尔甚至忘记自己是谁，忘记自己待在哪里。怜悯和伤心像巨浪一样将她打翻。塔玛尔为这个家庭无可挽回的巨大错误而伤心不已：四个人，四个孤独的人，四个没有心灵交流的人。她突然有一种想要对什么人——一个局外人，不是来自这个家庭的人——敞开心扉的巨大冲动，与他共担这几乎在她心中爆炸的巨大负担。

沙伊在叹息。她听到他在这嘈杂的房间里发出的叹息声。她也从内心深处发出一声叹息。他们坐在那里相互注视。不知道爸妈这时在干什么，她想，独自在家吧，两人坐在大饭桌两端，他们几天前刚刚休假回来。“我们不会放弃，尤其是在今年！”父亲以他历来如此的冷酷而坚决的果断语气宣布，“生活要继续。就这样。”他声音很干脆，然而右侧眉毛像蜥蜴尾巴一般抽搐，否定了他那貌似坚毅的表情。在这之后，她存在莱雅那里的信会陆续寄来。每一封信里，在讲完她杜撰出来的平淡无奇的故事之后，她都会写上“不要寻找我”几个字。信尾总是：“我一切都很好，真的。还会更好的，请相信我，我保证。”

“准备好，”雪莉悄声说，她的话惊醒了沉思中的塔玛尔，“只要这家伙

一来，总有一番纪念性讲话，准备好手绢。”

“亲爱的姑娘小伙子们，”他举起酒杯开始说话，“又一个星期过去了，我们很高兴在这里聚集一堂，像一个温暖的大家庭一样，迎接神圣的安息日。”

“阿门！”雪莉低声说，塔玛尔用腿撞了她一下，让她不要搞笑。

“在这个星期，我们每个人都干得很好，很辛苦，很努力，可以在安息日好好休息了。”塔玛尔注视着佩萨赫，他再次让她感觉十分陌生：他像一个获得大奖的风光人物，简直好似一个爱国者。“来这里时间久的人都知道，我相信一句格言：搞艺术，靠的是20%天资和80%努力。”

“还有50%利润。”雪莉低声说，她右边的人忍不住笑出声来。佩萨赫朝那边狠狠瞪了一眼。

“我想再一次对你们说的是，我非常自豪和高兴成为培育你们的人。我知道，我们中间有一些朋友，曾经在这里或者那里遭遇过不幸。在我们这里，大家都知道，相互之间不介入别人的私事，我们尊重隐私。尽管如此，作为你们的教练和合作人，请允许我告诉你们，这里每一个人都非常优秀，每一个人都干得非常出色。我们始终记得这条铁律：演出必须坚持下去，即便他今天情绪不高或者糟糕透顶，重要的是不能让观众看出来。”

“现在该说鲁宾斯坦了。然后结束。”雪莉从嘴角挤出几个字。

“正如伟大的艺术家阿图尔·鲁宾斯坦所说……”

“愿他的名字得到祝福。”雪莉接着说道，几个人小声迎合“阿门”。

“总而言之，艺术是人类的头号幸福源泉！”佩萨赫引用他的话说，“你们知道，亲爱的姑娘小伙子们，对于我来说，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有机会成为鲁宾斯坦，我的妻子阿迪娜可以证明我是不是早上晚上都对她说，”他的老婆还没听见他说什么便频频点头，“也许在某一个晴朗的日子，我们突然发现，住在我们这个宿舍的某个人，变成了千禧年的鲁宾斯坦！”几个姑娘小伙儿鼓掌欢呼起来，佩萨赫挥手让他们安静，“我肯定，即使到那时，他也会记得这些健康而重要的基础课程：如何登台表演、如何吸引观众、如

何维持专业水平。不惜一切代价，一切代价！所有这些基础课程都是从我们这里学到的，在我们这个不大的家庭一般的艺术团体学到的。周末愉快！干杯！”

“为以色列国的光荣干杯。”雪莉说完结束语，长长出了一口气。

佩萨赫一口喝干杯中的廉价康迪通葡萄酒，喉结上下跳动了一下。几个男孩子夸张地鼓掌欢呼：“干杯！”

“真讨厌，”雪莉悄声对塔玛尔说，“看都不想看他。上星期我去他家取安息日吃的白面包，他满脸自豪地向我展示他的私人房间。怎么跟你说呢，塔米？整个一个七十年代青春期少年风格：吉米·亨德里克斯的大海报占据半面墙。有一个大骷髅头，肯定是塑料的，眼窝里放进两个红灯泡，这么长一根刺棒插在炮弹壳里。好像很艺术，垃圾。还有他的照片、格斗奖杯。一把吉他不知道是什么年代的，估计是从部队偷来的吧……”

“现在，”佩萨赫用一块熨烫过的手绢擦过脸上的汗之后说，“也许我们该来点高兴的。你，新来的，塔玛尔……”

她惊呆了，不知道他想干什么。自从几天前在他办公室被抓住之后，他总是用怀疑的眼光看她。

“唱支歌吧，这里的朋友还没听过你唱歌呢。”

畏缩，脸红，耸肩。她明白，这是个圈套：一种揭露她来此地有何意图的伎俩。几个男孩子开始拍着巴掌打着拍子喊起来：“塔—玛尔！”“塔—玛尔！”一个相貌平平表演柔术的女孩儿恨恨地说：“别理她了，给我们唱歌她有失身份。”塔玛尔呆若木鸡，无以应答。她知道这里的人不喜欢她，认为她高傲自大，孤芳自赏，可是看到那个姑娘脸上仇视的表情，还是把她吓了一跳。雪莉立刻站出来保护她：“嗯？怎么啦？你跟她较什么劲啊，玩柔术的！？”她朝那女孩儿大声喊道，声音突然变得强硬而粗暴，“你忘记你刚来时啥样了？你没像一个笨蛋似的坐那儿两个月不敢张开你那臭嘴吗？”

柔术女孩儿吓了一跳没敢说话，只是惊慌失措地眨了几下眼睛。塔玛尔感激地看着雪莉，但是雪莉的粗俗举动令她更加压抑。

佩萨赫举起一只大手微笑着让大家安静，他岔开两条腿，抱着几乎被他沉重的胳膊压垮的老婆说："嗯，那我们怎么办呢？在这里大家是一家人，你唱点什么吧，让我们熟悉熟悉你。"他的小圆眼睛耐心而狡黠地审视着她，似乎已经看出端倪。

"好吧。"说完她站起身，谨慎地没有注视他的眼睛。

"想听《我花园里的花朵》吗？"她在喊，别人在笑。"唱支埃亚尔·戈兰的歌吧。"一个男孩子喊道。

"我想唱《星夜》，"塔玛尔平静地说，"这是一首关于文森特·梵高的歌。"

"别让我们受罪了。"一个从宗教学校逃出来的学生低声说，几个男孩子随声附和。

"安静！"佩萨赫蛮有兴趣地喊道，"听她唱吧。"

太难了，几乎难以忍受。录音机（是沙伊的）不在身边，在佩萨赫注视下，她感觉自己如同赤身裸体；周围响起吃吃的笑声，她看见有人双手掩面，笑得浑身颤抖（历来如此，每当她起唱的时候，每当她的声音转换成唱歌的时候，她的声音与说话时完全不同）。但是稍过片刻，她便会克服，她的声音便会平静如初，清澈透明。

她在为那里唯一一个人演唱，他很久没有听她唱歌了，他记得当初她的声音很幼稚，还没有定型。

唱歌过程中，她一次也没有看他那个方向，不用看也知道他在那里，知道他全身的细胞都在倾听。她唱的是梵高，这个世界并不适合他那样的人。但是同时，她用歌声的丰富色彩和轻柔触摸告诉沙伊在这段时间她体会的人生百味，他不在时她长大成人的经历，他失踪之后她学到的所有东西，无论关于别人的还是关于自己的。她一层层从自己身上剥去失望和清醒的粗糙表皮，直到剥无可剥，仅剩下光秃秃的内核，从这里，她为他唱出最后的歌声。

整个过程中他没有看她，坐在那里，一只手撑头，闭着眼睛，面孔因为难以忍受的痛苦而扭曲。

结束时，房间里一片寂静，只有她的声音在饭厅里回荡，如同鸟儿在飞翔。佩萨赫看看四周，想批评大家为什么没有“鼓掌”，但是好像他也明白些什么，没有说话。

“哇唔！再唱一个。”雪莉弱弱地请求。

齐声赞同。

沙伊站起身，她有些惊慌和失望。他向外走去。他为什么走出去。佩萨赫瞥了一眼，朝迈克挑了挑眉毛，迈克迅速跟出去。沙伊走了，拖着他疲惫的脚步，经过她身边，没有看她。

她已经没有心情再唱歌，但是如果现在中断，佩萨赫也许会和沙伊的离开联系起来。她觉得他的目光此时特别尖锐，特别是看到她对他离开的反应之后。她稍稍绷紧自己瘦小的身躯。之前他怎么说的？即使情绪糟糕透顶，演出也必须进行下去。

于是她唱道：“*在我心灵深处，盛开一朵鲜花。*”这次没有人再咯咯笑。男孩女孩挺直腰板坐在那里看着她。佩萨赫嘴角叼着牙签若有所思，他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塔玛尔。“*朋友悉心保护，*”塔玛尔接着唱，“*枝繁叶茂无瑕。*”她的疼痛注入每个歌词之中，因为朋友没有好好保护这朵花，甚至不愿借它一只手。他们只是友好地挥挥手，飞到意大利去了。“*朋友洒下阳光，*”她接着唱，“*朋友遮蔽荫凉。盛开一朵鲜花……*”她为自己哭泣，为失去的幸福生活而哭泣，她沉浸在自己的内心世界，根本没有注意到整个房间慢慢变成她独自一人的：日常生活中的灰尘顷刻间一扫而光，随之消失得无影无踪的还有日复一日站在大街上带来的粗俗，过往行人的冷漠、误解和指指点点，三支歌—结束—上路或者三次火把—结束—上路的冷漠模式带来的耻辱。她的投入和专心深深感染了他们，使他们想起在这里几乎已经忘却的东西：现实生活尽管环境恶劣，不尽如人意，但他们依然是搞艺术的。这个认知因为塔玛尔依然完美无瑕而重新涌入他们内心。她给他们生活中

的艰辛和每个人自己给自己制造的极度恐惧——他们也许犯了极其严重、已经无法挽回的错误——带来了全新的令人信服的解释。虽然离家出走，虽然孤独无助，虽然到处流浪，虽然天性极端，以致每个人都是跌跌撞撞来到此地，但她却将一束崭新的光芒投射进来。当塔玛尔唱歌的时候，突然之间，这些事似乎联结在一起。

这首歌唱完，她睁开双眼，看见沙伊回来了，正靠在门框上注视着她。而且，他带来了他的吉他。

现在该干什么，回去坐下还是继续唱歌让他伴奏？她感受到周围的男孩子女孩子的情绪有新的变化。雪莉悄悄对一个人说，沙伊从来没有在这种场合演奏过："他绝不会为我们浪费时间。"佩萨赫说了一句她想听到而又害怕听到的话："要不然你们一起唱一首歌？"

这是不可错过的机会。这也是可能暴露的时刻。她征求沙伊的意见，祈祷她的声音不会泄露自己的秘密："什么……唱什么？"

就这样，她和他说话了，当着所有人的面。

他在椅子上坐下，从吉他上方抬起疲倦的头："随你吧，什么都行。"

什么都行？不管我做什么都行？你有力量吗？

"唱约翰·列侬的《想象》吧，你会吗？"她问。她看见他眼睛深处在向她微笑，仿佛看到被遗忘的灰色湖面上的一丝涟漪。

他轻轻拨动琴弦，调了调音，头部稍稍倾斜，嘴角带着一丝迷人的微笑，似乎在倾听除他之外没有人可以听到的声音。

此刻，她迷失了自我。他短短看了她一眼，开始弹奏。塔玛尔清清嗓子。抱歉。她还没准备好。在这个地方和他在一起，站在对面看着他，让她有些不知所措。她熟悉他的一切：一个赤裸无助的孩子，可爱，聪明，幽默，令你为他发狂；一个随时随地可能窒息的孩子，有时他自己本身就是一个不得不靠暴力才可突破的囚笼；一个柔情似水可以为之融化的孩子，这种柔情对所有人，包括对她，可能会突然之间猛烈袭来。最近几年，他身上滋生出一种

令人难以容忍的傲慢，如同披在赤裸皮肤上的甲壳；他总是那样焦躁不安，她有时甚至可以感觉到他心弦颤抖时发出的声音。

他抬起惊讶的眼神看了看她。你在哪？你怎么了。她还在梦境之中，面对佩萨赫怀疑的目光，她仍然在做梦。沙伊只得暂时不顾自己的虚弱，急忙过来拯救她，拯救自己的妹妹。他用秘密频率呼唤她，眼睛一眨一眨地拼出他和她的小名，心快要跳出来了。

他再次弹奏歌曲的前奏，为她敞开大门，邀请她加入。她开始平静地唱起来，以一丝几乎听不到的纤细的声音，将自己融入他的旋律当中，宛如他指间一根琴弦。她本应该小心谨慎，防止别人看到她表情的变化。但是她不想小心谨慎，实际上她也做不到。他弹奏吉他，她为他演唱，心中的冰山一点点融化、崩塌。他和她身上发生的一切，还有那破碎的世界，全都沉入两人之间冰冻的大海。这些事可能还会发生，需要他们勇敢面对，相信一切皆有可能。

歌声结束，四周出奇的寂静，只能听到呼吸的声音。稍过片刻，爆发出一片热烈掌声。她闭上眼睛。沙伊抬起头，惊讶地看着周围，似乎忘记那里除了他们之外还有别的人。他露出短暂羞赧的微笑，一对酒窝深深印在他的面颊。他和塔玛尔十分谨慎，相互之间没有交流眼神。

佩萨赫有点慌神，搞不懂其中的奥妙。然而，亲眼所见让他也受到感染，于是他笑着说："跟我说实话，你们练过多少年啦？"

大家全都笑了。

雪莉说："你俩在一起完全是另外一个组合，应该参加交响乐团演出。"

佩萨赫十分尴尬，似乎为了逃避把男孩子女孩子赶到大街上去表演的罪责，他夸张地大声喊道，"好啦好啦，再来一个！"

塔玛尔心想，千万不要是《长笛》。

沙伊没有看她，他调一下琴弦，用那个动作摇了摇头，甩开落在右眼上的波浪似的头发。头发不再是那个头发，只有动作还是那个动作，优雅迷

人。他对着虚空问道："《长笛》你会吗？"

会。

他头枕吉他，拨动琴弦。他的手指是那么长，塔玛尔始终相信他比别人多一个指节。她深深吸一口气。怎样才能唱好这支歌而不为之哭泣啊。

长笛
简单而精致的长笛
声音发自我的心底
长笛

犹如涓涓流淌的小溪
犹如孩子吟唱的歌曲
犹如果园吹过的微风
长笛

男孩子女孩子静静地坐着，不言不语，表情严肃，各自沉浸在自己的内心世界。她唱完之后，一个女孩低声说："这是我有生以来听到的最美妙的音乐。"

雪莉站起身拥抱塔玛尔，塔玛尔与她紧紧相拥。自从在小巷里莱雅拥抱过她之后，她几乎已经一个月没有这样与人接触了。她整个身心倚靠着雪莉，拥抱着雪莉，如同拥抱她近在咫尺却无法得到的哥哥。

雪莉擦干眼泪说："哇喔，不好意思，我真的流眼泪了！"而那个戴红帽子沉默寡言的大提琴演员则说："你们应该在一起演出。即便在大街上，佩萨赫。"

塔玛尔和沙伊谁也没有看对方。

佩萨赫说："也许这是个不错的想法。你觉得呢，阿迪娜？"他转头问他妻子。在这里待久的人都知道，每当问到她的时候，她总是不知所云地耸耸

肩，困惑地微微一笑。而实际上，佩萨赫已经做了决定。

他从口袋里掏出那个红色笔记本，在上面翻了几页。上帝保佑，塔玛尔心中默念，让他同意吧，让他同意吧，让他同意吧！

“下星期四，”佩萨赫在笔记本上修改过什么东西之后说，“正好有个机会你俩都在耶路撒冷……我们试一次。就这么定了。你们俩一组在锡安广场表演怎么样？”

塔玛尔的两只手紧紧贴在身体两侧，试图通过他狗熊似的笑容探究佩萨赫的内心。她害怕他会埋下陷阱，通过她和沙伊的共同演出，查出她的真相。沙伊好像没听见似的没有反应。塔玛尔注意到，刚才的演奏，已经耗干了他最后一点生气。

“但是，我希望你们在那边要用心唱，”佩萨赫提高了调门，“像刚才一样，明白吗？”

几个男女青年欢呼起来。沙伊站起身，抱起吉他，瘦弱的身体看上去一副快要摔倒的样子。塔玛尔没有动。其他人注视着她，似乎在等待她和他一起走。这一次，他们真的希望她和他一起走。她仍然站着不动，身体笔直，僵硬。沙伊走了出去，迈克轻手轻脚跟在他身后。有人打开收音机，空中响起丛林音乐。一个头上围着红色海盗头巾的青年开始不停地打开和熄灭灯光。佩萨赫起身向他老婆伸出一只手：“来，亲爱的，现在是年青人的时间了。”他对其中两个年龄大一些的青年交代几句，又和西斯科嘀咕了一会儿，走出去了。

几对男女开始跳舞。红帽子女孩儿突然站起身独自跳起来，她的心情从来没有这样放松过。塔玛尔注视着她心里想，应该上去和她认识一下，她看上去很聪明，很优雅，根本不该在大街上表演，塔玛尔不如她。雪莉已经开始和她一个固定追求者，那个长得有点像猴子、用钢锯弹奏音乐的高个子青年一起跳舞。她向塔玛尔伸出一只晒黑的手，邀请她一起来跳三人舞。塔玛尔注视着她，眼前闪过她自己的三人组。好奇怪，她几乎已经两个星期没有想到过他们了，直到今天晚上，一直和他们没有联系。她朝雪莉摇了摇

头，装出一脸灿烂的笑容。他们从来没有三人一起跳过舞，因为伊丹鄙视舞蹈——也许他根本不会。他们那个三人组从来没有实际的身体接触——至少她这样认为——甚至连高兴的时候也没有拥抱过。这是他们之间的一个默契，为的是她们两人不管谁都不会与伊丹过分亲热。但是谁知道呢，也许现在他们俩已经在宽大的海景房里一起睡过两个星期了。眼前的情景，引得她心里又是一阵刺痛。她给自己倒了满满一杯雪碧一饮而下，企图浇灭突然袭来的焦灼，但是没有效果。她回想起与他们一起度过的最后几个星期：当她意识到，由于沙伊的原因她不得不留在国内的时候，他们已经忙着为出国旅行做准备了。那段时间，她正慢慢被冲刷到一个陌生的新世界，去那些有可能找到沙伊的地方游荡，在公园里与陌生男人攀谈，与下棋打桌球的人攀谈，与俱乐部保安攀谈，而他们——伊丹和阿迪——却没有和她在一起。当时情况真是一团糟：她仍然一周五天每天下午参加合唱团的排演，合唱团已经开始热火朝天地为出国做准备，团长哈琳娜变得越来越歇斯底里，大家不停地练习发给他们的《旅游会话》中的意大利语，因为尽管他们会唱凯鲁比诺和巴巴丽娜的咏叹调，却不能在餐馆和市场与人交谈；而她自己也在不停练习她最喜欢的独唱曲，办护照，看旅游指南，一丝不苟地练习那句意大利语："Dove posso comprare un biglietto?"[1]但是，事实上她与他们已经渐行渐远。哈琳娜第一个注意到塔玛尔不在状况："你的脑子跑到哪去了，你的横膈膜呢？你又忘记下面的伴奏了！你想让第六包厢那边的人听你怎么唱啊？！"排练之后，走在步行街上，她跟他们讲她昨晚去过什么地方，看到了什么人。"简直不敢相信，离这里一百米，有些人过着垃圾一样的生活。"她这样描述。用伊丹的话说，她用的是三人组的语气和语调。但是她明白，虽然现在她说起来轻松，于己无关，然而慢慢地，谈论对象就会变化，谈论的就会是她。她好像已经沾染了什么，甚至把一股不雅的味道带进了他们共同的家；在她去过利夫塔俄罗斯社区，见到那个浑身肌肉娃娃脸的青年谢尔盖之后，特别需要和某个亲近的人说一说，分担她所看到的

1　请问去哪里买票？

哀伤。然而在她讲述的时候，伊丹却打断她说，他既要学习意大利语，又要学习沃斯托德，有点招架不住。阿迪也打趣说，太对了："这些日子你用了很多新词，有点跟不上你。"她说着，轻轻甩了甩额头上那绺金发。从这一刻起，塔玛尔明白，她已经与他们格格不入，她提出的请求，他们不可能，也许是根本不愿意满足她。所以她不再说话，一声不响，心情压抑地跟在他们身边走。没有她，他们两人的聊天立即重新热闹起来，似乎刚才吹过一股风打扰了他们。她继续艰难地朝前走，继续在他们讲笑话时跟着发笑。一把锋利冰冷的剪刀精细地裁剪出她身体的轮廓，把她与他们彻底分开了。

餐厅人去楼空，外面院子里的空场上站满跳舞的人，音乐在各个角落响起，大麻的味道四处弥漫。一个用彩带扎起长辫子的青年开始弹奏吉他，其他人在院子各个角落随声唱起来。"大卫之星碎成两片。"他的声音嘶哑低沉，回应他的是平静的和声："赫兹尔思想早已死亡。"他唱："在坟墓中与仙人掌刺一起腐烂。"大家高举双手边摇边唱："生活依旧如同过往。"塔玛尔站在空荡荡的餐厅窗边，向外面眺望，他们像一根根花茎，晃来晃去的纤细的花茎。

我的灵魂喜欢平静
战争游戏非我所想
但是当兵是我们的义务
我很喜欢参军打仗
（唱到这里，有人发出可怕的声音："很喜欢很喜欢参军打仗。"）
像个男人手握长枪
像个男人势不可当
像个男人慷慨赴死
生活依旧如同过往

刹那间，院子里各个角落，还有跳舞的空场上，响起一声狂吼：

“去你妈的如同过往……”

一遍又一遍，重复几十次，持续好长时间，也许有半个小时，如同虔诚的祈祷，不停地狂吼，最后，连塔玛尔也跟着所有人一起，站在那里哼唱起来：“去你妈的如同过往。”哼着哼着，眼前图像发生转换，她突然确信，恰恰这些人才是正义的，他们诚实坦率，敢于造反，敢踢敢打，也敢于高声发泄自己的不满。

和他们相比，塔玛尔暗想，我是什么样子呢？善良，有教养，不越雷池。他们勇气可嘉，拒绝参加这个世界伪善而且玩世不恭的游戏，拒绝参加黑恶势力的游戏……一时间，她真的很羡慕他们——羡慕他们放浪不羁，羡慕他们敢于砸碎桎梏，羡慕他们敢于悲观失望，羡慕他们敢于放弃家庭和父母带给他们的安全感，实践证明，这种安全感只不过是另外一种巨大的幻想而已，是另外一种镇静剂、迷幻剂和恐惧消除剂……

当她转身走出餐厅朝自己的房间走去的时候，几个青年堵住她的路。他们欢笑着在她面前跳舞，在她身边围成一圈，深深鞠躬，请她务必留下。一个鬈发小个子——三个变戏法的之一，央求她说：“我拿我的母亲发誓，之前从来没有见过你，根本不知道你存在！”他长着一副可爱的面孔，略带鼻音，“但是听过你唱歌之后，简直太喜欢了！再待会儿吧，再为我们耽误一点时间吧，说说你到底是谁，求求你了。”

塔玛尔笑道：不。

街头诗人走过来，跪倒在她面前：

“啊～塔玛尔

不要远离

不要回到冰冷的房间去

啊～塔玛尔，塔玛尔

寂寥冷漠的心灵

苦涩匆忙的滋味

为什么，塔玛尔

不能给我们一点安慰……”

塔玛尔笑道：不。

两个姑娘跳到她面前，美丽而神秘的双胞胎读心术演员：“你介意在我们两人之间站一会儿吗？伸出你的手，只要一秒钟，给我们两人每人一秒钟，可以吗？只要一秒钟？”

她害怕了。这是她需要做的最后一件事。她挑起嘴唇微笑一下，大家围在她周围，看她的反应。塔玛尔双手分开众人，穿过他们，走了出去。她需要一个人独处。

两个小时之后，雪莉风风火火冲回房间，一股烟味从她身上散发出来。也许她有些醉意，进门之后搞得乒乒乓乓，裙子还是脱不下来。她叫醒塔玛尔帮她从后面解开挂钩，还一个劲道歉，说她刚溜冰了。塔玛尔半睡半醒，吞吞吐吐问她是什么意思。雪莉爆笑：“你来一个月了，还不明白？”

这不是意大利语，也不是沃斯托德。

“就是冰毒啊。算啦。说说你吧，那个男孩咋样？叫沙伊吧？”

“他怎么了？”她立刻警惕起来。

“别急呀！我早就注意到你们俩一定有故事。”

“我和他？”

“拜托。眼神跟着了火似的，没断过。你以为我没看见？你们在一起蛮有默契的，你摸你的脸，他摸他的脸……是跳舞吗？还有今天晚上，你跟他唱歌的样子。”

“我根本不认识他。”塔玛尔矢口否认。

“也许你们前世曾经见过？要知道，我信这个。”

“也许在前世吧。”塔玛尔自言自语。

“你看见他的酒窝了吗？”雪莉兴奋起来，“他在这里差不多一年了，

我第一次注意到。”

“看见了，”塔玛尔低声说，“很可爱。”

“你可别爱上他，记住：他已经完蛋了，烧坏了，很难活下来。”

塔玛尔颤抖的声音包裹了一层厚厚的水泥：“为什么那么保护他呀，为什么那些人总有一个跟着他？再没有别的人是这样受监视的，对不对？”

雪莉只穿内衣坐在床上，和往常一样，她对赤身裸体毫无感觉，就像接受陌生人一样接受自己强健的身体。她笑道：“你怎么了你，看看你自己，外星人啊？终于明白什么了？什么都看到了……你是说那些哈巴狗吗？这是因为他企图逃跑。”

“逃跑？可是我觉得谁想离开就离开好了，不是吗？”

雪莉没说话，她从脚趾甲上撕下一点紫色的东西。

“雪莉！”

沉默。

“雪莉，拜托，帮帮我。”

“听着，”雪莉终于说话了，“凡是不好不坏的人——我是说表演方面，只要他还清所有欠债，佩萨赫当然会让他走的。”

“欠债？”塔玛尔警觉起来。她记得沙伊在电话里说过他在这里欠别人钱什么的。

“他有他的一本账，一本黑账，记着我们每人欠他多少钱，包括在这里的吃和住，甚至包括水电费。如果你的表演不好不坏，你想离开这里，那么你给他交钱，或者央求你父母替你交，或者从朋友那里拿钱交，甚至在街上偷老人小孩儿的钱交，都行，直到一分钱不欠，他才会同意你走。”她点燃一支烟，深深吸了一口，“话说回来，如果你真值钱的话，你不能很快离开这里，因为他佩萨赫有他的算账方法，律师都没办法把你弄出去。他会一直追杀你到世界末日。这种事发生过。”

她想起那个眼神凶狠、手指关节突出的青年。“弹吉他那个人，那个叫沙伊的，他算好的，对不对？”

“‘弹吉他那个’！”雪莉模仿她说道，然后看看她的脸，立刻严肃起来，“他算最好的。他真的很值钱。即便他身体那样，仍然非常棒。听见啦？但是不久前出了事，他想偷佩萨赫的汽车，他那辆新三菱汽车。”

“为了逃跑？”

“不知道。关于他的事，都是传说。有人说他撞墙上了，或者撞篱笆上了，三菱车完全报废。现在他是囚犯，直到他赔完那辆车，”她长长吐出一口烟，“当然，一直要赔到他死的时候。”

塔玛尔躺在床上，眼睛盯着天花板。不知道出事那天她在哪里，也许在沙伊跟汽车一起钻进墙壁的时候，她正跟伊丹和阿迪坐在阿罗玛咖啡馆吸溜杯底剩下的那点冰咖啡呢。

“知道你唱歌时我在想什么吗？”雪莉温柔地问，“我在想，你唱的一切都发自你内心深处。别说不是，真的，我一直注视你，我明白：你，无论你说什么，做什么，甚至你看什么，无论你用什么方式说或者不说，都是你自己，原装正版。而我呢，你看我，只是烟尘和镜子。别说话，看着就行了。我扮演丽塔，惠特尼·休斯顿，扎哈娃·本，演的都不是我自己，”她停顿一下，“虽然我在这里，但这不一定是我的生活，”她的声音突然哽咽，“我命里注定不会就这样完蛋的，不会埋没在这个洞里的。”她的心突然撕开一道裂口，抽泣起来。塔玛尔见她转瞬间由笑到哭，十分吃惊，赶快走到她身边，轻轻抚摸她染过的有些干硬的头发。

“雪莉。”塔玛尔轻轻叫了她一声。但是雪莉打断她：“你看，连我的名字也一样，明白吗？”她用力擤一下鼻子，“这是我那可爱的妈妈给我起的名字，她这么叫我，就是为了时时刻刻提醒我，我是她的，不是我自己的，是她的。明白吗？”[1]

塔玛尔轻轻抚摸她，紧紧拥抱她，不断对她说：她属于她自己，她很慷慨，她充满爱心，她曾经在自己刚来时给过自己很大帮助。但是雪莉什么也不想听。

---

1 雪莉，在希伯来语中的意思是“我的”。

“好啦，我们俩该干什么呢？”她突然提高调门，喜悦的声音仿佛从眼泪和壅塞的鼻腔中飞出来，“我们搭一个签名台给尤西·西亚斯的电台秀搜集泪奔故事吧？不过事先说好：别爱上他，想都不要想。这里有更合适你的人，好上一千倍，相信我，有些我已经试过了。”

“别担心，”塔玛尔说，“我不会爱上他。我只和他唱歌。”

“对，”雪莉笑得泪水横流，“人们管那个叫做唱歌。”

“如果有个枕头，我会扔过去砸你的。”

雪莉笑过一阵又一阵。安静了一小会儿，雪莉一板一眼地说：“枕头，这个词就像妈妈的煎鸡蛋，早从字典上抹去了。”

她躺下，睡着了。

塔玛尔已经无法入睡，不仅仅因为听说了沙伊的情况，还因为知道了佩萨赫的算账方法。雪莉简单一句话“我早就注意到你们俩一定有故事”意外刺痛了她，使她猛然想起自己被剥夺的一切和自己所抛弃的一切；她的心脏如烧灼般疼痛，这个器官——心脏——真的非常痛。她热切希望，此时此刻，在世界上有那样一个人，也许是个青年，对就是一个青年，不是六十二岁的修女，也不是莱雅，而是一个跟她年龄相仿的人，别人在谈论他和她的时候可以说：我早就注意到你们俩一定有故事。

“忘了你的什么伊丹二丹的吧，”耳边马上想起莱雅的声音，似乎她一直在等待这个说话机会，“忘了他吧，都过去了！他连你一个小手指都不值！”塔玛尔蜷缩在毛毯里，愉快地回忆起她最后一次与莱雅谈到爱情。

“不，不要打断我！让我再告诉你一遍！”

“你已经说过一千遍了。”塔玛尔微笑，她把大腿收回到肚子上。

“你呀，错就错在你要找一个搞艺术的，是不是？”

“就算是吧。”

“但是你告诉我，有什么必要非得像你一样呢？什么狗屁‘心灵相通’？你还想找一个像你一样的疯子吗？你，相反，听我说，你需要，你知道你需

要什么吗？”

“我需要什么？”塔玛尔已经忍不住笑起来。她用被子盖住头，不让别人看见自己。

“你需要一个大手男人，”莱雅断言，“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她知道这时会看到一幅图画。

“一个高举一只手站立的人，那只手张开，强壮，不颤抖，像自由女神雕像一样，但是手里没有冰激凌，而是向上张开的。那么，你……”莱雅举起一只棱角分明、粗糙不平、指甲被咬过的手，像小鸟飞翔一样左右晃动，“你，从远方，从世界各地，都可以看到这只手，你可以降落在那里，休息一下。对还是不对？”

“对，莱雅。”

第二天，她没有见到雪莉，第三天也没有。这不是不正常的事，因为她们俩的演出日程都排得很满。但是到晚上，她突然非常想念她，以至于在饭厅里她还问别人见没见到雪莉。那人奇怪地看着她，似乎她来自月球似的，他说：“你没听说吗？昨天早上她跟那个人逃跑了，那个演奏钢锯的，到现在还没回来。”

塔玛尔惊呆了，既因为雪莉逃走的事实，也因为在头一天晚上聊天时竟然丝毫没有向她透露。

第二天，消息不断传来。有人在里尚见到她和那个人在一起。有人在通往埃拉特的路上的黑人酒吧见过她。一个跟随变戏法三人组的哈巴狗在那里认出了她，但是当时她和几个埃拉特黑社会在一起，哈巴狗没敢出手。她甚至挑衅似的走到哈巴狗和变戏法三人组跟前，和他们说笑了一会儿，让他转达对佩萨赫和其他伙伴的问候。他们说，她看上去刚刚嗑过药，正飘飘欲仙。晚饭时，塔玛尔坐到其中一个人身边，他记起来，雪莉请他转达对塔玛尔的特别问候，问候她和丁卡。塔玛尔求他详细说说他看到和听到的一切。有什么可说的，他耸耸肩说，雪莉正在吃她这辈子见过最好吃的东西。

塔玛尔央求他再想想雪莉说过什么，每个细节对她都很重要。“她说过什么？”那青年挠挠他的短发，“不知道。她说她嗑了很多药，简直疯了。她什么地方都去过，山上，贝都因人，黑社会，搭车，做爱。”“你为什么不制止她呢？！”塔玛尔大声喊道，她极度痛苦，后悔自己当初没有管她。那青年不知所措地看着她，制止什么？怎么制止？换你会怎么样？这和我有什么关系？塔玛尔觉得自己要疯了。

第二天一大早，一辆警察巡逻车开来，两名神情严肃的警察走进佩萨赫的办公室，很快又离开了。佩萨赫也跟出来，面色苍白，惊慌失措，从来没有见过他这种表现，分派工作也是一塌糊涂。大家议论纷纷，嘀嘀咕咕，一时间流言四起，令人恐惧。塔玛尔竭力不闻不问，这是她开始街头卖艺以来最糟糕的一天，在阿伦比大街尽头，在歌剧院大厦附近，竟然有人喝倒彩，她不得不中断表演，流着眼泪匆匆离开。半夜回到住所的时候，她发现雪莉放在房间的东西统统不翼而飞，她的书，她的鞋，她的包。床上空空荡荡，只剩下一块床板。她十分害怕，夺门而出，跑进走廊。住所没有光线，四周一片沉寂，似乎静悄悄打包收藏了。她走进几个陌生的房间，打开电灯。灯光下，屋里的人紧紧闭上眼皮，没有轰她出去，甚至没有一个人说话。塔玛尔在床上坐了整整一夜，把丁卡搂在怀里，不时地哭泣，心中充满恐惧。

第二天早上六点，她听说了。在阿什杜德两场表演间隙，在转场路上，她看到报纸上刊登的一张雪莉在微笑的旧照片，同时配有一篇短文：在埃拉特，雪莉受到一个成年毒贩引诱，到那个毒贩的海边住所，参加只有他和她的聚会。很难知道当时那里发生了什么。警方说，看起来两人喝醉了，或者想要尝试更烈的东西。总而言之，当救护车抵达时，雪莉被宣告不治。

整整一天，塔玛尔狂躁地到处走动。她考虑要取消逃跑计划，觉得自己一天也待不下去了。她绝对知道，哪怕一分钟也不能让沙伊继续留在那里，但是她哪来那么大勇气逃跑而且还带上他呢？第二天，她没有看见他。晚饭比以往时候安静许多，没有人提到雪莉，一个字也没有提。星期四早上，预

计他们共同演出那一天，同样没有人提到雪莉。大家聚在走廊里，在佩萨赫办公室旁边，等待他给今天“派活儿”，只有沙伊没有来。她心情焦躁地四处走动，她断定，自己的计划肯定会因为某种原因而失败：也许是因为沙伊心里害怕，找个理由不到场；也许是因为佩萨赫在最后一刻改变主意，不让他们共同演出；也许是因为雪莉的缘故，这里改规矩了；也许是……

就在她几乎绝望的时候，她看见两条大长腿一步一步从楼梯上走下来，看见那条几乎可以绕腰两圈的宽腰带，看见他纤细单薄的身体慢悠悠飘下来。她知道，可以肯定，当那一刻到来时，他将无法承受。

“你们俩去那边，神奇搭档，”佩萨赫喊他们，警察来过之后，他的元气恢复得很快，“你们跟着迈克和西斯科。合辙押韵！听好了，你们要一下子把观众震翻！”

他们点点头。

“看看他们啊，”佩萨赫一声爆笑，“像犹太学校的学生相对象似的，还不好意思呢。你们相互看看对方，怎么啦，笑一笑啊。大家喜欢看见相爱的一对儿！”

塔玛尔勉强挤出一点笑容，心里却十分害怕：两个人，他安排两个人跟着我们。我们根本不可能成功。

汽车上，他们并排坐在一起，注视着前方。迈克和西斯科高声议论前一天晚上参加的一个成人礼。

沙伊俯身轻轻抚摸丁卡，丁卡不停舔他的手，一双充满爱意的眼睛深情地看着他，一声声呜咽，身体在车里不停变换姿势，一会儿把头靠在他的膝上，一会儿把头靠在塔玛尔的腿上。塔玛尔希望前面两个人不会因为丁卡如此兴奋而产生怀疑。沙伊的一只脚轻轻移动，碰了碰塔玛尔的脚。一股电流通过全身。

她小心翼翼张开手掌，希望恐惧的汗水不要濡染手心上的字。沙伊没有注意面前张开的手掌。西斯科说：“我喜欢自助餐。为啥？因为你想吃什么拿什么，不会来个服务生，啪一下往桌上扔给你一份菜单，告诉你这是米

饭，这是炸土豆条。”塔玛尔的手掌打开又合上，反反复复做了几次。沙伊终于明白，原来她手上写着字。见他眼睛吃力的样子，塔玛尔心里发慌，也许字写得太小了？她尽可能在迈克和西斯科座椅背后抬高手掌，沙伊看到：“《祖国课程》，第三段。跟我跑。”

塔玛尔隔着车窗向外看，雅法大街疏于管理，垃圾遍地。她在手指上抹了些唾液，擦去手掌上的墨迹。沙伊盯着窗外，她能感觉到他十分恐惧，甚至看到他的喉结不停地上上下下。他把上衣扣子解开，系上，又解开，她真切地听到他身体里发出的声音。从前，她可以根据这种声音在人群中和角落里找到他；有的时候，这种声音会持续好几天，搞得全家人都会发疯，直到他找到一个完美的新曲调，或者写出一首新歌，或者突然受到惊吓，这种声音才会停下来。他修长单薄的身体会倒在地板上，头和肢体不停撞击地板，只有她，用她的低声细语或者亲切拥抱，才能让他平静下来。

到达锡安广场后，他们继续向前开了一点，来到荷勒妮女王大街。迈克向他们交代了自己的停车位置和返回汽车的路径。西斯科下车巡视场地，他消瘦的身体蹑手蹑脚地四处察看，两手不时拢一拢厚厚的艾勒维斯式背头。“一切正常，”一分钟后他通过手机向迈克报告，“有几个士兵和两个警察，不过他们只对阿拉伯人感兴趣。”

“好了，去干活吧，”迈克吩咐道，“佩萨赫相信你们会创造奇迹的。”

沙伊从后备箱掏出吉他，她和他一起走去，她的肩膀紧贴他的前胸。丁卡欢快地跑在他们前面，那高兴劲儿无以言表。它时而跑去跑回，时而围绕他们转圈。从这一刻起，塔玛尔知道，他们有三分钟时间走在一起，貌似自由自在。

无论如何，在他们移动的空间里，在丁卡围绕他们划定的圆圈内，此时此刻他们是真正自由的，他们在一起。可以想象那幅图景：一切与平常一样，哥哥和妹妹带着他们的狗，在市中心的街道上散步。

沙伊嘴角里挤出几个字：“这不行，他们会抓住我们的。”

塔玛尔也没有动嘴唇：“大约一刻钟之后，有人在沙玛伊大街等我们。

我的一个朋友，有汽车。”

沙伊摇摇头：“他们会到处追杀我们，你根本不明白。”

“我有一个地方，他们找不到那里。”

“几年？我要躲一辈子吗？”他的声音提高八度，“他最后还会找到我，他会追杀一辈子。”她熟悉他这抱怨的语气，没有在意。以前，如果他在早餐时没有看见他喜欢吃的牛奶燕麦粥，或者早上起来没有干净内裤穿，他就是这样抱怨。“我告诉你，他会杀了我的。你想好。”

她没有回答他。她的计划又出现一个可怕的漏洞。沙伊继续深挖这个漏洞：“你怎么会有这么疯狂的想法？你以为你是谁，詹姆斯·邦德？你充其量不过是一个十六岁的女孩子。这是生活，该醒醒了。这不是电影《恩德培行动》，这不是你看的书。你别管我了。”他没有力气继续走下去，也没有力气说话，停下脚步呼吸新鲜空气。他忽然声音非常柔和地说：“你没看见我的身体状况吗？你不明白我现在变成什么了吗？我没有那东西活不下去。沃森，算了吧，我完蛋了。”

她咽下一口唾液：“但是我事先给你买了一些，真正戒掉之前你不会有事。”

“你……什么？！”

他惊恐地瞟她一眼，肩膀塌下去，似乎一副无法承受的重担压在他身上。他们又静静地往前走了几步，来到雅法大街。他们走得非常慢，像电影里的慢镜头一样。他们还有一分钟自由时间，仅此而已。

“但是这个藏身处……”沙伊顺从地说，“我要在里面藏多久？”

“直到你完全戒掉毒瘾。”

“戒掉毒瘾？”他惊讶地停下脚步，后面的人撞在他身上，吉他琴弦发出嗡嗡巨响。

“但是你说过的！你自己要求的！”塔玛尔突然一声怒吼——在大街上，完全忘记西斯科有可能在某个地方观察他们——像个小女孩儿在生气，“在电话里！你当时说过！”

“对，我说过。我当然说过……”他轻轻一笑，拖着沉重脚步继续向前走。他想起这个妹妹八岁时的一件事。当时父亲担心下雪，让她去商店再买些面包回来。她走到商店时，面包已经卖光了。雪花开始飘落，塔玛尔走去另外一家更远的商店。大雪覆盖了街道，那家商店也没有面包。塔玛尔决定走路去“天使”面包房，大约走了三公里，大雪已经没过她的大腿。然后她一路走回来，直到晚上七点才到家。他还记得她突然出现在门口时的样子：靴子浸透雪水，两手冻得发青，但手里捧着买来的面包。

“你不能……不可能单独做这件事，有专门机构……”他的声音哽咽了，“这种机构我不去！不要再提！在那里他们一分钟就可以找到我。他到处都有关系。”他的面颊和下巴上泪光点点。塔玛尔觉得，自从自己记事起，她实际上成了他的姐姐。“这没用的，沃森，”他面无表情地悄悄说，“你单独逃跑吧。现在。趁着能逃赶快逃。他会放过你的，跟你没啥瓜葛。”

往事的记忆再一次打开闸门。

“但是我们为什么不能成功？”她急切地小声说，“我筹划好了。我看过所有的书。我已经筹划了几个月。我问过别人。我真的……”她不知道该怎样把自己的经历传达给他，“沙伊楚克，亲爱的，福尔摩斯，这会困难极了，可怕极了，但是等着看吧，有人这样干过，单独干，或者和朋友一起干，或者和亲人一起干，我知道他们成功过，我也能。你会从这里出去的，别因为那个人而放弃！”

前面已经可以看见广场，他们必须结束谈话，但是两人情绪过于激动，沙伊根本不看她，拖着两只脚，弯着腰向前走。他不住地摇头：“你太乐观，你不明白你正把我们带入什么境地。这不是考试，只要准备好就一定能通过。你根本想象不出什么叫做戒毒。为了一份毒品，我会杀人的。”

她停住脚步，抓住他的肩膀轻轻旋转，让他面对自己：“你会杀我吗？”

他长时间看着她，为了不要哭出来，脸上每一道纹路都在颤抖。“是那样子的，塔米，”他终于用破裂的声音说道，“我已经无法控制了。”

在广场上，他们找到一个背阴处，靠近银行。沙伊解开吉他，打开黑色

盒子平放在地面，然后坐在一尊小石头雕像上调音。

尽管发生了这一切，一旦他开始弹奏，心里仍然充满幸福。

人们在他们身边停下脚步，有些人甚至认出她曾经在这里演出，还有一些人也认出了他。她还没有开始唱歌，那里已经聚集了一大批观众。远处，在铁栏杆旁边，站着两个高个子警察，大盖帽檐下，长得像是一对双胞胎。看见他们，塔玛尔很高兴，冲他们笑了笑，他们也反过来冲她笑了笑。其中一个用肘轻轻捅一下另一个，两人朝她这边走过来。她决定唱《苏珊》，正是这首歌开启了她短暂的街头卖艺生涯。和往常一样，一旦听到她的歌声，人们便会停下脚步，在她身边越聚越多。她面前已经聚集了四五排行人，她看见迈克的花格衬衫在最后两排人中间晃来晃去，但是没有看到西斯科。这令她担心。

唱完歌，她向鼓掌的观众鞠躬。观众走近她，硬币扔进地上的吉他盒子里。一对夫妇让一个身穿七分裤的小男孩过来投一枚五元硬币。小男孩蹒跚走到他们跟前，十分羞怯地转身走回去，又被父母推了回来，他终于把硬币投进去，迎来一阵掌声。塔玛尔强迫自己笑得甜一些，但她实际上已经全神贯注于接下来的时刻。沙伊没有任何反应，似乎一切于己无关，没有任何欲望——他将自己的命运完全交给或者说丢弃给她了。当她的目光停留在他脸上时，她绝望地想：他不是伙伴，只能靠我独自一个人。丁卡站起身，四腿笔直，又趴下，又站起来，不知如何是好。它已经感觉到塔玛尔起伏跌宕的紧张心情。

“祖国课……”塔玛尔说，她感到窒息，“课程。”

沙伊弹起前奏，塔玛尔感觉声音似乎哽在喉咙，因为极度恐惧而无法发出来。她清了清嗓子，沙伊再次弹起前奏，这次她准确唱了起来。她唱的是挂在教室墙壁上的那幅图画：农民在田野里耕种，苍松翠柏，烈日蓝天。农民为我们种植面包，供养我们长大成人。

唱罢第一段，倾听吉他声音，她没有注意到沙伊何时脱离了熟悉的曲调，即兴演奏了一段只为与她低声细语的音乐，一段比歌曲本身更加平缓更

加哀伤的音乐。这段音乐充满了对于早已失去甚至从未有过的纯真的孩提年代的故乡的眷恋；随后，他慢慢地、柔和地折返到歌曲本身的曲调。塔玛尔抬起头，润一润嘴唇。她看见迈克站在一个老年妇女身后。塔玛尔以奇怪的轻松心情注视着她，觉得她非常漂亮：身体板直，一头银发，太阳晒黑的脸上雕刻着坚毅的皱纹，蓝色的眼睛放射出明亮的光芒。她可以想象到，迈克的手指正小心翼翼打开那女人手包的拉锁，在里面摸索，他手里的报纸挡住了旁边人的视线。她转头寻找西斯科，他藏在哪里？他会在哪里伏击？

啊，辽阔的牧场
我们儿时的梦想
如此美……

唱到此处她突然停下，用尽力气大声喊道，“小偷！抓小偷！那个穿白衬衫的！警察，抓小偷！在那儿，在那边！”

迈克吃惊地抬眼看着她，眼神里充满仇恨、痛苦和嘲讽。没有人靠近他，大家都不敢。但是他被层层人群包围起来，包围圈越来越紧。警察朝他扑过去。人们高声叫喊，一个跟一个四散跑开。塔玛尔抓住沙伊的手，拽着他跟在自己后面。他沉重地站起身。丁卡惊慌失措地窜起，在人群中穿来穿去。塔玛尔招呼沙伊快跑，他却慢吞吞地走，似乎想被人抓住。丁卡站在那里狂叫，塔玛尔招呼它，希望它跟紧自己。广场上人声鼎沸，群情激昂，人们跑向四面八方。塔玛尔听见警察的哨声，紧接着传来警笛的叫声。他们也在跑，换句话说，是塔玛尔在跑，沙伊只是在尽力跟着，但是他刚跑十步就已经气喘吁吁了。她接过他的吉他，仿佛听到身后追赶他们的急促脚步声。她心里默默祈祷，但愿莱雅收到了她的信息，那个可爱的人没有把事情搞糟。她瞟了一眼沙伊，只见他脸色蜡黄，大汗淋漓，看他的状况，她觉得恐怕连街道那头也走不到。“不要停下，不要停下，已经快到了，再有半条街，只有几米远……”

但是他已经不行了；他呻吟着，吐出一口浓痰。他根本不能再跑步，转而改为行走，跌跌撞撞往前走。“你跑吧，我不行了。你快逃吧。”“不行！”她大声喊道。人们看着这对奇怪的年轻人：一个一头短发的小个子女孩儿和一个看样子病情很重的高个子青年。

她把吉他靠在咖啡馆的椅子上不再管，一只手绕过他的臀部，用尽全力抬起他，推他走。别无选择，她的心跳敲击出这样几个字，别无选择，我别无选择。她拖他，推他，小声鼓励他；她咬紧嘴唇咒骂他，两只眼睛被眼泪模糊了视线。看见远处一个黄色斑点，他们朝那个方向跑去。那是莱雅的黄色甲壳虫，她来了，她收到了我的信息。泪水从眼睛里涌出，透过模糊的视线，她看见莱雅坐在车里，双手握着方向盘，身材高大，表情严肃，时刻准备跃出汽车。发动机已经启动，发出巨大而熟悉的吼声。再过一分钟，他们即将触摸到自由。

“这么说，你们觉得可以逃过我们？”

西斯科靠在墙上，他也沉重地喘着气，挡住面前的道路：“想再一次把迈克弄进去？这不好。是朋友不会这样做的。”他面容冷酷、目光仇恨，“好啦，游戏结束。乖乖回到车上去。佩萨赫会跟你们算账的。你们会后悔来到这个世界的。”

她的两脚几乎瘫痪，余下的一点点力量完全蒸发了。这不公平，她心里想，不能这样在最后一刻输给他们。沙伊站在那里不停地哭，似乎看到了自己的末日来临。

突然间，时间凝固了。事情在另外一个维度难以置信地发生：西斯科被人推向他们，差点摔成一个狗吃屎。待他满腔怒火杀气腾腾转过脸去的时候，眼球惊骇得几乎跳出眼眶。

“靠边站，孩子面前逞英雄的先生。”眼前是一位他不认识、个子不高、衣冠楚楚的先生。“自以为很厉害吗？靠边站，你这个无赖！你的游戏结

束了！”

西斯科挪到一边，因为尽管那人的声音由于紧张而颤抖甚至有些嘶哑，但他的手里紧紧握着一支长筒枪，西斯科只在电影里见过那种枪。他连忙紧张地靠在墙上，整了整凌乱的连帽外衣，想伺机扑过去，夺下他的枪。但是，恰恰因为那人引人注目的可笑装束，让他不知所措。他以为这里一定有埋伏：有人把这个侏儒安置在这里当诱饵，诱使他仓促采取行动，犯下他后悔一生的错误。因此，西斯科犹豫了片刻。而他犹豫这片刻，正是塔玛尔需要的。塔玛尔从后面一下子把沙伊推进汽车后座，紧跟着自己也坐了进去。小诺雅坐在里面，没有认出她。那个她看上去很熟悉，可又不记得在什么地方见过的胖子，打开前门，不紧不慢彬彬有礼地坐下，似乎他拥有全世界的时间。他的枪正好瞄准西斯科的心脏。

“听着，你要小心，”西斯科面带嘲笑地说，“这可不是闹着玩的。”

“问你的时候再说话。”那人提高了嗓音，光秃秃的头顶更红了。

“走吧，亲爱的莱雅。”他果断地说。汽车向前驶去，留下一个惊慌失措、愤怒至极的西斯科。他左顾右盼，不知道那个衣冠楚楚端着枪的家伙的同伙在哪里，不知道电视台拿着隐蔽摄像机的人在哪里。

“玛米！”诺雅突然喊起来，从儿童椅上伸出双臂，“玛米，我特别想你！你的头发哪去了？”

“我也想你，宝贝儿。”塔玛尔小声说，她把脸埋在小姑娘的领子里，使劲吸着她的气味。

“保姆没来，”莱雅解释说，“突然没来。我没办法，就带她一起来了。你没事吧，塔米？”她换挡的动作把大家前后抛来抛去。

“我活着呢。”塔玛尔喃喃地说，她不停地拥抱诺伊库，抚摸她清新光洁的皮肤，端详她绽放纯洁笑容的脸。她想到雪莉，她曾经也有这样一张可爱的脸，也曾经有人这样喜爱她。沙伊面无表情地看着诺雅，他甚至没有力气流露出任何表情。泪水仍然挂在他长长的面颊，诺雅不时小心翼翼地瞟他一眼，她不喜欢他身上某些东西。沙伊感觉到诺雅的敌意，转头向窗外看

去；莱雅在后视镜里看到了诺雅的反应，她相信自己孩子的神奇判断力，微微皱起眉头。塔玛尔抱着小诺雅没完没了地亲吻，亲过左眼亲右眼，亲过右眼再亲她的小鼻子，最后终于坐在座位上。闻到自己身上的汗味，她开始幻想在莱雅家洗澡，在软床上睡觉，睡上几个小时哪里都不必去。一切发生得太快了，很难想象这些已经发生过，但是不管怎么说，这成功了，她的计划成功了。也就是说，进去之后再带他一起出来的想法实现了。终于实现了，不是吗？她在后视镜中寻找莱雅的眼睛，希冀得到她最后的证实，必须有人告诉她，这真真切切地发生了，这是活生生的现实，她的幻想终于成为现实……但是莱雅正在全神贯注开车。为什么塔玛尔觉得心里不踏实，感觉仍然有一件紧迫的事情必须去做？为什么在她记忆深处仍有某种渴求？不知道确切在哪个角落，似乎有人试图告诉她什么。

“我们去哪里？”莱雅问道。

“去你那里，”塔玛尔指路，“我们在你那里两三天，休息一下，恢复一下，然后去一个新地方。”

“准确说是哪里？”端着枪的小个子男人问道。

“认识一下吧，”莱雅第一次微笑，“这是霍尼格曼·摩西，是他把你的纸条带给我，并且决定留下来帮忙帮到底。”她的手在他腿上带着爱意摩挲，“你给我派来的这个史泰龙，有点啰嗦，但是人很好。”她在后视镜里朝塔玛尔眨了眨眼。

霍尼格曼没有听她说话，仍然拒绝放弃他的保镖职责，目光警惕地扫过途经的每条街道，嘴唇不停地对着拳头念念叨叨，好像手里有一个小型步话器似的。

塔玛尔看着他奇怪的动作，慢慢明白过来，明亮而激动的目光投向莱雅。莱雅耸耸肩回应：“我们整个突击队在这里，对吧？”

“迪卡在哪里？”诺雅问。

“丁卡！”塔玛尔跳起来，“我们忘了丁卡！”

在混乱中，在人们凌乱的脚步中，丁卡站在那里狂叫，它惊慌失措，它失

去了他们。

应该回去，塔玛尔焦躁地想。我不能抛弃它。它不知道从这里回家的路。马上回去！但是，当她看到沙伊脑袋无力地低垂到胸前，快要没命的时候，她明白，此刻她不能回去，绝对不能回去。一只沉重的手锁住她的喉咙，全力将她扳倒。怎么会忘记丁卡？怎么会这样背叛它？

空气十分凝重，连诺伊库也感受到了，什么话也不说。莱雅看着塔玛尔的脸。“我们会找到它的，别担心。”她小声说，其实她自己也不相信。

“我们找不到的。”塔玛尔说。她向后靠在座椅上，紧紧闭起眼睛，她知道，可怕的事情发生了，但是究竟有多么可怕，还不清楚。她七岁时，丁卡来到她身边，是她真正的朋友，是她的另一半。现在它没了。一个想法刺痛着她：如果说，必须牺牲某种东西或者某个人才能拯救沙伊的话，那么丁卡就是那个牺牲品。

一只手摸索着伸进她的手心。是沙伊，他紧闭双眼，沉重地喘着气把她向自己拉了拉。她把耳朵贴在他嘴边，只听他艰难地小声说：“非常抱歉，塔玛丽，我非常非常抱歉。”

霍尼格曼转过头：“应该带他去看医生，带你的男朋友。”

“我会照顾他。”塔玛尔简短地回答。突然，沙伊用他仅余的一点气力说：“我不是她的男朋友，”他咕哝着，“她是我妹妹，”他的头倒在塔玛尔肩膀上接着说，“她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他的手指无力地抓住她的手指。

5

“亲爱的，我已经问过所有流浪汉”

在塔玛尔带着沙伊逃跑并且丢失丁卡四天之后，阿萨夫在本耶胡达大街上大步流星。他几乎一路小跑，试图找到那个吉他手，但是希望渺茫。她的背囊背在他肩上，突然变得十分沉重，里面充满生活和思想，仿佛在低声细语，高声呼救。他走过那群围在一个女孩儿周围看她表演魔术的观众，听了一会儿一个非常年轻几乎还是孩子的青年演奏小提琴，看见一个青年倚靠在银行的墙壁边坐着，用类似西塔琴的乐器，借助两脚脚趾撑开的一张弓，演奏出难以形容的声音。他以前从来没有注意到这里有那么多街头表演；他还吃惊地看到，他们——那些艺人，竟然那么年轻，大多数或多或少与他年龄相仿。他仔细端详他们，试图猜测他们是否与谢尔盖所说的黑社会有关联。

步行街下边那一头，还有一大群人挤成一圈，观看一个姑娘坐在椅子上演奏大提琴。阿萨夫对音乐一窍不通，但他依然对于有人竟然想到在街上演奏这样的乐器感到十分惊讶。那姑娘身材小巧，佩戴墨镜，头上一顶红色钟形帽。阿萨夫觉得聚集在她周围的人不是为了听她演奏乐器，而是为了看她本人抱着大提琴的样子——那是一种奇怪的表演。

阿萨夫和丁卡从那群人旁边经过，然而丁卡却停下脚步，它的身体似乎受到莫名的震动。它兜了几圈，十分困惑，不停地嗅来嗅去。突然，它转身执

拗地钻进人群。阿萨夫没有办法，跟在它身后，分开站在那里的人群，来到圈子中央，站那姑娘对面。

她在演奏，两眼紧闭，面部表情随着音乐的节奏而变换。丁卡大声狂叫。那姑娘睁开疑惑的眼睛，看见了这只狗。阿萨夫觉得她脸色变得有些苍白。她立刻从椅子上直起身，神情紧张地看看周围，旋而低头继续演奏，但是她的乐曲中已经毫无情感，只不过在琴弦上拉锯而已。丁卡依然竭尽全力向前冲，阿萨夫把它向后拽。周围的人开始抱怨，让他靠边，让他把狗牵走，不要再妨碍别人。他十分难堪，因为他明白，现在大家都在看他，他和丁卡正在街头表演……

那姑娘首先振作起来。她中断她的演奏，迅速俯下身，用恐惧而窒息的嗓音小声对阿萨夫说："她在哪？告诉她真伟大。那边的朋友大家都说她棒极了！是最棒的！现在快逃，快逃！"

她直起身，重新靠在椅背上，用力闭上眼睛，似乎要从记忆中抹去刚刚经历的那一刻，继续她的演奏，用她奇怪的忧郁的魔力征服观众。

阿萨夫不明白她说的话，主要是不明白为什么他必须逃跑。丁卡比他反应快，它以闪电般速度向外冲，脖子上的项圈带动他牵绳的手。阿萨夫感到，丁卡实际上正竭尽全力将他带离此地，他瞬间醒悟过来。他们绕过那姑娘，穿过人群，向圈外冲去。他似乎听到有人喊他停下，但他没有停。如果这时他往后看的话，他会发现，有一个男人，一个体宽身矮的男人，正在看他，随即匆忙掏出手机。阿萨夫边跑边想：她认识塔玛尔，这毫无疑问。她认出了丁卡，并且请他转告塔玛尔，她真伟大。现在必须迅速思考。那边的朋友说她棒极了？她做了什么？"那边"是哪里？在跑动中，他的大脑在爆炸，在收集和过滤信息，在拼接完整图案，在尝试各种猜测。他似知非知。直觉告诉他：他走在正确的方向上；在五千米长跑中，他已经处在最佳位置。他沉湎于想象之中，听凭已经开始的故事继续发展，进而步调一致地跟着丁卡到处奔跑。他俩谁也不看谁，在人群中，在车来车往的马路上，不停地奔跑。像以往一样，像他们刚刚开始做朋友时一样，在公路上来回穿梭（何时

开始做朋友，昨天？阿萨夫心头一震，天啊！仅仅是昨天才开始？！）。但是现在，他俩之间不需要任何绳索相连，只需要不时交换一下眼神，即可实现检查、确认和无言的鼓励：——我和你在一起——我也和你在一起——向右转——谢谢，你现在哪里——在你身后十步，我们之间隔几个人，但是别担心，我跟着呢，继续向前——我听到有人在我们身后跑——我没听见，但是拐进这条小巷吧——不，不要进去，我闻到有情况——哪里——等一下，你继续跑，我正接近某种好东西但是你要继续跑——你开玩笑吧，别说话，别让我分心；希望你知道你正在把我往哪里引——我当然知道，你马上也会知道——嘿，丁卡，这地方有点眼熟，我们来过这条小巷，在这堵高墙旁边——睁开眼睛，阿萨夫，我们昨天来过这里——对，你说的对，这是……——你终于认出来啦，跟着我，快点，这边。

丁卡扑向绿色大门，两条后腿站立，两只前爪压在门把手上。他俩冲了进去。阿萨夫回头看看，一个人也没有看到，追踪的人还没有到。他走进院子里，穿过乱石堆，经过一眼井，果实累累的树丛中，一片深深地寂静。好熟悉。

但是，他还没有来得及跑到房后面朝西的阳台下，等待盛着一把钥匙的小篮子降下来，却发现一件奇怪的事，感觉一股凉风猛然在耳边吹过：门轴轻轻转动，房门打开了。

他冲进去，丁卡跟在身后。他们一起停下，眼前恐怖的景象令他们震惊。

这里遭遇过一场灾难。进门大厅仿佛飓风吹过，一片狼藉。地面到处是书籍，数以百计打开的、撕碎的、污损的书籍。高高的橱柜被打碎，倾倒在地，看样子像被人用斧头砍过。甚至连圣坛也被挪动，暴露出一块比别处更明亮的地板。看样子，移动圣坛的目的是为了检查下面是否藏了人。

他想到希奥多拉，一时间却不敢向楼上跑，因为要跑上去就必须踩在那些书上面。当他终于踩着那些书向上跑的时候，他明白，这里发生的事与他有关，因为他来这里造访过她。他沿着旋转楼梯向上奔跑，脑海里闪过

一幅幅只有在恐怖电影和电脑游戏中见过的悲惨场面，不知上面会不会有这样的场面在等待他。脑海里，一个吓坏的小孩开始哭泣。不能投降，阿萨夫在抗争，绝不能投降。希奥多拉那么瘦小，他想，像一只小鸡，经历这样残酷的事件，怎么生活下去？跑动中，他向休息厅看了一眼。床铺掀起，床垫撕裂，被刀划开。空气中依然可以嗅到做过这种强盗行径的人带来的仇恨。他两步并作一步，跳上最后六级台阶，打开那扇蓝色的房门，他强迫自己不要因为极度害怕而闭上眼睛。

在一片狼藉的房间里，他第一眼并没有看见她。后来，他发现她睁大眼睛坐在摇椅上，看上去像一只被人遗留在躺椅上的布娃娃。她的目光中，没有一丝生命的光芒。过了许久，她的嘴张开一点点，眼睛朝他动了动。

“阿萨夫，”她无声地喃喃，“是你吗，阿高里姆？逃跑，快。”

“出什么事了，希奥多拉？”

“快跑，趁他们没返回来之前。跑吧，找到她，保护她。”她的眼睛闭上了。

他急忙走上前，在她身边单腿跪下，抓住她的手掌。他看见一道张开的伤口从鬓角直到嘴角。

“谁干的？”

她长长喘了口气，竖起三根细小的手指做了一个手势：“三个人。”突然，她的手紧紧握住他的胳膊。“他们是畜生。那个大个子，是魔鬼！”她疲弱地不再说话，但是她的手在他胳膊上越攥越紧，似乎她的全部力量都集中在那里：“记住，他是一个光头，是撒旦！他脑后有一条辫子，该用那辫子吊死他，阿门。”她再次闭上眼睛，似乎昏过去了。但是即便闭着眼，她依然满腔怒火。阿萨夫注意到，她说话的能力没有丧失。“他问塔玛尔在哪里，那只蝙蝠，那头疯牛，那个恶徒。我没说话，啪！他打我的脸！但是别担心，亲爱的。”一丝熟悉的微笑，从她心底流出，这褪色的暗示，透露出她曾经是一个叛逆的孩子。“我咬了他，这辈子他也不会忘记我这一口。”

“可是他们想要什么？”

她睁开眼睛，疲倦地微笑：“要她。”

“他们怎么知道到这里来找？”

“也许你能告诉我？”

他的长睫毛眨了几下，痛苦地闭上眼睛——是他把他们引到这里来的。但是怎么会呢？一定是之前他来这里时有人看见他了。昨天有人认出了丁卡，肯定以为塔玛尔藏在这所房子里。

希奥多拉哼了一声，向他示意想要站起来。阿萨夫难以相信她还有力气站立。她做到了，一手扶着他，摇摇晃晃，像一朵坚强的小火苗。好一会儿，两人谁也没有动。慢慢地，她脸上有了一点血色。

“现在好多了。夜里很糟糕。我以为我活不下去了。”

“因为挨打？”

“不。只打了一下。但是我很绝望。”

阿萨夫明白。

她一根手指在他手腕上移动：“他们又看见你了吗，在你来这里的路上？”

“他们看见了，”他承认，“他们在追我。我逃掉了。但是也许他们还在附近。”说话的时候，他意识到，那些追踪塔玛尔的人肯定以为他是她的同伙。直到此刻，他根本不敢想象。

“如果是这样的话，”希奥多拉推断，“过不多一会儿，他们会想到也许你又来这里了。现在他们会寻找你，而不是我。他们对你不会客气。你必须离开，亲爱的。”

“如果我现在出去，他们会抓住我。”

“如果你留在这里，他们会更快抓住你。”

他们不再说话，心慌意乱，仿佛可以听到对方的心跳，如同在走廊里奔跑的脚步声。丁卡注视着他们，两只眼闪闪发光，不安地走来走去。

“除非。”希奥多拉说。

“除非什么？”

“除非某种东西转移他们的注意力。”

阿萨夫不明白:“什么东西能……”

“别说话!别打扰我。”

她开始在房间里徘徊，踩在瓷盘的碎片上，踩在用橡皮筋捆扎的一叠叠发黄的厚厚的书信上，在凌乱的书堆和损坏的书架中清理出一条路。阿萨夫搞不懂，当她在这里的生活被彻底倾覆和蹂躏的时候，她哪来的力气走动、思考、替他担忧。

一个小木橱倒在他身边，挡住了进出厨房的路。她打开橱柜门，掏出一把细木伞骨白布遮阳伞。

“在里克苏斯，”她严肃地解释说，“阳光很强烈。”阿萨夫心情紧张，嘴唇有些发白。她一定是疯了，他想，这次打击太大，她彻底垮了。

希奥多拉看出他的心思，拍了他一下:“拜托，别担心，亲爱的。我没有疯。”

她尝试着打开遮阳伞。木质伞骨迅速轻轻张开，而纤薄的白布却在张开时瞬间破碎，像纷飞的雪片落在她的头上。

“看起来我不得不放弃我的荫凉了。可是我把鞋子放在什么地方了呢?”

她讲话的语调一板一眼，听上去怪怪的，似乎全部精力都放在眼前鸡毛蒜皮的小事上了。她从一只隐蔽的抽屉里掏出一双小巧的黑色皮鞋，大小如同女童所穿，一张发黄的报纸包裹在上面。她在皮鞋上面吹了吹，拂去尘土，用长袍的袖子擦亮鞋面，然后坐在床铺一端，两只脚试图穿进鞋里。他注意到，她的手指不知道该怎样摆弄鞋带。

“你的新女友是一个多么愚蠢的老太婆呀，”她投去一个羞赧的表情，“五十年没有系过鞋带，已经忘记了!”

他单腿跪地，跪在她面前为她系好鞋带，诚惶诚恐的样子，如同王子面对灰姑娘。

“你看，我的脚掌到现在几乎没有变化!”她一只脚伸到他眼前，不无

骄傲地说道。一时间，她忘记了危险。

他的脸与她的脸在同一高度，正好看到她挨打的地方，血水从伤口顺着面颊流下来。看见他惊恐的表情，她叹了一口气："这个世界真奇妙。五十年没有人摸过我的脸，而这第一次，却是挨了一巴掌。"一个短暂的抽搐掠过她的双眼，停留在鼻尖。"够了，不说了！现在请你告诉我，快一点，那里看上去怎么样？"

"看上去不太好，"他说，"你必须处理一下伤口。"

"不，不是那里！是那里！"她的手指越过肩膀指着外面。

"那里……？"他犹豫不决。告诉她什么呢？怎么才能在半分钟内向她描述外面的世界呢？"看见才知道。"他小声说。

她略带担忧的眼神深深潜入他的眼睛。两人没有说话。阿萨夫知道，在这里见证的一切，他需要很长时间消化。

"我从我这只手这一边出大门，"希奥多拉长长出了一口气，阿萨夫明白，她甚至连左边和右边也分不清，"而你，在房子里面等上一两分钟。要是他们埋伏在那边，一定会赶上去跟踪我，看看我这老太婆要耍什么……"

"要是他们抓住你呢？"

"正好。我就是想让他们抓住我，不是你。"

"要是他们打你呢？"

"他们已经打过了，还能怎样？"

他注视着她，被她的勇气震撼。"你不害怕？"

"害怕，当然害怕，但是已经不害怕他们了。只有未知的才可怕。"她低下头，似乎在对长袍袖子上某个线头说话："请告诉我，在我出去的时候，在我跨出外面大门的时候，外面的第一个东西是什么？"

阿萨夫试图回忆：她这条街很小很安静，汽车或停或跑，街角有一家银行和一家电器商店，橱窗里的电视一直打开着。"没有什么特别的。"他含混地说了一句闭上嘴，他明白，自己这样说很愚蠢。

“噪音，有吗？我最害怕噪音了，还害怕亮光。你有没有太阳镜？”

他没有太阳镜。“开始的时候有点难。”他说。他感到，她特别需要保护，需要厚厚包裹。“在街上一定要小心，始终要先向左看，再向右看，然后再向左看。红灯的时候不许通过……”他越说越害怕：为了在市中心逗留五分钟，她要学的东西太多了。

他们往楼梯下面走。她走路依然困难，需要倚靠在他肩膀上，慢慢在旋转楼梯上挪动。阿萨夫感觉到，对她来说，这相当于一次小小的服丧之旅，诀别之旅。有些东西，她永远回不去了。她令人惊讶地如同自言自语一般地说道：“古城城墙倒塌时，我没有出去。市场上和街上发生爆炸时，我也没有出去，尽管当时我非常非常想去献血。伊扎克·拉宾遇害时——永远怀念他，我同样没有出去，尽管我知道全国人民都去为他送葬了。而现在，突然之间……基督和圣徒们啊！[1]”正说着，看见进门大厅一片狼藉，她沉默了。阿萨夫以为她会晕倒，但她却恰恰在此时脱离他支撑她的臂膀，挺直了瘦小的身体。当他看到她从鼻翼到下颚那道坚毅的线条时，他明白，没有人可以打败她。他想在四处乱扔的书本中为她清理一条路，但她说了一声“没有时间了”，便温文尔雅似触非触地踏着地上的书卷像飘浮一样走过去。

在通向院子的房门前，她停下来，双手紧张地握在一起。

“听我说，”阿萨夫脱口而出，“也许没有必要。我能搞定。我跑得快，他们抓不住我。”

“别说话！”她命令道，“现在你听好：去找莱雅。也许她能帮你。你听说过莱雅吗？”阿萨夫拿不准。在日记里，这个名字他看到过几次。他记得，有一个神秘的争论持续了几个月，她和塔玛尔之间多次说到婴儿，说到恐惧，说到该不该做，还说到一件去越南旅行时发生的事情——如果他没记错的话。但是，他当然不会告诉她自己偷看过日记。

他问到哪去找莱雅，希奥多拉生气地两手摊开：“哎呀，这可是问题，她塔玛尔没说过！有一次她对我说：‘有个莱雅。’我说，好极了。后来，大概

1 原文为希腊语。

半年之后，她说：‘莱雅有个餐馆。’我说，祝你好胃口！但是她在哪里？她是干什么的？她对你有什么用？你和她有什么关系？她都没有说。现在有什么？给我们留下什么？”她伤心地看看他，俯身抚摸丁卡，然后弯下它一只耳朵，贴在耳边低声细语。阿萨夫听到只言片语：“去莱雅……去餐馆……懂吗？像一支箭，冲！”丁卡竖起耳朵看着她。阿萨夫觉得，如果她相信丁卡可以听懂的话，那么她真是有点疯了。

突然，希奥多拉两只手抓住他的手：“你一定会告诉塔玛尔说我出去过，对吧？她不会相信的！”她满意地吃吃笑道，“塔玛尔会吓一跳的！但是你听好，不要告诉她我是为她而出去过的，以免她会自责，她自责的事情已经太多了，啵啵！在我嘴里，连‘我出去过’这几个字也有全新含义：我正要出去，我马上要出去。你看，我正在出去。”

她打开门，看着外面宽阔的院子。“这一边我有点熟悉。有几次，当纳斯里安从洗衣房取衣服回来，或者从市场买菜回来的时候，我在这里站在门内，隔着打开的门看见过。但是站在这里的时候……”她向前一步跨过门槛，瞬间停止呼吸：“太漂亮了，太宽阔了！”

“你看，你看。”她突然开始用希腊语语速，一个音节押着另外一个音节自言自语起来。她两手抱头，好像头会炸裂似的，两条腿承载着她的身体向前迈出。阿萨夫觉得自己应该跟在她身后，但是他不敢离开，害怕有人正躲在大门外伏击他。他还记得穆琪刚刚学走路时的样子，当时他十分担心。那是一件多么了不起的事啊，她第一次独自从床头走到了书桌！

希奥多拉已经离他远去，犹如冲进滚滚洪流的一叶小舟。她打开通往大街的大门，左顾右盼，看样子一个人也没有，因为她回头时脸上挂着一个大大的梦幻般的笑容。事实上，阿萨夫觉得，如果那里一个人也没有，她不必走出去！等等！等一等！你可以回来！

但是世界上已经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制止她的脚步，大门在她身后关闭了。阿萨夫一个人留在空空荡荡的院子里，脑海里想象着她踏在街道上的样子，她越睁越大的眼睛，十分为她担心。他觉得马上可以看到她跑回来，

躲避恐惧，再把自己关在房间五十年。无论他怎样大胆假设，也无法想象出她曾经面对海啸而谈笑风生的样子。所有痛苦和软弱顷刻间无影无踪。她的双脚带她来到雅法大街。五十年前，在一个暑热的夜晚，她乘坐一辆破旧的公共汽车来到这里，然后一辆马车载她来到囚禁她的监狱门前。此刻，站在这里，面对街道上的神奇，她打开了所有的感觉器官。她的脸上浮现着千万种表情，胸腔跳动着千万颗心脏。所有味道，所有颜色，所有声音和噪音，她所看见的一切都叫不上名字，她所感受的一切都无法确切形容，她熟悉的词语一个接一个失去意义。如果可以因为生活而死去的话，那么现在就是适当时刻。

她目不斜视，不管汽车，不管行人，也不管自从她一出现在大街上便已发现她的那两个佩萨赫的手下（“快看，西斯科，你那个疯子修女，快给佩萨赫打电话，跟上她，不管她去哪里”），带着莫名的喜悦，径直朝公路上走去。她对周围狂叫的汽车喇叭声、刺耳的刹车声无动于衷，跪在雅法大街中央，紧扣小小的手掌，五十年来，第一次虔诚祈祷，感谢上帝。

五分钟之后，因为怕死，他拼命跑起来。他的手在空中乱舞，眼睛什么也看不见。自从他开始追寻之旅以来，第一次无法控制自己的呼吸。丁卡立即感受到发生在他身上的变化，不时回过头担忧地看看他。他无法想象会有多么可怕的经历。每双看过来的眼睛都会引起他一阵颤抖。他觉得整个城市到处布满伏击他的人。他的感觉没错：四天来，佩萨赫所有手下人全都只忙于追踪塔玛尔，从昨天起，也开始追踪他。除耶路撒冷以外，在所有其他城市的演出均被取消。演员们奉命提高警惕，随时报告。演员驻地流传的消息说，佩萨赫悬赏不低于两千元奖金给提供有用信息的人。他的哈巴狗收到明确指示，立即停止一切日常活动，全部到街上去，寻找塔玛尔或者一个不明身份的高个子年轻人——他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来，带着塔玛尔的狗在城里到处跑，鼻子伸得老长，总比佩萨赫和他手下人提早一步。

阿萨夫离开希奥多拉家之后，尽量只走小路，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他

仍然立即引起一连串反应。他跟在丁卡后面跑，将自己的命运交到它的手上——它的脚上。无论它跑到哪里，只要它能带他远离这发生暴力的危险区域就行。他努力让自己销声匿迹，对眼前的一切视而不见。如此一来，他错过了一个人，一个矮个子男人。那人站在乔治王大街和阿格里帕斯大街交会处快餐店边上，正在修理——看上去从昨天起一直在修理——一辆掀起引擎盖的斯巴鲁汽车。他的手机刚刚接到一个电话，坐在附近彩票销售点的一个断手青年告诉他，他看见一个年轻人带着一只狗，很像他们说的样子，正朝某个方向去。矮子接到电话，一个字没有说，拨通另外一个电话号码。对方没等铃声响第二声便接了电话。矮子转告了这个情况。对方听完，挂上电话，就在此刻，他惊讶地发现，那个年轻人带着狗正从他面前经过。阿萨夫正在不停地奔跑，同样没有注意这个骨瘦如柴连鬓胡子的人跟在他身后一路小跑，一边跑还一边小声打电话：现在他们到柔术女孩附近了，现在那只狗停下了，怎么回事？等一等（他语速非常快，给人感觉像体育解说员似的）。现在他们走进人群，从这里看不见他们，告诉他们马上全过来，再派一辆车，他们已经在我手上了，好吧，我听见了，不要喊，等一等，怎么回事？出什么事了？

出的事情是：正当柔术女孩柔软的身体全部钻进大玻璃鱼缸即将合上盖子时，她认出了那只狗。本来在全神贯注表演的她，突然大惊失色，面部肌肉瞬间痛苦地抽搐。随着一声高叫，她伸展身体，绳结一个接一个崩开。她从腋下抽出一条腿，从脚踝移动一条胳膊，站起身高喊，“西斯科，狗！那个女孩儿的狗！”

场面爆发混乱。受到惊吓的人群四散而去，他们相互之间磕磕绊绊，撞在从四个方向赶来企图冲进人群的四个满脸杀气的男人身上。混乱之中，阿萨夫和丁卡躲开人群，分作两处，飞一般离开现场。经过三条街之后，他俩凭感觉找到对方，再次会合。他们恐惧地深刻认识到，整个世界正在追捕他们，这个城市已经变成狩猎场，周围每个人都是披着伪装的猎人。现在，阿萨夫唯一的依靠是丁卡，因为他几乎吓瘫了，根本无法单独做任何事情。

丁卡带领他，呼唤他，以一条超级狗的力量奋力向前。它既是一只雪橇犬，一只救护犬，又是一只导盲犬，一只狼犬。在一条狭窄的死胡同，丁卡引他潜进一处小院子。他俩恐惧地挤在一起，都在等待着。他们看见一个瘦削的男人从眼前经过，在远处消失。看见他，阿萨夫想起干枯的埃尔维斯·普雷斯利。丁卡咆哮起来，阿萨夫一只手捂住它的嘴。一分钟之后，他们走出小院，转到相反的方向，又狂跑了一分钟。阿萨夫已不抱任何希望，认为自己一定会在下一条小街被捉住。正想着，丁卡发出短促的欢叫，只见眼前的门牌上写着“莱雅家”。他惊讶地喊出声来。丁卡双足站立，打开大门。临进门时，它向后看了一眼，长长舒了一口气，几乎摔进院子里。

小院中央栽着一棵不大的椰枣树。几张吃饭的桌椅摆在院子里。一对成年人坐在一张餐桌旁静静地聊天，甚至在他进门时也没有抬头看他一眼。阿萨夫和丁卡穿过院子，踏上三级台阶，进入一间大房子。那里面也有几张餐桌，几乎每张餐桌旁都有几个人坐着吃饭。阿萨夫心里发慌，不知道该怎么办，不知道该找谁。房子里的人看着他……他感觉自己脏兮兮汗津津的，实在倒人胃口。丁卡已经从餐桌之间飞快跑过，带他穿过一道转门——阿萨夫一下子进入一间厨房。

阿萨夫的感觉器官立即接收到无数信息——一个厨师，一口热气腾腾的大锅，不明餐食的气味，吱吱作响的煎盘，有人从外面向一个小柜台喊道：“芝麻菜叶加羊乳酪一份！”一个青年正在切一堆山一样高的西红柿，一个圆滚滚的小个子站在角落，看上去完全不属于这个地方，一个怒火中烧的高个子女人猛然转身面对他，脸上有一道道未经良好医治的伤疤，她站在他对面，两手交叉放在胸前，嘴里发出啧啧之声，责骂他在厨房干了什么坏事。

她看见丁卡时两眼直放光：“丁卡，丁库什！”她大声喊叫着跪在它面前，一边挠它耳朵一边紧紧抱着它。和希奥多拉抱的姿势一模一样，阿萨夫心想，同时尽力调整自己的呼吸。“丁卡，玛姆什，宝贝儿，你到哪儿去了？我已经在全城找你四天了！齐勇，快，给它点水，你看它渴极了！”阿萨夫借机

隔着转门朝外看了看，确认那些人还没有冲进来，还没有冲进这家餐馆。

那女人慢慢起身，站在他对面。“你是谁？”

她的目光突然间如此犀利，以致他一时语塞，茫然不知该如何解释他是为什么突然疯狂闯到她餐厅的厨房里来的。那里的所有工作人员——两个服务生、一个切菜工、一个正抬手示意芝麻菜叶所放位置的厨师，还有一个副主厨——齐刷刷站立不动，似乎他们在活动中被冻僵了。他窘迫地看看周围，然后摆出一副专业的面孔：“你也许认识这只狗的主人吧？”他以刚刚振作起来的非常正式的语气——76号表格的语气——问道。

“我的问题是，你是谁？”她的语气十分尖锐，言外之意：别跟我要花招。她那样盯着他，明显带有怀疑。阿萨夫感觉很受伤，两天来积在心里的话几乎爆发，愤怒地详细地说出来（“我是谁？我是那个跟这只狗跑遍全城寻找它合法主人的人，我是那个谁看到我都想攻击我、追踪我、把我大卸八块的人”，等等）。

然而他没有爆发，只是说：“我在市政府工作，我在寻找狗的主人。”

“那么你可以留下它，”她断然说道，“再见。我们正在工作。”

她一手打开门，另一只有力的大手放在他肩上。小厨房恢复生机，重新活跃起来。手持菜刀的青年继续切那堆西红柿，厨师亲切地拍了拍助手的面颊。

“不，”阿萨夫说，“我不能走。”

那女人动作中断，其他人也一下子全停下手里的活：“为什么不能？有什么问题吗？”

“因为……因为你不是主人。”

“真的吗？”

她一句“真的吗？”像铁丝网一样紧紧包裹起阿萨夫。

“你怎么能确认我不是主人？”

站在一边大声舔水喝的丁卡突然叫起来。它不再喝水，而是来到莱雅对面，对她异乎寻常地高声吠叫。水顺胡须流下，它却没有停止吠叫，任由

水滴洒落：它站在两人之间，目光炯炯地看着莱雅，时而不耐烦地跺跺脚。

“停一停，丁卡，”阿萨夫尴尬地说，“她是莱雅。你怎么了？”

但是丁卡没有安静下来，它围绕阿萨夫走了一圈，似乎在他周围划出一道防线，然后坐下来，背朝阿萨夫，面朝莱雅，又叫了一声，这叫声的含义十分明确。

“你看，你看啊。”莱雅平静地说。

一件东西抵在他后背，在塔玛尔的背囊下方。他想转身，但是那东西更有力地抵住他，好像是铁管类的东西。

“请你回答这位女士的问题，”一个苍老的男声在他身后说，“除非你想让我的达姆弹把你打碎，一片片碎肉撒到墙上去。”

“摩西！”女人生气了，“不要说得那么详细，客人在吃饭呢！”

我简直疯了，阿萨夫心想，是枪吧？他们拿枪威胁我？他们都怎么了？塔玛尔到底做过什么，大家都因为她疯了？

“我数到三，”那人说，“然后我的手指会慢慢扣动扳机。”

“别那样，不要乱讲！”莱雅跳起来，“马上把枪拿开。萨米尔，去里面摆张桌子，两个人的。让丁卡在这里吃。你，怎么称呼你？”

“阿萨夫。”

“跟我来。”

她引他走进一个小房间，里面只有两张桌子，没有人。她在他对面坐下：“现在解释给我听，从头到尾。不过我警告你，”她轻轻摸摸鼻子，“我的鼻子是可以闻出谎言的。”

阿萨夫给她看了表格，给她解释了达努赫寻找流浪狗主人的方法。但是莱雅几乎没有看那表格，眼睛在阿萨夫脸上扫来扫去，仔细研究阿萨夫，似乎要把他吃掉。“顺便告诉你，”她打断他说，“我是莱雅。”她伸出一只男人般的大手，惊奇地感觉到他握手的力量如此之大，几乎把她手掌压痛。

“跟我说，你从哪里弄成这样？”她指了指他肿胀的鼻子。

他讲了事情经过。

“我没听懂，你在那里干了什么？你怎么到那里的？”

他讲了事情经过，包括谢尔盖的情况。

“这里是怎么弄的？”她指指他额头上长长的伤痕。他已经忘记那道伤痕了。

“这里？怎么弄的……哦，这是昨天弄的，一个警察。”

他讲述经过。

莱雅认真倾听。

人们在城里追踪他的情况。

“这是她的。”他说道。他终于可以放下背囊，并且告诉她自己如何从“财物保管处”拿到这背囊的。

她一个字没有说，只是坐在那里看着他，眉心两道皱纹变得更深。突然之间，她好像睡醒了：“跑了这么多路，你一定还没有吃东西！现在你先吃饭，然后我们接着说。”

说到这里，他的确感觉胃里一阵深深的尖锐的刺痛。“但是塔玛尔怎么办，”他一边说一边吞下口水，“我觉得没有时间了，应该赶快。”莱雅看见他的喉结一上一下。听完他的话，她心里突然一震。她经营餐馆十二年多了，到此刻为止，从来没有见过推迟点菜的食客。“塔玛尔在一个安全的地方。”她说道。这违背了她的谨慎原则。“你先吃饭。”

“但是我没有钱，”他失望地想起来，“我被抢了。”

“我买单。你喜欢吃什么？”

“一切。”阿萨夫微笑一下，伸直腿，犹如选中幸运号码一般的感觉。

“你将得到一切。”莱雅说。她起身站直，“我回厨房，但是别担心，我不会离开你。”

他高兴地坐在那里狼吞虎咽吃下莱雅给他送来的一道道菜肴。菜肴精致美味，令他眼花缭乱，痴迷陶醉，一次又一次刺激他的味蕾，其中的含义

很明确：这里有人希望好好款待阿萨夫。

莱雅不时从厨房的小柜台那边望过来，长时间若有所思地深情地看着他，很满意他狼吞虎咽享受美味的样子。突然，她身体僵硬，站立不稳，好像背上被扎了一下或者突然想起什么似的。她喊来萨米尔，在角落里交代他几句，让他去她家，放保姆回去，把诺伊库带到这里来。快！萨米尔吃惊地看着她："来这里？上班的时候？你确定吗？"

对，对，她确定。快！她需要搞清楚一件重要的事情。

"你看，我知道她失踪了。"阿萨夫说，他觉得到谈正事的时候了。莱雅坐在对面，不停搅动杯里的咖啡。"而且我知道她遇到了困难，我想找到她。能帮我吗？"

"我想帮你，"她坦白地说，"但是我不能。"

"哦，"阿萨夫失望地说，"希奥多拉也不准备帮忙。"长时间沉默，气氛有点紧张。莱雅吃惊地想："什么，希奥多拉那里你也去过了？"他有些东西总让她很兴奋，她甚至不明白是什么。阿萨夫不说话，他觉得这不公平，现在必须有人帮助他，因为他自己一个人已经无能为力了。莱雅也觉得拒绝帮助他不太好，于是重新挑起话头："你知道吗，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希奥多拉，"她耸耸肩，"有时候我以为，也许她只是塔玛尔杜撰出来的一个人。我发誓，明白吗？"她小心翼翼地试探说，"你知道，她有时候会幻想的，各种各样的幻想，对吧？"

阿萨夫想起了胜利，看见了站在水桶上的女孩儿。他笑了。

"而且……"莱雅觉得她正走在一根纤细的钢丝上，与一个完全陌生的人谈论塔玛尔。然而，直觉告诉她，她这样做是为塔玛尔好。"对她来说，极其重要的是，她的朋友不能相互见面。她需要分别与他们单独见面，似乎他们是与世隔绝的。"莱雅说。她停下来，再一次审视自己的话对他的影响。在她看来，不管怎么样，他有一副灿烂的笑容。"当我问她为什么要这样的时候，猜她对我怎么说？'分而治之'！你怎么看待这种说法？"

“我怎么看待？”让他来评论塔玛尔的事情，他感觉十分受用；似乎他在追寻她的过程中积攒了足够的经验和知识，可以用来分析研究她。“也许……也许这样她有更大的自由度，我是说，她有……”突然莱丽用的一个词跳了出来，“……空间。”

“一模一样，和我想的！”莱雅很兴奋，“如果你问我的话，那么她所谓的分而治之，就是她可以在每一个人面前扮演完全另外一个人，对不对？”

“我也是这么想的，”阿萨夫总结说，“她的自由，这对她非常重要。”他有点坐立不安，被某些东西困扰，那东西来自完全不同的地方，来自莱丽和卡奈夫那个方向；一时间，他似乎觉得莱丽可能也是话里有话。

莱雅一只大手托着自己的脸，注视着阿萨夫。她目光游移，思想分散，在远方稍作停留，然后回过神来说：“你告诉我……”这个问题怎么发问呢，“……除了上学之外，你还干什么？学习艺术或者别的吗？”

“不……”他笑了，“为什么问这个问题？”

“没什么。我只是在想。”她唇角掠过一丝淡淡的满意的微笑。阿萨夫不知道他的摄影算不算艺术。也许应该算。他的摄影老师认为是艺术。在年底展览会上，展出了他五幅作品，但是他从来没有认为自己是“艺术家”。他甚至连想都不敢想。也许是因为莱丽坚持介绍自己是“艺术家”的缘故。他始终认为她有点虚伪；真正的艺术家是卡地亚–布列松或者戴安·阿勃丝。别人的作品他也欣赏，也学习，可是有谁可以与他们相提并论呢？

一串尖细的哭闹声飞进来。萨米尔回来了，他给莱雅带回来一个还在生气的小姑娘。萨米尔松了一口气，对莱雅解释说，他到那里时孩子正在睡觉，所以一路上她不停哭闹。

阿萨夫猜她有两三岁的样子，身材小巧，象牙色的皮肤和黑亮的直发，微微上翘的黑色的大眼睛因为生气而扭曲，几乎无法看到。他的目光移向莱雅，又移向小姑娘，试图把这个身材高大皮肤黝黑脸上有疤的女人和这个眼睛微翘的小姑娘联系起来。突然之间，他明白了。原来这么简单。

“莱雅！”厨房传来一个声音，“腌肉怎么办？”

莱雅站起身，小姑娘还在怀里哭闹。她走到厨房门前犹豫了一下，回转身，突然伸手把她交给阿萨夫。小姑娘到他手里，出人意料地轻，重量大约只有穆琪一半。穆琪像妈妈说过的那样：“是一个两条腿站在地上的女孩儿。”手里的小东西轻似羽毛，乳味飘香，透过她发怒的表情和哭闹，透过四处乱挥的小拳头，看得出来，她很漂亮。他对她微笑，她对他喊叫。他像丁卡似的舔她，她用脚踢他。他学一声狗叫，她安静下来，吃惊地看着他，一动不动。他又叫了一声，还动了动两只耳朵。她狡猾地瞟了丁卡一眼。两行眼泪之间露出某种表情。他一根手指举在空中，她也伸出一根手指放在他的手指上，微笑中，仍然在抽泣。他点头，她也点头，他摇头，她也摇头。就这样，没有语言，只有动作、眼神和表情，他们相互打招呼。对穆琪的所有思念已被唤醒，四散开来，刺痛着他。诺雅伸手摸他的脸，小手划过眼睛，划过肿胀的鼻子，划过青紫的瘀伤。阿萨夫坐下来，眼睛微闭，任她触摸，心中五味杂陈。他张开眼睛，看见莱雅已经回来，伸手想把孩子递给她。可是小姑娘不愿意离开。

“我看诺雅很喜欢你，”莱雅郑重地说，“现在……”

然而诺雅还是不愿意与别人分享阿萨夫。她用两手抓住他的脸，扭向自己，兴奋地给他讲起幼儿园里一只仓鼠被玻璃划伤流出血来的事……阿萨夫不断重复她说过的半个词，一个接一个破解半个词汇的含义。穆琪在她这个年纪的时候，跟其他小孩子一样，一个词只说一个音节。阿萨夫专门为她准备了一本特殊字典，好让她的保姆能听懂她说话。莱雅坐在一边听他们两人对话，大脸盘上泛出光泽。“现在听我说……”她开口说道。诺雅终于同意和他分开一会儿，跟丁卡在地上一起游戏。“……我想告诉你一件事。”

他立刻严肃起来，坐直身子。她抬起手掌，用手指在嘴上搭起一顶小帐篷，帐篷顶上的眼睛突然变得细小而闪亮：“你记住，如果你对这个女孩儿做什么坏事的话，我会追杀你到天涯海角，用这十根手指掐死你。听见我说

什么吗？”

他答应了一声。他记得希奥多拉也对他说过类似的话，但是在这里，与莱雅在一起，他有一种感觉，似乎她已经在什么地方做过这样的事。

“也许我不是世界最聪明的，”她以一种奇怪的庆贺似的语调作为开场白，“然而，只有上帝知道我一生做过多少蠢事……”她的手指下意识地摸在长长的伤疤上；这是敌对帮派三个匪徒用削土豆的削皮刀给她留下的。“……我可以说没有上过大学，只学过五分之一走读大学课程，但是我对人生还是有些见解的。我已经观察你一个小时，我想知道的已经知道了。”

阿萨夫不明白她想说什么，但是没有打断她。

“情况是这样的，”她两手张开放在桌上说，“塔玛尔惹上点事。”

是毒品，阿萨夫心想。

“某种不好的事，有各种各样疑点，甚至是犯罪。”

他认真听她说，直到现在，她所说的一切没有让他感到意外（让他意外的是：他竟然坐在这里同一个刚刚碰到的人轻松自然地聊天；他感觉自己像一个不顾紧张和恐惧，无意中掌握了最复杂舞步的舞者）。

“正像你到这里来的时候他们追踪你一样，”莱雅继续说，“假设，只是说假设，我告诉你她现在在哪里，假设你去那里，没等你明白过来，他们已经扑到你身上了。凭你的智慧，你无法摆脱他们。在这方面，他们比你强。现在你明白我在担心什么吧？”

他没有说话。

“这就是为什么我建议你把狗留下的原因。”

“为什么？”

“我这么认为：他们在寻找一个带狗的青年，对不对？如果你不带狗出去，我打赌，没有人会看你一眼。我了解他们。”

阿萨夫想了一会儿。

“你觉得怎么样？”

“让我带着丁卡继续寻找塔玛尔吧。”

她叹了口气，看着他布满伤痕的脸。“告诉我，”她问了一个十五年前曾经有人一遍遍问过她的问题，“你什么都不怕吗？”

“当然害怕。”他笑了。他想：你该看看在水潭边面对那些人时，我是如何发抖的，在来这里的路上，我是如何发抖的。“但是我要找到她。”他不知从哪里来的信心。他觉得自己和那个拿枪的老人一样，说起话来如同电影里的英雄。“不，一定会找到的，”他自言自语，思绪飞扬，一时忘记自己是谁，“我迟早可以找到她……”

她以一种莫名的喜悦注视他：他坐在椅子上微微前倾，两条腿靠在一起却不让两只脚挨上；两手像心怀梦想的孩子一样紧紧握在一起，每根手指伸向不同的方向，似乎正在许愿。腼腆的发自内心的微笑洋溢在脸上，嘴角留下两颗晶莹的亮点。莱雅被征服了。

“嗯……”她疲弱地叹了口气，似乎对他的想法很满意。

“……在追寻中，我似乎已经认识她了。”阿萨夫轻轻地说。他心里一惊，这句话他是脱口而出的。

“从我们一开始谈话我就感觉到了。”她平静地说。

“什么？”他一下子打起精神，这梦一样的交谈令他为之一振。

“来，”她说着站起身，“我们出去走走。”

“去哪里？”

“马上就知道了，”她一边起身一边自言自语，“我们女人，应该相互帮助。”

她给厨房派好活，给诺雅准备了一瓶水，在纸条上写了些什么放进信封。阿萨夫什么也没有问，走出餐馆院子的时候左右仔细察看了一番。小巷空空荡荡。他注意到，莱雅在四处张望，连丁卡也把现场察看了一番。在停车场，莱雅给他介绍了她那辆老式黄色甲壳虫，把诺雅放进一个高级婴儿座椅，那座椅的价格看样子至少能顶那辆车。他们在小路上穿行，莱雅时而把车停在路边等上好几分钟，然后再继续行驶。在一个地方，路上看起来什

么也没有，她却突然踩住刹车，猛然拐进一个小停车场等候。过了一会儿，两个男人跑过去。阿萨夫认出其中一个，之前跟踪过他的那个瘦子。他惊讶地看了看莱雅，不明白她是如何没有见到人却能感觉到他们存在的。“狗熟悉狗。”莱雅打趣说。她朝相反方向，逆着车流开去。他们这样凭感觉走了很久，阿萨夫注意到，她看后视镜的时间比看前窗的时间还多，但他什么也没有问。

“听我说，”她说，“别不高兴，但是我希望你闭上眼睛。你最好不要知道我们往哪里去。”

他立刻明白了，闭上眼睛听她说：“这样，即使万一有一天他们抓到你，你也说不出你去过哪里。”

“你要蒙上我的眼睛吗？”

“不要，”她笑了，“我相信你。”

这样旅行他很惬意，奔跑一天之后，可以稍稍休息一下，以便迎接即将到来的一切。诺雅在后面睡着了，阿萨夫觉得自己也不会反对小憩一下。

“想听音乐吗？”

“不想。”

“想听故事吗？别睁眼！”

“想。”

于是莱雅给他讲了餐馆的事，给他讲了她在法国学徒那几年的艰苦生活。她还讲了她自己之前的所作所为，当然仅仅是暗示，试探他会不会被吓坏。她注意到他没有。她做了一个深呼吸，两手平放在方向盘上，继续平静地讲述，如同曾经对塔玛尔讲述的时候那样。对于自己急切地想要讲述过去的奇怪之举，她甚至没有丝毫抵触，相反，她却放任自己去享受围绕在阿萨夫周围的这种愉快的令人陶醉的氛围。她本来曾经犹豫是否对他说沙伊的事，但现在却决定说得更多，并且注定会涉及一些塔玛尔的事。其余的事，还是靠他自己去发现吧。她不时从旁边看他一眼，认为自己可以准确判断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之后他将会长成什么样子。有时她觉得他睡着了，便停

下不再说话，而他却轻轻“嗯？”了一声。于是她接着说下去。她讲了生活带给她的最大礼物——诺伊库。这在很大程度上还拜托塔玛尔呢，是她逼着我去做这件事的。她突然笑了：“不知道我怎么会向你说这么多。你一定以为我每看见一个人都会立即把一切告诉他吧？”

“当然。接着说吧。”

路向身后飞跑，诺雅发出轻轻的梦呓，车内转而一片寂静。虽然没有睁开眼睛，但阿萨夫感觉到她更紧张了。他们继续在崎岖不平的山路上向山下开。傍晚橘黄色的阳光洒在他眼睑上。莱雅现在开得非常慢。“如果你问我的话，”她突然换一种声调说，“我当然会告诉你。”

“什么？”阿萨夫问。

“我在这里放下了塔玛尔，前天。”

他睁开眼睛，看见他们站在一个空荡荡的公共汽车站。一个硬纸板挂在附近电线杆上不停摇曳：“去往萨莉和莫迪的婚礼。”莱雅抬起太阳镜，巡视一遍这个地方，仔细地盯着后视镜。诺雅醒了，开始哭闹，一看见阿萨夫又破涕为笑。他伸出一根手指轻轻划过她柔软的面颊，她抓住他的手指喊出他的名字。

他走出汽车，一路上睡觉的丁卡紧跟在身后跳下来，抖了抖身子。莱雅取出小信封交给他。“替我把这交给塔玛尔。解释信，以免她恨我。你多保重。”她给他一个飞吻，“祝你成功，阿萨夫。照顾好她。”

汽车调头，消失在远方。

他立刻从公路下到山谷。躲在岩石后面等了好一会儿，仔细倾听是否有汽车突然停在附近。绝对安静，没有马达声，也没有脚步声。只有他一个人，没有人跟踪。但是他仍然感到不安，因为不知道自己身处何方。

岩石间，小路弯弯曲曲。阿萨夫下到小路上，丁卡重新变得十分机警和灵活，阿萨夫不得不一次次把它喊回来。在一棵弯曲的橡树旁，他叫住丁卡，俯身低声对它说：“我们应该悄悄靠近。不要叫，好吗？不要有任何声音，直到我们看见那里的情况。答应我好吗？”

他们继续向下走。这条山谷比从上面看深很多。他们蹚过一条细小的溪水，一声不响地慢慢前行，到达两个小土丘之间时，听见附近有动静。

他不知道声音来自何方，是挣扎、哭喊和呻吟的声音。一个很年青也许还是孩子的男人歇斯底里地哭喊：这没有用，你不要把我扣在这里，我不是你的俘虏。一个女孩子在那里哭泣，或者说在祈求。

丁卡立即挣脱他的手，直到一个陡峭的小土山顶，才被他抓住并且伏下身来。他俩气喘吁吁，阿萨夫不断小声央求它：安静，安静，丁卡，还没到时候。他不知道现在该怎么办，心里既慌乱又害怕。也许是这个原因，他解开自己的腰带，套住丁卡的项圈，把它拴在一棵小树上。丁卡看着他，似乎受到莫大侮辱，差点挣脱掉。然后他匍匐来到山顶，下面，在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树身后，他看见一个如同张开的大嘴一样深色的东西，再仔细看，原来是一个洞口。一个青年站在那里，满头大汗，气喘吁吁，双手在身体两边颤抖。他很高很瘦，身体不停晃动。过了片刻，阿萨夫注意到，那里还有一个人，躺在土地上，在那青年脚边一动不动。阿萨夫认为那是一个头发非常短的男孩子。现在他糊涂了：这些人是谁？塔玛尔在哪里？那青年发现了山顶上的阿萨夫，目光中充满恐惧，开始朝相反方向逃跑。阿萨夫急忙跟在他身后拼命追。追逐持续几秒钟，那青年便慢下来，身体十分虚弱。但是每当阿萨夫几乎碰到他的时候，那青年都会因为恐惧而向着山谷上方猛跳几步。在一片灌木丛中，阿萨夫终于扑倒他，压在他身上，把他胳膊拧向身后，就像这几天别人不止一次对他自己做过的那样。那青年趴在他身下放声大哭，祈求阿萨夫不要杀死他。而阿萨夫模模糊糊感觉这里面有种奇怪而且不合情理的东西：一个像他这样身体虚弱胆小如鼠的人，不可能对塔玛尔构成威胁。那青年企图爬起来，身体不停地蜷缩扭曲。阿萨夫把他压在地上，高喊让他不要动。这时，他听见身后灌木丛中传来急促的脚步声。他转过身，但是太慢了，只见一个黑影从上面砸下来，天空顿时裂成两半，垮塌了。紧接着，他感到头上受到重重一击。然后一片空白。

6

“像你一样，当你张开翅膀的时候”

“不许动！不许起来！看你胆敢动一下……！”

阿萨夫听见了，可是他必须动一动。他害怕如果继续躺着，脑浆会从一侧耳朵流出去。他头痛欲裂，早上已经挨过一顿痛打，此时的剧痛使他想起刚才那重重的一击。旧痛未消又添新痛。

“你是谁？”塔玛尔尖叫，“你想干什么？”

阿萨夫看着她，试图看清楚眼前的图像。但是他无论如何无法把他看见的一头短发与他听见的声音叠加在一起。一头雾水的他在想：“这是个女孩子，不，是个男孩子。到底是男是女？”

突然又一阵钻心的疼痛传遍全身：这是她。可是她的头发呢？她的黑色长发呢？

山那头传来丁卡的吠叫。塔玛尔也许过于专注在阿萨夫身上，没有听见。他想告诉她“这是丁卡”，但是告诉她之前他必须站起来，减轻剧烈的头痛。他稍稍直起身，塔玛尔跳起来，站在他上面，挥舞着一根房子上拆下的大木棒。他向上看的时候，眼球也很痛。木棒上伸出一排生锈的铁钉，阿萨夫希望这些铁钉没有把他打穿。他摸了摸头顶，没有摸到血，只是增加一个发烫的大肿包。那虚弱的青年坐在地上，离他不远，靠在一块岩石边，紧闭着眼睛。

“为什么来这里？”她的声音由于紧张和恐惧有些窒息和刺耳。“你想干什么？”阿萨夫开始明白：她以为他是那伙追踪她的人。必须向她解释清楚。他非常吃力地想直起身子。

“只要你敢起来……！”

他不知道该怎么办？她在他面前晃来晃去，时远时近，看上去野蛮、可怕而且危险。他看着她，心里想：即使这样，一头短发，满脸愤怒，手拿棍棒，一身肮脏的工装裤，她仍然比他想象的漂亮许多，或者说，至少比她在日记里对自己的描述漂亮许多。他只能坐着端详她，试图将她的形象与他所知道关于她的一切协调起来，与他内心深处想象和希望的形象协调起来。然而现在看来，她完全是另外一副模样。例如她的眼睛，希奥多拉说到过，是一种坦率而挑衅的眼睛。但是她没有说到它独特的颜色，蓝灰色（他曾经拍到过类似的颜色，秋天的黎明时分，在守望者山上，天空中云彩的颜色）。也没有说到她两只眼睛之间的距离，似乎很宽阔，很安静；空间。

他有太多的话要对她说，但却没有开口。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因为在女孩子面前他一向如此，几乎在任何女孩子面前都是如此。当他面对一个让他动心的女孩儿时，他会感觉到自己在进化的天梯上一步步下沉，逐步接纳和顺从。

他坐在那里，双手交叉抱住膝盖等待。那个瘦子两只大眼睛左顾右盼。他俩看上去有点像她的俘虏。沉默的时间越久，阿萨夫对自己的愤恨越强烈：经历这么多苦难来到她面前，他希望自己有所改变；在莱雅面前，他已经感到自己有所改变。可是现在怎么了？他照样还是一个不敢开口说话的可怜虫。

忽然，那个瘦子闭着眼睛说：“这是丁卡吗？”

“是你带它来的？但你怎么……从哪里……？”

“这不重要。我应该把它给你带来，所以我带来了。”他的手伸进上衣口袋，摸到那张纸，那份76号表格，上面印的字几乎快认不出了。“这不重要。”他小声说，随即把表格揉成一个小纸团塞回口袋。还有一百五十元罚

金。没有这一百五十元，他今年已经不能买长焦镜头了。

塔玛尔迅速向后退了几步，登上小山顶，视线依然没有脱离阿萨夫。随着她一声大喊“丁卡！”，那只狗已经挣断腰带离开灌木丛，向她飞奔过来。一团尘土在他们相遇的地方扬起，接着是惊叫声和狂吠声。虽然浑身疼痛，他依然笑了起来。

他艰难地起身站着，打起精神。他知道，现在他将默默离开这里，回到他自己的地方，他将悔恨终生，悔恨自己如此失败，如此胆小怕事，一事无成。如果换成罗伊在这里的话，早已会用他曲折动人的惊险故事让塔玛尔着迷，还会把她逗得哈哈大笑。哈哈大笑？仅此而已？他会与她笑得抱作一团满地打滚。

他身子一挪动，塔玛尔立刻举起木棒在面前晃了晃。阿萨夫向前走两步，耸耸肩膀，示意自己两手空空，请她放自己过去，一个人回家。他来这里的任务已经完成，明天他还要到市政府去上班。塔玛尔狐疑地看着他，因为他内心的矛盾全写在脸上，看上去十分悲伤和纠结。她不知道他是谁，一时间拿不准他到底对自己有没有威胁。但是她仍然很害怕，见他又向自己走近一步，立刻高喊：“丁卡，冲！”阿萨夫惊慌失措地看着她（他当然不可能知道：九年前，塔玛尔的父亲同意为她买这条狗的唯一条件是，它必须通过驯养考核，以便在塔玛尔遇到危险时可以保护她。现在，九年之后，塔玛尔突然想起这个奇怪的条件）。丁卡竖起耳朵没有动。“冲，丁卡，冲！”塔玛尔惊恐地高喊，还下意识地模仿驯狗师的南非口音。丁卡冲出几步，来到阿萨夫跟前，在他膝盖处蹭了蹭它的头，然后把鼻子放在他的手掌中。塔玛尔惊呆了，她从来没有见过丁卡对人有这样举动，除了她自己之外。阿萨夫说，“有人发现它在市中心乱跑，把它带到市政府，我假期在那里工作……”

“在市政府？”

“对，我爸爸认识那里的人，这无关紧要。所以我跟着它跑，寻找你。”

塔玛尔看着丁卡，似乎祈求他证实他所说的话。丁卡左看看，右看看，舌

头吐到嘴边，然后两条腿站起来，脚掌放在阿萨夫胸前。

塔玛尔把木棒放在地上说，“我能看出来，你在路上挨打了。”他摸了摸头上挨打的地方。

“平常我不是这样子。”他不好意思地说。

“平常我也不这样打人。”

阿萨夫没说话，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外一只脚，还用鞋蹭了一下踝骨。“哦，有几个人向你问好，”他突然想起来，“希奥多拉，比萨店老板，胜利，莱雅，诺雅，对了，还有她那里的霍尼格曼，”每听到一个名字，她的眼睛都会睁大一些，“还有利夫塔的一个人，名叫谢尔盖，还有一个曾经差一点把你抓住的侦探，还有一个在步行街拉大提琴戴红帽子的女孩儿。”

塔玛尔朝他走近一步，阿萨夫觉得她有一双狼一样的眼睛，冷静而悲伤。“这些人你全都见过？”

他难为情地抓了抓丁卡：“是它带我去见他们的。”

旁边，在靠近岩石的地方，沙伊一边挪动身体一边喃喃自语。两人没有看他。四目相视成为他们的全部世界。塔玛尔走近阿萨夫，全神贯注看着他，忘记了自我，似乎要从他的眼睛，从他的面孔，从他高大笨拙的身躯吸取某种东西。阿萨夫没有移动。通常来说，这种眼神对他是一种煎熬，会令他焦躁不安。然而现在，他只感到稍稍有些腿软而已。

“我是塔玛尔。”

“嗯，我知道。”一秒钟之后，他想起来说，“我是阿萨夫。”

一时间有些尴尬，握手吗？太正式了。他们已经在某一时刻跨入更深层关系。

塔玛尔不得不采取主动，她介绍说：“这是我哥哥，沙伊。”

“你哥哥？！”

“我哥哥。怎么了？你不知道？”

“因为我一直以为他——就是说你和他——但其实我什么也不知道！”

她立刻明白了："你以为他是我的男朋友？"

阿萨夫尴尬地一笑，满脸通红，耸了耸肩，大脑里一个小齿轮飞快转动起来，它发出的声音是："如果这样的话……那么这样，不是吗？"总之，在阿萨夫内心，事情突然以新的令人困惑的节奏发展起来，无论在心灵上还是在身体上，都是一种奇怪的体验。如同一个新房客闯入房间，以疯狂的节奏开始布置家具，移动沉重的桌椅，抛弃古旧发霉的衣橱，搬来轻巧、透气、柔韧如竹的家具。突然，阿萨夫觉得他必须现在——立即——澄清一件重要的事情。他从身后放下她的背囊递给她。她从他手里一把抢过来，抱在怀里，用惊讶怀疑的目光看着阿萨夫："甚至连这个……？"

他在打击她之前自己先挺直腰板："听我说，嗯……我看过一点。你的日记。我没别的办法。"

"你看过日记？！"她尖叫一声吓得向后一跳，虽然只退一步，但是他的心却很痛。"你看过我的日记？！"她的眼睛因为愤怒而变成黑色，瞬间拉起一面捍卫隐私的战旗。阿萨夫明白，他在找到她的同时也失去了她。

然而，她突然收起战旗，只是痛苦失望地看着他，等待他做出解释。

"我只看了一点点，"他含混地说，"只不过挑着看过几页，我以为也许可以通过日记——你明白吗？——找到你……"

她没有反应，只是若有所思地微微翘起嘴唇。虽然心里十分愤怒，但是她更惊讶的是，他竟然把一切都告诉她，而且是刚刚见面就坦白。他本可以隐瞒，而她永远也不会知道。可奇怪的是，她心想，他有什么必要立刻告诉她一切呢，他似乎不想在他们之间存在任何隐瞒或者谎言。

"所以你就看了。"她慢慢重复说着，试图理解这句话的含义。她到现在还完全不清楚，他看过她的私人日记，这件事意味着什么。这是一件极其可怕的事，可能因此伤害到她。现在他了解她了。他熟悉她就像她自己熟悉自己一样。她小心地瞟了他一眼，看不出他因此对她有所畏惧。她困惑地眨眨眼睛，这是一个新情况，她需要时间慢慢搞清楚。

阿萨夫没有正确解读她的沉默，他说："你看，我已经把一切都忘

记了。”

她感觉到一种奇怪的悲哀：“不不，不要忘记。”她急忙说道。这吓他一跳，更吓她自己一跳。“你在里面看到的一切，那就是我。我就是那样的。现在你知道了。”

他说，“不一定。”事实上他想说：“其实我想知道更多。”但是如果中途不吞咽口水的话，他几乎不可能说一个长句子。

“那你想怎样。”她问道。他的高大身材令她有点恐惧，而且他们的距离太近，几乎面对面站着。“我的意思是我们现在干什么？”

她突然怀念自己的一头长发，那样至少可以稍作隐藏，不至于感觉如此暴露，几乎全裸。她在胡说什么？什么叫一起“干什么”？他们必须一起干什么吗？她和他有什么可干的？她想向后退一步，但是没有成功，内心裂开一道长长的缝隙。

“一切由你决定。”

“什么？你说什么？”她没听明白。他身体散发的热量比他笨拙的语言更能说明问题。他没有说话。他为什么如此沉默寡言？她双臂紧抱，似乎突然感觉很冷。她低下头，对自己笑了一下，这种笑容已经许久没有出现过了。但是，没有任何事情值得发笑。她看一眼他左边的耳朵，又看一眼他右脚的鞋子，舔了舔自己干燥的下嘴唇，无理由地晃动肩膀，抚摸手臂。她感觉自己无法控制自己，身体开始不停地活动，似乎在某种几百万年前即已确定规则、一切不由自己掌控的古老仪式或者舞蹈中，扮演一个角色。

“一切由我决定？”她微笑。她的心在飞速跳动。阿萨夫回报以微笑，扭一扭肩膀，胳膊在头顶上伸展。突然，他全身收缩，脚在地上轻轻踢了踢，以便放松双腿。一只手滑过凌乱的头发。他的后背——在后背上半部，两肩之间，手摸不到的地方——奇痒难忍。

她的微笑更灿烂了：“但是事实上你说过，你是来给我送丁卡的。你已经送来了，对不对？现在还想干什么？”

他凝视自己的鞋尖，从来没有注意过鞋子上如此有趣的设计，没有注意

过黑色鞋身与白色鞋底之间如此迷人的结合。过了一会儿，这些地方在他看来又变得可笑而且丑陋，主要是大得吓人。这样一双怪物他怎么能穿在脚上走了整整一年？难怪大家都嘲笑他，难怪达菲羞于与他为伍。而现在至关重要的问题是，塔玛尔是否已经看见了？他还可以挽救吗？他悄悄地但十分迅速地把一只鞋藏在另一只鞋后面，身体几乎失去平衡，唯一能办到的，就是此时此刻不在她面前摔倒。他妈的，怎么办？他的脸一下子发烫，不知道有多少粉刺正从他脸上冒出来。后背刺痒难忍。他怎么了？

他再一次挺起肩膀，伸直手臂，交叉放在胸前，似乎要从自身体内汲取力量。然后，他说了一句连自己都不相信自己敢于说出来的话："你是否愿意……我的意思是说，也许你愿意让我留下来？"

"愿意，愿意。"她心里一阵慌乱，不再说话。从哪里接连跳出两个"愿意"呢？这是她想要的吗？什么时候冒出来这个愿望的呢？她和他会怎样？她根本不认识他。她怎么会准备让他参与自己最危险最隐私的事情呢！"等一下，"她勉强笑了笑，突然变得比实际年龄老成许多，"你知道你在参与什么吗？"

阿萨夫支支吾吾地说，他明白她在躲避某些人，他注意到沙伊的状况不太好……

"他吸食海洛因已经差不多一年了，"塔玛尔打断他的话，观察他的反应。他的表情让她轻松许多。"我从前天起跟他待在这里。他现在状况不错，但是就在你到来之前……"

"嗯，"阿萨夫说，"我听见了。但是他为什么这样子？"

"他正在脱毒。你知道什么是脱毒吗？"

阿萨夫点点头。一个新的更令他振奋的想法在他脑海里形成：也许她购买毒品不是为了她自己？

"所以说，今天夜里和明天，还有明天夜里，将达到高峰期，"她生硬地说着，同时在观察自己的话对他产生的影响，"……脱毒高峰期。至少这是他们，哦，专家们告诉我的。"

“是莱雅？”

“什么？！”极度震惊导致她的语气不再一本正经而变得赤裸裸，“对，还有莱雅。”安静。她犀利的目光盯着他的脸，她开始意识到，他将会一次次以各种方式令她震惊。她知道，现在没有时间去琢磨这件事，最好回到现实中来。“一般来说，像他这种情况，大约持续四五天时间，脱毒。我们已经度过两天半。所以，你要想一想是否真的愿意留下来，因为这并不轻松。”她停顿一下，用一种略带疲倦的严肃语气说，“你有什么必要这么做呢？”

“什么，没事，这没问题。但是你跟我说一说……”

“什么？”说着她转过身去帮助如同一个弱小婴儿一样伸手求援的沙伊，但是她的转身也是为了给阿萨夫一个机会：他现在可以在了解情况之后和承担义务之前马上离开。

他已经站在她身边：“为什么……为什么他的状况这么糟糕？这里没有药吗？”

“他正尝试在这里戒毒。我们……”她不知道该怎么对他说，“我们一起尝试让他戒毒。”

沙伊在叫喊。他全身剧痛，一下子从半昏迷状态转为痛得满地打滚高声叫喊。塔玛尔看着阿萨夫——他们的亲密时间结束了——眼睛在说话：“你留下来吗？”阿萨夫用眼神回答：“留。”塔玛尔说：“我们把他弄到山洞里去。”阿萨夫还有问题要问，还有一些话要对她说，比如关于希奥多拉走出大门的事。但是，此刻他必须采取行动，只能采取坚决行动。他伸手在胳膊下抓住沙伊，帮他站起来。令他惊讶的是，沙伊的体重如此之轻，轻得好似一副空壳。沙伊用一个濒死之人的手指抓着阿萨夫的肩膀。阿萨夫感觉这好奇怪，他和沙伊甚至一句话也没有说过，却已经这样勾肩搭背了。

这个想法在傍晚和夜里一次次冒出来，冒出不下几十次才彻底消失。沙伊叫喊、哭泣，四处呕吐，时而躺在地上两眼发直，时而抓手抓脚直到出血，差不多每一分钟会张开大嘴大声打一个哈欠，下巴都快掉下来了。曾有片刻时间，他因极度疲倦睡着了，紧接着又突然因为剧痛而浑身抽搐，几乎

被抛向天空。阿萨夫和塔玛尔一直在照料他。给他清洁，给他擦汗，给他洗涮，给他换衣，给他喂水。阿萨夫没有感觉太阳西落，夜色深沉，时间不是以多少时分来计算，而是以多少活动来计算。每时每刻都有事情要去做。岩洞里只能听到沙伊的叫喊声，塔玛尔和阿萨夫之间几乎不说话，眼神和手势迅速成为他们交流的语言，如同手术室里医护人员或者深海当中的潜水员。阿萨夫的大脑不再想洞外世界的一切。不再想那个世界，不再想自己的亲人，不再想可能会去报警寻找他的卡奈夫，也不再想那些追踪塔玛尔和他的人。当他想到塔玛尔独自一人与沙伊在这里已经待了两天的时候，心中诧异她是怎样坚持下来的。自从她来到这里，看来一直没有合眼，可是她却没有一个字的抱怨。她面对阿萨夫斜靠在沙伊身上，接过阿萨夫递来的毛巾，递给他一个空水瓶，眼神示意他灌满水，嘴唇摆出“手纸”的口型。阿萨夫觉得她的嘴唇像画一样美。他走到岩洞一角，拿来两卷手纸。她已经为沙伊脱掉裤子，阿萨夫从她手里接过肮脏的手纸。两人同时注意到，沙伊身上穿的是印着史努比图案的平角内裤。他俩盯着那条短裤，然后交换一下眼神，相互印证这到底是不是真的：史努比。

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三个小时，五个小时，八个小时。在沙伊睡着后有限的间隙里，他们几乎没有说话，既是因为极度疲倦，也是因为如果像两个陌生人初次见面那样突然之间客客气气说话，感觉会有点怪怪的。他们在沙伊身边另一张床垫上躺下，腿放在地上，深深喘着气，眼睛看着岩洞洞顶和石壁，想休息一下却做不到。他们小心翼翼地避免碰到对方，都觉得对方的存在给自己带来了新的力量和鼓舞，但同时也妨碍了自己睡觉休息。塔玛尔偶尔给他投去歉意而同情的微笑。她以微笑向他道歉，你为什么要这么做呢？阿萨夫则回报以最灿烂最值得信赖的笑容。但是她看得出来，他现在精力耗尽，正逐渐被击倒——不是在身体上，她觉得他是特殊材料制成的，不可能耗尽体力；而是在精神上，是因为受到沙伊的折磨，是因为在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卷了进来。

深夜两点，沙伊醒来，开始发疯似的寻找毒品。他坚信塔玛尔在那里还藏着一份，他一遍又一遍盘问：你到底在锡安广场毒贩那里买了几份？五份，对不对？那么第五份在哪里？我已经用了四份，第五份在哪？

无论怎样解释都没有用。她说了一千遍，在莱雅那里的时候，他已经把五份全用光了。他像野兽一般在岩洞里从一个角落跑到另一个角落，打翻她刚刚整理好的所有东西，在从家里带来的吉他里面搜，在自己的鞋子里面搜，还强迫塔玛尔和阿萨夫脱下他们的鞋子让他搜。在疯狂寻找中，他发现了隐藏的电击器和手铐。他一屁股坐在地上，目不转睛地盯着它们看了很久。塔玛尔心想，现在，当他发现自己为他准备的这些东西之后（她本来愚蠢地以为自己会有勇气用上这些东西的），他一定会把她杀掉。但是，他的大脑却完全在以另外一种方式运转，他的世界现在只分为两部分：毒品和非毒品。手铐他不感兴趣，电击器也没有在他大脑里演变成有用的东西。但是阿萨夫看见之后却若有所思。他吃惊地看着塔玛尔，她耸耸肩：我有什么办法？阿萨夫终于开始从塔玛尔准备的这些东西里有所领悟。

后来，沙伊失望地崩溃了，开始在他床垫里面搜。他在床垫海绵上掏出一个个洞，不时露出一线希望，高兴地叫喊，随后又失望地狠砸床垫。阿萨夫和塔玛尔一动不动看着他。阿萨夫心里想，他根本不关心我是不是在这里，他对于突然有个人加入塔玛尔的行列根本无动于衷，只有一件事是他关心的。而塔玛尔心里想，不知道阿萨夫能在这件疯狂的事情上坚持多久，他将在什么时候崩溃而离开，或者干脆一字不说消失得无影无踪。有几次，在她忙着照料沙伊的时候，她后背感觉到阿萨夫正向洞口走去。她急忙朝后面瞟上一眼，只见他站在那里，高大的身躯一动不动，正在呼吸夜间凉爽的新鲜空气。她强迫自己不去看他，再次给他机会向外跨出一步，永远消失。他有什么必要这样呢，她想，一个正常人为什么要让自己卷入这种事呢？自己更亲近的人在比这更容易的事情上都曾经远远躲开。

因此，每当她听见他在身后轻轻呼唤，接过她手里的水瓶或者脏衣服

或者任何当时她正腾不出手的东西时，她的心里立刻便充满一股暖流。

沙伊拖着自己的身体艰难地走到岩洞一个角落，四仰八叉趴在地上，企图用指甲在坚硬的土地上挖掘。指甲的抓地声和急促的呼吸声持续了好几分钟。他们眼睛不敢离开他，如同在观看一个白日梦魇。他抓地的速度很快，泥土在他身后飞扬，嘴里发出各种奇怪的声音。突然，他抬起头，眼睛露出顽皮的微笑，看上去头脑十分清醒："也许你们至少应该告诉我是冷还是热吧？"

三人爆发出惊喜的笑声，笑声起伏不断，如同三个参加夏令营的孩子。沙伊也笑了，眨眼之间，他似乎可以从外面看见自己，冲着他们摆动自己的臀部。塔玛尔倒下了，躺在地上，最后一刻的紧张场面令她筋疲力尽。她张开臂膀，笑出了眼泪。透过泪水，她偷偷看着阿萨夫，看见了他男子汉迷人的笑容。

不久，痛苦又回来了。沙伊说，他全身骨头疼痛，几乎要散架，可以感觉到它们正在体内被碾压、粉碎，肌肉开始在体内撕裂、分开、收缩、卷曲。他过去不曾知道，身上竟然有这么多地方会有肌肉，比如在耳后、牙龈等地方。塔玛尔还记得，沙伊当初在家时，稍微有一点点胃痛就会撒娇耍赖，闹个不停，所以她必须克服沙伊的描述——而不是疼痛——给她带来的反感。她想尽办法转移他的注意力，尽量让他高兴一点。她告诉他，有一种肌肉叫做横膈膜，你没有任何办法直接感觉到它，但是没有它你却唱不了歌。她模仿哈琳娜训斥她时的语气："托住！横膈膜托住！"她给他惟妙惟肖地表演了哈琳娜听说她在街上唱歌时的样子，"真的吗？他们喜欢？太有意思了……可是唱完库尔特·魏尔你还能唱那么高吗？在我这里你从来不能，在我这里……每次唱完库尔特·魏尔你都要休息一下……"沙伊没有笑。阿萨夫笑得很厉害。塔玛尔注意到，在他严肃的表情背后，其实很容易把他逗笑。这让她十分满意。以往伊丹听她讲笑话从来不笑，甚至认为她没有幽默感。阿萨夫从他那一侧看到了希奥多拉对他描述过的那个酒窝，开始猜测

这一个月以来塔玛尔在街上做过些什么，不记得自己是不是曾经在街上听到过她的歌声。他决定开始关注报纸上的音乐会广告，如果发现她的名字，他会……他马上意识到这是在做梦，他甚至连她的全名还不知道！但是，他还没有来得及灰心丧气，沙伊已经开始又喊又叫，说他身体里有虫子，他管它叫“渴望”，正在身体里噬咬他。他感觉那虫子在爬，每动一下都像在吃他的肉。他觉得自己整个身体在虫子嘴里正在碎成一只只器官、一条条肌肉和一个个细胞。他的两条腿不听他使唤，剧烈抽搐，接着两只胳膊也剧烈抽搐。阿萨夫看在眼里简直不敢相信：他高大瘦弱的身躯在剧烈战栗抽搐中仿佛四分五裂。塔玛尔伏在他身上用力按住他。阿萨夫看见她胳膊上的肌肉细小如杏仁，正如希奥多拉说过的一样，他的心如同插上翅膀，飞向塔玛尔。塔玛尔不停地对沙伊说话，告诉他，她爱他，她会帮助他，再过一天或者两天一切都会过去的，新生活即将开始。沙伊突然不再继续手舞足蹈，他睡着了。

她从他身上滚下去，浑身没有一点力气，腋窝下浸透汗渍，工装裤上沾满沙伊的呕吐物和尿液。阿萨夫可以闻到她身上的臭味，相信她自己也可以闻到。她躺在地上睁着一双见过太多太多东西的大眼睛看着阿萨夫。她有一种感觉，自己在他面前是赤身裸体的。她已经毫不在乎，也没有力气想明白自己身上到底在发生什么。起初，当阿萨夫看见沙伊赤裸的身躯时，塔玛尔心里很不舒服，既是因为这侵害了沙伊的隐私，也是因为兄弟赤身露体如同她自己赤身露体，他们的肉体来自同一母体。后来，几个小时之后，她已经习惯了。现在，她要睡觉。她听见阿萨夫悄悄站起身，再一次走近洞口。她审视自己，没有发现有逼他出逃的危险，反而觉得他们已经共同跨过了某条底线。他走出洞外，身体被黑暗吞没。丁卡也站起身看着他，过了一分钟，又过了一分钟。塔玛尔自我安慰地心里想，到外面清醒一下很好，甚至该让他去散散步。也许去小便了吧？又过了一分钟。没有听到外面任何脚步声。塔玛尔对自己说，即使他不再回来，她也应该感谢他所做的一切。之后她惊讶地发现，自己还不知道他的全名呢。丁卡的尾巴开始在地上抽打，在地面扬起

一股尘土。阿萨夫的身形从黑暗中再次出现。丁卡重新卧在地上，塔玛尔重新开始呼吸。他进来后在床垫的一端躺下来，靠在她身边，没有碰到她。她突然感觉很满足，呼吸也顺畅许多。她听见他在她身边平静地呼吸，不知什么原因，她很高兴听见他的呼吸声。她觉得，这样认识一个人，这样交朋友，是一种奇怪的方式，因为这就是我们之间发生的故事，我们不知何故正在变为朋友，正在相互靠近，却不十分清楚这究竟是怎么发生的——几乎没有相互交谈，没有相互了解，没有任何事情发生在两人之间。现在，当他如此贴近地躺在她身边时，她甚至因为自己对他毫不了解而觉得十分好笑。比如说，他住在哪里，在哪里上学，是否有朋友或者女朋友，所有情况她都不知道。尽管如此，她却感觉他身上某种东西她已经知道了，十分清楚和明确，现在这对她来说已经足够了。

某些时候，她感到心痛，心情十分复杂。在这里产生的这种情感也许有些新鲜，与此同时，她却不得不全身心投入到沙伊身上，丝毫不能转移注意力。她懒得去想问题到底出在哪里。以往遇到问题，她会快刀斩乱麻，而今却没有力气也没有欲望去解决，只知道在自己体内，某种东西正在撕裂：似乎在某种程度上，沙伊仅仅充当了建立这种新关系的媒介而已。哦，终于弄明白了。她心里一阵慌乱，急忙坐起来，端详洞里情况。只见昏暗的应急灯在闪烁，沙伊在睡觉，丁卡在睡觉，阿萨夫正注视着她。她重新躺下。最让她闹心的是，沙伊根本不明白个中就里。也许这只是她自己的想象？也许这又是她浪漫的幻想而阿萨夫却根本不在状态？也许他仅仅是一个出于某种原因决定帮助自己的好心人而已？极度疲倦中，她翻了一个身，一只手碰到阿萨夫的胸膛。啊，对不起。没关系。我忘记你在这里。那我可以去哪里？我睡一会儿，好吗？睡吧，两天两夜你根本没有睡，是吧？我记不清了，好像是。你睡吧，我醒着。

当他对她说“你睡吧，我醒着”的时候，当他温柔体贴地承担起守候任务的时候——不，她现在最好不要想这些。一时间，她几乎想要放开紧压在

喉咙的闸门，向他倾吐一切，告诉他自从她走出家门以来所经历的一切，她在这个岩洞里与沙伊一起度过痛苦的两天两夜所经历的一切；如果有地狱的话，她认为，地狱就是这里，就是他没来之前她与沙伊单独在这里的两天两夜。但是她觉得，只要她稍一张口，只要在她的铠甲上轻轻一抓，她一定会滔滔不绝说下去，片刻间丢盔卸甲。她还不能这样。不能。此外，她稍带惶恐地告诉自己，她还没有真正了解他。

她侧身翻过来，面向阿萨夫。闻到他身上的汗味，心想，等到一切结束时痛痛快快洗个澡该是多么惬意啊。一切结束之后，也许他们还会在外面的世界约会，比如说在咖啡馆，他们会沐浴更衣喷香水。他们会告诉对方自己到底是谁。也许她会给他买某种昂贵的除臭剂，作为取笑的答谢礼物。你看，她还是没有想到沙伊，而是放任自己的无限遐想。似乎总得有人成为牺牲品，她心想，那样别人才能开始新生活。你在说什么呢，她开始自责，什么叫做新生活啊？他根本没想要跟你有什么关系。在胡思乱想中，她昏昏沉沉躺在地上睡着了。

阿萨夫坐起身，看着她睡觉，心里面想的全是她。他想给她盖被，为她揩去脸上的灰尘，总之，要为她做点好事。但是，可以为她做的最好的一件事，就是不要打扰她的睡眠。因此，他没有动，只是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用目光将她吞没，他觉得她非常美丽。她轻轻呻吟一声，侧身蜷卧，头枕在两只叠放在一起的手掌上。她的手指纤细修长。脏脚腕上戴着一根纤细几乎看不见的银脚链。他注视着她，怎么看也看不够，心里默默和她交谈：你知道吗，你有一双我从未见过的眼睛？知道，在不同的地方有人对我说过，另外，你知道我的眼睛为什么这个样子吗？因为你常常看见惊奇的世界？嗯，这对你是不可思议的！你一定全看过了，对不对？没有，我只挑着看了几页。这不公平，你知道我这些事，我却毫不了解你！你愿意给我看你的日记吗？我没有日记。但是假如你有呢？假如我有的话……？对，假如你有，你愿意吗？但是你为什么要看我的日记呢？我可以亲口告诉你一切。

她的眼睛睁开一条缝，看见他正对自己微笑，手指像小孩子许愿似的交叉在一起。她又平静地睡着了。阿萨夫站起来，伸展着全身各个器官，心想，最迟不能晚于明天，必须找机会出去，赶在卡奈夫向全以色列的警察报警之前给卡奈夫打个电话，再给美国的父母打个电话。想到这里，他十分焦虑。外面的世界伸出一只冰凉的手，放在他的肩上。如何向卡奈夫讲莱丽的事再次成为一个问题。现在，这个问题似乎变得更加复杂，而他却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可能是因为他突然明白，迄今为止，他毫不理解卡奈夫对他姐姐的感情？可能是吧。但是也有可能莱丽很难与卡奈夫共处。他边想边站起身，走近越来越暗的荧光应急灯，在洞里找到塔玛尔事先准备的放电池的塑料袋，马上发现她买的电池型号不对。他记得，自己心里总是埋怨莱丽对卡奈夫爱得不够多。他始终明白，大家也始终明白，卡奈夫爱得更多一些，他对她的爱、对她的关心、对她的慷慨，根本无人能与之匹敌。阿萨夫在一堆日用品和罐头食品里寻找，发现几包用线绳紧紧捆扎的饼干。他撕去饼干的塑料外包装。有些想法仍然让他感觉很不舒服。比如说，卡奈夫总是不停地说他有多么思念莱丽，几乎成为一种仪式，成为他们谈话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阿萨夫甚至可以一字不落地复述卡奈夫的满腹牢骚：他如何失去了莱丽，当初没有强迫她在服役之后立刻结婚是一个多么致命的错误，同意她去美国旅行是多么愚蠢的行为。他从塑料包装中抽出一些铁丝，接成两根长导线，从裤袋里掏出一卷黑色胶布（“电工的胶布如同手绢一样”，父亲会这样说），把六节电池一个个正负极接好排在一起，两根导线一头接在电池上，另一头接在灯泡上。灯亮了。说实话，阿萨夫想，在他俩所有交谈中，实际上从来没有谈到过莱丽本人，没有谈到过她的感受。他的心一阵疼痛，不知道为什么，不知道因为他们俩谁。这些想法似乎有背叛卡奈夫的意思，阿萨夫有点于心不安。他马上回过神来思考现在该怎么办，卡奈夫能不能经受住美国那边传来的消息的打击，如果他深爱的人不再与他相处的话，他还能不能继续生活下去。

他睁开眼睛的时候（显然他不知不觉中打了个盹儿），沙伊不在岩洞里。阿萨夫眨眼之间翻身站起来。他考虑要不要叫醒塔玛尔，想了想决定先不叫。他轻声朝丁卡打个口哨走出岩洞。外面，天已经开始放亮，一道玫瑰色彩带悬挂在东方的天空。阿萨夫在丁卡陪伴下跑起来。他先朝一个方向跑，没有发现沙伊，又朝另一个方向跑，还是没有发现。他尽量保持冷静，知道以沙伊现在的身体状况，走不了很远。所以，他没有急于审判自己。丁卡跑在他前面嗅来嗅去，不停地寻找。阿萨夫信任它胜过信任自己，跟在它身后跑。这时他才注意到，自从来到这里之后，丁卡似乎退到了一边，它似乎感觉到，自从把他引见给塔玛尔那一刻起，自己的任务已经完成了。在跑动途中，阿萨夫叫住丁卡，弯下腰，捋了捋它的毛，把它的头和自己的头靠在一起，身上的味道也混合在一起。它静静站在那里，再次吸纳他。片刻之后，他俩继续跑起来。

一辆卡车在他们上面的公路上行驶。阿萨夫慌了神：沙伊决不能到公路上去。他会被碾死的，如果没有被碾死，他也会搭车往城里去找一份毒品吸。这样的话，整整三天为戒毒付出的巨大努力，会统统付诸东流。更可怕的是：一旦沙伊走到城里，那些寻找他的人就会发现他。阿萨夫惊出一身冷汗，因为自己一时打盹而让塔玛尔失望，他简直想要杀了自己。

在山坡上一棵粗大的松树旁，沙伊弯腰站在那里，绿色的黏液从嘴里流出。阿萨夫跑过去，在他倒下之前一把扶住他。他两眼直翻白，却仍然嘟嘟囔囔对阿萨夫说不要拦他，他必须到公路上去。他甚至许诺，只要能告诉他塔玛尔把药藏在什么地方，他就会给阿萨夫钱，贿赂他。阿萨夫一只胳膊放在沙伊两腿之间，像扛一名伤兵一样把他扛在肩上，走回山谷，找到那个小山包，悄悄溜回岩洞。刚要走进洞口，沙伊用力掐住阿萨夫的喉咙，强迫他停下来：“帮个忙，求你了，如果她在睡觉，不要告诉她我出去过。”他不停地央告，“求求你，不要告诉她，不要告诉她。”阿萨夫思考片刻，一方面是自己对塔玛尔的忠诚，另一方面是沙伊不愿让她失望的愿望。“好吧。但是这是最后一次，不要再企图逃跑。”沙伊摇了摇长长的手指，看来这代

表他表示“同意”。阿萨夫把他送回床垫，扶他躺下，调整好他又长又瘦的肢体，好像摆弄一个软绵绵的布娃娃。听见他们在身边活动，塔玛尔醒过来。她睁开眼睛，满足地伸了伸懒腰，瞬间失去记忆：“嗯……我睡了这么久……喂，你，你怎么起来了？”阿萨夫没有说话，沙伊恳求地看着他。他耸耸肩膀，“没什么，我想伸一伸胳膊腿。”塔玛尔冲他微笑，一个早晨起来甜甜的微笑。沙伊躺在床垫上，十分感谢地朝他眨了眨眼睛，一个纯净的充满情感的眼神掠过他浑浊的眼睛。阿萨夫回报一笑。塔玛尔看见他们在交换眼神，于是闭上眼睛心里想，也许问题快解决了。

新的一天比前一天稍微轻松一点。沙伊的痛苦减轻了，但是仍然用了几个小时在床垫和岩洞的各个角落寻找那份毒品。他确信昨天看见过，亲眼看见了，只是现在实在想不起来在什么地方。阿萨夫和塔玛尔已经不再回答他翻来覆去的问题。他们不停地给他按摩双脚，减轻疼痛，加速血液循环。每小时，他们强迫他喝几口水，有时阿萨夫必须用力抱住他，方便塔玛尔用婴儿奶嘴给他嘴里滴上几滴水。这种时候，他就像一个长得太大的婴儿，马上要病死了。当她的眼神与他的眼神相遇时，她明白，看见这同一个景象，他跟她的看法完全相同，甚至连用词也相同。她怦然心动，似乎一下子看到阿萨夫的内心。她突然找到了自己始终认为骨子里缺少的那部分，乐高积木里关键的一块——和别人交朋友。但是，这件事也许还需要重新检验，她想。

在下面，山谷深处，有一条小溪，流淌着涓涓细流。她走去那里，带着三人的脏衣服和床单。当她蹲下身子在水中洗衣服的时候，她想起来，自从进入佩萨赫的公寓之后，她几乎没有独处的时间。这对她来说是最艰难的一件事，因为她从小时候起，每天必须至少给自己一到两个小时独处的时间。现在，她有些困惑：自从阿萨夫来到之后，事实上，她可以给自己一点小小的“假期”，独自在山谷里走一走，呼吸新鲜空气。然而不知什么原因，恰恰是现在，这种迫切的需求却消失了。她用泉水清洗了自己，洗过之后，像

一个小丫头似的高兴极了。“朋友为它精心浇灌，如同一股夏日清泉……”她兴高采烈地唱起了歌，把衣服挂在岩洞旁一个隐蔽的灌木丛树枝上。“……如同一股夏日清泉，这就是爱的因缘……”她及时停下来，嘲笑自己的愚蠢行为，然后自言自语道，“还有很多难办的事等着去做。”她很快恢复状态，提醒自己该干吗就干吗。可是实际上，她却一直站在原地，目不转睛地看着自己的蓝色工装裤在阿萨夫的T恤旁轻轻飘舞。

她事先准备了换洗衣物，而阿萨夫却没有。因此，他穿上了她为沙伊带来的衣服，穿在他身上显得有点小。后来，当这些衣服也弄脏之后，他换上了她宽松肥大的T恤，这是她特意带来在这里当“工作服”用的，她告诉他，这是当初她体胖的时候穿过的衣服。而他说，很难相信她曾经那么胖。她笑了：等以后给你看照片，我胖得像一头大象！阿萨夫心情很舒畅，因为在那句“等以后给你看照片”里，他听出了弦外之音。

“哎呀，”当她取出她的牙刷时阿萨夫忽然想到，“我没有。”

“用我的吧。”她刷过牙说。阿萨夫赶紧说，好的好的。如果妈妈亲眼看见的话，这一定是这部史诗中最不可思议的事——他用她的牙刷刷牙，毫不介意。

呕吐停止了，接连不断的哈欠也停止了，而腹泻却开始了。这也是必须经历的考验。他们一起——他们两人，实际上是他们三人，因为沙伊已经开始恢复自我，知道羞耻——通过了考验。沙伊惊讶地发现了阿萨夫：他是谁，他在这里干什么。塔玛尔只简单地回答说：他是一个朋友。

但是，当阿萨夫说他必须回城里去一两个小时的时候，她的表情十分忧伤，弄得阿萨夫几乎要放弃这个打算。“没关系，你走吧。”她说，看上去她迅速做出了决定，不给他机会解释自己还会再回来的。她突然浑身无力，背对他坐下，自己生闷气，气自己轻易相信这个人。他对她详细解释了自己必须要在外面做的事情，试图让她听起来合乎情理，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但是他感觉到，她已经在她和他之间竖起一道墙。他不知道怎么做才能使她

放心。经过这样一个晚上，她怎么还能怀疑他呢？他生气地看着她，失望地感觉到，她已经被一种复杂的扭曲的情绪逐步控制，在莫名其妙的欢愉中钻进牛角尖。他明白，仅凭语言永远不能令她信服。

当他走出岩洞时，她站起来，感谢他为她所做的一切。她彬彬有礼的态度对他几乎是一种侮辱。他与沙伊告别，还特意与丁卡告别。丁卡也吃了一惊，在他离开时表现很担心的样子：先跟他跑出去，然后又回到塔玛尔身边，一次又一次缝补两人之间撕开的裂缝。在离开岩洞很远的地方，他回过身去，因为他听见了——或者说他以为自己听见了——塔玛尔轻轻的呼唤。她的声音如此轻柔，似乎在检验他是否可以听见。他朝她飞一般跑去，踏着一股痛苦的兴奋的巨浪。塔玛尔看见他朝她跑回来，也被这股巨浪冲刷得十分惊愕。"我来了，你想要什么？"他一边喘气一边问；"你为什么回来？"她十分奇怪；"因为你在喊我，也因为我忘记给你莱雅的信"；"莱雅的信？""对，她让我交给你。可我刚来时头上挨了你一棍子，紧接着开始照顾沙伊，所以我忘了。"他把信递给她。他们面对面站着，一本正经而且保持距离。她把手里的信揉作一团，脖子上微微发青的血管在快速跳动。见此情景，他几乎想要伸手触摸她，安慰她。这时他想起来，问她为什么要喊他。"为什么？"塔玛尔吃了一惊，"噢，等一等。对，听我说。"

她问他能不能再帮她一个大忙，最后一次。阿萨夫失望地摊开双臂，甚至跺了跺脚。为什么是"最后一次"，为什么？但是他什么也没有说，接过她给他写下的电话号码，听她反复强调了诸多注意事项和要求他问的问题。事实上，这任务在他看来有点太重，根本不适合他。她也知道："显然，这绝对应该由我亲自对他们说，但是从这里怎么说呢？"他说他去做这件事。"好吧，再跟我说一遍你要对他们说什么。"她强迫他准确按照她的措辞复述一遍她的问题。于是他复述了一遍。这是他第一次见她那么固执，那么坚持，心中有些窃喜。但是，对于她暴露给他的如此复杂的家庭关系，包括各种阴暗面，他也有些茫然。她显然也感觉到了，待他成功通过复述测试之后，她两手放松，全身也不再紧张，"你看，我连最好的朋友也不知道的事情都

对你讲了。”“听着，三点钟，我回到这里。”“好的，好的。我该回沙伊那里了。”她转身朝岩洞里走去。现实令她心酸，她知道，他一旦尝到外面日常生活的滋味，要返回这个地狱该有多难啊。

他爬到公路，登上一辆公共汽车，立即开始通过路标和街道名称确定自己所处的位置，终于搞清楚自己被莱雅蒙着眼睛带到了什么地方。到家之后，他首先听电话留言（罗伊又来电话了，他小心翼翼地问：能不能和阿萨夫来一次男人与男人的谈话？他觉得阿萨夫处在某种危机之中，应该弄个水落石出，对不对？不对，阿萨夫说。随即转到下一个留言）。他的父母留言说，他们要去沙漠旅行三天，让他不用担心。阿萨夫微笑：三天……他们真是自己的及时雨，他正好需要他们从自己的生活中消失三天。他们兴高采烈地说：他们已经完全克服了时差反应，今天上午参观了杰里米的高科技工厂，甚至连做过三十年电工的父亲也说，他从来没有见过那些东西。

后面还有连续七条留言，全是卡奈夫的。最后一条留言是：如果阿萨夫十二点之前没有和他联系的话，他，卡奈夫，就会打电话报警。

还剩下十分钟。他接连喝下三罐芒果汁，然后拨电话到铸造作坊。卡奈夫大吼一声，让身后的机器噪音停下来。阿萨夫立刻想起来自己为什么如此喜欢卡奈夫。阿萨夫毫无隐瞒地向他讲述了前前后后经过，只是没有把美国来的消息以及和塔玛尔在一起时发生的情况（也就是说，关键的东西没有讲）。听他说话时，卡奈夫没有打断他。这也是阿萨夫喜欢他的地方：可以给他从头到尾讲一个完整故事，而不会被没完没了的愚蠢问题打断。讲完之后，卡奈夫平静地说，“这么说你做到了，对吗？你把整个耶路撒冷翻了个遍，终于找到了她……是真的吗，阿萨夫？说实话，没想到你会成功。”事实上只是在这个时候，阿萨夫才第一次意识到，自己成功了，找到了塔玛尔。奇怪的是，之前根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也许是因为从找到她的那一刻起，他便全身心投入到了照料沙伊的新任务中。从此之后，谁有时间喘息呢？这时，卡奈夫迅速地以一种军人似的语气问了几个具体问题：阿萨夫是否知道

那些跟踪他和塔玛尔的人是谁；据阿萨夫判断，塔玛尔和沙伊是否处在那些人的威胁之下；莱雅的餐馆确切位置在什么地方；是否可以知道岩洞的大致方位，以备不时之需。他反复警告阿萨夫，一定要细心观察现在是否没有人跟踪，因为只有他隐藏得好，才能得到保护，而现在他出来了，便已经暴露了。看来有人也在寻找他。最后，他漫不经心地问，流亡在外那个人有什么新情况。

阿萨夫说，他实际上没有跟他们说话，只收到他们干巴巴的留言，说他们出去旅行三天，但是听上去一切正常得不能再正常了。阿萨夫感觉自己说得太快，希望卡奈夫在砂轮电锯的巨大噪音下不要听出来。

然后，他按塔玛尔在巧克力包装纸上写下的那个号码拨去电话。这个只持续了三分钟的电话比前一个电话更困难。他约他们见面，地点定在双方之间一个购物中心的咖啡馆。他对他们描述了自己的模样，以便他们可以认出自己，他还特意描述了自己最近面容上的变化。

他洗澡用了半个小时，换上干净衣服，出门往购物中心走。穿行在空调机过滤过的空气之中和五光十色的商店之间，他有些迷失，连他本人看上去也显得那么不真实，好像是一个真实的阿萨夫——一个离开他本该留在的那个地方的阿萨夫——的翻版。他用妈妈给他留下的装在一个布包里应急用的钱，买了四份汉堡包（一份是给丁卡的），几包巧克力棒，因为沙伊不停地大嚼巧克力，塔玛尔准备的存货几乎快吃光了。当他在拥挤的人群中走过的时候，他感觉仿佛走进了正在酣睡的小穆琪的房间：她睡觉的样子和别的小孩子一样，仰面朝天，四肢放松，世间一切均与她无关。阿萨夫当时觉得，她是那么天真无邪，强烈需要保护。同样在购物中心，他也感觉到，匆匆走过的人们根本不知道，在距离他们如此近的地方，正在发生什么，不知道生命有多么危险，多么灰暗，多么脆弱。

见面结束后，阿萨夫大汗淋漓浑身无力，几乎想回家去再洗一次澡。产生这种感觉没有任何具体理由。与他见面的是一对夫妇，衣着非常干净、整洁、得体，比他父母稍显年轻，受教育程度高许多，非常明白事理，几乎没

有让他作难，他问的每个问题都得到满意答复，总而言之，尽管他是来给他们说明情况的，但他们的一举一动却好像在给他帮忙。他们，主要是那个男人，也会反驳阿萨夫，认为他在某些事情上做错了。而且他们一直努力让阿萨夫理解并且承认他们有多么正确，有多么受伤。阿萨夫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对待他们。他甚至没有尝试与他们争论。他转告了要求他转告的内容，拒绝透露更多信息。他只问了一个塔玛尔要求他问的问题，他惊讶地看到，对眼前这个男人来说，放弃、屈服和同意是多么的困难。

但是，问题刚刚说出口，那男人的脸便开始颤抖。首先是他的右侧眉毛像一条活虫子一样颤抖，接着是整个脸开始颤抖，然后，这个大男人用手掌捂住脸，痛哭起来。那女人也当着众人的面失声痛哭。两人谁也没有接触对方，没有抚摸对方，也没有安慰对方。他们各自分开坐着，哭得死去活来。阿萨夫从塔玛尔话里话外听说过一点他们的情况。他知道，他在这个地方见证了对那两个人来说最不可能发生的一件事——完全抛弃他们的伪装。他不知道该怎么做才能安慰他们两人，于是说起塔玛尔。他一边说，他们一边哭。他说她会帮助他们，可以百分之百相信她，一切都会好起来，等等，全是这类废话。他们仍在不停抽泣，这场痛哭看来他们已经忍了很久。等情绪稍稍平复之后，他们默默坐在那里，十分痛苦，甚至有些可怜。谈话重新从头开始，似乎之前他说过的话他们根本没有听见。他们用犹豫而谦卑的语气问他一些问题，但是他无法回答，因为他对塔玛尔和沙伊了解不多，对碰到他们之前发生过什么也不知道。虽然他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但是他们仍然不停地问。他感觉，那些问题他们从来没敢问过别人，甚至没敢问过他们自己。他静静地坐着，偶尔回答一两个字。最后，他不得不打断他们，因为汉堡包越来越凉，更主要的是因为，他知道塔玛尔在山谷那边一定以为他永远不会回去了，这个想法是他无法容忍的。

他离开的时候心里在想，母亲的话说得真对。她说过，有的时候，想一想心里就会一震：为了干好那份最困难最要命的职业——为人父母——不需要通过任何考核，甚至不需要最起码的考试。

他们仨坐在岩洞外面狼吞虎咽地吃他带来的汉堡包。换句话说，阿萨夫和丁卡一起狼吞虎咽，沙伊开始一口一口尝试，只有塔玛尔一口也吃不下。她的眼睛闪动着幸福的光芒，始终没有离开过阿萨夫。阿萨夫犹如上天突然赐给她的一份大礼。吃过之后，他们躺成一个三角形在阳光下打盹——沙伊的头枕在塔玛尔的腿上，塔玛尔的头枕在阿萨夫的腿上，而阿萨夫的头枕在塔玛尔的背囊上——沙伊第一次讲起这一年来发生在他身上的事。阿萨夫隔着牛仔裤感觉到，塔玛尔听沙伊谈起那些地方、那些事情以及他经历的那些羞辱和痛苦时，身体在一阵阵抽搐。塔玛尔偶尔也说几句，提到在阿什杜德或者在拿撒勒某次有趣的演出，提到无休无止的奔波和在大街上面对陌生人唱歌。阿萨夫出神地听着，觉得自己绝对做不了塔玛尔所做的事：想一想，她事先计划了那么长时间，没有放弃，没有崩溃，像她这样的人真该去当马拉松运动员。

沙伊和塔玛尔开始交流街头卖艺的经历，还谈到佩萨赫。当他们提到他的辫子时，阿萨夫明白，那人就是殴打希奥多拉的那个人。但是塔玛尔看上去如此轻松愉快，阿萨夫不忍心现在告诉她，那些人曾对希奥多拉做过些什么。塔玛尔讲起那些哈巴狗和他们的偷窃行为，那个可怜的俄罗斯女人、齐赫隆那对父子以及很多其他人，她亲眼见到他们被偷。此后，塔玛尔和沙伊还在阿萨夫面前演示人们是如何往帽子里放硬币的——沙伊导演，塔玛尔优雅地扮演每一个角色：有人给得少，尽量不让别人看到；有人把钱扔过来，似乎可以把你买走；有人斟酌一番，最后什么也不给；有人派孩子过去，把硬币放进帽子；有人听完全部节目，在你结束表演的最后一刻，在发出最后一个音符的时刻，他远远跑开，消失得无影无踪……

她一边表演一边笑，轻松愉快，可以看出，她的身体恢复了活力，透过覆盖在身上的厚厚装甲，发出了嫩芽。她自己也有这样的感受，感觉自己有点像耶胡达·阿米哈伊撰写的书名，只不过正相反——“拳头变回伸开的手掌”。表演结束，她行了一个屈膝礼。阿萨夫使劲鼓掌，他心里在想，希望以

后她能允许自己给她照相，拍下她的所有表情。

沙伊问阿萨夫他到底是从哪里来的。这是他第一次直接面对他；他也问到阿萨夫在哪里读书，还提到他在阿萨夫读书的学校里的两个朋友；善于记住别人面孔的阿萨夫说，他好像曾经在观看工人队比赛时见过沙伊。有这可能吗？沙伊笑了，绝对有可能。阿萨夫关心他是否还会来看比赛。沙伊说："我曾经去过，对我来说，现在一切都是'曾经'。"阿萨夫问，"那么这是怎么回事，曼联的海报贴在岩洞里？"沙伊又笑了："这是她带来的，她搞不明白，以为我是他们的球迷。严重错误，沃森！"他朝塔玛尔扔去几根嫩树枝。塔玛尔微笑："曼联或者利物浦有什么区别吗？不都是一样吗？"两个男孩子马上反驳，向她解释说，任何一个工人队球迷都不会支持曼联这种球队的。但是为什么？她对谈话内容饶有兴趣，一定要弄个明明白白。"你给这女孩子解释为什么吧，"沙伊叹口气，"我没有力气了。"阿萨夫解释说，一个真正的工人队球迷绝不可能支持曼联这种常胜球队的。"我们只支持失败的球队，只支持那些差一点夺冠的球队，比如说像利物浦队（沙伊支持的球队）或者休斯敦队……""所以现在你想象一下，我的头上竟然有曼联的海报！"沙伊抱怨道，"有贝克汉姆和约克在上面看着我，我怎么能尽快恢复啊？"塔玛尔开心地大笑起来。她想起一个大概在不久前开始困扰自己的紧迫问题：如果一个人在执行某项任务时决定封闭自己，封闭自己的心灵，那么，在任务完成之后，他还能不能恢复自我？阿萨夫讲了他的一个朋友——实际上，是他以前的朋友——罗伊的故事。他也是一个工人队球迷，在他房间里，甚至没有一件黄颜色的东西，不论是杯子、衣服，还是花瓶、地毯，任何可能联想到贝塔尔队黄颜色的东西都没有。就这样，他们天南地北地聊天。塔玛尔带着双重喜悦听他们交谈。她像吞下治疗两种不同疼痛的药品一样，吞下了他们谈话的每一个字。她偶尔提一两个问题，例如，什么叫做"以前的朋友"。阿萨夫毫无保留地告诉她来龙去脉，塔玛尔认真地倾听着，心神轻松，觉得阿萨夫在各个方面与她恰好相反：兴趣点（非兴趣点）、语速、家庭背景、伪装能力，等等。例如，她很欣赏他讲话速

度慢，回答问题先思考，事事先做彻底分析，似乎对自己嘴里说出的每个字都要承担全部责任。她从来没有想到自己能对他这样一个慢吞吞的人有如此耐心，甚至有点喜欢。他是这样一个人，她暗自思忖，即使你背过脸去，他仍然会在原地纹丝不动。他的声音很干净，而这在声乐老师那里是学不来的。透过牛仔裤，她感觉到血液在他大腿的血管中缓缓流动。她觉得他一定能活一百岁，一直慢慢成长和变化，以他自己系统而深刻的方式学会很多很多东西，而且一件也不会忘。

过了一会儿，他们不得不回到岩洞里面去，因为两个徒步的人正从远处沿着一条小路向山谷下面走来。他们本该对那两个没有穿野外徒步装的男人保持警惕，但是由于三人的心情过于放松和喜悦，以致并未仔细察看，也没有产生怀疑，仅仅迅速收拾起外面的东西，用树枝盖上洞口，躲进里面而已。

躲进洞里，他们马上感觉十分痛苦，似乎短暂的假期结束了。阿萨夫和塔玛尔重新开始照料沙伊，他浑身肌肉又开始酸痛起来，愈加虚弱无力，痛苦不堪。岩洞里充满塔玛尔买来的除臭剂的味道。沙伊起初抱怨说，除臭剂弄得他一阵冷一阵热，接着他倒在地上，变得极度痛苦，完全失去控制，开始攻击塔玛尔。他说塔玛尔虐待他，她太残忍。谁需要这样啊？那东西以前对他有那么坏吗？现在他再也不能像用那东西的时候那样演奏了，那种感觉只有上帝和吉姆·莫里森才有过，他也有过，可是现在没有了。过了一会儿，他幻想自己无论如何都可以拿到一份那东西，似乎奇迹正在发生，自己正坐在前往洛德去的出租车上。他躺在地上，活灵活现地向他们描述一路的景色，甚至还提到那个破烂住宅区入口处沾满尘土的紫荆树。他们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但却像被施以催眠术似的一直听他在说。他让出租车司机停车，在路边等他；他走近一处有很高围墙的房子；他上前敲门。房主没有开门，但是从墙上取下一块砖。我看不见他，却能听见他。我知道他手里有什么。我往墙洞里塞钱进去，而他，天啊，把第五份交给我。它已经到我手里

了。我坐上出租车，好啦，开车开车。用刀片挑开一个边，天啊，东西哪里去了，塔玛尔，我的东西哪里去了？！

他这样突然大叫一声，手开始在腿上摩擦，好像在上面卷纸卷似的，然后突然抖动一下，冒出一句“什么破电影啊，简直受不了”，便睡了过去。过一会儿，他醒了，疯狂地起身站在床垫上，浑身是劲开始演讲：人是什么？人什么都不是，都是二手货。人天生因为自己的聪明才智而贪生怕死。每个人类社会都只有一个目的——阉割它的人民，奴役它的人民。对于国家，对于民族，对于家庭来说，都是如此，特别是对于家庭来说！他永远不需要家庭，永远！他要这样一个虚伪的东西做什么？为了生孩子，造就苦难的下一代？人们宁可毁掉他们的子孙，也要保全他们自己的光鲜形象，不在他们的朋友面前丢脸。他呼吸困难，眼睛几乎跳出眼眶，整个面孔好像覆盖了一层厚厚的灰尘。塔玛尔知道，这已经不是脱毒的表现，而是愤怒和敌视的表现。现在没有毒品的保护，愤怒和敌视开始释放和爆发。当她想走过去扶他躺下的时候，被他用尽力气推开。她仰面朝天倒在地上，痛得她高声大喊。阿萨夫立刻站起来制止沙伊，但是沙伊并没有继续殴打塔玛尔，至少没有动手。他只是大喊大叫，说她和他们一样，企图扼杀他的聪明才智，驯服他，奴役他。他越来越愤怒，话语也越来越粗鲁和无情。阿萨夫觉得他必须制止这种暴虐行为，但是当他转脸去看塔玛尔时，却看见，或者说感觉到，她禁止他介入她和他之间的私事。他不知道她是不是在用沙伊的话来折磨自己，惩罚自己，如同她在日记里刀割自己一样。

沙伊突然平静了，没有任何明显理由。他瘫软下来，躺在床垫上面，拉着塔玛尔的一只手，不停地亲吻，请求她原谅，原谅他先前的鲁莽，原谅他所做的一切。他发自内心地痛哭流涕，念叨她对他多么好，多么像他的妈妈。她对他一直那么好，尽管她比他还小两岁。他绝不允许她离开，世界上只有她才理解他。一直不都是这样吗？在家里不是这样吗？为了她，他才值得活下去；然而，突然间，他坐起来，似乎噩梦未醒，再次站起来冲她大喊大叫，说她实际上想害死他，说她始终嫉妒他，因为他水平更高，艺术更强，更

完美无瑕。她知道不吸毒他就一无是处，就会跟她一样没有任何优势，因为她最后一定会妥协的，一定会把自己的艺术卖得一文不值，会去学习法律或者医学，会嫁给一个像爸爸一样在律师楼工作的怪人，或者也许更糟，会嫁给一个学计算机的人，比如眼前这根腊肠似的人。

他终于睡着之后，两人走出岩洞，疲惫地倒在笃蓐香树下。丁卡坐在他们对面，看上去和他们一样心情压抑。塔玛尔觉得自己快要崩溃了。如果他再多说一秒钟的话，堤坝就会溃决，她一定会把积压在内心的一切统统倾泄到他的身上。有些话已经溜到她嘴边：正是由于他，她才会留在这里；正是由于他，她才失去到意大利旅行的机会，也许会彻底失去留在合唱团的机会，甚至会断送自己的艺术生涯。她的肠胃因为对他和他那些想法极度愤恨而翻江倒海。她早知道他有这些想法，因为每次当他“心情糟糕”的时候或者跟父母吵架之后，他总会破门而入，丝毫不理会她有没有心情，她想不想听他唠叨；他会把房门反锁，开始用一种冷酷的语调，带着一股莫名的怒火，对她演讲一番，有时会讲上一个小时，一边讲话一边挥舞手臂，情绪十分激动。他会引用各种她并不熟悉的哲学家的语言，高谈阔论所谓“高尚的利己主义”，描述每个人最终都会完全依照各自的私利而行事，甚至在父母与子女的关系上，甚至在爱情上也是如此。他会没完没了不停地说，不离开她的房间，直到迫使她承认他是正确的，承认她之所以不敢完全接受他的正确观点，是因为她害怕如果接受的话，她的小资产阶级世界观将会瞬间崩溃。有的时候，特别在最近一年中，她有一种感觉：这些思想已经如同毒药一样成功地渗透到她的内心之中。

现在，她把存在肚子里甚至没有讲给莱雅听的这些话统统讲给阿萨夫听，为的是不要让沙伊蒙羞。

“我有时也像他一样看待人性，看待利己主义，”阿萨夫突然说，“要命的是，我觉得这在一定程度上是正确的。”

“是啊，真要命，”塔玛尔痛苦地说，“而且很难说他是绝对错误的。可是怎么才能答复他呢？”

“有三种答案，”阿萨夫想了一下说，“第一，我，每当我稍微战胜自己的利己主义时，我在某种程度上会感觉更好。”

“但是关于这一点，沙伊和他的哲学家朋友恰恰会说，你是在自我标榜！”塔玛尔跳起来，“你害怕特立独行而选择让自己感觉更好，因为你根本就是害怕感觉更坏。”对，她心里想，就是这么回事：他就是害怕当坏人，他纯粹是一个职业的“好人”。所以他才到这里，和我在一起，他永远不会理解我。

“正相反，”阿萨夫郑重地说，“因为如果说利己主义是所有人的共同特性的话，那么恰恰当我克服利己主义时，我才会突然感觉我特立独行，不是吗？”

“真的吗？”塔玛尔微笑，她有点吃惊，“等一等，这是第一。第二呢？”

“第二，这是希奥多拉对我说的，另外一种情况：很显然，这世界上有沙伊想要变成的那种人，但也有另外一种人，比如说，那种想要把沙伊从泥淖中解救出来的人，对吗？”他以深邃犀利的目光看着她，看得她心潮翻腾。“顺便告诉你，”阿萨夫继续说，“她说，希奥多拉说，恰恰是为了他人，才值得活下去。”

恰在此时，一种不爽的纠结的想法在她头脑中闪过：不知道伊丹会怎么看待阿萨夫。但是在她还没有深陷于此种想法之前，在她还没有感到难过之前，她马上意识到，此刻她更想知道的是，如果自己把伊丹的情况告诉阿萨夫，他会怎么看待伊丹。

“第三呢？”她问道。

“第三，就是当我对这类哲学问题没有很好的答案的时候。在我家旁边有一小块野地，每过一段时间我就必须到那里去一次。那里有这样小的一个废物堆积场，好长时间了，堆满废弃物和一千多个玻璃瓶。我把一个玻璃瓶立在岩石上，朝它扔石头。一两个小时，二三十个瓶子。这对我十分有益，像是打扫卫生。”他笑了，“要知道，我给每个玻璃瓶取一个名字，不

仅有人名，还有思想名，那种……”他迟疑了一下，“那种你称做‘老鼠’的思想……”塔玛尔瞟了他一眼，为他侵入自己个人隐私而感到刺痛，但立刻又被一种奇妙美味所淹没（我们有一个秘密，她心里想，我们开始分享一个共同的秘密，正像莱雅说的那样，一对真正的伴侣……）。“……而我干脆打碎它们，一个接一个打碎。心情逐渐平静，直到下一次再来。”他歉意地笑了笑，“纯属怪人的一个专利。”

“你不是怪人。”她马上说道，也许反应有点太快了。“能带我到那里去吗？我现在要能砸几个瓶子该多好啊。”

他们回到岩洞里。沙伊还在睡觉，偶尔在睡梦中叫喊一声，身子像有人在殴打他似的一阵阵抽搐。塔玛尔和阿萨夫打算轮流睡觉，但是两人谁也睡不着。阿萨夫值班时，塔玛尔盖着薄薄的毯子躺在床垫上，眼睛睁得大大地看着他。她不说话，但是必须看着他。一直看着。似乎他的眼神，他笨拙的动作，他不时投来的腼腆微笑，是一种罕见的药品，她必须遵照医嘱吃下去，病才能最终好起来。

沙伊睡了三个小时（但是他自己声称根本没有合眼），起来后狼吞虎咽吃下四个巧克力棒，又回去睡觉了。他还是那么脾气暴躁。也许他对自己这样发脾气有些歉疚，但他是不能道歉的。大约在夜里一点钟，他醒了。他拿上吉他，走出岩洞弹起来。阿萨夫和塔玛尔坐在里面听他弹奏。阿萨夫听起来，这声音美妙极了。但是塔玛尔却听得出，他正在与琴弦激烈抗争，正在失去节奏，正在失望地追寻曾经——甚至是一星期之前——隐藏在他演奏中的某种东西。她觉得他的琴声变得灰暗而空洞。不久，外面安静下来。塔玛尔示意阿萨夫，该出去了。但是还没等他们站起来，便听见重重的咔嚓一声，一种木头被敲击而爆裂的声音，接着是琴弦长长的哀鸣。沙伊回来了，什么也没有拿，他看着塔玛尔，用一种慌乱和谴责目光：“没有了，我对你说过，永远失去了。失去它我还有什么价值？”他瘫倒在床垫上面，无奈地蜷缩着身体，单调地独自呻吟。塔玛尔躺在他身边，用整个身体拥抱他，为

他哼唱催眠曲。而他，可能由于极度骇惧和失望，眨眼之间睡着了。

“你不想知道莱雅在信里写了些什么吗？”后来，轮到她值班时她问道。他俩挤坐在睡着的沙伊身边，披着同一块毛毯相互取暖。

“她写了什么？”阿萨夫不解。

塔玛尔微笑：“不，我想听你说你想知道。”

“我想知道，当然想知道。告诉我，她写了什么？”

她递给他一张揉成一团的纸。“塔米·玛米，”他读到，“不要生我气，但是只有疯子才会放弃这样的机会。布鲁斯·威利斯和哈维·凯特集于一身！！！另外，看过之后告诉我，是否并非自由女神的那样的手？附：诺伊库已认可。”

阿萨夫看不懂。塔玛尔用肩膀推推他，想听听他对莱雅印象如何。他给她讲了自己到达餐馆时发生的事。最后他终于记起来，还没有给她讲希奥多拉的情况。

塔玛尔在听他讲话的时候，极力克制着自己的惊叫。等他讲完之后，她请求他再讲一遍，讲得更详细一些，包括和她见面的情况，他们虐待她的情况，她在房子外面最初那几步的情况，她怎么朝街上看的，当时什么表情。塔玛尔站起来在岩洞里走来走去。她说，此时不能和希奥多拉在一起，不能在她离开家庭监狱的最初那几步陪着她，让她心情无法平静。她心里想，如果希奥最终能够走出去的话，那么沙伊可能也有希望成功被解救出去。

“但是她怎么可能会告诉你，我们——我和她——见面的情况？莱雅怎么会把一切告诉你？怎么会是一切？你到底为她们做了什么？”

他耸了耸肩。真的吗？每次一想到，他也很吃惊。

“你是个魔术师。看看你是怎么吸引他们跟你说话的，多大一个礼物啊！”

他的大脑里，一个声音在回响：战士，盗贼，骑士，魔术师。其中三个我已经当过了，只有骑士还没当过（此时他有点困惑：不知道怎样才能当一回骑士）。丁卡突然疯狂地叫起来，阿萨夫走出洞外察看，什么也没有看到。之

后，他们不再说这些事了。

夜里两点，轮到他值班了。这一次塔玛尔说，她无论如何也睡不着。他们走出洞口，一次次尝试怎样坐法，这样坐？这样坐？还是这样坐？最后，他们背靠背坐在一起。他们惊讶地发现，背靠背的感觉竟然如此之好，如此亲近，竟然能有如此之多的交流——背靠背！不一样的部位！这些奇异的感觉搅得他们俩心慌意乱，完全顾不到周围的情况，立刻重新开始谈论他们最关心的话题。阿萨夫再一次——这已经是第三次——给她讲昨天中午他与她的父母在咖啡馆见面的情形。他对她毫无隐瞒，只是那些可能过于伤害她的话他没有说。她给他讲了最近一年发生的事情，试图对他解释，这样一对有文化有修养的夫妇怎么可能做出那样的事。他们几乎不做任何努力，竟然放弃了他们的儿子。他们割断了他与他们的联系——似乎也割断了对他的歉疚。她说出了一切，包括沙伊与父母的争吵和始终积压在他心中的感觉：他与父母根本生活在两个星球。大约两年前，他开始离家出走，彻夜不归，回来之后什么话也不说；人们在各种地方见过他，父母却拒绝相信。后来，从小偷小摸到大偷大摸，因为他需要钱，需要越来越多的钱买毒品。最后，恐怖场面出现了：当父亲试图禁止他离开家的时候，两人之间大打出手。

“所以我认为，假设在第一个星期我的父亲生气、发怒、觉得丢脸都没有错的话，那么后来呢？我的母亲呢？怎么样呢？整个这段时间，一年多，他们只报了两次警。你能相信吗？两次？！如果有人偷他们汽车的话，他们会没完没了的，会不知羞耻地动用各种关系。而对他呢，对他们的孩子呢！警察局说，沙伊已经超过十八岁，如果他自愿离开家庭的话，他们不能干涉。这时候，他们甚至不再努力！”她张开手掌拍打自己的前额，“你理解他们的脑袋吗？你的父母会让这种事情发生吗？”

“不会。”阿萨夫说。他稍稍调整后背与她的角度，心想，如果有一天她能认识自己的父母该多好啊。想到此处，他仿佛全身都感觉到她和他父

母在一起的感觉该有多么好，应该和当初卡奈夫的感觉一样。他仿佛清晰地看见，她同他一起回到家，和小穆琪一起玩耍，和母亲在厨房里聊天，然后进到他的房间，他关上房门。他决定立即从房间里清除一些令人难堪的东西，一些他以前生活的遗留物。比如他收藏的各种颜色的妖魔鬼怪雕像，特别是恐怖的小丑多硬客雕像；他和拉比·卡杜里的拼贴照；他十岁时贴在墙上早已退色的《超级战队》的招贴画。

她走进岩洞去看沙伊，见他已经醒了，向她要水喝。喝完水，他躺下来看着她，请求她原谅他对她所说所做的一切。然后他用冰冷的语气极其平静地说，不能演奏，生活已经毫无意义。塔玛尔解释说，现阶段想要像以往那样的演奏是根本不可能的，但是过一两个月之后，就会恢复，别的东西也如是。在她说话的时候，他不住地点头，然后却说，她这是自欺欺人，他自己不抱任何幻想。他问道："为什么你不让我留在这里死掉？"塔玛尔竭力不让他看出自己听到这句话是何等感受，对他挤出一点点微笑说："你还没有明白吗，夏洛克？我不会放弃的。不管你做什么，只要你努力，我都会跟在你后面支持你。你还不明白你没有别的选择吗？"很长时间，两人沉默地目光对视，只有他们两人才能理解这无言的沉默中有多少含义，他们从小就这样，如同一对面貌相同的双胞胎，如同一只保险柜的两把钥匙。

"你真的会照顾我吗？"

"你觉得呢？"

"我觉得会。"他做了一个长长的深呼吸，收缩的胸腔也展开了。她知道，他给她送出了一份大礼，一份他能送出来的最大的礼物。"好啦，"他用肘轻轻推了推她，貌似斥责地说，"关掉小提琴背景音乐吧。去给我拿点水果什么的，我快要饿死了。到你男朋友那儿去吧，去吧。我看你早就着急了。我自己在这里已经没问题了。"

她回到阿萨夫身边，平淡地报告说，沙伊现在好一点了。他们又默默地

坐了一会儿。塔玛尔觉得，随着沙伊的情况越来越好，她有越来越多的空闲留给阿萨夫，留给自己，留给之前想也无法想的事情。

她给阿萨夫讲沙伊的事，讲她生活中的快乐，讲自己的美丽、幽默和破坏性。她一刻不停讲了将近一个小时，阿萨夫一直在倾听。她讲了雪莉如何过来帮她抬床垫，如何领她到她的房间去，如何不惧怕世界上的任何人。只是在此时，在她谈到雪莉的时候，她才终于开始感觉到她所经历的事情是多么可怕。“雪莉没了，”她说话时身体猛然一震，似乎刚刚知道这个消息，“她走了，永远消失了。全世界不会再有另外一个她这样特别的人了。你明白吗？这些话是我说的，而自己却不真正理解。为什么不能真正理解呢？告诉我，我不正常吗？我缺少什么吗？”

因为他们背靠背坐着，所以她看不见他的脸。但是她觉得，自己还从来没有遇到过如此懂得专心致志耐心倾听的男孩子。接着——她甚至没有感觉到如何发生的——他引导她谈起音乐。她说，三年前，她的生活发生巨大转变，当时她强迫父母为她在合唱团报了名。她突然之间如鲜花盛开，感觉自己终于有了价值。她还讲到哈琳娜。哈琳娜从一开始一直相信她，不怕她浑身长刺，不怕她蛮不讲理。阿萨夫说，他对音乐没有概念，但是对他来说，最难理解的是她怎么能够在观众面前唱歌。她笑了，说她自己每次重新开始时也会感觉很不真实，但是她想知道的是，他觉得对他来说什么最困难。他思考了好一阵子，她耐心等待着。“吐露心声，”他终于说道，“发自你内心的东西，把它交给你不认识的人，交给你不知道会如何对待你的人……”“你说得太对了，”她说，“但是对我来说这是乐趣，懂吗？每次重新站在一群陌生人面前，竭力抓住他们的心……”“我明白，但是我不一样。我做不到。”他吃吃笑起来，因为他在想象自己站在一群人面前唱歌。而她则与他的后背贴得更紧，感受他笑声的震颤，让每一个震颤都融入自己的身体。“因为我，每唱一句肯定会停下来，我会想，我唱得好吗？唱得不好吗？应该是这样吗？”他耸耸肩，“你从来没有这样过吗？”“但是这恰恰是我这些年来一直想要学习的！”她惊讶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因为他准确

地点出了这些年来一直困扰她的最复杂的问题，连哈琳娜也没有如此准确，“因为我必须学会放弃，懂吗？必须放弃自我审视，放弃无益的二次猜测。我实际上还不知道该怎样做。每当我停下来思考最后一个音符的时候，总会出乱子。我立刻会变得不知所措，全身僵硬，失去自我。”他愿意听她这样说上整整一夜。他不明白，自己怎么能够如此安静如此克制地坐着呢，因为此时此刻，明明自己的后背在燃烧，明明自己想跑遍这里每个山头，用尽全力高声呐喊：奇迹正在发生，自己之前的生活只是一个前奏，一个热身，现在他终于开始真正的生活。她还在说话，他不知道自己现在是健康的还是生病了，全身各个器官因为试图将自己压进她的身体而十分疼痛，甚至连牙齿和指甲都十分疼痛。“但是当你唱得好的时候，”他问道，同时用尽最后一点力气尽量保持着声音的镇静和稳定，“会什么样，什么感觉？”“哇，那种感觉最好了，”塔玛尔笑了，“对我来说，那是一种神秘体验，感觉世间万物都在自己的正确位置……”如同我现在的感觉，她心里想，“告诉我，你想过要来听我演唱吗？”“当然。想过。但是你事先必须把一切解释给我听。”“别担心，一定让你准备好再来。”他想请求她为他唱歌，现在唱，现在唱给他听。但是他不好意思说出口。哎，又是不好意思！他心里暗暗骂自己。

每隔一段时间，他们俩中一个人去洞里察看沙伊的情况。独自留在外面的那个人，便会感到自己的身体十分渴望与另外一人的身体接触。丁卡时而叫几声，鼻子在空中嗅来嗅去，周围的灌木丛中总有奇怪的声音，但是阿萨夫和塔玛尔沉浸在他们自己的欢乐之中，根本没有注意到。后来，当一切结束时，他们一直不停地惊叹，自己怎么会对周围发生的事情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怎么会在值守时如此疏忽大意。

两人的头几乎不知不觉地相互靠在一起。塔玛尔问，那些钉子是不是刺痛了他。阿萨夫说没有，那些钉子很柔软。他告诉她，初次看见她的样子时非常吃惊，因为所有人跟他说的都是一头长发。她问这个样子他是否喜

欢，他说喜欢。“仅仅是‘喜欢’吗？”她问。阿萨夫说，很喜欢。对他来说，她留什么头发不重要，因为不管什么样子，他肯定都认为她很美。他觉得她非常非常漂亮，真的。他不再说话，有点吃惊，自己把自己弄得不知所措。

丁卡大声叫起来，这一次比之前更猛烈。塔玛尔感觉到他重重的头压在她的头上，产生一种几乎难以承受的愉悦。她几乎要站起身远远离开他，因为等到这里的一切都结束时，结果会怎么样呢？或者说，如果当他们离开岩洞时魔力没有发挥作用，结果会怎么样呢？她没有离开，直到他身体的热量将那些尖利的冰柱融化，直到那种愉悦传遍她的全身。这是现实，她迷迷糊糊地想，在这里，我的想象正在接近现实，气球没有在我面前爆裂。阿萨夫问她怎么了，为什么叹气。她说没什么，但是在心里却闪过了一句话：“恭喜你，我们高兴地宣布，你被人类接纳了。”

“首先，我想提一个要求，我是说，我没有勇气说。”阿萨夫说（他不相信自己能这样讲话，似乎经验很丰富）。

“什么事？直说吧。”她的声音从身后传来，温柔多情。

“你给我唱一支歌吧。”

“好，没问题。”

她甚至没有挺直腰，以免自己的身体与他的身体分开。她以纯自然的声音为他唱起来，没有为了给他留下深刻印象而特意修饰，她不愿意那样。她唱的是《一颗孤独的星星怎么敢》。她的声音听起来有些异样，而她自己不明白为什么。“我是一颗孤独的星星，没有勇气单人独行……”背靠着背，他俩闭上眼睛。“然而其实我并不孤单……”她轻轻地唱着，知道自己的声音发生了变化（即使与最后一次在广场上唱歌的声音相比），极其轻微的变化，孩子般的纯净之声彻底消失了，被一种新的东西取代，说不出来那是什么。

唱到半途中，丁卡突然站起身不安地兜圈子，朝不同方向叫了几次。

“也许在树林里有动物。”她唱完之后阿萨夫说。他用自己的后背感受

她平静的呼吸，心中十分惬意。他还没有告诉她自己喜欢摄影，不过现在他不想谈论自己。

“我们拿上手电去看看吧？”

“不用，就这样别动。”

她想起了什么：“今天晚上，几个小时之前，在米兰，是我的合唱团的最后一场音乐会，”接着她说，“阿迪唱我的独唱曲。”

“你在这里为我唱吧。”

“真的吗？你想听？”

“想听，如果你不介意听众这么少的话。”

她站起来，挺直腰板，给他展示自己身上的黑色演出长裙，然后优雅地转身，露出长长的后背和高跟鞋，抚平时髦的鬈发。这种装束至少让她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大三岁。她向坐在大厅观众席的观众和两侧高处金碧辉煌的小包厢里的观众优雅地行了一个弯腰屈膝礼，然后清了清嗓子，抬手向钢琴师示意。

“等一等，”阿萨夫说着话跳起来，“那边有人。”

事情发生了，如同一场车祸，迅雷不及掩耳。阿萨夫直到最后一刻仍然不能理解到底发生了什么，因为他们马上就要完美收场，却突然之间天塌地陷。他的脑海闪过一个愚蠢的想法：那种感觉就好像在玩蛇爬梯游戏，已经玩到99，此时一条蛇落下来，向下向下，一直落到13。

这是什么样的13啊！

“像一次军事行动。”一秒钟之后他在想。“像一场恶梦。”塔玛尔在想。他们来自各个方向，从小山后面，从岩石后面。初看上去有几十个人，后来才明白他们只有七个人：六个“哈巴狗”和佩萨赫本人。在最初的惊恐之中，折磨塔玛尔的想法是，这些人已经在那里偷听很长时间了，一直等到她和他最宝贵的时刻到来的时候，他们才突然现身。

有人在阿萨夫后背猛然一击，另一人扑倒了塔玛尔。他们听见岩洞里传

来击打声和喊叫声，然后西斯科出现在洞口，粗暴地抓着惊慌失措的沙伊。血从他嘴里流出来。

“圣殿山在我们手里！”西斯科说着，仇恨的目光直视塔玛尔。“现在我们来处理亚伯拉罕的墓。”

阿萨夫看见了她扭曲的脸，有人从后面再次把他的头按在地上。他觉得自己已经习惯这种滋味，已经习惯他们的所作所为。

佩萨赫有一份计划。

“看好了，沙伊，我的孩子，”他站在他对面说，“看看我右手攥着什么，左手攥着什么。”

沙伊试图看清楚，从地上抬起头。这次他们没有把他的头按回地上。当他看见那条辫子的时候，他明白，一切都完了。

“这是你最喜欢的东西，”佩萨赫平静地说道，“可以给你带来世界上最最美好的东西。”

塔玛尔发出深深的哀鸣，头紧紧贴在地面。

“这是什么？”沙伊虚弱地问，他的脚主动向前迈了几步，“给我看看，给我看看。”

“在我的右手，一包五连发，直接从制造者那里拿来的。”沙伊哼了一声，既渴望而又不相信。他的手情不自禁伸过去，刹那间，一股魔力完全控制了他。

“不要碰那东西！”佩萨赫吼道，“现在看这里，看我的左手有什么？一个惊喜！一个可爱的小纸盒，一个混账的小纸盒！直接把你带到天上去！怎么样？先从哪个开始？”

沙伊沉重地喘息，他长长的优美的脖子伸向前方；像天鹅的脖子，塔玛尔心想；快要被砍掉的脖子，阿萨夫心想。

“因为我听说，”佩萨赫慢吞吞地说，“从消息灵通人士那里听说，你可爱的小妹妹靠她的力量在这里给你戒毒，这是真的吗？”

沙伊叹息一声，月光下，阿萨夫看见，他的脸上重新恢复了一个瘾君子

灰暗的颜色。

“也许你对我们在这里给你提供的东西已经根本不感兴趣了吧？”佩萨赫用一种寒彻脊骨的柔和语调问道，然后像变魔术似的一抖，手里的东西消失了。沙伊好像中了魔，看见东西没有了，不住地摇头，在极度失望中窒息。

“沙伊！”塔玛尔用尽全力尖叫，“沙伊！”

抓着她的那个人重新把她的头按到地上，但是她的喊声产生了效果：沙伊全身颤抖，后退一步，大大地睁开眼睛。阿萨夫似乎觉得一双真实的眼睛显露出来。

“不。”沙伊说。

佩萨赫夸张地把手放在耳朵上：“再说一遍？！”

“我说不，”沙伊虚弱地呻吟，“我觉得我戒了。”

“你觉得你戒了？”佩萨赫问道，然后蹑手蹑脚走到他跟前，“但是你知道你没有戒，你也戒不掉。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没有力量能把你救出去。你知道为什么吗？”他弯下腰，一只手重重地压在沙伊柔弱的肩膀上。虽然距他很远，塔玛尔仍然感觉到惊涛骇浪滚滚而来，将把沙伊拍得粉身碎骨；阿萨夫看了一眼那些站在那里欣赏这场面的男人，看见他们好像在用自己的身体模仿那个大块头男人的每一个强有力的动作。“你真想听听为什么你永远戒不掉吗？因为你一钱不值，没有那东西你狗屁不如。没有它你半天都过不了，没有它走到大街上你不敢说话，没有它你不敢进咖啡馆，没有它你不敢跟朋友说话，没有它你不能交女朋友。想跟她上床？带着你的并发症？别逗我笑了。夜里做梦的时候也许没有药你能扛得过去。那么我佩萨赫呢，作为你的爸爸，你的妈妈，你的男朋友，你的女朋友，你的职业经纪人和你的未来，我建议你拿上它，拿上它对你有好处。”

他说话的时候，沙伊一直低头不语。佩萨赫每说一句话，他的头便下沉一点，如同一把锤子把他一点点往地里砸。佩萨赫说完，沙伊抬起头，把盖在眼睛上的头发甩到一边说，不！

“太可惜了，”佩萨赫说，“你有吉米·亨德里克斯一样的手指，但是你想要怎么样呢？”他向后退一步，给西斯科使个眼色。西斯科面无表情地走上前去，用力抓住沙伊的右手，那只拨动琴弦的手。沙伊惊惧地叫了一声，企图抽回手掌。

“说真的，我有点犹豫，”佩萨赫挠挠头说，“第一根手指是为了被你毁掉的三菱汽车呢，还是为了我们那位正在俄罗斯广场号子里吃肉馅糕的朋友迈克呢？你们觉得呢？”他转过脸看看站在他周围一个个好像被施了魔法一样目不转睛看着他的那些人。“也许我们应该先掰断一根然后再做决定？”

“最好不要。”一个新的声音在洞顶正上方发出来，声音深沉而缓慢。阿萨夫觉得自己简直要疯了。

西斯科的动作一下在半途中僵住了。沙伊猛然抽回他的手，把它藏在身后。那些哈巴狗紧张地上下左右乱看，丁卡向着天空疯狂地吠叫。佩萨赫退后一点点，站在黑影里，眼睛四处扫来扫去。

“我有点想不明白，”卡奈夫说着从山上——正好从他们头顶上——走下来，“这样的地方你们怎么也能找得到？我这两条腿刚才在那边打了个盹儿。喂，阿萨夫。”

重音当然是放在“阿”上面。

几天之后，当阿萨夫回忆整个过程的时候，他觉得结局应该稍有不同。应该稍微增加点戏剧性，带一点战火和硝烟，如同超人的生死斗争，而且应该持续几个小时……

现实情况有点令人失望：当时那里还有一些警察，九个穿便衣的警察。他们从傍晚时分开始，在山谷周围埋伏在灌木和杂草中，身上皱皱巴巴，早都等得不耐烦了。九名警察中包括一个缉毒处警官，他是一个戴着眼镜少言寡语的人，曾经在黎巴嫩与卡奈夫在同一辆坦克里作战。后来他对阿萨

夫说，他欠卡奈夫一条命（怎么会那么说呢？）。他拍摄了佩萨赫企图说服沙伊重新吸毒的场面。“好了，已有足够证据，绝对够了。”他冷静地说，表情如同一个苏格兰场的警察。

不到十分钟，世界翻个身又翻回来。佩萨赫企图逃跑。尽管他身大体肥，但跑起来还算敏捷。四名警察冲过去抓他。他没有束手就擒，拳打脚踢，拼命挣扎。塔玛尔记得佩萨赫年轻时是职业搏击手，但最终还是被制服，脸朝下倒在地上，手脚被捆住。等到他们把他拎起来的时候，只见他神情十分沮丧、空虚和恐惧。警察把那伙人一个个铐起来，背靠背坐下，不许他们说话。（在与佩萨赫搏斗时丢失一副手铐，结果没有东西铐他。塔玛尔走进岩洞，找出一副新手铐，交给目瞪口呆的警察。一个警察问：“也许你还有夜视望远镜吧？我的那个坏了。”）

警察走进去看了看洞里面，试图理解那里发生过什么。那个警官问了塔玛尔几个问题，一一记录下来。根据他眼镜片蒙上的薄薄雾气可以猜测出，他受到了震撼。

“如果你没有成功呢？”他终于用他平静的语气问道，“想必你明白，成功的希望几乎没有，那时你怎么办？”

“我一定要成功，”塔玛尔说，“没有别的选择。”

沙伊坐在旁边，背靠在岩石上一言不发，浑身大汗淋漓。她走过去，坐在他身边，抱住他的肩膀。他们低声细语。阿萨夫听见她说：“今天夜里，现在，我们带你去那里，你敲门进去。”

他说：“他们绝不会同意的。你看，他们连找也没有找我。”

塔玛尔说，关于这一点，他们必须把整个这段恐怖时期的事情彻底说清楚，但是她知道，他们正在等待他。沙伊笑了，想知道她哪里来的这种自信。她给阿萨夫一个暗示，阿萨夫弯下腰，轻轻地给沙伊讲了中午在咖啡馆见面的情况。他说了什么，他们说了什么，以及他们最后痛哭流涕的样子。

“难以置信，”沙伊说，“他哭了？当着别人的面？你真见到眼泪了？”

警察离开了，带走了一小队气鼓鼓被打败的人。卡奈夫和他们三人留下来。他提议开车送他们回家，明天天亮之后再回这里来收拾东西。阿萨夫觉得自己心里一沉，怎么，所有一切就这样结束了？因为这里曾经有过某种魔力，曾经跟他们，跟她生活在一起，经历过全部痛苦磨难，享受过片刻幸福时光。

他们爬上山坡，丁卡跑在他们前面，卡奈夫搀扶着沙伊。不久，卡奈夫扶着沙伊走到塔玛尔身后，来到阿萨夫身边。阿萨夫问他是如何安排好这一切的，佩萨赫是怎样发现他们在这里的。卡奈夫告诉他，自从一个逃出那个地方的女孩子死在埃拉特之后，缉毒处的弟兄们对佩萨赫盯得很紧，监听电话，整理线索，只在等待最合适的时机。当卡奈夫打电话给他那个少言寡语的朋友时，他们的反应可以说兴奋极了。“这样一来容易多了。今天下午有人——这人甚至可能是我——匿名打电话给佩萨赫，说他确切知道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他那两只飞走的鸟。这样一来简直唾手可得。”

月亮消失了，四周一片黑暗。阿萨夫几次尝试跟卡奈夫说说莱丽的事，但是找不到合适的词。他们穿过茂密的灌木丛，只能听见大家的呼吸声，还有沙伊肺里发出的粗重的喘息声。阿萨夫向身边瞥了一眼，卡奈夫的表情似乎比平时更加凝重。阿萨夫觉得，现在说什么都是多余的。

过了一会儿，他们挤进了卡奈夫的小卡车。大家都不说话，只有沙伊说了一句：“比如说现在，我不反对卷一支烟抽。”塔玛尔知道，没有毒品作盾牌，赤裸裸面对即将发生的一切，他该有多么恐慌啊。阿萨夫坐在车里，注视着黑暗的前方，心里暗想，就这样吧，再过十分钟，一切都该结束了。再过五分钟。再过一分钟。

只有一盏灯照亮自家门前的花园。塔玛尔透过车窗向外看，她还记得一个月之前离开这里时的情形。丁卡嗅出自己地方的味道，在汽车里躁动不安。而阿萨夫，看见这座美丽的房子，看见这个精致的花园，看见车库里两辆银灰色的汽车，他的心情有点沉重。

沙伊走出汽车，站在大门面前。丁卡跳出来扑到草地上。沙伊转头问塔玛尔：“喂，你来吗？”

塔玛尔注视着房子，“你去吧，”她说，“你先去见他们。你应该单独和他们谈。我明天早上过来。”

阿萨夫惊讶地看着她。卡奈夫背对他们坐着，轻轻敲击方向盘。他的后背突然变得十分宽厚。

“我觉得，”塔玛尔吞吞吐吐地说，“我觉得我应该在那里再待上一夜。我对那个地方还有些恋恋不舍。”

“你自己？”卡奈夫低声问，“单独一个人在那里怎么行？”

一阵沉默。

“丁卡和我一起，”塔玛尔小声说。

“嗯……我……还有我。”阿萨夫说。他的声音出奇地微弱。

卡奈夫耸了耸肩，手托着头，双肘放在方向盘上。对面，透过挡风玻璃，他们看见沙伊一步步穿过大门，走上碎石铺就的小路。他们知道，现在他只是刚刚踏上回归正常生活的道路，根本无法确保他一定成功。他走到房门前，回头向他们看了看，目光犹如一只受困的野兽。阿萨夫和卡奈夫一起向他竖起大拇指，塔玛尔则向他点了点头。他敲了敲门，门没有开。等了片刻，他带着一腔怒火和羞愧转身要往回走。就在此时，屋内亮了一盏灯，接着又亮了一盏。沙伊站在那里，随时准备逃跑。又过片刻，他们看见门打开了，沙伊向门内投去不快的目光，很长时间。然后，他慢慢迈步走进去，关上房门。阿萨夫听见身边抽泣的声音，只见塔玛尔已经泪流满面。直到此时此刻，他想，他第一次见到她哭泣。

“我没有哭。”她在他耳畔说道，她害怕这种情绪会击倒自己压垮自己。阿萨夫用手指轻轻擦去流过她面颊的泪痕。

“不，不，”她透过泪水微笑，仍然拒绝投降，“我只有一点点，我不知道，对悲伤过敏。”

阿萨夫舔了舔自己的手指：“这是眼泪。”他确认。

整整一路，她趴在他肩上痛哭流涕，全身剧烈抖动，希望把一个多月来经历的所有艰辛和苦难统统抖掉。

卡奈夫载他们到山谷上方的公共汽车站，留下他们，自己开车回去了。天仍然很黑，但是比刚才亮了一点。丁卡围绕他们奔跑，尾巴不停在空中摇来摇去。他们走到公路边沿，向山谷下走去。每到难走之处，两人便相互帮助，他们找到了相互接触相互搀扶的理由。他们几乎没有说话。塔玛尔觉得，她还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一个人，自己如此乐于与他分享沉默。